胡适留学日记

（下）

胡适著译精品选

胡适／著

安徽教育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崇贵
装帧设计◎包云鸠
◎吴亢宗
◎王为民
◎黄 彦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胡　适　著　译　精　品　选



⊙ 胡适留学日记(下)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胡适留学日记（下）

胡适著译精品选

胡适／著

HUSHI LIUXUE RIJI (XIA)



安徽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胡适留学日记　（下）／胡适著．－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9
（胡适著译精品选）
ISBN 7－5336－2482－3

Ⅰ．胡…　Ⅱ．胡…　Ⅲ．胡适－日记　Ⅳ．B2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1999）第34878号

责任编辑：张崇贵
装帧设计：包云鸠　吴元宗　王为民　黄　彦
出版发行：安徽教育出版社（合肥市跃进路1号）
经　　销：新华书店
排　　版：合肥南方激光照排部
印　　刷：合肥晓星印刷厂
开　　本：880×1230　　1/32
印　　张：17.375
字　　数：380 000
版　　次：1999年10月第1版　　1999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　　数：3 000
定　　价：24.00元

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电　话：（0551）2651321　　　　　邮　编：230061

出版说明

胡适著述甚丰,在诸多学术领域里多有开创性的贡献。为满足读者的需要,本社在出版《胡适全集》之前,先行出版胡适在文学、史学、哲学等方面有代表性的著(译)作。这些著(译)作的出版,或采用初版,或采用较善版本。书中个别有误植、脱字、衍字之处,均予改正。

《胡适留学日记》(上、下)是作者在美国留学期间(1910—1917)的日记和杂记。1939年以《藏晖室札记》为题,由上海亚东图书馆排印发行。后改称《胡适留学日记》,由上海商务印书馆于1947年11月出版。1986年6月,台湾远流出版公司将其收入《胡适作品集》第34至第37集。

本书在整理过程中,吸收了一些胡适著作整理和研究成果,谨致谢意!

1998年8月



目　录

卷 九

Dost thou love life? Then do not squander time, for that is the stuff life is made of.

—— ***Benjamin Franklin***

你爱生命吗？你若爱生命，就莫要浪费时间，因为时间是生命所由积成的原料。

——弗兰克令

民国四年[1915]二月十八日至六月七日(在康南耳大学)

一　自课(二月十八日)

曾子曰:“士不可以不弘毅:任重而道远。仁以为己任,不亦重乎?死而后已,不亦远乎?”此何等气象,何等魄力!

任重道远,不可不早为之计:第一,须有健全之身体;第二,须有不挠不屈之精神,第三,须有博大高深之学问。日月逝矣,三者一无所成,何以对日月?何以对吾身?

吾近来省察工夫全在消极一方面,未有积极工夫。今为积极之进行次序曰:

第一,卫生:

每日七时起。

每夜十一时必就寝。

晨起作体操半时。

第二，进德：

表里一致——不自欺。

言行一致——不欺人。

对己与接物一致——恕。

今昔一致——恒。

第三，勤学：

每日至少读六时之书。

读书以哲学为中坚,而以政治,宗教,文学,科学辅焉。

主客既明，轻重自别。毋反客为主，须擒贼擒王。

读书随手作记。

二　国立大学之重要

（二月二十日）

与英文教师亚丹先生（Prof. J. Q. Adams, Jr.）谈，先生问：中国有大学乎？余无以对也。又问："京师大学何如?"余以所闻对。先生曰："如中国欲保全固有之文明而创造新文明，非有国家的大学不可。一国之大学，乃一国文学思想之中心，无之则所谓新文学新知识皆无所附丽。国之先务，莫大于是。……"余告以近来所主张国立大学之方针（见《非留学篇》)。先生亟许之，以为报国之义务莫急于此矣。先生又言，如中国真能有一完美之大学，则彼将以所藏英国古今剧本数千册相赠。先生以十五年之力收藏此集（集者，英文 Collection)，每年所费

不下五百金。余许以尽力提倡，并预为吾梦想中之大学谢其高谊。先生又言："办大学最先在筹款，得款后乃可择师。能罗致世界最大学者，则大学可以数年之间闻于国中，传诸海外矣。康南耳之兴也，白博士（Andrew Dickson White）亲至英伦聘 Goldwin Smith〔戈德温·史密斯〕，当日第一史家也；又聘 James Lowell〔詹姆斯·洛威尔〕，当日文学泰斗也：得此数人，而学者来归矣。芝加哥大学之兴也，煤油大王洛氏捐巨金为助，于是增教师之脩金，正教师岁得七千五百金。七千五百金在当日为莫大脩脯，故能得国内外专门学者为教师。芝加哥之兴勃焉，职是故也"先生此言与郑莱君所谈甚相合。

吾他日能生见中国有一国家的大学可比此邦之哈佛，英国之康桥、牛津，德之柏林，法之巴黎，吾死瞑目矣。嗟夫！世安可容无大学之四百万方里四万万人口之大国乎！世安可容无大学之国乎！

*

国无海军，不足耻也；国无陆军，不足耻也！国无大学，无公共藏书楼，无博物院，无美术馆，乃可耻耳。我国人其洗此耻哉！（二月廿一日）

三　写生文字之进化

（二月廿十一日）

赴巨册大版会，会员某君于下列四书中选读若干则：

（一）Theophrastus(B.C.？ -287?)："Characters".

（二）Sir Thomas Overbury(1581-1613)："Characters".

（三）John Earle(1601-1665)："Microcosmography".

(四)Samuel Butler(1612 - 1680):“Characters”.

〔中译〕

(一)泰奥弗拉斯托斯(B.c.？ -287?):《写生论》。

（二）S·托马斯·奥弗布雷（1581—1613）:《写生论》。

（三）约翰·厄尔利（1601—1665）:《缩写论》

（四）塞缪尔·巴特勒（1612—1680）:《写生论》。

皆写生之作（写生者，英文 Characterization）。此诸书皆相似，同属抽象派。抽象派者，举一恶德或一善行为题而描写之，如 Theophrastus〔泰奥弗拉斯托斯〕之《谄人》，其所写可施诸天下之谄人而皆合，以其题乃谄人之类，而非此类中之某某谄人也。后之写生者则不然，其所写者乃是个人，非复统类。如莎士比亚之 Hamlet〔汉姆勒特〕，如易卜生之 Nora〔娜拉〕，如 Thackeray〔萨克雷〕之 Rebecca Sharp〔丽贝卡〕。天下古今仅有此一 Hamlet，一 Nora，一 Rebecca Sharp，其所状写，不可移易也。此古今写生文字之进化，不可不知。

四　救国在“执事者各司其事”

（二月廿二日）

“今日祖国百事待举，须人人尽力始克有济。位不在卑，禄不在薄，须对得住良心，对得住祖国而已矣。幼时在里，观族人祭祀，习闻赞礼者唱曰：‘执事者各司其事’，此七字救国金丹也。”（二十一日答胡平书）

墨子曰：“譬若筑墙然，能筑者筑，能实壤者实壤，能欣

者欣（王引之曰："欣当读为睎，望也。"《吕氏春秋·不屈篇》曰："或操表掇以善睎望"是也），然后墙成也。为义犹是也。能谈辩者谈辩，能说书者说书，能从事者从事，然后义事成也。"（《耕柱篇》）亦同此意。

五　婉而谑之乐观语

（二月廿二日）

At the age of fifty we discover that not much is done in a lifetime, and yet that, not withstanding all the immeasurable ignorance and stupidity of the majority of the race, there is a gradual and sensible victory being gained over barbarism and wrong of every kind. I think we may, in some sort, console ourselves. If we cannot win as fast as we wish, we know that our opponents cannot in the long run win at all. — Trevelyan 's Life of John Bright, page 279.

〔中译〕　年届五十，吾辈始发觉自己一生碌碌无为。然就某种意义言，吾辈尚可自慰。虽然大多数国人麻木不仁、愚昧无知、野蛮粗俗、丑态百出，但是，对此吾人仍渐渐地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绩。如果我们不能很快获得预期的成功，那么，从长远的观点来看，我们的对手也终将一无所获。

——约翰·布赖特：《特里维廉的一生》，第279页。

上所录亦是乐观之语，而其言何婉而谑也！

六　范鸿仙（二月廿二日）

《民国报》第六号来，中有近来政府所暗杀及捕杀之民党若干人之遗像，其一人乃吾友范鸿仙（光启）也。戊申余在上海时，李辛伯、李警众及鸿仙创《安徽白话报》，余始识鸿仙。后鸿仙助于右任办《民呼》《民吁》《民立》各报。去年居上海，有贼数人夜攻其居，君身受四创而死。呜呼！惨矣！

七　蒋翊武（二月廿二日）

又有蒋君翊武，曾肄业中国公学。革命军起，立功为军事顾问。及第二次革命失败，君亡命广西，死焉。年二十九。《民国报》载其小传，谓“善杨卓林，与创《竞业旬报》，以通俗体鼓吹民族主义，为端方摧残。卓林遇害，蒋潜归澧，……”此则不甚确。蒋与杨皆竞业学会会员，而《旬报》则非其所创也。吾主《旬报》且一年，知之颇详，亦识卓林。卓林穷困，寄食旬报社中，吾时时见之，蒋则不常见也。

〔**附记**〕《旬报》主笔前后共三人：傅君剑（钝根），张无为（丹斧），及余也。



范 鸿 仙



蒋 翊 武

八　海外学子之救国运动

（三月一日）

自中日最近交涉之起，吾国学子纷纷建议，余无能逐诸少年之后，作骇人之壮语，但能斥驳一二不堪入耳之舆论，为“执笔报国”之计，如斯而已矣。

此间学子开特别会，议进行方法，余以事不能莅会，乃留一柬云：

> 吾辈远去祖国，爱莫能助，纷扰无益于实际，徒乱求学之心。电函交驰，何裨国难？不如以镇静处之。……

交会长读之。读时，会中人皆争嗤之以鼻。即明达如叔永，亦私语云：“胡适之的不争主义又来了！”及选举干事，秉农山起言：“今日须选举实行家，不可举哲学家。”盖为我而发也。司徒尧君告我如此。

九　为祖国辩护之两封信

（一）致 The New Republic 书

Sir: I read with great interest the letter from "A Friend of China", published in your Journal for February the sixth. I heartily share his optimism that "the situation now developing

may be of decided advantage to all concerned", but I entirely disagree with him in his notion of the ways in which his optimistic dreams are to be realized. He seems to hold that the solution of the Far Eastern question lies in Japan's taking a "responsible and effective direction of China's affairs". That, in my humble judgment, can never be the real solution of the problem.

"A Friend of China" seems to have ignored the important fact that we are now living in an age of national consciousness. He forgets that even the Philippines cannot rest contented under the apparently "beneficial" rule of the United States. In this twentieth century no nation can ever hope peacefully to rule over or to interfere with the internal administrative affairs of another nation, however beneficial that rule or that interference may be. The Chinese national consciousness has exterminated the Manchu rule, and, I am sure, will always resent any foreign rule or "direction".

Moreover, your correspondent has been too drastic in his estimation of the capacity of the Chinese people for self-government and self-development. "The Republic," says he, "held up to the world as evidencing the regeneration of the East has proved, as was bound to be the case, a dismal failure ……China as a progressive state has been tried and found wanting. She is incapable of developing herself." So runs his accusation. But let me remind him that the transformation of a vast nation like China cannot be accomplished in a day.

Read such books as John Fiske's "The Critical Period of American History," and it will be clear that even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American Republic was not achieved by a sudden and miraculous fiat. The Chinese republic has been no more a failure than the American Republic was a failure in those dismal days under the Articles of Confederation. The Chinese Revolution occurred in October, 1911. Three years have hardly passed since the formation of the republic. Can we yet say, O ye of little faith! that "China as a progressive state has been tried and found wanting," and that "she is incapable of developing herself"?

I sincerely believe with President Wilson that every people has the right to determine its own form of government. Every nation has the right to be left alone to work out its own salvation. Mexico has the right to revolution. China has her right to her own development.

Ithaca, N. Y., Feb. 27.

Suh Hu.

〔中译〕　**致《新共和国周报[1]》书**

主笔先生：

余拜读了贵刊二月六日所刊署名"一位中国朋友"的

① 唐德刚先生将其译作《新共和》。胡适曾自译为《新共和国周报》，见卷十一，第二十则日记"辟古德诺谬论（8月29夜）"。——编者

来信，甚感兴趣。余对该作者之乐观主义深表赞同，即认为“目前形势之发展必将有利于各有关方面”，然而，对其所提出的实现乐观主义梦想之方法，则不敢苟同。该君似乎主张：解决远东问题之关键，在于日本对中国事务之管理是否负责、有效。依在下之愚见，这不是解决问题的根本方法。

这位“中国朋友”似已忘记这样一个重要事实：吾辈正生活于一国民觉醒之时代。该君甚至也已忘记，就连菲律宾也不甘受制于美国之“有益”统治。在二十世纪之今日，任何国家皆不该抱有统治他国或干涉别国内政之指望，不管该统治或该干涉如何有益。中国国民之觉醒意味着满洲统治之结束，余深信，对任何外来之统治或“管理”，国人定将忿懑不已。

更有甚者，贵刊记者对于中国国民自治和自我发展能力之估计偏执一端。该君指责说：“有人把共和国视作东方复兴之例证，事实上该共和国是注定要惨遭失败的……以一先进国家之标准来衡量中国，是完全不够格的。她不具备自我发展之能力”。然余亦要提醒该君，像中国这样一个泱泱大国，其改革决不会是一蹴而就的。奉劝他多读一些书，譬如约翰·菲斯克的《美国历史的关键时刻》，如此他便会明白：即便是像美国这样一个共和国，也不是单凭一项突然颁布的、神奇般的法令即可建成。试想一想，美利坚合众国在沮丧的十三州邦联宪法[①]时期，其遭受之重创则比中华民国所遭受的更甚。辛亥革命发生于公元

① 该宪法制定于1781年，于1789年为现行美国宪法所替代。——编者

1911年10月，创立共和国至今还不足三载，岂能说已决无希望！岂能说“以一先进国家之标准来衡量中国，是完全不够格的”？又岂能说“中国不具备自我发展之能力”？

余完全信奉威尔逊总统所言：各国人民皆有权利决定自己治国之形式，也唯有各国自己才有权利决定自救之方式。墨西哥有权革命，中国也有权利来决定自己的发展。

胡 适

纽约，绮色佳

2月27日

（二）致 The Outlook 书

Dear Sir:

Permit me to say a few words concerning your editorial on"Japan and China"which appeared on Feb. 24, 1915. As your editorial was largely based upon a letter to the New Republic from a man who signs himself "A Friend of China", I beg to enclose a letter in which I have endeavored to show the fallacies in his arguments. In my humble judgment, the New Republic correspondent cannot be a true "friend of China", nor can he be "an expert in Eastern affairs", as The Outlook seems to think.

As one who comes from among the Chinese people and who knows their inspirations and aspirations, I declare most emphatically that any attempt to bring about a Japanese domination or"direction"in China is no more and no less than sowing the seeds of future disturbance and bloodshed in Chi-

na for the countless years to come. It is true that at the present moment China is not capable of resisting any "armed" demands, however unreasonable they may be. But whosoever seeks to secure "the maintenance of stable conditions in the East" by advocating Japanese assumption of the directorship or protectorship of China, shall live to see youthful and heroic, though not immediately useful, blood flow all over the Celestial Republic! Have we not seen anti-Japanese sentiments already prevailing in many parts of China?

I sincerely believe that the ultimate solution of the Far Eastern question must be sought in a mutual understanding and co-operation between China and Japan. But that mutual understanding and cooperation cannot possibly be brought forth by any armed conquest of the one by the other.

As to China's capacity for self-development, I refer you to the enclosed letter to the New Republic, which you may reproduce, if you so desire.

Very sincerely yours,

Suh Hu.

〔中译〕 **致《外观报》书**

尊敬的先生：

就贵刊1915年2月24日发表的社论《日本与中国》，余请惠允啰嗦几句。由于该社论之大部分论据皆取自于发表在《新共和国周报》上的一封信，该信署名为"一位中国之朋友"，特附上余"致《新共和国周报》书"。在此信

中，余已证明此君之高见纯系谬论。以吾之陋见，此《新共和国周报》之访员根本不能算是一位真正的“中国之朋友”，也决谈不上是一位“东方事务之专家”，如贵刊所推崇的那样。

余作为一名中国人，深知同胞之志气与抱负，因此余敢断言：任何想要在中国搞日本统治或“管理”之企图，无异于在中国播下骚乱和流血的种子，未来的一段岁月中国将鸡犬不宁。目前之中国，对于任何外来“武装”之要求，不管其是如何的不近情理，确实没有能力去抵抗。然而无论是谁，如果他想要鼓吹以日本对中国的管理权或保护权来求得“维持东方局势之稳定”，那么，他定将看到年青而英勇的热血流遍我华夏之共和国！尽管这在当前奏效不大。君不见反日之仇恨已燃遍了神州大地么？

余诚以为，远东问题之最终解决乃在于中日双方之相互理解、相互合作。然此种理解与合作决不是由一次次之武装征服所带来的。

至于中国自我发展之能力，余已在附信“致《新共和国周报》书”中阐明，君若愿意，当可在信中找到答案。

胡 适 谨上

一〇 投书的影响(三月一日)

SUH HU SPEAKS UP.

Perhaps on Thomas Carlyle's good old theory that every

man needs a master, some Western theorists are arguing that the solution of the Far Eastern Question lies in placing upon Japan the responsible and effective direction of Chinese affairs. Japan herself takes this view, it seems, but it is not enthusiastically indorsed by the government at Washington and it will not harden into reality without serious remonstrance.

Suh Hu, writing from Ithaca, where we imagine him to be an active member of the Cornell Cosmopolitan Club, does not agree, either. He declares that in this twentieth century "no nation can ever hope peacefully to rule over or to interfere with the internal administrative affairs of another nation, however beneficial that rule or that interference may be." That is a sweeping assertion, demanding present modification in several cases. But China has developed an active and progressive consciousness. Suh Hu is right when he says that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American republic was not accomplished by an instantaneous fiat; and as a matter of fact he believes that the Chinese republic is getting along as well as the American republic was doing at the Critical Period, described by the late John Fiske.

"Mexico," concludes Suh Hu, "has the right to revolution. China has the right to her own development." There is some room for argument as regards the first part of that declaration; none whatever with regard to the second. A Japanese attempt to assume charge of China will result in a sea of trouble; and we hope Japan has statesmen who can see it.

〔中译〕　**胡适之高论**

也许是受了托马斯·客莱尔妙言旧论之影响，认为人需要主宰者。于是，一些西方理论家正在争论，远东问题之解决在于使日本担负起有效管理中国事务之责任。看来，日本自己也如此认为。然华盛顿政府对此议并没有表示热烈的赞同。如果没有经过认真的规劝，此议颇难实现。

胡适从绮色佳写信来表示也不赞成此议。我们猜想他可能是康南耳世界学生会的一名积极分子。他宣称，在此二十世纪，“任何国家皆不该抱有统治他国或干涉别国内政之指望，不管该统治或该干涉如何有益。”此断言不容置疑，只在某些情况下尚需稍加修正。但中国已经具有了积极的、进步的国民之觉醒。胡适说得不错，美利坚合众国之建立不是单凭一项法令一蹴而就的。他还认为，事实上，中华民国之建立绝不亚于已故的约翰·菲斯克所描述的当时美利坚合众国之建立。

胡适推论道：“墨西哥有权革命，中国也有权利来决定自己的发展。”这句话的前半句尚有讨论之余地，而后半句则是毫无疑义的。日本企图控制中国，其结局必定是引火烧身；我们希望日本能有有识之政治家看到这一点。

吾所投 The New Republic 之书，乃为 Syracuse Post-Standard 引作社论，则吾书未尝无影响也。

一一　致张亦农书(三月三日)

足下以无用责政府,不知若令足下作外交长官又何以处之?战耶?国家之事,病根深矣,非一朝一夕之故,亦非一言两语所能尽。今日大患,在于学子不肯深思远虑,平日一无所预备。及外患之来,始惊扰无措,或发急电,或作长函,或痛哭而陈词,或慷慨而自杀,徒乱心绪,何补实际?至于责人无已,尤非忠恕之道。吾辈远去祖国,爱莫能助,当以镇静处之,庶不失大国国民风度耳。

一二　塔虎脱演说(三月三日)

美国前总统塔虎脱氏受大学之召来此演说,余往听之,到者三千人,后至者不得隙地,怏怏而去,可谓盛矣。

塔氏极肥硕,演说声音洪而沉重,不似罗斯福之叫嚣也。塔时时失声而笑,听者和之,每致哄堂。塔氏笑时,腮肉颤动,人谓之“塔虎脱之笑”。所说题为“Signs of the Times”,有警策处。惟其“守旧主义”扑人而来,不可掩也;言:“尝见丛冢中一碣,有铭曰:‘吾本不病,而欲更健,故服药石,遂至于此。’”讥今之急进派维新党也。余忆一九一二年大选举时各政党多于电车上登选举广告,余一一读之,各党皆自张其所揭橥,独共和党(Republican——即塔氏之党)之告白曰:

"Prosperity ——　　繁荣——
We Have it Now:　　我们现在已有了:
Why Change?"　　为什么要更动呢?

与此碑铭如出一口。偶念及此，不禁失笑。

一三　吾国各省之岁出（三月四日）

昨日报记哥伦比亚大学今年岁出预算为三,八九七,三五○元,盖合吾国银元约八百万元。据晚近报告,吾国各省岁出如下表:

省　别	银　元　数	省　别	银　元　数
直　隶	26,503,270	江　西	4,959,515
山　东	8,340,985	江　苏	10,309,400
山　西	6,012,539	浙　江	7,040,590
陕　西	5,280,033	福　建	5,833,239
甘　肃	5,870,538	广　东	10,655,923
河　南	6,891,100	云　南	8,648,600
新　疆	7,030,910	广　西	6,932,587
湖　南	6,930,800	贵　州	3,830,760
湖　北	12,517,400	四　川	10,986,500
安　徽	4,181,800	东三省	26,458,170

此大学一年之岁出，超出晋、陕、甘、豫、新、湘、皖、赣、

浙、闽、桂、贵诸省之上。

二十二省岁出合计：约一八五，〇〇〇，〇〇〇银元，合美金盖九千二百余万元。此邦去年海军费约一三三，三〇〇，〇〇〇元，陆军费约一六〇，四〇〇，〇〇元。盖吾二十二省之岁出总数，犹不足供此邦常年海军费。

一四　致 The Post-Standard(Syracuse)书

（三月四日）

To the Editor of The Post-Standard:

I feel myself highly honored to read the favorable comments you have given to my letter to The New Republic. I agree with your remark that "a Japanese attempt to assume charge of China will result in a sea of trouble, and we hope Japan has statesmen who can see it". I strongly believe that any attempt to establish a Japanese directorship in China is no more and no less than sowing the seeds of disturbance and bloodshed in China for the countless years to come. Whosoever advocates that policy shall live to see that great catastrophe befall China and mankind. Have we not seen anti-Japanese sentiments already prevailing in China?

I thank you for your sympathetic attitude toward my country.

Ithaca, March 3

SUH HU.

〔中译〕 致《标准邮报》(西雷寇[①])书

主笔先生:

余日前投书《新共和国周报》,此书得到足下之好评,余实深感荣幸。对足下之所言,余深表赞同:"日本企图控制中国,其结局必定是引火烧身,我们希望日本能有有识之政治家看到这一点。"余坚信,任何想要在中国搞日本人统治之企图,无异于在中国播下骚乱和流血的种子,未来的一段岁月中国将鸡犬不宁。不管是谁,他若倡导此种政策,定会看到中国和人类将遭受一场浩劫。君不见反日的仇恨已燃遍了神州大地么?

足下对吾国取同情之态度,余深表谢意。

胡 适

绮色佳,3月3日

此余致"The Post-Standard"〔《标准邮报》〕书,即致"The Outlook"〔《外观报》〕书之大意也。本城晚报"The Ithaca Journal"〔《绮色佳晚报》〕亦转载吾书。吾甚欲人之载之,非以沽名,欲人之知吾所持主义也。

一五 往见塔虎脱(三月五日)

往见塔虎脱氏于休曼校长之家,询以对于中日交涉持何见

① 美国纽约州中部城市。胡适有时译作西来寇,见卷11,第12则日记"美国公共藏书楼之费用(8月23日)"。——编者

解。塔氏言近来颇未注意远东外交，故不能有所评论。此孔氏所谓“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未可非也。

塔氏与休氏皆属共和党，故不满意于威尔逊政府之外交政策。塔氏言此邦外交政策之失败，无过于美政府之令美国银行团退出六国借款，自言：“余与诺克司（国务卿）费几许经营，始得令美国团之加入（塔氏自言曾亲致书与前清摄政王，告以美国团加入之利益，摄政王善之，始有加入之举）；而威尔逊一旦破坏之，坐令美国在中国之势力着着失败，今但能坐视中国之为人摧残耳！”此事是非，一时未可遽定。我则袒威尔逊者也，因为之辩护曰：“现政府（威尔逊）之意盖在省事。”塔氏大笑曰：“欲省事而事益多；自有国以来，未有今日之多事者也。”余戏曰：“此所谓‘The irony of fate’者非欤？”塔氏又笑曰；“我则谓为误事之结果耳。”

塔氏自述其东游事甚有味，以其无关宏旨，故不记。

塔氏是一个好人，惟不足任一国之重耳。

一六　韩人金铉九之苦学

（三月七日）

吾友韩人金铉九君自西美来此，力作自给，卒不能撑持，遂决计暂时辍学，他往工作，俟有所积蓄，然后重理学业，今夜来告别，执手黯然。

韩人对于吾国期望甚切，今我自顾且不暇，负韩人矣。

一七 可敬爱之工读学生

（三月七日）

眼中最可敬爱之人，乃此邦之半工半读之学生。其人皆好学不厌之士，乃一校之砥柱，一国之命脉。吾辈对之焉敢不生敬爱之心而益自激励乎？

一八 纽约公共藏书楼

（三月八日）

纽约公共藏书楼于今年正月一月之中，凡假出书籍一百万册有奇，可谓盛矣。此邦之藏书楼无地无之。纽约之藏书楼共有支部四十三所。计去年一年中：

在楼中阅书者	凡六十二万余人
假出之书	凡八百八十三万册
在楼中翻阅之书	凡一百九十五万册

藏书凡分二种：

一、参考部（备读者在楼中参考之用，不能取出。）

凡一，二五一，二〇八册

二、流通部（可以假出）

凡一，〇一九，一六五册

一九〇一年，卡匿奇氏捐金五百二十万为纽约城造流通藏书室支部之用，而纽约市政府助其买建筑地之费，今之支部林立，费

皆出于此。

一九　理想中之藏书楼
（三月八日）

吾归国后，每至一地，必提倡一公共藏书楼。在里则将建绩溪阅书社，在外则将建皖南藏书楼、安徽藏书楼。然后推而广之，乃提倡一中华民国国立藏书楼，以比英之 British Museum，法之 Bibliotheque National，美之 Library of Congress，亦报国之一端也。

二〇　梦想与理想（三月八日）

梦想作大事业，人或笑之，以为无益。其实不然。天下多少事业，皆起于一二人之梦想。今日大患，在于无梦想之人耳。

尝谓欧人长处在敢于理想。其理想所凝集，往往托诸“乌托邦”（Utopia）。柏拉图之 Republic〔《理想国》〕，倍根之 New Atlantis〔《新亚特兰蒂斯》〕，穆尔（Thomas More）之 Utopia〔《乌托邦》〕，圣阿格司丁（St. Augustine）之 City of God〔《上帝城》〕，康德之 Kingdom of Ends〔《论万物之终结》〕及其 Eternal Peace〔《太平论》〕，皆乌托邦也。乌托邦者，理想中之至治之国，虽不能至，心响往焉。今日科学之昌明，有远过倍根梦想中之《郅治国》者，三百年间事耳。今日之民主政体虽不能如康德所期，然有非柏拉

图二千四百年前所能梦及者矣。七十年前(一八四二),诗人邓耐生[①]有诗云:

Far I dipt into the future, far as human eye could see,
Saw the vision of the world, and all the wonder that would be;

Saw the heavens with commerce, argosies of magic sails,
Pilot of the purple twilight, dropping down with costly bales;

Heard the heavens fill with shouting, and there rain'd a ghastly dew
From the nations' airy navies grappling in the central blue;

Far along the world-wide whisper of the south wind rushing warm
With the standards of the peoples plunging through the thunderstorm;

Till the war-drum throbb'd no longer, and the battle-flags were furl'd

① 邓耐生(1809年8月6日—1892年10月6日),Alfred Tennyson,今译丁尼生,英国诗人。——编者

In the Parliament of man, the Federation of the world.

— *Locksley Hall*.

〔中译〕 吾曾探究未来，凭眼极力远眺，
望见世界之远景，望见将会出现之种种奇迹；

看到空中贸易不断，玄妙之航队穿梭往来，
驾紫色暮霭之飞行者纷纷降落，携带昂贵之货品；

听到天上充满呐喊声，交战各国之舰队在蓝天中央厮杀，降下一阵可怖之露水；

同时，在遍及全世界之和煦南风奏响之飒飒声中，
在雷电之轰鸣声中，各民族之军旗勇往直前；

直到鸣金收兵，直到战旗息偃，
息偃在全人类之议会里，在全世界之联邦里。

——《洛克斯利田庄》

在当时句句皆梦想也。而七十年来，前数句皆成真境，独末二语未验耳。然吾人又安知其果不能见诸实际乎？

天下无不可为之事，无不可见诸实际之理想。电信也，电车也，汽机也，无线电也，空中飞行也，海底战斗也，皆数十年前梦想所不及者也，今都成实事矣。理想家念此可以兴矣。

吾国先秦诸子皆有乌托邦：老子、庄子、列子皆悬想一郅治之国；孔子之小康大同，尤为卓绝古今。汉儒以还，思想滞塞，无

敢作乌托邦之想者,而一国之思想遂以不进。吾之以乌托邦之多寡,卜思想之盛衰,有以也夫!

二一 贝尔博士逸事(三月八日)

下所记电话发明家贝尔博士逸事一则,亦天下无不可为之事之一证也。

It is seldom that an inventor sees so fully the complete fruition of his labors as in the case of Dr. Alexander Graham Bell. In 1875 he first talked a short distance of a few feet over his epoch-making invention, the telephone. Last week he spoke to his assistant in his first experiments, Mr. Thomas W. Watson, clear across the American continent. Mr. Bell spoke in New York; his voice was clearly audible to his hearer in San Francisco, a distance of 3,400 miles. This development of the telephone in longdistance use brings it again before the public as one of the greatest wonders of a marvelous era of invention.

〔中译〕 世上之发明家，很少有像亚历山大·格雷厄姆·贝尔博士那样能完全享受到自己的劳动果实。1875 年，他第一次用他的创世纪发明——电话，向一个只有几英呎远的地方讲话。上周，他与他的首次实验的助手——托马斯·W·华生先生通电话，声音清晰地穿过美洲大陆。贝尔先生在纽约打电话，他的助手在三千四百英哩之外的旧金山，清楚地听到了贝尔的说话声。在此奇妙之发明时代，远距离电话作为一项伟大的奇迹，终于问世了。

二二 《睡美人歌》

（三年十二月作，四年三月十五日追记）

拿破仑大帝尝以睡狮譬中国，谓睡狮醒时，世界应为震悚。百年以来，世人争道斯语，至今未衰。余以为以睡狮喻吾国，不如以睡美人比之之切也。欧洲古代神话相传：有国君女，具绝代姿，一日触神巫之怒，巫以术幽之塔上，令长睡百年，以刺蔷薇锁塔，人无敢入者。有武士犯刺蔷薇而入，得睡美人，一吻而醒，遂为夫妇。英诗人邓耐生咏其事，有句云：

Well,—were it not a pleasant thing
　To fall asleep with all one's friends;
To pass with all our social ties
　To silence from the paths of men,
And every hundred years to rise
　And learn the world, and sleep again;
To sleep thro' terms of mighty wars,
　And wake on science grown to more,
On secrets of the brain, the stars,
　As wild as aught of fairy lore;
And all that else the years will show,
　The poet-forms of stronger hours,
The vast Republics that may grow,
　The Federations and the powers;
Titanic forces taking birth

In divers seasons, divers climes?
For we are Ancients of the earth,
And in the morning of the times.

* * *

So sleeping, so aroused from sleep
Thro' sunny decades new and strange,
Or gay quinquenniads would we reap
The flower and quintessence of change.

〔中译〕 啊，和吾友同入梦乡
岂不是乐事一桩；
抛开一切世俗之纷扰
从人境遁入静谧之梦境，
每次沉睡百年后醒来
洞悉世情后又昏昏睡去；
在睡梦中度过一次次大战，
醒时科学已有长足之进展，
大脑和星星之秘密，
如神话传说般的荒芜；
除此之外岁月将展示，
时序女神诗人般的气质，
泱泱之共和国可以
发展成联盟和列强；
在若干时期和若干地域
巨大之力量正在崛起乎？
因为吾人乃文明古国之人，

处于时代之黎明时分。

* * *

就这样沉睡，就这样醒来
度过一个个灿烂新奇之十年，
或者每隔愉快的五年
吾人采摘鲜花，汲取精华。

此诗句句切中吾国史事。矧东方文明古国，他日有所贡献于世界，当在文物风教，而不在武力，吾故曰睡狮之喻不如睡美人之切也。作《睡美人歌》以祝吾祖国之前途。

东方绝代姿，百年久浓睡。一朝西风起，穿帏侵玉臂。
碧海扬洪波，红楼醒佳丽。昔年时世装，长袖高螺髻。
可怜梦回日，一一与世戾。画眉异深浅，出门受讪刺。
殷勤遣群侍，买珠入城市；东市易宫衣，西市问新制。
归来奉佳人，百倍旧姝媚。装成齐起舞，“主君寿百岁”！

此诗吾以所拟句读法句读之，此吾以新法句读韵文之第一次也。（句读今改用通行标点，廿三年三月。）

二三 《告马斯》诗重改稿

（三月十九夜）

世界战云正急，而东方消息又复大恶。余则坚持镇静主义。上星期读康德之《太平论》(Zum Ewigen Frieden)，为作《康德之国际道德学说》一文。连日百忙中又偷闲改作数月前所作

《告马斯》一诗（见卷八第六则）。前作用二巨人故实，颇限于体制，不能畅达，故改作之，亦无聊中之韵事也。

TO MARS.
Morituri te salutamus.

Supreme lord! We who are about to die
Salute thee! We have come all at thy call
To lay down strength and soul and all in all,
without a murmuring, nor knowing why!

But ah! how wild roam these last thoughts of ours!
How vivid we recall the thrilling lore
Of those Alæan Giants, who of yore
Dared mete their strength against thy wrathful powers;

And brought thee from the heavens and captived thee,
Till all four Seasons passed by and the Earth
With mirth bade welcome to the thirteenth birth
Of the new moon since thy captivity!

And know'st thou what these dying eyes behold?
'Midst human anguish and war's thund'ring storms,
There have arisen two new gigantic forms
Of ceaseless growth and potency untold.

And in their advent we hear toll'd thy knell!
　They —Love and Law —shall right all human wrong,
　And Peace and Justice be mankind's new song.
So be our idle wish: now fare thee well!

告 马 斯

垂死之臣敬礼陛下

至高无上之神啊！垂死之臣
　向汝敬礼！吾人皆奉召而来
　向汝奉献吾人之力量、灵魂和一切，
没有一丝呻吟，不问任何缘由！

啊！垂死之臣思绪万千，心潮澎湃！
　回忆起有关亚兰巨人之传说
　这令人激动之传说在眼前栩栩如生，
唯有这些巨人胆敢冒犯汝暴怒之龙颜；

他们将汝撵下天庭，捆缚结实，
　一年四季悄悄地流逝了
　吾人满怀欣喜祝贺汝之新生
成阶下囚十三个月后汝又降临！

汝可知垂死之眼注视着什么？
　在人类之苦难和战争之硝烟中，
　出现了两个崭新之巨人形象

他们持续生长，力大无比。

他们一来就把汝之丧钟敲响！
　他们——爱和法律将匡正人类之过失，
　——和平和正义将为人类谱写新曲。
此乃吾人之愚愿：祝汝顺利！

二四　致留学界公函
（三月十九夜）

AN OPEN LETTER TO ALL CHINESE STUDENTS.

My dear Brethren:

If I may judge from the sentiments expressed in the last issue of the Monthly, I am afraid we have completely lost our heads, and have gone mad. "Fight and be vanquished, if we must", says one Club. Even Mr. W. K. Chung, a Christian of mature thought, declares in fiery eloquence: "Even if we fight and be defeated and consequently suffer the disgrace of losing our country,—even this course should be inevitable and pre-ordained, I still say, we could not but choose to fight. ……Let us fight and be conquered like Belgium."Even our Editor-in-chief who in his editorials advised us that hotheads have no place in the deliberation of such great national danger and that we should consult our heads as well as our hearts,—even he writes on another page: "The Chinese will have no choice

(which they will not hesitate to make)but to fight!"

Now, let me say that all this is pure insanity. We have lost our heads. We are excited, nervous, nay, "patriotically insane." My Brethren, it is absolutely useless to get excited at such a critical moment. No excitement, nor high-sounding sentiments, nor sensational suggestions, have ever helped any nation. Talking of fighting "on paper" is the most shallow course for us to take, who call ourselves "students" and "capable men".

It seems to me that the right course for us students to take at this moment and at this distance from China, is this. Let us be calm. Let us DO OUR DUTY which is TO STUDY. Let us not be carried away by the turmoil of the newspaper from our serious mission. Let us apply ourselves seriously, calmly, undisturbedly and unshakenly to our studies, and PREPARE OURSELVES to uplift our fatherland, if she survives this crisis—as I am sure she will,—or to resurrect her from the dead, if it needs be!

My brethren, THAT is our duty and our right course!

I say, talking of fighting Japan at this present moment is insanity. For how can we fight? Our Editor-in-chief says that we have the fighting strength of one million determined soldiers. Let us look at the facts, we have at most 120,000 soldiers that can be called "trained", but poorly equipped. And we have absolutely no navy: the largest vessel in our navy is a third-class cruiser with a displacement of 4,300 tons. And

how about munitions? What shall we fight with?

So I say with all sincerity and with all devotion to China, that it is pure nonsense and foolishness to talk of fighting when there is not the slightest chance of gaining anything but devastation, and devastation, and devastation!

And you talk of Belgium, —of heroic Belgium! My dear Brethren, let me tell you with all my heart and soul that to resist the tide of an ocean with a single hand is no heroism, and that to strike an egg against a rock is no heroism! Moreover, Belgium did not contemplate such an utter defeat. Read such books as How Belgium Saved Europe by Dr. Charles Sarolea of Belgium, and you will see that she was sure of French assistance and of British support. And she was confident of her Liege and her Antwerp which had the reputation of being the strongest fortifications in the world. So Belgium staked all her fortune for the "glory" of being a heroic nation! Was that true courage? Was that true heroism?

And my Brethren, think of Belgium and of the Belgians of to-day! Is the "glory" of heroism worth all the sacrifice?

I am not blaming the Belgians. What I want to point out here is that Belgium is not worth China's imitating, and that whosoever wishes China to follow Belgium's path and fate is sinning against China.

In conclusion, let me repeat: DO NOT GET EXCITED: LET US DO OUR DUTY which is to Study.

The final solution of the Far Eastern Question is not to

be sought in fighting Japan at present; nor in any external interference by any other Power or Powers; nor in any temporary relief such as the equilibrium of powers or that of the Open Door; nor in any such proposal as the Japanese Monroe Doctrine. The real and final solution must be sought somewhere else—far, far deeper than most of us now suspect. I do not know wherein it lies: I only know wherein it does not lie. Let us study it out calmly and dispassionately.

Read this letter carefully before you condemn me.

Very earnestly,
Your Brother,
SUH HU.

Ithaca, N. Y.

〔中译〕 致留学界公函

诸 位：

以上月期刊中各位所表示之义愤观之，余担忧吾辈皆头脑发热，理智失常。某一学生会以为“吾辈非战即死”。甚至连这位通情达理之基督徒—— W·K·钟君也义愤填膺，宣称“倘使吾辈命中注定：凡战必败，终要遭受亡国之辱，余仍要说，吾辈别无选择，只有决一死战……宁可像比国人一样，非战即死。”甚至连该刊主笔先生，日前还在社论中劝诫众人，在此民族危亡之际，切不可鲁莽行事，乱了方寸，义愤之馀还须诉诸理智，如今他也在另一文中写道：“中国人别无选择，只有决一死战（国人将毫不

犹豫作此选择)!”

此刻，余要说上述言论完全是疯话。吾辈情绪激动，神经紧张，理智失常，可以说是得了“爱国癫”。诸位，在此危急关头，情绪激动是决无益处的。激动之情绪，慷慨激昂之爱国呼号，危言耸听之条陈，未尝有助于国。吾辈自称“学子”、“干材”，若只是“纸上”谈兵，则此举未免过于肤浅。

以余观之，吾辈学子，远去祖国，爱莫能助；当务之急，当以镇静处之。让吾等各就本份，各尽责职；吾辈之责任乃是读书学习。不可让报章上所传之纠纷，耽误吾辈之学业。吾等正要严肃、冷静、不惊、不慌，安于学业，力争上流，为将来振兴祖国作好一番准备，只要她能幸免于难——余深信如此——若是不能，吾辈将为在废墟上重建家园而努力！

诸位，这才是吾辈之责任！才是吾辈之当务之急！

余以为，此刻言及对日作战，简直是发疯。我何以作战？主笔先生说，我有一百万敢决一死战之雄狮。且让大家来看一下事实；我仅有十二万士兵谈得上是“训练有素”的，然其装备甚为简陋。而且，我海军毫无战斗力：军中最大之战舰乃一三等巡洋舰，其排水吨位仅为四千三百吨。另外，军火又如何呢？我何以作战？

余赤诚以报祖国，此时言及作战，纯系一派胡言，愚不可及。其后果，不仅于国无所改观，而且所得只是任人蹂躏！任人蹂躏！再任人蹂躏！

至于说到比国——那个英勇的比利时！诸位，余要披沥肝胆向你们陈述：螳臂挡车、以卵击石决不是英雄主

义！更何况比国当时也不曾料想有今日之惨败。奉劝诸位读一读，由比国人查理·沙罗利博士撰写的《比利时如何拯救欧洲》一书吧。盖比利时深知，一旦战争爆发，英法两国必然赴援。加以列日和安特卫普享有全世界最坚固堡垒之美誉，比国人自信此二城市固若金汤有恃无恐。于是，比国人才为国家之荣誉而孤注一掷，试问，这是真正的勇敢吗？这是真正的英雄气概吗？

诸位，看一看比国，想一想今日之比国人罢！试问，为这种英雄主义之"光彩"而作出全部之牺牲，值得吗？

余并无指责比国人之意。在此，余想指明的是，比国并不值得中国仿效。任何人，若想硬要中国重蹈比国之覆辙，则无异于是对祖国之亵渎。

综上所述，余再重申前言：切勿感情用事：让吾等各就本份，各尽责职，吾辈之责任乃是学习。

远东问题最终解决之症结，不系于对日作战，不系于某些列强施加之外来干涉；不系于任何治标之方法，也不是由列强在华势力均衡或门户开放政策所造成的；更不系于采用日本之门罗主义；凡此种种皆不是最终解决之方法。真正、最终解决之道一定是另有法门——它较吾人今日所想象者当更为深奥。余也不知其在何处，只知它不在哪些地方罢了。还是让吾辈作些冷静、客观之研究吧！从长计议罢！

深盼诸位在詈骂余之前，细读拙文，实不胜企祷之至！

诸位之弟胡适　谨上

纽约，绮色佳

读三月份《学生月报》已，已就寝矣，辗转不能成寐，披衣起坐，作此书至夜分二时半始睡。

二五　吾国之岁出岁入（三月）

据美国上海领事 General Thomas Sammons 之报告，吾国关税收入，一九一三年为三二，六〇三，六四六元，一九一四年减至二六，六一二，三八八元。下乃吾国财政部编制之本年岁入估计：

岁　入	1915（估计）
钱　粮	33,696,000
盐　税	32,832,000
入口税	26,784,000
契　税	5,616,000
屋　税	2,592,000
消费税	6,480,000
烟酒税	6,480,000
矿　税	864,000
营业税	4,320,000
所得税	2,160,000
遗产税	864,000
结婚证税	1,296,000
权度专卖	8,640,000
造币盈余	4,320,000
国家营业	8,640,000
总　计	$145,584,000

据“Whitaker”所载，吾国一九一二年份之岁出岁入如下（参看本卷第一三则）：

岁　出	1912 年(约数)	岁　入	1912〔年〕
陆　军	48,500,000	钱　粮	37,500,000
海　军	8,500,000	盐　税	34,000,000
外债(本利)	71,000,000	入口税	32,000,000
铁　道	30,000,000	厘　金	17,500,000
各省及藩属	10,000,000	国家营业	10,000,000
司　法	5,000,000	杂　税	15,000,000
教　育	3,500,000	邮传部	25,000,000
杂　项	14,000,000	杂　项	15,000,000
总　计	**$190,500,000**	**总　计**	**$186,000,000**

二六　星期日之演说词
（三月廿二日）

“The Christians are Christians in giving charities and in their private and civil dealings. But they are not Christians when they come to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y ‘strain at a gnat, and swallow a camel!’ So long as the professedly Christian nations recognize no authority but that of the ‘mailed fist’; so long as they have no regard for the right and claims of the weaker nations; so long as they place national and com-

mercial gain and territorial aggression over and above the dictates of justice and righteousness, —so long Christianity can never become a world power, so long all your missionary work can never long endure and will all be swept away at a signal of Mars!"

This was the statement of Suh Hu, a well known Chinese, in his lecture last night at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on "The Christian Opportunity in China," the fifth in a series of talks on "The Spiritual Significance of Secular Callings." Such was his opinion, he said, after considering the German seizure of Kiac-chau of 1897 and the French seizure of Kwangchow Bay of 1898, under the pretext that two German missionaries and one French missionary had been killed by the mob, both acts being responsible for the Boxer uprising in 1900. Suh Hu continued:

"If Christianity is to become a world religion, it is the duty of every individual Christian and every Christian Church to pledge himself, herself, or itself to raise the present standard of international morality. Most of you take it for granted that what you are fond of calling 'civilization' is based upon the solid rock of Christianity. But let me tell you with all sincerity that the present civilization is founded, not upon the Christian ideals of love and righteousness, but upon the law of the jungle—the law that might makes right! Think of the many Christian nations now praying in the churches and to the Christian God for victory and success in their efforts to

destroy their fellow Christians! And then think of the Christian commandment: 'Love ye one another; Love thy enemy; Resist not evil'."

After showing the growing popularity of Christianity in China and the gradual removal of such difficulties as those which the pioneer missionary had to encounter, the speaker devoted much time to discussing what the missionaries have done and can do in that vast country. There are three lines of work which the Christian may accomplish: First, making converts; second, spreading the Christian ideas and ideals; and third, rendering practical service.

"There was a time when the missionaries were paid according to the number or converts they had made. But that is not what China wants, nor is it what the churches should emphasize in sending their missionaries.

"More important is the spreading of the essentials of Christianity, by which are meant, not the theological dogmas such as the doctrines of virgin birth, of original sin, of atonement, etc., but the truly Christian doctrine of love, of loving one's neighbor, of even loving one's enemy, of nonresistance, of forgiveness, of self-sacrifice and of service. The missionary should spread broadcast these Christian ideals, and present them to the native minds in whatever way he sees fit. He should not stress the increase of the roll of his church members, but rather leave these ideals to take root and bear fruit in the minds of the people.

"A third and still more important object of the missionary is to render practical service, under which we may enumerate education, social reform, and medical and surgical missions. Along these lines the Christian missionaries have accomplished a great deal, especially the medical missions which, to my mind, are the crowning glory and success of the missionary propaganda.

"The real value of the missionary lies in the fact that the foreign missionary, like a returned student from abroad, always carries with him a new point of view, a critical spirit, which is often lacking when a people have grown accustomed and indifferent to the existing order of things, and which is absolutely necessary for any reform movement."

〔中译〕 在做慈善事业方面，在处理个人事务、国内事务方面，耶教徒确实无愧为耶教徒。然而，一介入国际事务时，他们便摇身一变，不是耶教徒了。他们"小事拘谨，大事马虎!"只要这些自称信耶教之国家只认暴力，不认别的；只要他们对弱国之权利和权益不理不睬；只要他们仍置法律与正义于不顾，只管攫取国民和贸易收入，只管侵略别国领土——那么，耶教便不会成为世界上具有权威性之宗教，传教士之传道工作便不会持久地进行，一遇到战神马斯，便会被一扫而尽。

这是一个名叫胡适的著名中国人昨晚在长老会所作之演讲，题目为《耶教在中国之机会》。这是系列演讲"世俗感召之精神意义"之第五讲。他认为，德国借口两名传教士被暴民杀害，于一八九七年占领了胶州湾；法国也借

口一名传教士被杀，于一八九八年占领了广州湾。他们之上述行径，对一九〇〇年中国发生义和团运动负有责任。胡适继续说：

“倘若耶教要成为一种世界宗教，每一个耶教徒乃至每一个教会应督促他(或她、它)自己下决心去尽之责任，乃在于提高现行国际道德水准。你们大多数人理所当然地认为，所谓“文明”是奠基于耶教之坚固磐石之上的。然而，我要真心实意地告诉你们，现行文明并不是建立在耶教理想之爱和正义之上的，而是建立在弱肉强食法则之上的——这个法则就是：有力即有理！请大家想象一下：许多耶教国家此刻正在教堂里祈祷，请求上帝赐予他们胜利与成功，好去摧残他们的耶教兄弟。接下来，请大家再想一想耶教之戒律：‘爱所有人，爱汝之敌人，对恶人也不要抵抗。’”

然后，胡适又谈到，在中国信奉耶教之人数在渐渐地增多，早期来华之传教士在中国所遭遇到的重重困难，也在慢慢地消除。接着，他又讲了一大段，关于传教士在此泱泱大国已做的和可做的那些工作。耶教徒有三项工作可做；第一，劝教；第二，传道，即传播耶教之思想与理想；第三，事功，即做许多实际的服务工作。

“传教士之功绩一度是按他们劝教之人数来衡量。可是，这却不是中国所需要的，也不应是教会当初派遣他们来华传教之目的所在。

“传播耶教之精华，才是至关重要的。这个精华并不是所谓什么神学之教条，诸如圣母诞生说、原罪说、赎罪说等等；而应该是耶教真正的爱的学说，诸如爱汝之邻人、甚至爱汝之敌人、不争主义、原恕、自我牺牲和服务

等等学说。传教士应广泛传播这些耶教之理想，并将其恰当地植入人心，不论采用何种方式。他不应只看重呈滚动式增多之教民人数，而应努力使这些理想深入人心，生根发芽，开花结果。

“传教士第三个目的，也是更为重要之目的，就是做些实际的服务工作。例如，在教育、社会改革、医疗和手术等方面，传教士大有可为。诚然，在此方面，传教士们已经颇有成就，尤其是医疗卫生工作。以余观之，传教士四处布道，其至高无上之光荣即在于此，其最大之成功亦在于此。

“传教士之真正价值体现于下列事实之中；一位外国传教士，好比一位学成归国之学子，总是带着一种观念，一种批判精神，回到故里。正当国民对现存之社会秩序已经习以为常，并漠然处之之际，上述种种正是该国所最为匮乏的。就任何社会改革而言，上述种种亦正是改革所绝不可少的。”

昨日星期，此间十六七所教堂之讲演无一见诸报章者，独我之演说词几占全栏，不可谓非“阔”也，一笑。首末两段自谓大有真理存焉。

二七 误删了几个“?”（三月廿八日）

英国下议院有人质问政府，对于日本向中国要求各事持何态度，国务次官（Under Secretary of State）Neil Primrose 答曰：“日本在中国扩大其利益，苟无害于英国之利益，英政府不持

任何异议。”

有署名“深信英国非图私利者”致《晚邮报》一函：

> 主笔先生：日本无故以武力威胁中国，放弃其主权，照最近历史所昭示，中国欲求安全，只有诉诸素以保护弱国爱自由爱正义之英国。英国曾为比利时对德作战，今日亦必能以武力扶持此无告之中国也。

以此君之书与上文所记英政府之宣言并观之，甚耐人寻味也。

> 上记之自署“深信英国非图私利者”之投书，余作一书答之。彼见吾书，亦以书见寄。其真姓名为 Claude H. Valentine，自言“为德国人，生长柏林。此书本意冷嘲英人之假仁假义，每语后皆系以疑问符号（?），记者不察，载其书而删其疑问号，故其语意，不类冷讽”。
>
> 此人自言热心于此战事之德奥突华一方面，欲与余交换意见。不知余虽不信英人之伪善，亦非联德派之流也。（四月一日）

二八　一九一四年纽约一省之选举用费
（三月廿九日）

《纽约时报》调查纽约一省去秋全省选举所费金钱，列表记之，其数乃达四百万以上，可谓骇人听闻矣！

纽约省法：凡选举候选人，无论当选与否，皆须于选举完毕以后，以本届选举所费用，列表呈报所属选举官吏，故能有

此表也：

纽约省选举费用支出摘要（一九一四年）

候选人所费	
本省官吏	$56,448.50
省宪表决	73,327.80
国会参议院	31,404.15
国会众议院	138,566.88
本省上议院	52,172.82
本省下议院	62,868.10
各县各吏	70,468.83
最高法院	12,716.18
纽约市法官	5,059.20
委员会所费	
各县委员会	590,915.29
省委员会	276,132.42
特别委员会	135,964.95
公家所费	
本省支出(美国政党注册)	50,000.00
本省支出(监督选举官吏)	2,774,492.53
总　数	$4,330,537.65
除去重复	251,366.23
净总数	$4,079,171.42

共和政治，乃最縻费之政体，用财无节，又无良善之监督机关，则其祸尤烈。

纽约省政治之腐败，全国所共晓，今之士夫力求改革，已为今善于昔矣。今日急务为一“短票”（Short Ballot）。短票者，仅择全省最重要之官职，如总督之类，令省民选举之，余职则

归之委任。

二九　日本要求二十一条全文

（四月一日）

日本第一次提出之条款

第一号

日本国政府及中国政府互愿维持东亚全局之平和，并期将现在两国会友好善邻之关系益加巩固，兹议定条款如左：

第一款　中国政府允诺，日后日本国政府拟向德国政府协定之所有德国关于山东省依据各约或其他关系，对中国政府享有一切权利利益让与等项处分，概行承认。

第二款　中国政府允诺，凡山东省内并其沿海一带土地及岛屿，无论何项名目，概不让与或租与他国。

第三款　中国政府允准日本国建造由烟台或龙口接连胶济路线之铁路。

第四款　中国政府允诺，为外国人居住贸易起见，从速自开山东省内各主要城市，作为商埠。其应开地方，另行协定。

第二号

日本国政府及中国政府，因中国向认日本国在南满洲及东部内蒙古享有优越地位，兹议定条款如左：

第一款 两订约国互相约定，将旅顺、大连租借期限，并南满洲及安奉两铁路期限，均展至九十九年为期。

第二款 日本国臣民在南满洲及东部内蒙古，为盖造商工业应用之房厂，或为耕作，可得其须要土地之租借权或所有权。

第三款 日本国臣民得在南满洲及东部内蒙古任便居住权，并经营商工业等各项生意。

第四款 中国政府允将在南满洲及东部内蒙古各矿开采权许与日本国臣民。至于拟开各矿，另行商订。

第五款 中国政府应允，关于左开各项，先经日本国政府同意而后办理：一、在南满洲及东部内蒙古允准他国人建造铁路或为造铁路向他国借用款项之时。二、将南满洲及东部内蒙古各项税课作抵由他国借款之时。

第六款 中国政府允诺，如中国政府在南满洲及东部内蒙古聘用政治财政军事各顾问教习，必须先向日本政府商议。

第七款 中国政府允将吉长铁路管理经营事宜委任日本国政府，其年限自本约画押之日起，以九十九年为期。

第三号

日本国政府及中国政府愿于日本国资本家与汉冶萍公司现有密接关系且愿增进两国共通利益，兹议定条款如左：

第一款 两缔约国互相约定，俟将来相当机会，汉冶萍公司作为两国合办事业。并允如未经日本国政府同意，

所有属于该公司一切权利产业，中国政府不得自行处分，亦不得使该公司任意处分。

第二款　中国政府允准，所有属于汉冶萍公司各矿之附近矿山，如未经该公司同意，一概不准该公司以外之人开采。并允此外凡欲措办，无论直接间接，对该公司恐有影响之举，必须先经该公司同意。

第四号

日本国政府及中国政府，为确实保全中国领土之目的，同订立专条如左：

中国政府允准，所有中国沿岸港湾及岛屿，概不让与或租与他国。

第五号

一、在中国中央政府须聘用有力之日本人充为政治财政军事等项顾问。

二、所有在中国内地所设日本医院寺院学校等，概允其土地所有权。

三、向来日中两国屡起警察案件，以致酿成轇轕之事不少，因此须将必要地方之警察作为日中合办，或在此等地方之警察官署须聘用多数日本人，以资一面筹划改良中国警察机关。

四、由日本采办一定数量之军械（譬如在中国政府所需军械之半数以上），或在中国设立中日合办之军械厂，聘用

日本技师，并采买日本材料。

五、允将接连武昌与九江、南昌路线之铁路，及南昌、杭州，南昌、潮州各路线铁路之建造权许与日本国。

六、在福建省内筹办铁路矿山及整顿海口（船厂在内），如需外国资本之时，先向日本国协议。

七、允认日本国人在中国有布教之权。

三〇　《墓门行》（四月十二日）

ROADSIDE REST

（Anonymous inscription at the entrance to a little wayside burial ground at North Woodstock, N. H.）

Such quiet sleep has come to them,
　The Springs and Autumns pass,
Nor do they know if it be snow
　Or daisies in the grass.

All day the birches bend to hear
　The river's undertone;
Across the hush a fluting thrush
　Sings evensong alone.

But down their dream there drifts no sound:
　The winds may sob and stir;

On the still breast of Peace they rest ——
　And they are glad of her.

纽汉薛尔省北武司托村道旁有丛葬冢地，一日有无名氏题诗冢门。其诗昨见《晚邮报》，为信笔译之。又记此为序。

伊人寂寂而长眠兮，
　任春与秋之代谢。
　野花繁其弗赏兮，
　亦何知冰深而雪下？
水潺湲兮，
　长槐垂首而听之。
　鸟声喧兮，
　好音谁其应之？
风呜咽兮而怒飞兮，
　陈死人兮安所知兮？
　和平之神穆以慈兮，
　长眠之人于斯永依兮。

三一　莎士比亚剧本中妇女之地位
（四月十二日）

Shakespeare on Woman's position:

"I will be master of what is mine own. She is my goods, my chattels; she is my house, my household stuff, my field, my barn, my horse, my ox, my ass, my anything. And here

she stands: touch her whoever dares."

Petruchio —— in "Taming of the Shrew."

〔中译〕 莎翁论妇女之地位：

"凡吾所有之一切，吾是它们的主人。妇人乃吾之物什，乃吾之财产；妇人乃吾之房屋，乃吾屋之摆设，乃吾之田地，乃吾之谷仓，乃吾之马匹，乃吾之牛，乃吾之驴，乃吾之一切。瞧，她就立在这儿：有胆的就去碰一碰她。"

——帕特鲁奇奥：《驯悍记》

三二 陆军用榻（四月十二日）

尼格拉飞瀑城卜郎博士见访，谈次偶及旅行，博士言："在中国内地旅行，蚊蚋蚤虱最所深畏；后得陆军用榻（Army cot），辅以自制蚊帐，始敢在内地投宿。"此榻价不出二金，卷之重不及十磅，不可不记之。

三三 《致留学界公函》发表后之反响（五月廿五日）

吾所作《致留学界公函》（见本卷第二四则）登出后，大受流辈攻击：邝煦堃君（《月报》主笔）诋为"木石心肠，不爱国。"谌湛溪（立，《战报》主笔）来书云："大著结论，盘马弯弓故不发，将军之巧，不过中日合并耳。足下果敢倡此论乎？东亚大帝国之侯封可羡，目前爱国者之暴行又可畏，作个半推

半就，毕竟也无甚大不妥。”又王君复亦致书相诋，其书由叔永转致，叔永至毁弃其书，不欲转致，其词意之难堪可想。叔永忠厚可感也。

三四　赴尼格拉县农会演说
（四月廿五日）

春归矣，窗上柳枝，叶出至速。吾前日去水牛城，叶犹未可见，昨夜归来，今晨凭窗下视，则柳叶青青媚人矣。

吾此次往水牛城，乃为Prof. C. H. Tuck所邀至尼格拉县农会演说“中国内地生活状态”。廿四夜至飞瀑城，宿卜郎博士之家。廿五日至Lockport，即会所在地。是夜七时半离水牛城，十一时抵绮色佳。

吾久决意不演说，此次不得已复为冯妇，今后决不再演说矣（此但指学生时代）。吾三年中演说何啻七十次，得益之多非言可罄，然荒废日力亦不少，故此后决意不再受演说之招矣。

三五　雾中望落日（四月廿五日）

尼格拉飞瀑上流长河受诸大湖之冰，积水面，自岸上望之，气象佳绝。是日下午天大热，冰稍解，水气蒸为重雾。雾中望落日，其大无匹。吾生平见日未尝有如此次之大者也。

三六 火车中小儿（四月廿五日）

火车中余座前有妇人携儿可二三岁，睁睁望余，似甚亲余。余与之语，其母谓余曰："儿仅能斯拉夫语，不能作英语也。"然儿与余戏若素相识，余行箧中无食物可啖之，因剪纸为作飞鸟以贻之。

三七 黄兴等通电（四月）

上海分送《时事新报》《神州日报》《时报》《申报》《新闻报》；北京分送《亚细亚报》《国民公报》；暨国内各报馆鉴：

> 兴等无状，与父老兄弟别亦既两年，前此粗疏缪戾，国人所以切责兴等者，皆一一深自引咎。惟是非未明，内外资为口实，戕我国脉，淆我舆情，此为国家存亡所关，非直流俗毁誉之细，敢复不辞觍缕，略有所陈：
>
> 兴等去国以还，权威所存，僇辱已至。而游探盈国，好事者塞途，又复争相诋诃，务尽媒孽。萑苻有警，辄入兴名；炯、蔚、建、钧，均见钩致。迩者国交顿挫，举国惊迷，兴等乞援思逞之谣，又见腾播中外。夫本无其事，被谤议不能自明者，古来何止百数？兴等无似，亦诚愿安缄默，俟之百年。无如兴等见毁，乃由奸人假之，涂饰庸俗耳目以售其欺；甚或他人用之，恫喝软弱政府以收其利。纵国人不察，愿绝兴等，兴等果安忍自绝于国人，不

一暴其素志，使知所自处哉？

在昔清政不纲，邦如累卵，国人奋起，因有辛亥之役。虽曰排满，实乃图存。政不加良，奚取改革？南北统一以后，政柄已集于一隅。吾党遵守宪政常规，诚有所抨弹牵掣。时则国人初习共和，吾党叫嚣凌厉之气，亦诚不免。国中贤达，每来诮让之声，兴等自维前失，敢不引罪？

癸丑七月之役，固自弃于国人。然苟有他途，国政于以修明，兴等虽被万戮，又何足悔？当举事时，成败利钝，已能前睹。一击不中，即复戢兵，诚不欲以骤难克敌之师，重生灵涂炭之祸。兴等虽以此受同志之责，居恇怯之名，质之天良，尚无所歉。斯时可战之卒，且复累万；可据之地，何止一省？犹且不肯负固以困民生。今无尺土一兵，安敢妄言激进？毁兴等者，即不计吾徒居心之仁暴，亦当论其设策之智愚。

至言假借外力，尤为荒诞。兴等固不肖，然亦安至国家大义矇无所知？窃览世界诸邦，莫不以民族立国。一族以内之事，纵为万恶，亦惟族人自董理之。倚赖他族，国必不保，殷鉴未远，即在平南。凡此所谈，五尺之童可以具知，乃烦兴等言说短长，实为遗憾！战败以来，兴等或居美洲，或留欧土，或散处南洋各地。即在日本，亦分居东西京、神户、长崎有差。外患之生，尚未匝月，东西万里，居各未移，商发本电，已极艰困，则聚且未能，谋将安出？乃闻国中谈士，戟指怒骂，昔年同志，贻书相讥；谤语转移，哓哓嗷嗷，恍若道路所传，已成事实。呜呼！兴等纵不足惜，顾于利用者掀髯于旁，公等冥冥中偾其国

事何哉!

须知革命者，全国心理之符，断非数十百人所能强致。辛亥已事，即为明征。国人既惩兴等癸丑之非，自后非有社会真切之要求，决不轻言国事。今虽不能妄以何种信誓宣言于人，而国政是否必由革命始获更新，亦愿追随国人瞻其效果。夫兵凶战危，古有明训，苟可以免，畴曰不宜？重以吾国元气凋伤，盗贼充斥，一发偶动，全局为危，故公等畏避革命之心，乃同人之所共谅。

惟革命之有无，非可求之革命自身，而当卜之政象良恶。故辛亥之役，乃满洲政府成之，非革命党所能自为力也。今者政治清浊，事业兴废，士气盛衰之度，较之满洲何如？此俱国人所闻见。当兴等随国人后与闻政事，当局者每藉口大权未一，强饰其非。此中是非，无取辩说。但今日之失政，何与于昨日之争权？兴等蔽罪以去，则新治宜呈矣，胡乃觝排异己，甲乙无择，生心害政，益益有加，至今空尸共和之名，有过专制之实？一语反诘，真相立明。年来内政荒芜，纲纪坠地，国情愈恶，民困愈滋：一言蔽之，只知有私，不知有国。权氛所至，自非易女为男，易男为女，此外盖无不能。又辄藉词内乱未已，政力不专，其为欺谩，尤不待问。

窃论外交受逼，虽有时势因缘，而政治组织不良，乃其最易取侮之道。盖一人政治，近世已经绝迹，非其不能，实乃未可。良以社会之质，善于一人；团体之力，厚于分子：此种政治通义，背之不祥。今吾国不见国家，不见国民，而惟见一人。宜乎他国以全国之力，仅为束缚驰骤一人之计，而若行所无事也。夫只知媚外，亦有穷时；

专务欺民，何异自杀？吾国经此惩创，实乃迷梦猛醒发愤独立之秋，曰存曰亡，惟视民气。

兴等流离在外，无力回天，遇有大事，与吾徒有关者，亦惟谨守绳墨，使不危及邦家而已。虽怀子卿“不蒙明察”之冤，犹守亭林“匹夫有责”之志。引领东望，神魄俱驰。

黄兴、陈炯明、柏文蔚、钮永建、李烈钧等。有。

四年二月廿五日

三八　《老树行》（四月廿六日）

道旁老树吾所思，躯干十抱龙髯枝，蔼然俯视长林卑！
冬风挟雪卷地起，撼树兀兀不可止，行人疾走敢仰视！
春回百禽还来归，枝头好音天籁奇，谓卿高唱我和之。
狂风好鸟年年事，既鸟语所不能媚，亦不为风易高致。

〔**自跋**〕此诗用三句转韵体，虽非佳构，然末二语决非今日诗人所敢道也。

三九　立　异（四月廿七日）

有人谓我大病，在于好立异以为高。其然？岂其然乎？
所谓立异者何欤？
不苟同于流俗，不随波逐流，不人云亦云。非吾心所谓

是，虽斧斤在颈，不谓之是。行吾心所安，虽举世非之而不顾。——此立异者也。吾窃有慕焉，而未能几及也。

下焉者自视不同流俗，或不屑同于流俗，而必强为高奇之行，骇俗之言，以自表异；及其临大节，当大事，则颓乎无以异于乡原也。——此吾友C.W.所谓“有意为狂”者也。

吾将何所择乎？吾所言行，果无愧于此人之言乎？

四〇 得冬秀书（四月廿八日）

得冬秀一书，辞旨通畅，不知系渠自作，抑系他人所拟稿？书中言放足事已行之数年，此大可喜也。

渠母病甚，读之恻然。岳氏吾于甲辰春见之。岳氏为择婿故，来吾外祖家会吾母及余，同居数日始别，今十余年矣。岳氏今年五十有八，老病且死，而“向平”之愿未了，则余亦不得辞其咎耳。

四一 书 怀（五月一日）

叔永有《春日书怀》诗见示，索诗相和，率成一律，用原韵：

甫能非攻师墨翟，已令俗士称郭开。
高谈好辩吾何敢？回天填海心难灰。
未可心醉凌烟阁，亦勿梦筑黄金台。
时危群贤各有责，且复努力不须哀。

余最恨律诗，此诗以古诗法入律，不为格律所限，故颇能以律诗说理耳。

四二　留日学界之日本观（五月二日）

吾前此曾发愿研究日本之文明，偶以此意告叔永，嘱叔永为购文法书应用。叔永转托邓胥功，告以余所以欲习日文之意。邓君寄书二册，而媵以书，略云："日本文化一无足道：以综而言，则天皇至尊；以分而言，则男盗女娼。"又注云："此二语自谓得日人真相，盖阅历之言。"嗟乎！此言而果代表留日学界也，则中日之交恶，与夫吾国外交之昏暗也，不亦宜乎？

四三　抵制日货（五月三日）

东京及祖国书来，皆言抵制日货颇见实行，此亦可喜。抵制日货，乃最适宜之抗拒，吾所谓道义的抗拒之一种也。不得已而求其次，其在斯乎？

或问"何谓不得已而求其次？"答曰："上策为积极的进行，人人努力为将来计，为百世计，所谓求三年之艾者是也。必不得已而求目前抗拒之策，则抵制日货是已。若并此而不能行，犹侈言战日，可谓狂吠也已！"

四四 致 Ithaca Daily News 书
（五月四日）

Editor Ithaca Daily News:

Sir—Dr. W. E. Griffis's statement concerning the Japanese demands on China, published in the Post-Standard yesterday morning and quoted in the evening papers here, calls for a word of comment.

"Let Japan direct the destinies of China," Doctor Griffis is reported to have said. "This is the wisest course to pursue in settling the troubles between the two nations." While we do not doubt the doctor's good will towards the Mikado's empire, nor his knowledge of that country, we cannot help feeling that he has ignored one important factor. He has failed to see that the Orient of today is no longer the same Orient as he saw it decades ago. In these days of national consciousness and racial solidarity no nation can ever hope to "direct the destinies" of another in order to settle the trouble between them. Has Doctor Griffis failed to learn from his Japanese source of information that there have already been very strong anti-Japanese sentiments, nay, anti-Japanese movements everywhere in China? Does he think that the Chinese will long acquiesce to Japan's direction of their destinies, even if she can temporarily succeed to do so?

There is, however, an element of truth in the statement

that "it is for Japan's own advantage for China to remain united and strong and to develop her resources." China is the bulwark of Japan, and as the Chinese proverb goes, "the destruction of the lips chills the teeth." It is for that very reason that there should be a better understanding and relationship between China and Japan. But if Japan thinks she can acquire this "advantage" by dominating over China and directing her affairs by force, then she is gravely mistaken. What she has done and is now doing to China is nothing but sowing the seeds of hatred deep in the hearts of the Chinese and lowering her own esteem in the eyes of the more humanitarian nations.

Doctor Griffis also tells us that Count Okuma "intends to be perfectly just to China". Does the learned doctor deduce the notion of "perfect justice" from the Japanese demands? We wonder what his criterion of "perfect justice" could be.

Very sincerely yours, *SUH HU*.

〔中译〕 **致绮色佳《每日新闻》书**

主笔先生：

W·E·格里菲思博士有关日本对华要求之声明，已在昨日上午之《标准邮报》上发表。此间的晚报也作了转载。此文使人不免要发一通议论。

据报道，格里菲思博士认为，"让日本掌握中国之命运，这是解决日中两国间争端的最明智之选择。"诚然，我们毫不怀疑博士对天皇帝国所怀之好意，也毫不怀疑其

对日本国之了解，然而，我们情不自禁地意识到，他全然不顾一个重要之事实。那就是，他不明白，今日之东方早已不再是几十年前他所看到的那个东方了。当此民族意识觉醒、国民日趋团结之际，没有哪一国会为了解决两国间之争端，而期望去“掌管另一国之命运”。格里菲思博士难道还不曾从他对日本所掌握之材料中，看到反日情绪在中国何等的高涨？难道他还没有注意到，早已席卷华夏大地之反日运动乎？他也不想一想，纵然日本对中国之统治，在短时间内会取得像模像样之成功，中国人难道就会长期容忍日本来掌握他们自己之命运乎？

可是，在其声明中也有一点道理。那便是，“保持中国之团结、强大，开发中国之资源，这对日本是相当有利的。”中国乃日本之屏障，正如中国一句老话所言，“唇亡齿寒”。基于此理，应更好地促进两国相互理解。但是，倘若日本认为，她可以凭借武力统治中国，管理中国之事务，以此即可取得上述“有利条件”，那她便大错特错了。不论过去还是现在，日本在中国之所作所为无异于是在中国人心中播下仇恨之种子，也是在持人道主义之各国的眼中自降身价。

格里菲思博士还告诉我们，奥克姆伯爵“欲以完全之正义对待中国”。这位博学之博士难道是从日本对华之要求中推演出“完全之正义”这个观念乎？我们不禁要诧异，他所谓“完全之正义”的尺度究竟是什么？

胡 适 谨上

书中所驳之 W. E. Griffis 为绮色佳人，曾居日本，著书甚多，甚负时名，其言不无影响，故不得不一辨之。

后得 Dr. W. E. Griffis 来书，其略如下，似是遁辞：

"I gave the reporter in Syracuse the Japanese view of affairs, not mine, and the reports you justly object to are not accurate, nor my views……"

〔中译〕

"余在给西雷寇《标准邮报》之声明中，谈到关于日本事务之观点，这并非余本人之所见。你所反感之报导，是不太确实，不过这也不是余自己之看法。……"

四五　远东战云（五月五日）

东方消息极恶，报章皆谓恐有战祸。余虽不信之，然日京报章皆主战，其丧心病狂如此。远东问题之益棘手，有以也夫！

四六　五月六日晨之感想（五月六日）

昨夜竟夕不寐。夜半后一时许披衣起，以电话询《大学日报》有无远东消息，答曰无有。乃复归卧，终不成睡。五时起，下山买西雷寇晨报读之。徐步上山，立铁桥上，下视桥下，瀑泉澎腾飞鸣，忽然有感，念老子以水喻不争，大有至理。（"上善莫若水。水利万物而不争。"又曰："天下莫柔弱于水，而攻

坚强者莫之能胜。”又曰：“天下之至柔，驰骋天下之至坚。”）不观乎桥下之水乎？今吾所见二百尺之深谷，数里之长湍，皆水之力也。以石与水抗，苟假以时日水终胜石耳。

偶以此意语韦女士，女士曰：“老子亦是亦非；其知水之莫之能胜，是也；其谓水为至柔，则非也。水之能胜物，在其大力，不在其柔。”此言是也。

四七　东西人士迎拒新思想之不同
（五月八日）

偶语韦女士吾国士夫不拒新思想，因举《天演论》为证。达尔文《物种由来》之出世也，西方之守旧者争驳击之，历半世纪而未衰。及其东来，乃风靡吾国，无有拒力。廿年来，“天择”“兢存”诸名词乃成口头禅语。女士曰：“此亦未必为中国士夫之长处。西方人士不肯人云亦云，而必经几许试验证据辩难，而后成为定论。东方人士习于崇奉宗匠之言，苟其动听，便成圭臬。西方之不轻受新思想也，未必是其短处；东方之轻受之也，未必是其长处也。”此甚中肯。今之昌言“物竞天择”者，有几人能真知进化论之科学的根据耶？

四八　韦女士（五月八日）

女士最洒落不羁，不屑事服饰之细。欧美妇女风尚（Fashion），日新而月异，争奇斗巧，莫知所届。女士所服，数年不易。其草冠敝损，戴之如故。又以发长，修饰不易，尽剪去

之，蓬首一二年矣。行道中，每为行人指目，其母屡以为言。女士曰：“彼道上之妇女日易其冠服，穷极怪异，不自以为怪异，人亦不之怪异，而独异我之不易，何哉？彼诚不自知其多变，而徒怪吾之不变耳。”女士胸襟于此可见。

四九　读 Aucassin and Nicolete

（五月八日）

吾友卫女士（Wenona Williams——与韦女士同姓，故以“卫”别之）赠“Aucassin and Nicolete”一册。此书相传为中古（十二世纪初叶）一法国老兵所作，写 A. 及 N. 恋爱之情，其文体颇似吾国之说书（平话）。散文之间，忽插入韵文，为西文所不多见。此书为 Andrew Lang 所译，极可诵。

五〇　读 In the Shadow of the Glen

（五月八日）

日来读爱耳兰文人信箕 J.M.Synge 著剧一种，名“In the Shadow of the Glen”甚喜之。此君今已死，所著多可传，其“Riders to the Sea”尤有名于世。

五一　观 Forbes-Robertson 演剧

（五月八日追记）

当今英语国之名优（英美二国），无能出 J.Forbes-Robertson 之右者，登台四十年，声动天下；今老矣，为最后之出；现道

出此间，于六七两日连演二剧，余均得往观之，不可谓非幸事。

六日演“The Light that Failed”，余与韦女士往观。此剧本于英人吉百龄（Rudyard Kipling）所著小说，虽非名剧，而得此名手演之，正如仙人指爪所着，瓦砾都化黄金。

七日演莎氏名剧《汉姆勒特》（Hamlet），吾友Wm.F.Edgerton延余往观之。吾尝见Southern and Marlowe夫妇演此剧(参看卷二,九月廿五日记),曾盛称之，今见此君，始知名下果无虚士。

国家多难，而余乃娓娓作儿女语记梨园事如此，念之几欲愧汗。(九日记)

五二　又作冯妇（五月九日）

余既决意不受演说之招矣，昨得藹尔梅腊城（Elmira，N.Y.）青年会电邀十四日往彼演说“中日之交涉”，却之不可，乃诺之。以当此危急之秋，此邦士夫欲闻中日交涉之真相，余义不容辞也。

此事可证今世“实效主义”（Pragmatism）之持论未尝无可取者，其言曰：“天下无有通常之真理，但有特别之真理耳。凡思想无他，皆所以解决某某问题而已。人行遇溪水则思堆石作梁，横木作桥；遇火则思出险之法；失道则思问道：思想之道，不外于此。思想所以处境，随境地而易，不能预悬一通常泛论，而求在在适用也。”

吾之不再演说是一泛论。上月水牛城之招与此次蔼城之招，皆特别境地，不能一概而论也。

五三　日人果真悔悟乎（五月十日）

中日交涉得暂时了结，日人似稍憬然觉悟侵略政策之非计矣，故有最后之让步。今记其最后之结果如下：

> According to this statement Japan withdrew requests relating to the establishment of a joint Sino-Japanese police service in certain localities. It also withdrew the suggestion that the Japanese be permitted to own land for the purpose of erecting churches. The proposal that China shall not cede any territory on the coast to any foreign Power will not be included in the treaty, but the same idea will be proclaimed to the world in a declaration to be made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Japan did not force the acceptance of the much-disputed group 5 contained in the original demand, but preferred to reserve the privilege to confer with China at some future time with a view to arriving at a satisfactory settlement of the matters included in that group. With regard to Eastern Inner Mongolia, Fukien Province and the Han-yeh-ping Company, Japan has greatly modified her proposal. In addition, Japan definitely proposed to return Kiao-chau to China, provided, of course, that the Powers at the end of the war accord Japan the right of free disposal of the territory.

STATUS OF SOUTH MANCHURIA.

The most important part of the agreement consists of terms relating to South Manchuria. These terms, as accepted by China, are in substance as follows: (1) Japanese subjects to be permitted to lease or buy land for erecting buildings for commercial and industrial purposes or for agricultural purposes; (2) Japanese subjects to have liberty to enter, travel, or reside in South Manchuria and to conduct business of all kinds; (3) to enjoy the above privileges the Japanese subjects shall present passports to the local Chinese authorities and shall be registered by the said Chinese authorities; (4) they shall be governed by the Chinese police laws and regulations approved by the Japanese consuls, and shall pay to the Chinese authorities taxes approved by the Japanese consuls.

When the laws and judicial system of South Manchuria shall have been reformed in accord with modern principles of jurisprudence, all civil and criminal suits involving Japanese subjects shall be tried and decided by Chinese courts. Pending such reformation, however, the Japanese consul, where a Japanese subject is a defendant, and the Chinese official, where a Chinese is the defendant, shall respectively try and decide civil and criminal cases, the Japanese consul and the Chinese official being permitted each to send his authorized agent to attend the trial of the other and watch the proceed-

ings. Civil cases concerning land between Japanese and Chinese shall be examined and decided jointly by the Japanese consul and the Chinese official in accordance with the laws and local customs of China.

REGARDING EASTERN MONGOLIA.

With regard to eastern inner Mongolia, the agreement arrived at consists of the following terms: (1) China shall permit joint enterprises of the Japanese and Chinese in agriculture and allied industries; (2) in case China contemplates contracting either railway loans or any loans to be secured by taxes she shall first consult Japan; (3) China shall open a number of places to foreign trade.

As to the Han-yeh-ping Company, in which Japan has invested some $ 10,000,000, China agrees: (1) To approve the arrangement for joint management that may be made in the future between the company and the Japanese capitalists; (2) not to confiscate its property; (3) not to nationalize the undertaking without the consent of the interested Japanese capitalists; (4) not to permit it to contract any foreign loan other than Japanese.

Regarding Fukien Province, the Chinese territory nearest to the Japanese island of Formosa, the Chinese Government engages not to grant any foreign Power the right to build shipyard, coaling or naval station, or any other military

establishment on or along its coast. Nor shall China permit any such establishment to be built with any foreign capital.

These are the sum and substance of the terms accepted by China.

PROVISIONS OF GROUP FIVE.

In addition to these, there is group five, which China refused to accept, and regarding which Japan reserves the privilege of future consideration. This group consists of these terms: (1) That the Chinese Government shall, in case it be deemed necessary in the future, employ Japanese advisers; (2) that the Chinese Government shall permit Japanese subjects to lease or purchase land for the purpose of building schools and hospitals in the interior; (3) that the Chinese Government shall at some future time send military officers to Japan in order to make arrangements directly with the Japanese military authorities either for purchase of arms from Japan or for establishing an arsenal in China under a joint Japanese and Chinese management; (4) that the Chinese Government shall grant Japan the desired railway concession in South China in case it becomes clear that there is no objection in this respect on the part of any other Power, or that the Chinese Government shall refrain from entering into any agreement with any other party concerning the railway lines in question until Japan may, independently with the present ne-

gotiation with China, reach an agreement with the party whose interests are, in the opinion of the Chinese Government, opposed to the proposed lines; (5) that Japanese Buddhists be permitted to preach their doctrines in any part of China.

From the careful wording of the terms of group five it is obvious that Japan has no intention to encroach upon England's sphere of influence. The railway which Japan proposes to build, connecting Hankow, Kiu-kiang, and Hangchow, will never be built without England's previous consent.

〔中译〕　按此声明，日本取消其要求：即在中国某些地区建立一中日联合维持治安之政策；同时也取消其建议：即允许日人在中国拥有土地以作建立教堂之用。有关中国将决不割让沿海领土予任何外来强权之提议，将不包含在此条约内，但此项打算将由中国政府另行向世界宣告。日本未曾强迫中国接受原条约中最有争议之第五项，但提出要保留一个特权：即，将来在某个时候与中国政府就该项条约之有关问题进行磋商，以达到一圆满之解决。至于东部内蒙、福建、和汉—冶—萍公司问题，日本已对其原来的提议作了大幅度之修改。此外，日本明确提议，假如在战争结束时各列强赋予日本自由处置胶州之权利，日本将把胶州归还给中国。

南满之地位

组成该条约之最重要的内容是有关南满的部分。这些条款已被中国接受，其大体内容如下：(1) 允许日本臣民

租借或购买土地，建筑房屋，以作商业、工业或农业之活动使用；（2）日本臣民享有在南满自由出入、旅游或居住，以及进行各种贸易活动之权利；（3）在享有上述种种特权时，日本臣民应向当地之中国政府出示其护照，并由上述之中国政府登记造册；（4）他们必须遵守经由日本领事同意之中国治安法律和规定，也必须向当地之中国政府交纳经由日本领事同意之税款。

在南满之法律与司法系统经过改革，使之符合现代法理学原则之后，所有涉及日本臣民之民事和刑事诉讼案件，均由中国法庭审理并判决。然而，在此改革期间，涉及上述民事和刑事诉讼案件时，作为被告一方之日本臣民，或作为被告一方之中国人，将分别由日本领事和中国政府官员进行审理和判决。日本领事和中国政府官员将允许互相派遣各自委托的代理人，参加对方之案件审理，并观察审理之全过程。凡涉及日本人与中国人之间发生的土地民事纠纷，将由日本领事和中国政府官员按中国法律和当地习俗共同仲裁或判决。

关于东部内蒙

关于东部内蒙古，已达成如下条款：（1）中国将允许中日双方共同兴办农业企业和联合工业企业；（2）倘使中国打算以税收作担保，签订铁路贷款合同或其它任何贷款合同，中国均须首先与日本协商；（3）中国应开放一些口岸作对外贸易之用。

关于汉—冶—萍公司，日本已投资一千万美元，中国方面同意：（1）改进公司各项工作，以便将来公司和日本

资方共同进行管理；(2) 不得没收公司资产；(3) 在没有征得与公司有利害关系的日本资方之同意时，不得将公司国有化；(4) 不得与除日本之外的任何他国签订贷款合同。

关于福建省，由于该省是与日本福摩萨岛最接近之中国领土，因此，中国政府不得赋予任何他国在福建沿岸或沿海，建立船坞、燃料补给站、海军基地、或者任何其它军事设施之权利。中国也不得用任何外国资本来兴建上述种种设施。

以上即为中国所接受之条款。

第五项条款

除此之外，尚有第五项条款，为中国拒绝接受，日本就此提出要保留其特权，以待将来再行协商。此项条款之内容大致如下：(1) 倘使中国政府将来认为有必要聘请顾问，应聘请日本顾问；(2) 中国政府应允许日本臣民在其内地租借或购买土地，以作修建学校和医院之用；(3) 中国政府应在将来某个时候派遣军官到日本，以便直接与日本军方接触，安排从日本购买武器之事宜，或者，安排在中国建立一兵工厂，由中日双方共同管理；(4) 倘使没有任何其他大国的明确反对，中国政府应给予日本享有其所要求的部分华南铁路之特许权，或者，在日本与另一国达成协议之前，(此协议与当前中日两国间之谈判无关) 并且在中国政府看来，该国所获之利益与上述有关内容相冲突时，中国政府均不应与该国就上述之铁路达成任何协议。(5) 允许日本佛教徒在中国各地讲道，传播其教义。

就第五项条款之谨慎用词来看，很明显，日本并无侵犯英国在华势力范围之意图。日本提议修建之铁路，即连接汉口、九江和杭州三城市之铁路，在没有征得英国同意的前提下，日本是决不会修建的。

此次交涉，余未尝不痛心切齿，然余之乐观主义终未尽消，盖有二故焉：

（一）吾国此次对日交涉，可谓知己知彼，既知持重，又能有所不挠，能柔亦能刚，此则历来外交史所未见。吾国外交，其将有开明之望乎？

（二）此次日人以青岛归我，又收回第五项之要求，吾虽不知其骤变初心之原因果何在，然日人果欲以兵力得志于中国，中国今日必不能抵抗。日之不出于此也，岂亦有所悔悟乎？吾则以为此日人稍悟日暮途远倒行逆施之非远谋之征也。

五四　《月报》编辑选举
（五月十一日）

《留美学生月报》编辑选举，推余为明年总编辑员，思之再三，以书辞之，不获已，又终辞焉。

五五　威尔逊演说词（五月十二日）

TEXT OF PRESIDENT'S SPEECH.

The text of President Wilson's speech follows:

"It warms my heart that you should give me such a reception, but it is not of myself that I wish to think to-night, but of those who have just become citizens of the United States. This is the only country in the world which experiences this constant and repeated re-birth. Other countries depend upon the multiplication of their own native people. This country is constantly drinking strength out of new sources by the voluntary association with it of great bodies of strong men and forward-looking women. And so, by the gift of the free will of independent people it is constantly being renewed from generation to generation by the same process by which it was originally created. It is as if humanity had determined to see to it that this great nation, founded for the benefit of humanity, should not lack for the allegiance of the people of the world.

"You have just taken an oath of allegiance to the United States. Of allegiance to whom? Of allegiance to no one, unless it be God. Certainly not of allegiance to those who temporarily represent this great Government. You have taken an oath of allegiance to a great ideal, to a great body of principles, to a great hope of the human race. You have said, 'We are going to America,' not only to earn a living, not only to

seek the things which it was more difficult to obtain where you were born, but to help forward the great enterprises of the human spirit—to let men know that everywhere in the world there are men who will cross strange oceans and go where a speech is spoken which is alien to them, knowing that, whatever the speech, there is but one longing and utterance of the human heart, and that is for liberty and justice.

LOOKING ONLY FORWARD.

And while you bring all countries with you, you come with a purpose of leaving all other countries behind you—bringing what is best of their spirit, but not looking over your shoulders and seeking to perpetuate what you intended to leave in them. I certainly would not be one even to suggest that a man ceases to love the home of his birth and the nation of his origin—these things are very sacred and ought not to be put out of our hearts—but it is one thing to love the place where you were born and it is another thing to dedicate yourself to the place to which you go. You cannot dedicate yourself to America unless you become in every respect and with every purpose of your will thorough Americans. You cannot become thorough Americans if you think of yourselves in groups. America does not consist of groups. A man who thinks himself as belonging to a particular national group in America has not yet become an American, and the man who

goes among you to trade upon your nationality is no worthy son to live under the Stars and Stripes.

"My urgent advice to you would be not only always to think first of America, but always, also, to think first of humanity. You do not love humanity if you seek to divide humanity into jealous camps. Humanity can be welded together only by love, by sympathy, by justice, not by jealousy and hatred. I am sorry for the man who seeks to make personal capital out of the passions of his fellowmen. He has lost the touch and ideal of America, for America was created to unite mankind by those passions which lift and not by the passions which separate and debase.

"We came to America, either ourselves or in persons of our ancestors, to better the ideals of men, to make them see finer things than they had seen before, to get rid of things that divide, and to make sure of the things that unite. It was but an historical accident no doubt that this great country was called the 'United States', and yet I am very thankful that it has the word 'united' in its title; and the man who seeks to divide man from man, group from group, interest from interest, in the United States is striking at its very heart.

"It is a very interesting circumstance to me, in thinking of those of you who have just sworn allegiance to this great Government, that you were drawn across the ocean by some beckoning finger of hope, by some belief, by some vision of a

new kind of justice, by some expectation of a better kind of life.

"No doubt you have been disapppointed in some of us: some of us are very disappointing. No doubt you have found that just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goes only with a pure heart and a right purpose, as it does everywhere else in the world. No doubt what you found here didn't seem touched for you, after all, with the complete beauty of the ideal which you had conceived beforehand.

"But remember this, if we had grown at all poor in the ideal, you brought some of it with you. A man does not go out to seek the thing that is not in him. A man does not hope for the thing that he does not believe in, and if some of us have forgotten what America believed in, you, at any rate, imported in your own hearts a renewal of the belief. That is the reason that I, for one, make you welcome.

REALIZING A DREAM.

"If I have in any degree forgotten what America was intended for, I will thank God if you will remind me.

"I was born in America. You dreamed dreams of what America was to be, and I hope you brought the dreams with you. No man that does not see visions will ever realize any high hope or undertake any high enterprise.

"Just because you brought dreams with you, America is

more likely to realize the dreams such as you brought. You are enriching us if you came expecting us to be better than we are.

"See, my friends, what that means. It means that Americans must have a consciousness different from the consciousness of every other nation in the world. I am not saying this with even the slightest thought of criticism of other nations. You know how it is with a family. A family gets centred on itself if it is not careful, and is less interested in the neighbors than it is in its own members.

"So a nation that is not constantly renewed out of new sources is apt to have the narrowness and prejudice of a family. Whereas, America must have this consciousness, that on all sides it touches elbows and touches hearts with all the nations of mankind.

TOO PROUD TO FIGHT.

"The example of America must be a special example. The example of America must be the example not merely of peace because it will not fight, but of peace because peace is the healing and elevating influence of the world and strife is not.

"There is such a thing as a man being too proud to fight. There is such a thing as a nation being so right that it does not need to convince others by force that it is right.

"So, if you come into this great nation as you have come, voluntarily seeking something that we have to give, all that we have to give is this: We cannot exempt you from work. No man is exempt from work anywhere in the world. I sometimes think he is fortunate if he has to work only with his hands and not with his head. It is very easy to do what other people give you to do, but it is very difficult to give other people things to do. We cannot exempt you from work; we cannot exempt you from the strife and the heart-breaking burden of the struggle of the day—that is common to mankind everywhere. We cannot exempt you from the loads that you must carry; we can only make them light by the spirit in which they are carried. That is the spirit of hope, it is the spirit of liberty, it is the spirit of justice.

"When I was asked, therefore, by the Mayor and the committee that accompanied him to come up from Washington to meet this great company of newly admitted citizens I could not decline the invitation. I ought not to be away from Washington, and yet I feel that it has renewed my spirit as an American.

"In Washington men tell you so many things every day that are not so, and I like to come and stand in the presence of a great body of my fellow-citizens, whether they have been my fellow citizens a long time or a short time, and drink, as it were, out of the common fountains with them, and go back feeling that you have so generously given me the sense of

your support and of the living vitality in your hearts, of its great ideals which made America the hope of the world."

〔中译〕 **总统演说词**

下面是威尔逊总统之演说词：

"你们如此热烈地欢迎我，使我暖意盈怀。但我今晚所想的不是我自己，而是你们这些刚刚成为美国公民的朋友们。世界上唯有美国在不断地、反复地经历着自我更新。其它国家都是依靠本国国民之自我繁衍而发展壮大。唯有美国持续不断地从新的源泉那里汲取新生力量，此新源泉便是那些身强力壮的男人和远见卓识的女人，他们自愿地聚集在美国的旗帜下。因此，正是这些独立自主之人民，凭其天赋之自由意志，使美国一代又一代地不断获得新生。而这个更新之过程，正是美国开国历程之延续。看来，人类决心要使这个伟大之国家，得到全世界人民之拥戴，因为它建国之目的，就是为人类谋利益。

"你们刚刚宣誓：要效忠于美国。可是对谁忠诚呢？不是别人，正是上帝。你们绝对不是要忠于目前暂时代表这个庞大政府的那些官员。你们宣誓要忠于一个崇高之理想，一个伟大之原则，一个人类宏伟之希望。你们说，'我们来到美国'，不仅仅是为了谋生，也不仅仅是为了寻求一些在出生地难于觅得的东西，而是为了帮助促进人类精神之伟大事业——为了让人们知道，世界各地都有人愿意飘洋过海来到这个陌生的国度，来到这个语言不通的地方。那是因为他们知道，不管这是何种语言，人类只有一种渴望，只有一种心声，那就是渴望自由，渴望正义。

一往直前

你们从各个不同的国家来到这里,抱着一个目的:即想要离开原来的国度——当你们这样做时,你们已经将那些国家中最美好之精神带到了这里。希望你们不要再回头看,不要将你们原本打算留在那里的一切再留驻心头,恋恋不舍。我说这些当然不是要你们不再爱你们的故乡、你们的祖国,我不想成为这样一种人——事实上,这些原本是最神圣的,而且也是不应该被忘却的——然而,爱你们的故乡是一回事,献身于你们所去之地是另一回事。如果你们不在各个方面,全心全意地去做一个彻底的美国人,那么,你们就不可能献身于美国。如果你们仍然只想到你们自己的那个群体,那么,你们就不可能成为一名完完全全的美国人。美国不是由某些相互隔绝之群体组成的。如果一个人认为,他只属于美国的某一特定民族团体,那他就还不是一名美国人。如果你们当中有人到这里来,只是想利用一下美国国籍,那他将是一位愧对星条旗之不肖子孙。

"我最热切地劝告你们,不仅总是要首先想到美国,而且总是要首先想到人类。倘使你们试图把人类分成几大互相猜忌之阵营,你们就不会热爱人类。人类只有用爱、同情和正义,才能将其联结成一体,而不是用猜忌和仇恨。对于那些试图利用同胞之热情来为自己牟取个人资本之人,我感到很遗憾。他已经失去了美国式之风格和理想,因为美国是用高昂之激情,而不是用分裂和卑下之激情,去团结全人类。

"我们来到美国,有的是我们这些新移民,有的是从祖

辈就移民至此。无论怎样，所有人都努力完善人类之理想，让人们看到要比他们以前所曾见过的更加美好的东西，驱除那些分裂之因素，设法确保那些促进人类团结之因素。毫无疑问，这个伟大的国家取名为“合众国”，这不是历史的偶然之举。然我感到非常欣慰的是，这个名字中带有“合众”两个字。倘使有人试图在美国将这类人与那类人分开，将这个群体与那个群体分开，将这种利益与那种利益分开，这无异于是刺中了她的心脏。

“想到你们这些刚刚宣过誓，要忠于这个伟大政府之朋友们，我就感到饶有兴味，你们飘洋过海来到这里，在某种希望的召唤之下，出于某种信念，靠着某种对新型正义之想象，靠着某种对美好生活之憧憬。

“无疑，你们已经对某些东西感到失望了：我们这里有些东西是非常令人扫兴的。勿庸置疑，你们也已经发现，在美国，正义还只是一种美好的感情，一个正确的目的。这正如世界上其他地方一样。毫无疑问，你们原先都曾怀有某种理想，在此种理想之美丽光芒之映照下，你们也已发现，这里有些东西似乎不能如你们所愿。

“但是，请你们记住：如果说我们生长于一个匮乏理想之境遇中，那么你们正拥有这份财富。一个人不会去寻求那本不属于他的东西。一个人也不会去期待他根本不相信的东西。如果我们当中的一些人已经忘记了美国之信仰，那么，至少你们已经把这种信念之重建任务，植入心底。这就是我作为个人欢迎你们之原因。

实现美国梦

“如果我在某种程度上已经忘记了美国之目的,那么,我将感谢上帝,让你们提醒了我。

“我是土生土长之美国人。你们曾经梦想美国是什么样子,我希望,你们一直拥有这份美国梦。一个不会幻想之人,决不可能实现伟大之希望,也不可能从事崇高之事业。

“正因为你们拥有这份美国梦,美国就很有希望实现这些梦想,正如你们所拥有的。你们来到这里,期望我们的明天比今天更加美好。正是你们,使我们的生活更加丰富,更有活力。

“朋友们,请听明白我的意思。我的意思是说,美国人必须具有一种意识,一种与世界上其它国家完全不同之意识。我这样说,一点也没有批评其它国家的意思。你们都知道家庭之情况。作为一个家庭,只有不计小隙,只有把注意力更多地集中到自己家庭成员身上,而不是在邻居身上,才能把一家人凝聚在一起。

“一个持续不断地从新的源泉那里获得新生之国家,也应当如此。只有这样,才能避免家庭之狭隘和偏见。因此,美国必须具有这种意识:即说,她应在各个方面与世界各国保持密切之联系,保持各种各样之交往。

耻于冲突

“美国应该作出一个不同凡响之榜样,这便是和平之榜样。然而,这种和平不仅仅是一种不打仗之和平,而且是一种医治战争创伤,扩大其世界性影响之和平,是一种不冲突

之和平。

“人会由于高傲而耻于和人争斗。国家也会由于一贯坚持正义，而不必用强迫之手段，使别国心悦诚服，不必以力服人。

“所以，既然你们已经来到这个伟大的国家，那就请你们自愿地去寻求某些东西，寻求某些我们所能给予你们的东西。我们所能给予的恐怕只有这点：我们无法让你们不工作。在世界的任何地方，决不会有不工作之人。我有时想，只需动手而不必动脑之人，真是有福气。只要动手去做别人交代你们之工作，那是很容易的；然而，要使别人有工作可干，却是非常困难的。我们无法使你们免除工作；我们无法使你们免除冲突，也无法使你们卸去当今之战争所带来的极其沉重之负担——世界各地之人都一样负着重担。我们也无法使你们免除你们必须承担之重任；我们所能做的，只是用一种精神来减轻由重任、重担所带来之压力。这种精神就是希望、自由和正义。

“因此，当市长及其陪同前来之委员会，邀请我从华盛顿去该市，会见这一大群新近加入美国籍之公民时，我盛情难却。尽管我不应该离开华盛顿。我觉得，我作为一名美国公民，‘华盛顿’一直振奋我的精神。

“在华盛顿，有人会告诉你们，这里每天发生的许许多多事情，其实并不一定如此。我喜欢站在一大群同胞面前，和他们同饮一口泉，可以说是，和他们同甘共苦，不管他们是早已移民之老同胞，还是新近才加入美国籍之新同胞。一想到这些，我就不由地感觉到，你们是如此慷慨地赐予我一种支持感，一种内心之活力，一种崇高之理想，以使美国

成为世界希望之所在。”

此威尔逊氏最近演说词。先数日，英船 Lusitania 为德潜水艇所沉，死者千余人，中有美国国民百余人。一时国中舆论激昂不可遏抑，宣战之声，日有所闻。而威氏当此汹汹之际，独能为此极端的人道主义之宣言，其气象真不凡。其文亦晚近有数文字也。

五六　哀白特生夫人(五月十五日)

白特生夫人(Mrs. L. E. Patterson)昨夜得急病暴亡。今晨其所属教堂牧师乔治君以电话相告，闻之如受电击，中心终不肯信其果真。下山入市，犹希冀其为讹言。及行近其居，遥见门上丧旌(Crepe)，始知其信然也。

入门唁卫女士(夫人之侄女)及白特生君，执手泫然，不知所以慰藉之。

白君导余入死者之室，尸陈未殡，面容灰死，惟无痛苦惨状。夫人生平慈祥，其死也忽然，病一二时而逝，无缠绵床褥之苦，此可以稍慰爱夫人者之心也。

此为余在此邦第三次临死者之侧。第一次为所居主妇之丧(民国纪元前一年)。第二次为亥叟先生之丧。

夫人待吾国学生极优渥，尤厚余，待余真如家人骨肉。余去年生日，夫人为作筵庆之，又亲作生日糕，插短炬糕上如吾岁数，天涯羁旅中得此等厚爱，感激之私，何可言喻？今夫人遽尔化去，报德之私，已成虚愿，凭尸一叹，哀从中来。

五七　蔼城演说(五月十九日)

昨至蔼尔梅腊城，至则旧同学法实君(Jacob Sloat Fassett, Jr.)已以汽车相待，载余周游城内外风景，倾谈叙旧甚欢。此君多能多艺，在校时倾倒一校，今已娶妻生二子矣。是日见其父母女弟焉。

是夜赴青年会赞助员年宴，来者约百五六十人，多中年或中年以上人，皆本市士绅商人。余为席后演说，说“中日最近交涉”一时许，极受欢迎。

吾此次作演说，计费时两夜，共书五十二页，为晚近最长之演说。

今晨七时以车归，九时抵绮城。

五八　第九号家书(五月十九日)

“第三号信内所言冬秀之教育各节，乃儿一时感触而发之言，并无责备冬秀之意，尤不敢归咎吾母。儿对于儿之婚事并无一毫怨望之意。盖儿深知吾母为儿婚姻一事，实已竭尽心力，为儿谋美满之家庭幸福；儿若犹存怨望之心，则真成不识事势，不明人情，不分好歹之妄人矣。……今日女子能读书识字，固是好事；即不能，亦未为一大缺陷。盖书中之学问，纸上之学问，不过百行之一端。吾见能读书作文，而不能为良妻贤母者多矣，吾又何敢作责备求全之想乎？……伉俪而兼师友，固属人生一大幸

事。然夫妇之间,真能学问平等者,即在此邦亦不多得,况在绝无女子教育之吾国乎？若儿悬知识平等四字以为求偶之准则,则儿终身鳏居无疑矣,……以上各节,以母书中有"时势使然,惟望尔曲谅此中苦心而已",故书近年来阅历所得之言,以释吾母之疑虑焉。"

五九　都德短篇小说(五月十九日)

法文豪都德(Daudet)著书甚富,为近代文学巨子之一,其著短篇小说尤动人。余前年译其"La Dernère Classe",易名《割地》,登上海《大共和日报》。去年八月,德军长驱入法境,巴黎有被围之虞,因译其"Le Siège de Berlin"(《柏林之围》),登第四号《甲寅》。都德之出现于汉文,实余为之先容也。偶语此间法文教师Guerlac先生及此节,先生大喜,因索译稿一份,言将寄与都德之孀Madame Daudet。

六〇　读《日本开国五十年史》(五月廿日)

近读大隈重信所纂《日本开国五十年史》(Fifty Years of New-Japan —New York, Dutton 1909),深有所感。吾国志士不可不读此书。

六一　狄女士论俄、美大学生

（五月廿一日）

吾友狄泊特女士(Barbara Vital De Porte)，俄国人，尝肄业俄国女子高等学院，今随其兄(在此教算学)居此。一日，女士谓余曰："此邦之大学学生多浮浅，无高尚思想，不如俄国学生之具思想，富胆力，热心国事，奔走尽瘁之可敬也。"余极以为然，吾曩论此邦学生亦持此说(参看卷八第三一则)。女士居此，日服劳五时以自给，而学课所需时力不与焉，可敬也已。

六二　美人不及俄人爱自由

（五月廿一日）

人皆知美为自由之国，而俄为不自由之国，而不知美为最不爱自由之国，而俄为最爱自由之国也。美之人已得自由，故其人安之若素，不复知自由代价之贵矣。俄之人惟未得自由，而欲求得之，不惜杀身流血，放斥囚拘以求之，其爱自由而宝贵之也，不亦宜乎？吾友舒母君(P. B. Schumm)告余曰："伊卜生送其子之俄国受学，或谓之曰：'盍令往美乎？美，自由之国也。'伊卜生曰：'然；俄，爱自由之国也。'"狄泊特女士亦持此说。

美之家庭亦未必真能自由，其于男女之交际，尤多无谓之繁文。其号称大家者，尤拘拘于小节。推原其始，盖起于防弊，而在今日已失其效用。其男女之黠者，非防闲所能为力。而其具高尚思想魄力者，则无所用其防闲(参看卷八第一四则)。防闲徒损其志气，挫其独立之精神耳。

吾读俄国小说,每叹其男女交际之自由,非美国所可及。其青年男女以道义志气相结,或同习一艺,或同谋一事,或以乐歌会集,或为国事奔走,其男女相视,皆如平等同列,无一毫歧视之意,尤无邪亵之思。此乃真平权,真自由,非此邦之守旧老媪所能了解也。

六三　报纸文字贵简要达意
（五月廿二日）

今之报纸,较之半世纪以前,其篇幅之扩充,何可胜计?今日《纽约时报》言其报每日全份之新闻栏约有十万字,可谓多矣。其实此亦无谓之繁冗,徒费读者目力心力耳。若此十万字之新闻,有人为之删繁芟复,则不须一万字已足达意而有馀矣。

六四　读梁任公《政治之基础与言论家之指针》(五月廿三日)

梁任公近著《政治之基础与言论家之指针》一文,载《大中华》第二号,其言甚与吾意相合,录其最警策者如下:

……我国人试思之:彼帝制也,共和也,单一也,联邦也,独裁也,多决也,此各种政制中任举其一,皆尝有国焉行之而善其治者。我国则此数年之中,此各种政治已一一尝试而无所遗,曷为善治终不可得睹?则治本必有存乎政制之外者从可推矣。……

大抵欲运用现代的政治,其必要之条件:

（一）有少数能任政务官或政党首领之人，其器量，学识，才能，誉望，皆优越而为国人所矜式。

（二）有次多数能任事务官之人，分门别类，各有专长，执行一政，决无陨越。

（三）有大多数能听受政谭之人，对于政策之适否，略能了解而亲切有味。

（四）凡为政治活动者皆有相当之恒产，不至借政治为衣食之资。

（五）凡为政治运动者，皆有水平线以上之道德，不至掷弃其良心之主张而无所惜。

（六）养成一种政治习惯，使卑污阘冗之人，不能自存于政治社会。

（七）有特别势力行动轶出常轨外者，政治家之力能抗压矫正之。

（八）政治社会以外之人人，各有其相当之实力，既能为政治家之后援，亦能使之严惮。

具此诸条件，始可以语于政治之改良也已。吾中国今日具耶？否耶？未具而欲期其渐具，则舍社会教育外，更有何涂可致者？此真孟子所谓“犹七年之病，求三年之艾，苟为不蓄，终身不得”，虽曰辽远，将安所避？而或者曰：“今之政象，岌岌不可终日，岂能待此十年树木百年树人之计？恐端绪未就，而国之乱且亡已见矣。”虽然，尤当知苟不务此，而率国人日日为无意识无根蒂之政治活动，其能御乱而免于亡乎？吾敢断言曰：“虽国亡后，而社会教育犹不可以已。亡而存之，舍此无道也。”……

吾以为惟当乘今日政象小康之际（适案，何谓小康？此

> 则任公大错处），合全国聪智勇毅之士，共戮力于社会事业，或遂能树若干之基础，他日虽有意外之变乱，犹足以支。而非然者，缫演十年来失败之迹，而国家元气且屡斲而不可复矣！……

此文甚哀，宜有所收效。

任公又有一文论孔子教义，其言显刺康南海、陈炳章之流，任公见识进化矣。

六五　吾之择业（五月廿八日）

与C.W.约，此后各专心致志于吾二人所择之事业，以全力为之，期于有成。

吾骛外太甚，其失在于肤浅，今当以专一矫正之。

吾生平大过，在于求博而不务精。盖吾返观国势，每以为今日祖国事事需人，吾不可不周知博览，以为他日为国人导师之预备。不知此谬想也。吾读书十余年，乃犹不明分功易事之义乎？吾生精力有限，不能万知而万能。吾所贡献于社会者，惟在吾所择业耳。吾之天职，吾对于社会之责任，唯在竭吾所能，为吾所能为。吾所不能，人其舍诸？

自今以往，当屏绝万事，专治哲学，中西兼治，此吾所择业也。

六六 致C.W.书
（五月廿九日）

"Indeed I have been drifting—farther and farther away from my main purpose. Not without a plausible pretext perhaps,—that is the worst of it. I have long needed a steersman who can set me on the right course. Yet so far no one, except you, has been able to give me what I am surely in need of. For a time I began to see dimly through mine own eyes this drifting, and was alarmed by it. And then this Sino-Japanese Crisis upset the whole thing and once more I found excuses for my irrelevant activities.

"You have been very kind. You have done me a great deal of good. I have now determined to live up to what you said to me yesterday……

'So much for idle wishing—how
It steals the time! To business now!'

To business now!"

〔中译〕 "实际上，吾有点放任自流——正日渐远离吾之主要目标。也许，这主要该归于，吾总会找一个似乎言之有理之借口，——这是最为糟糕的。吾早就需要一位'舵手'，他能指明方向，使吾沿着正确之航线前进。然而，迄今为止，除足下之外，还没有人能给予吾如此之帮助，而这正是吾之所极需的。曾经有一段时间，吾自己开始朦朦胧胧地意识到，吾之所作所为似在放任自流。这使吾惊恐不已。可是，此次中日危机

把一切都搅乱了，吾再一次为自己开脱，为吾所干的与吾之志向不相干之活动找到了借口。

“足下为人友善，助人为乐，为吾做了许多于吾有益之事。此刻，吾已下定决心，当按昨日足下告吾之良言行事……

‘一度沉溺于痴心妄想，
蹉跎了多少美妙之岁月！
现在赶快动手！’
现在赶快动手！”

六七　《墓门行》之作者
（五月廿九日）

前译《墓门行》(见本卷第三〇则)，以为是无名氏作。后以原诗示同学客鸾女士（Marion D. Crane)，女士亦深喜之，以为此诗或出其所知 Arthur Ketchum 君之手，以此君所居近题诗之地也。余因嘱女士为作书询之，匆匆未果。今日女士告我新得家书附有前记之诗，乃自“Christian Register”所剪下；附注云：此诗乃 Arthur Ketchum（Christ Church，Hyde Park，Mass.）所作。女士所揣度果不谬。余亦大喜，因作一书，附写译稿寄之以订交焉。此亦文学因缘之一种也，故记之。

六八　东方交易（五月三十日）

吾国商人贸易，每讲价让价，至再至三，西人笑之，以为不诚，名之曰：“东方交易”，引为欺伪之证。

吾昨日过一肆，见一草帽，爱之，问其值，曰六元。余笑谓主者曰：“若肯以五元售之，则当购。”主者去不肯，余亦置之另购他物。及付值，主者曰：“君为此肆老主顾，且以五元购此帽去。”余大笑曰：“不图东方交易（Oriental Bargaining）见于此邦！”遂购以归。

夫讲价，非恶德也。卖物定价无不虚者。东方人知其虚也，而不甘过受其欺，故论价兴焉。卖者天良未泯，故让价兴焉。西方则不然。卖者忍心害理，不复有让价之礼。买者亦明知论价之无益也，遂亦不争焉。

吾昨购法文豪穆烈尔（Moliére）集二巨册，原价五金，以书肆易地，吾以二金得之，此则不论价之让价也。即如此帽，彼减去原价六分之一，必犹有厚利可图也，吾何为坐听其剥削乎？

论价之大害在于废时，又养成一种不信他人之习惯，此则其弊也。

吾亦不欲为论价作辩护，不过欲明此风不独存于东方，又未必即为东人病也。

六九　两个最可敬的同学

（六月三日）

校中有二人余所敬畏。其一人为吾友辜克勒（Albert Kuchler），双目皆盲，读书皆赖手摸棱起之盲人用书；其他种书籍无有棱起之版者，则雇人口授之。此君去年毕业，今年得第二学位（M.A.）。其人在侪辈中号称博学，读书甚富，作文亦可诵（作文以打字机为之）。此一人也。

其一人为威特夫人（Mrs.Joseph Waite），孀也。头发皆白。其年当在六十以上，而犹注册上课，与诸少年同听讲。每日蹣跚入学，左手挟伞，右手执书，其自视真不知老之已至也。夫人居此校已三年，明年可得第一学位（B.A.）。此又一人也。

此二人者，一残废，一老迈，而皆孜孜好学如此，可敬也。

七〇 英国哲学家鲍生葵之言

（六月三日）

"My present self was not born of my actual parents at such and such a date and place. It was born when I met such a friend or was taught by such a teacher, or was awakened by such an experience."

—— *B. Bosanquet*: Gifford Lectures, Vol. Ⅱ, Ⅸ.

〔中译〕 "当下之我，并非吾父母于某某时刻、某某地点所生之我，而是结识益友并受其影响之我，而是受良师诤诤教诲之我，而是受如此经历之启迪之我。"

——B. 鲍生葵：[①]《吉福德之演讲》，第二、九卷

① 今译鲍桑葵（1848—1923年），英国哲学家，主要哲学著作有：《知识与实在》（1885年）、《逻辑》（1888年）、《美学史》（1892年）、《个体性原理与价值》（1912年）。——编者

七一　日本议会中在野党攻击政府

（六月三日）

报载昨日日本议会中在野党提出不信任政府之议案，谓政府之对华外交政策为完全失败，既损害对华友谊，又引起列强嫉视，实大损帝国之威信，且种下将来恶因。

此为晚近新闻中之最足鼓舞吾之乐观者。勿谓秦无人也！勿谓秦无人也！

〔**附记**〕此议案未能通过，赞成者一百三十三人，反对者二百三十二人。余明知其未能通过也，然主此说者已过全议会三分之一，不为少矣。（三日下午又记）

七二　美国男女交际不自由

（六月五日）

昨日韦女士邀客鸾女士同出郊行，余遇客鸾女士于餐室，女士告我以郊行之约。余戏谓之曰："君等散步归来，若能惠顾我寓，当烹茶相饷。"女士笑诺之。下午五时许果同至，余为烹龙井茶饷之，傍晚始去。二君皆洒脱不羁，非流俗女子，故不拘拘如此。今日同居之卜郎博士（法文教员）询昨日室中笑语女子为谁，予告之，卜郎君因为言旧事一则如下：

> 数月前，卜郎君与史学教师某君，法文教师某君，邀藏书楼职员甲女士及乙女士同至卜郎君之室为小集。约已成，甲女士偶语大学前校长客鸾博士之女公子（此又一客

鸾)。女大骇怪，问：“谁为‘挟保娘’?”答曰：“无之。”则益大骇，以为越礼。其事渐传诸外，诽议腾沸。卜郎君不得已，至为废约，改集林家村茶室。及至，茶室竟无隙地，卜郎君曰：“何不回至吾室？吾辈何恤人言乎?”众诺之，遂复集于卜郎君之室，烹茶具馔焉。

此事虽细，可证吾前所记（卷八第一四则及本卷第六二则）此邦男女交际之不自由也。

七三　秦少游词（六月六日）

秦少游词亦有佳语：

《满庭芳》

高台芳榭,飞燕蹴红英。舞困榆钱自落。秋千外,绿水桥平。

《好事近》(梦中作)

飞云当面化龙蛇,夭矫转空碧。醉卧古藤阴下,了不知南北。

《金明池》

更水绕人家，桥当门巷，燕燕莺莺飞舞。

莺燕本双声字，叠用之音调甚佳。

又《八六子》前半阕云：

倚危亭，恨如芳草，萋萋刬尽还生，念柳外青骢别后，水边红袂分时，怆然暗惊。

此神来之笔也！

七四　词乃诗之进化（六月六日）

词乃诗之进化。即如上所引《八六子》半阕，万非诗所能道。

吾国诗句之长短韵之变化不出数途。又每句必顿住，故甚不能达曲折之意，传宛转顿挫之神。至词则不然。如稼轩词：

落日楼头，断鸿声里，江南游子，把吴钩看了，阑干拍遍，无人会，登临意。

以文法言之，乃是一句，何等自由，何等顿挫抑扬！“江南游子”乃是韵句，而为下文之主格，读之毫不觉勉强之痕。可见吾国文本可运用自如。今之后生小子，动辄毁谤祖国文字，以为木强，不能指挥如意（Inflexible），徒见其不通文耳。

七五　陈同甫词（六月六日）

陈同甫，天下奇士，其文为有宋一代作手。吾读其《龙川集》，仅得数诗，无一佳者，其词则无一首不佳。此岂以诗之不自由而词之自由欤？同甫词佳句如：

《水龙吟》

恨芳菲世界，游人未赏，都付与莺和燕。

是何等气魄，又如：

《水调歌头》

尧之都，舜之壤，禹之封，于中应有一个半个耻臣戎。

又如《念奴娇》（至金陵作）前半阕云：

江南春色，算来多少胜游清赏？妖冶廉纤，只做得飞鸟向人依傍。地辟天开，精神朗慧，到底还京样。人家小语，一声声近清唱。

又《三部乐》（寿王道甫）下半阕云：

从来别，真共假，任盘根错节，更饶仓卒。还他济时好手，封侯奇骨，满些儿媻姗勃萃，也不是峥嵘突兀。百二十岁，管做彻元分人物。（媻姗，犹婆娑，行缓貌，勃萃，交行迟貌。）

皆奇劲无伦。其他如与辛稼轩唱和《贺新郎》词，及登多景楼《念奴娇》词，皆予所最爱者也。

星期日读词，偶记此数则。

七六　刘过词不拘音韵

（六月六日）

又读刘过（改之）《龙洲词》，有《六州歌头》二阕，其词不佳，而用韵甚可玩味。所用韵为：

英　膺　生　庭　烹　民　倾　真
临　心　臣　明　恩　春　神

盖不独以庚、青、蒸通真、元、文，且收入侵韵。此可见音韵之变迁，宋时已然；又可见南渡诸词人之豪气横纵，不拘拘于音韵之微也。

七七　山谷词带土音

（六月七日）

山谷有《洞仙歌》一阕，所用韵为：

老　草　昼　守　棹　斗

此诸韵不相通也。山谷，江西人，疑是江西土音耳。吾绩溪土音读肴、豪韵如尤韵。而尤韵中字乃有二种绝不相同，如“尤”“由”“游”“休”诸字为一类（母音如法文之 ieu），而“侯”“留”“楼”“舟”“愁”，仄声之“昼”“守”“手”“斗”“酒”诸字，另为一类（母音略如英文之 ě），歙县之音则全韵皆作尤韵，故与肴、豪通也。

卷　十

To be discontented with the divine discontent, and to be ashamed with the noble shame, is the very germ of the first upgrowth of all virture.

Charles Kingsley ——"Health and Education"

对天赐之不满意而不满意，对高贵之羞耻而羞耻，乃美德之端也。

C·金斯利——《健康与教育》

吾所能贡献于社会者，惟在吾所择业耳。吾对于社会之责任，唯在竭吾所能，为我所能为。吾所不能，人其舍诸？

——录卷九第六五则自记以自警

六月十六日晨

民国四年[1915]
六月十二日至八月九日
(在康南耳大学)

一　满庭芳(六月十二日)

枫翼敲帘，榆钱入户，柳棉飞上春衣。落花时节，随地乱莺啼。枝上红襟软语(红襟，鸟名—— Redbreast)，商量定，掠地双飞(史梅溪有“又软语商量不定”句，甚喜之，今反其意而用之)。何须待，销魂杜宇，劝我不如归？(此邦无杜宇)　　归期，今倦数。十年作客，已惯天涯。况壑深多瀑，湖丽如斯。多谢殷勤我友，能容我傲骨狂思。频相见，微风晚日，指点过湖堤。

久未作词，偶成此阕。去国后倚声，此为第三次耳。疏涩之咎，未始不坐此。

二　读《猎人》（六月十五日）

吾友 W. F. Edgerton 称 Olive Schreiner 之寓言小说《猎人》（The Hunter）之佳，因读之，殊不恶。其命意与邓耐生之“Ulysses”，及卜郎吟之“A Grammarian's Funeral”同而不及二诗之佳也。

所述二诗，皆“发愤求学，不知老之将至”之意，皆足代表十九世纪探赜索隐百折不挠之精神，令人百读不厌。

三　日与德开战之近因（六月十五日）

纽约《晚邮报》（六月十四日）载一东京访员来函，追述其去年八月二十八日通信（登九月十七日报）中所报日本与德国开战之近因，其言曰：

> Writing on Aug. 28……I stated that suspense was more or less relieved when a note came from the British Government on Aug. 4(?) asking what Japan could do in the way of safe-guarding British shipping in the Far East. An Imperial council was called, and the reply at once went back to London that Japan could not guarantee the safety of British shipping so long as the presence of Germany at Tsingtau existed to

menace it. Japan would undertake the responsibility on condition that she be allowed to remove the German occupation of that part of China. In this suggestion the British authorities acquiesced, on condition that the place be subsequently retured to China and the integrity of that republic be in no way threatened.

〔中译〕 在八月二十八日信中……吾曾指出,从八月四日(?)英国政府所透露之消息来看,此疑惑或多或少有所释然。此消息说,美国政府问日本可以用什么方法,来保证英国在远东之海洋运输的安全。日本随即召开一个帝国会议,立刻答复伦敦方面:只要德国仍占据青岛,给海洋运输安全造成威胁,日本就无法保证英国海洋运输之安全。倘若允诺日本取代德国占据青岛,日本将担负起上述之责任。于此建议,英国当局有条件予以默认。此条件即是:此后日本应将青岛归还给中国,该共和国之领土完整,决不容遭到威胁、侵犯。

此人自言所记系得诸可靠之口。其中所记如"八月四日"之日期及英人要求以青岛归我云云,或不尽确,然大致似可信也。

吾前读日外相加藤之宣言(九日五日),即知攻胶之举发自日本,其辞显然,不可掩也。(参看卷八第一六则)

〔附记〕 英驻日大使谒日政府,乃在英宣战之前一日(八月三日)。是夜即有内阁会议;议决后(不知何等决案),加藤即往见英使,告以日政府决不辞协助之责。八月七日,英使复告日政府,谓"如允相助,不宜更缓"。是夜大隈召元老及内阁会于其家。是会至晨二时始散,政策遂决(不知何等决议)。右据日人K.

K. Kawakami〔K. K. 河上〕之言，见一九一四年十一月《大西洋月刊》(Atlantic Monthly)。

四　杨、任诗句(六月廿三日)

前作《老树行》，有“既鸟语所不能媚，亦不为风易高致”之语，侪辈争传，以为不当以入诗。杨杏佛(铨)一日戏和叔永《春日诗》“灰”韵一联云，“既柳眼所不能媚，岂大作能燃死灰？”余大笑曰：“果然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盖杏佛尝从余习英文也。今晨叔永言见芙蓉盛开而无人赏之，为口占曰：“既非看花人能媚，亦不因无人不开”，亦效胡适之体也。余谓不如

既非看花人所能媚兮，亦不因无人而不开。

此一“所”字一“而”字，文法上决不可少，以“兮”字顿挫之，便不觉其为硬语矣。

五　记国际政策讨论会
(七月一日追记)

卡匿奇氏之世界和平基金(The Carnegie Endowment for International Peace)今年与波士顿之世界和平基金(World Peace Foundation)协同召集一国际政策讨论会(A Conference o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以为各大学之国际政策会(International Polity Clubs)会员聚集讨论之所，亦以为锻炼将来世界和平风动之领袖之所也(风动者，译

movement之义)。会中人物如安吉尔君(Norman Angell),讷博士(George W. Nasmyth),墨茨博士(John Mez),陆克纳君(Louis P. Lochner),麦克东纳博士(Prof. James G. McDonald),皆今日此邦和平主义之巨子也。会地在绮色佳。于十五日开会,会期约有两星期之久。

十五夜世界会开欢迎会,欢迎赴会者,余为致欢迎词,安吉尔君演讲。

十六日为会之第一日,麦君讲演"国际法大纲",凡分四日始毕:(一)国际法之成效(十六日),(二)国际法之执行(十七日),(三)海上战时公法(十八日),(四)国际法院(十九日)。其讨论甚有益。此外,所讨论如:

心理与战争——安吉尔主席
黄祸之真否—— Sidney L. Gulick
强权之哲学
海牙平和会——白博士
民权与兵祸—— Prof. S. P. Orth
美国国防—— Major George Haven Putnam

皆甚有趣味,发人深思。

吾每日延二三人至吾寓为茶会,叙谈极欢,得益尤多。所延者:

十六日,陆克纳君,乃老友也。

十七日,P. J. V. D. H. Schreuder 及 Alfred W. Kliefoth。

十八日,墨茨博士及麦克东纳博士。

二十日,F. B. Foulk, W. W. Welsh, D. M. M. Sarbaugh 及日人富山接三君。

吾与日人富山君谈竟日,论中日关系。此君为日本平和会

书记，此会即以大隈为会长者也。此君与吾言颇质直。其论此次要求之原因如下：

(一)日本期望中国之强，

(二)日本期望中国之能协助之，

(三)中国数十年来久令日本失望，

(四)致令日本在远东成孤立之势，

(五)故有今日之要求，

(六)日本对支政策之目的在于自保。

其论中日将来之关系：

(一)中国须信任日本。

(二)日本须协助中国。

(三)中日间之恶感情宜渐次消除。

吾谓之曰："此次之交涉，适得与此三者绝对的反对之结果。"富山君曰："正以中国不信任日本，故有此次强项的要求；若中日交欢，则决无此事矣。"吾谓之曰："此真所谓南辕北辙之政策，吾之责备日本正为此耳。"吾问富山君曰："足下以为将来中日交欢致之之道何由？"君谓宜有四法：

(一)教育。中人宜研究日本文明政策之趋向。中人不可不知日本文字。

(二)交际。

(三)实业上之联合。

(四)开诚之讨论。

吾谓之曰："四者之外，尚有第五法，尤不可不知。其道为何？曰：'日本须改其侵略政策是已。'"

吾读前在蔼尔梅腊城演说词，令富山君评论之。君谓吾"远东永久平和非待中日同跻平等之地位决不可得"结语为不当，谓

日本不能坐待欧美之侵略也。吾谓此梦呓之言也。日人以国防阽危为词,不知今日日本决无受他国攻击之理。英为日同盟,美无西侵之志,德势已孤,独有俄耳。俄今日无东顾之余力。此次战争结后,俄力竭必矣,安敢东顾与十年前强敌争乎?故吾断言曰:"日人以自保为词,乃遁辞耳。"富山虽不默认,无以应也。适有客来,谈论遂中止。

此等讨论最有益处,惜不可多得耳。凡讨论无论为何事,第一须深知敌人之论题及其根据所在,否则妄言耳,空谈耳,如捕风捉影,一无实用。

十九夜闻宿舍内(会员所居)体育室有乐声,入观之,乃男女会员跳舞为乐也。因旁观之。有西雷寇大学女生赴会者葛雷(Winifred S. Gray)、盖贝儿(Leona C. Gabel)两女士强欲教余跳舞,戏从之。余生平未习跳舞,木强不能应节奏,两女士虽殷勤善诱,奈老夫不可教何?一笑。以此为第一次跳舞,故记之。

国际政策讨论会中讨论题,前所记尚有未尽者:

二十日 耶稣教旨能否实行于国际政策——须密博士。维持和平协会。(此邦名士如前总统塔虎脱氏等召一讨论会于费城之独立厅,决议建一维持和平协会,其大旨以列国组织协会以维持世界之和平〔A League to Enforce Peace〕悖盟者各国协力惩之。)

二十一日 战争与商务。们罗主义。

二十二日 兵力与万国公法。

二十三日 国际绝交与万国公法。殖民政策。

二十五日 国际债负。海之中立。美国国防。赔款。

吾初以安吉尔为一种唯物的理想家(Materialist),今始知其不然。此君具大识力,读书甚富,经验极深,能思想,每遇人质问,随口应之,条理井然。其所主张,虽著意于经济一方面,然其所

主以为思想乃制度之母，其根本主张与社会党大异。安吉尔志在改良今世关于国际伦理之种种谬说，其人盖今日第一流人物之一人。而平居谦谨，恂恂可爱，身又短小，见者非相识不知其为名闻世界之安吉尔也。其所持学说大旨见下：

"For one to impose his will upon the other by force implies resistance; thus two energies are cancelled and end in sterility or waste. For even when one triumphs, there are still two slaves; the vanquished slave to the victor, the victor to the need of maintaining supremacy and being ready to use force against the vanquished. This creates a form of relationship as wasteful in economics as it is disastrous in morals. It explains the failure of all those policies based on coercion or aggression—privilege and oppression within the State, conquest and the struggle for power between States. But if the two agree to combine forces in the common fight against Nature for life and sustenance, both are liberated and they have found in that partnership the true economy: still better, they have found in it the true basis of human society and its spiritual possibilities. For there can be no union without some measure of faith in the agreement on which it is based, some notion of right. It indicates the true policy whether national or international—agreement for united action against the common enemy, whether found in Nature or in the passions and fallacies of men."—*Norman Angell*.

〔中译〕 "倘若一方凭借武力而将自己之意志强加于另

一方，势必招致反抗；以致造成两败俱伤，徒耗精力，于事无补。即使有一方取胜，双方皆仍将沦为奴隶；败者将沦为胜者之奴隶，胜者也将沦为某种需要之奴隶，也就是说，胜者一方要努力维持其霸权地位，时刻准备动用武力镇压败者一方，如此也就难免自我奴役。此种关系之形成，将在经济上造成巨大之损失，同样，也将在道义上造成莫大之灾难。此邦国务院基于高压统治或侵略——特权和压迫而制定之所有政策，之所以遭到失败之原因即在于此；此邦各州争权夺利遭到失败之原因也即在于此。可是，倘若双方达成协议，联合各自之力量，共同为生计和生存问题向大自然宣战，那么，双方皆将获得解放，并在此种伙伴关系中得到真正之实惠。更有甚者，他们还能在其中发现组成人类社会之真正的基础，发现人类精神力量发展之前景。然而，在此种协议中双方若没有一丝诚意，则无法实现联合。双方之精诚合作应基于某种正当之观念。这表明了我们所应采取的真正之政策，不管是国内政策，还是国际政策——亦即，双方联合行动以抵抗共同敌人之协议，不管是针对自然界，还是针对人性之弱点（情感与谬误）。”

——诺曼·安吉尔

吾以为此说乃为吾所谓“道义的抗拒主义”（Ethical Resistance）下一注脚。

赴讨论会之会员，皆自此邦各大学之国际政策研究会（International Polity Clubs）选送而来，其人皆英年，留意时事。吾每谓此邦学子不晓事，其所经意，独竞球之胜负，运动会之输赢

而已耳；此次赴会诸人，皆足代表各校之第一流学子，他日政治界之领袖也。此次会员七十人，其中为Φ B.K. 会员者乃居半数，即此一端，可见其人皆经一番淘汰选择而来者也。

吾日日择二三人来吾寓为茶会；此种欢会，其所受益远胜严肃之讲坛演说也。赴吾茶会之约者，除前所记外，有：安吉尔，葛雷，盖贝尔，Lewis S. Gannett，Caroline E. Dickson，Eleanor D. Wood，Mrs. Kliefoth Wilfred H. Crook James C. Bell Jr.。

会员中乃有持"不争主义"者二十余人，如 Kliefoth，Wood，Nicholson，皆其最著者也。

会员中有女子八九人。吾以为欧美女子今渐知真人格之可贵，渐知真自由真独立之意义，渐能献身社会，为社会立功进德，不出半世纪，女子之势力，其大昌乎？此次赴会之女子虽碌碌不足道，然其远来赴会，不可谓非女子舍其歌舞酬应之生涯而改趋社会事业之一征也。（此邦女子如亚丹坚女士〔Jane Addams〕，其所建树，为世界所共仰，其名誉在威尔逊、白来恩之上。）

东方人赴会者惟吾与四川杨国屏及日本富山接三三人耳。同学陈钟英间亦赴会场。

一日与富山接三君论汉诗，问日本汉诗大家，君举森槐南，汤浅德，小野湖山，日柳燕石，富山凌云以对。富山凌云，乃君之祖也。他日有机会，当求此诸家诗集读之。

讨论会最后一夜，讷博士嘱余讲"伦理与国际政策之关系"。余略述所见，约十五分钟而毕。安吉尔继余述去年之讨论会会于英伦时之轶事：是会未终，而欧战已起；会员竭力组织中立会，欲免英于战祸，而卒不可得。有会员名鲁贝生（Denis H. Robertson）者，为中立会书记，运动奔走尤力。及战

祸已开，此君投身戎伍，隶吉青纳部下为兵官，今存亡不可知矣。数月前，君自战壕（Trenches）中寄一诗书愤。其诗载《康桥大学杂记》。安吉尔读之，其词甚悲愤。

A WORD TO THE OLD MEN.

"England, O Emperor, was grown degenerate, but you have made her great again." J. M. Barrie (who ought to have known better) to the Kaiser.

"When will ye believe, oh ye of little faith?"—The Gospels.

"A certain fool, being persuaded against all advice that there was no blood in his veins, took a knife and slit them up. And as the blood rushed out, he cried gleefully: 'See how much blood I have put in my veins with this knife!'"—Chinese Fable.

You did not trust them, you who sit
Obese and eloquent by the fire;
But since their tempers did not fit
With the stiff code of your desire
You cried "The fibres of the state
Are rotted and degenerate."

For some there were, whose ways were cast
Mid grinding strife and bitter need:

Too proud to cringe before the past
And ape your comfortable creed,
They strove with bursting hearts to find
Freedom and bread for all mankind.

And some, unhampered, took the gifts
That fortune offered. Free and whole,
They scorned the small ascetic shifts
Wherewith you bargain for your soul,
And finding youth and pleasure good,
They stood and quaffed it, as men should.

Their ways were diverse; but on all
There lit alike your unctuous ban: —
"Ere in the dust our Empire fall,
Shall God not smite them back to man?
Corrupt, irreverent, sordid, vain,
Shall He not purge them with His pain?"

Your prayer was answered, and their bones
Lie mangled in the Flemish mud;
The air is clangorous with their groans,
The earth is rotten with their blood:
And rubbing hardly-opened eyes
You dare to praise and patronise.

Take back your sanctimonious tears!
Take back the insult of your praise!
And pray that if the healing years
Bring yet some vestige of old days,
Your humbled hearts may know the truth,
And learn at length to trust in youth.

Denis H. Robertson

〔中译〕 **给老朋友的话**

"啊，陛下，英格兰曾一度衰落，可是，汝又使她强大起来了。" J·M·巴里（他本应知道得更多一些）对凯撒说。

"啊，汝这没有信仰之人呀，汝何时才会有信仰呢?"——《福音书》。

"某一愚人，不愿听众人之言，坚信彼血管中无血，取一刃，将其血管切开，血急涌而出，此时愚人喜呼：'吾用此刃，输入吾血管中之血何其多也！'"——中国寓言。

汝坐在火炉边，大腹便便，滔滔不绝
汝不信任他们；
因为他们之脾气不符合
汝内心那刻板之准则，
于是，汝大声疾呼，
"此邦已分崩离析，腐败堕落。"

有一些人已被抛入
残酷的冲突之中，辛酸的贫穷之中，

他们高傲得不愿奉承过去，
也不愿模仿汝那惬意之信条，
他们曾满怀激情地奋斗，
为全人类谋自由，找面包。

有一些人无牵无挂，
接下命运所赐之礼物，自由和健康，
他们嘲笑苦行者那些小小之计谋，
而汝却想藉此实现汝之幻想，
他们发觉青春和享乐很美好，
便像男子汉那样，及时享受，行乐。

他们之生活方式各不相同，
但突然传来汝那虚情假意之祈祷——
“在我们之帝国倒塌之前，
难道上帝不愿把他们回复成人吗？
他们腐败、无礼、卑鄙、虚荣，
难道上帝不愿用他之苦痛净化他们吗？”

汝之祈祷得到了回应，
他们的残骸散落在佛兰芒人之泥淖里；
空中响彻他们伤痛之呻吟声，
他们的血腐蚀了大地：
汝揉揉那微睁之眼睛
摆出降尊纡贵的样子大加赞美。

收起汝那假惺惺之鳄鱼泪吧！
收起汝那蔑视人之赞美诗吧！
吾祈求：倘若那愈合创伤之岁月
能带来一些往日之遗迹
汝那卑劣之心也许会茅塞顿开，
最终学会信任青年。

——丹尼斯·H·鲁贝生

读已，安吉尔告会众曰："今日之事，责在少年。中年以上人，其气已暮，不可与谋大事，苟安而已。公等少年，不可不自勉。"此言诚是。今之持和平之说者类多少年。一日余与克雷登先生谈，先生感叹世风之日下，以为古谚"老人谋国，少年主战"（Old men for counsel，young men for war），今乃反是，少年人乃争言和平非攻矣。余以为不然：今之少年人之主和平，初非以其恇怯畏死也；独其思想进步，知战争之不足恃，而和平之重要，故不屑为守旧派之主战说所指挥耳。即如此诗之作者，其力谋和平，非畏死也，为国为世界计久长耳。及其失败，即慷慨从军，以死自表，其非恇怯之流可知矣。

孟子言勇至矣："抚剑疾视，曰：'彼恶敢当我哉！'"此匹夫之勇也。孔子困于匡，厄于陈蔡而不拒；耶稣钉死于十字架而不怨；老氏不报怨：此大勇也。其勇在骨，其勇在神。

吾友墨茨博士亦在会，谈及吾友黑蠋（Edgar Herzog，亦吾党中人持大同主义者也）战败被囚，今在英伦为俘虏，闻之恻然。夜作一书寄慰之。

此会告终矣。吾于此十五日中得益不少，结友无数，吾和平之望益坚。罗斯福曰："今之谈和平者，皆'Unlovely per-

sons,’ ‘the most undesirable citizens’〔‘讨厌的家伙’‘最令人不快的公民’〕也。”嗟夫！罗斯福耄矣，休矣！

六　记农家夏季“辟克匿克”

（七月一日追记）

一日，附近之节克生村有一县农家夏季“辟克匿克”，农院教师脱克先生（Charles H. Tuck）招余同往观焉。至则老幼佥在，男妇杂坐。农院教师数人为诸农讲畜蛋法及养马法。日午而餐，则前农院院长裴立先生亦挈其女至。餐已少休。下午在草地上开会，裴立先生演说，余亦致短词为颂。此等会集，亦采风觇国者所不可不见也。

七　盛名非偶然可得

（七月四日）

与讷博士夫妇，安吉尔君，狄鲁芬君（Trufant）驾帆船游凯约嘉湖，甚乐。夜复与安狄两君同往观伊卜生之《群鬼》（Ghosts）影戏。此剧本不适于影戏，改头换面，唐突西子矣。

安君自言一日晨九时起，作一文始终不惬意，及文成已夜半后二时矣。盖十七时未离座，亦未饮食，其专心致志如是，宜其享大名于世也。美国大发明家爱迭生（Thomas Edison）尝言所谓奇才者，其中百分之一得诸神来，百分之九十九得诸汗下。（Genius consists of one per cent inspiration and ninety-nine per cent perspiration.）信夫！

八 思迁居（七月五日）

此间不可以久居矣。即如今日下午，方思闭户读书，甫尽二十页，而吕君来访。吕君去而 Mr. Coughram 来访，未去而 Mr. Theodore 来访。而半日之光阴去矣。吾居此五年，大有买药女子皆识韩康伯之概。酬应往来，费日力不少，颇思舍此他适，择一大城如纽约，如芝加哥，居民数百万，可以藏吾身矣。

九 再记木尔门教派（七月八日）

仲藩去年归国时，道经西太（Utah）省，乃木尔门教派（Mormonism）之中心根据地也；因寄一片曰："足下有暇，可研究木尔门之教旨，他日乞告我以十九世纪之文明，而此派能勃兴于是时，何也？"（卷七第四则）余以人事卒卒，终未能研究此派之历史。今日有友人（大版巨册会会友）陆里村君（J. I. Lauritzen）见访，谈及身世，此君自言其宗教思想之变迁，始知其为木尔门派教徒。陆君来自西太省，生长于此派信徒之中，少时信奉此教甚虔，及长，思想进化，渐觉其所奉教旨与近世学术思想多所扞格，稍稍怀疑；由疑而趋于极端的反对，复由反对渐归于执中；今此君虽未叛教，而能知其所短如知其所长，非复如曩者之盲从涂附矣。其论斯派得失，颇有足资参考者，因考他书并记之。

此派本名后圣派（The Church of Jesus Christ of Latter-day Saints），以其信奉《木尔门书》（The Book of Mormon），故亦名木尔门教。有斯密约瑟者（Joseph Smith 1805－1844）居距此城（绮色佳）不远之裴叶特市（Fayette，Seneca County，N. Y.），自言得神人默示，亲见金版圣书。书乃耶稣教旨，由东方展转传来此洲，为先知木罗尼（Moroni）所藏于附近之苦木拉山（Cumorah Hill），至是始出现于世。书为古文，无人能读，独斯密氏以神佑得读而译之，是为《木尔门经典》。斯密氏本不学鄙夫，今忽成书数万言，远近奇异，信为神助。附从者渐众，遂于一八三〇年四月六日创后圣派。东美各省多攻击之，信徒展转流徙于西太，遂繁殖其地。今信徒甚众，几及西太全省。而附近之哀答和（Idaho）、阿利索纳（Arizona）二省居民大半多属是教。

是派向许教中人娶多妻。斯密氏后起为教中领袖之杨氏（Brighan Young），有妇数人。教中人新殖民西方，信是教者女多于男。多妻之制，为生计上权宜之道，后遂成风尚。然此制大背耶教一妻之风，遂为集矢之的。此邦之人，今犹疾视此教，实此制之遗诟。多妻之制闻今已革除，一八九〇年，教长宣言革除此制。陆君告我，此禁已实行，虽间有违禁者，然为数绝寡也。

此邦之人，攻击此派最深，吠影吠声，变本加厉。恒人不察，但以为凡木尔门信徒皆多妻者，而木尔门教即多妻主义也。此与美之乡民，以为凡中国人皆洗衣工同一荒谬，病在愚昧耳，

有人赴金山博览会而归，谓陆君曰：“吾道经西太一城名 Provo，遥见山上大书一‘Y’字，又见一山上有一‘U’字。山上各有石梯无数。车中人言，山上之字不止此二字，盖有 Y，O，U，N，G，五字母，乃往日教长杨氏之名也。其石梯

下乃杨氏众妻葬地，每一梯下葬一妇。”陆君闻之，大笑不可仰，以为教外人昧于木尔门教旨历史者之诬枉，无过于此矣。山上仅‘Y’ ‘U”二字。山左为杨氏大学，校生登高揭此‘Y’字，乃校名之第一字母也。每年有‘Y’节日，登高扫除此字以为庆乐。山右为西太大学(University of Utah)，校生亦揭校名之第一字母于山上，每年有‘U’节日，庆乐扫除如杨氏大学。而外人乃必强加O,N,G,三字以傅会诬枉之，不亦可笑乎：

陆君言木尔门派虽多不经之迷信，如经典之神示，先知之预言之类，在今科学昌明之日，此种迷信，信可鄙笑。然是派在当日实为耶教各派之最先进者(advanced)，其制度尤合近世趋势，其附从之众，兴起之勃焉，未尝无因也。其可称之制度如：

（一）平等观　人人皆有超拔之望。

（二）女权　教中不独信一天父，亦信一天母（Heavenly Mother)，遂为女权根据。西太省在美国四十余省中独首与女子以选举权，为诸省倡。

（三）均产主义　教徒须纳所得什之一于教堂。曩日仅以供教堂费用，今则多以充教育及慈善事业。每年由执事者具出入报告，昭示大众。

（四）共和主义　每教会中，人人各有所事。其少年男女，亦各有团体，选举侪曹，轮为领袖。教中执事，各由推举，无有由中央派遣之长老牧师之类。

（五）大同主义　教中信奉“人类皆为天之子”之说，故人道胞与之风极盛；慈祥之俗，敦睦之风，甲于他派。

（六）教育　木尔门派极重教育。今西太不独小学遍于全省，又能使中学（High Schools）普及全省。其偏小之村市须合设中学者，学生往来车费由公家颁给之。其有不愿往来奔走

者，可请给此费以供食宿之用。

此外，其教中宏旨亦有可取者，如以上帝为人之至极，人为具体而未臻之上帝，其中有至理，不可没也。

此教兴时，此邦科学教育尚在幼稚时代（天演进化之论犹未兴）；及科学昌明，而是教已根深蒂固，不易摧破矣。其实是派所持诸迷信，与他派所持正复何异？亦不过一百步与五十步之别耳。独多妻之制遗诟甚深，恶感至今未去。今此风禁除已二十五年，而外人犹以多妻制与木尔门教混作一事。甚矣！先人之见之不易去也！

吾所识友朋中如 P. P. Ashworth，如陆君，皆属此派，其人皆正直不欺，慈祥可爱，是以益知此邦人士疾视此派信徒之无据也。

一〇　读托尔斯泰《安娜传》

（七月十日）

连日读托尔斯泰（Lyof N. Tolstoi）所著小说《安娜传》（Anna Karenina）。此书为托氏名著。其书结构颇似《石头记》，布局命意都有相似处，惟《石头记》稍不如此书之逼真耳。《安娜传》甚不易读；其所写皆家庭及社会纤细琐事，至千二百页之多，非有耐心，不能终卷。此书写俄国贵族社会之淫奢无耻，可谓铸鼎照奸。书中主人李问（Levin），盖托氏自写生也。其人由疑而复归于信仰。一日闻一田夫之言，忽大解悟，知前此种种思虑疑问都归无用，天国不远，即在心中，何必外求？此托氏之宗教哲学也。其说亦有不完处，他日当详论之。

托氏写人物之长处类似莎士比亚，其人物如安娜，如李问

夫妇，如安娜之夫，皆亦善亦恶，可褒可贬。正如莎氏之汉姆勒特王子，李耳王，倭色罗诸人物，皆非完人也。迭更司写生，褒之欲超之九天，贬之欲坠诸深渊：此一法也。萨克雷(Thackeray)写生则不然，其书中人物无一完全之好人，亦无一不可救药之恶人，如 Vanity Fair〔《名利场》〕中之 Rebecca Sharp〔丽贝卡·夏普〕诸人：此又一法也。以经历实际证之，吾从其后者，托氏亦主张此法者也。

托氏主张绝对的不抗拒主义者也（道义的抗拒）。惟此书主人李问之言曰：

"Well, my theory is this: war, on the one hand, is such a terrible, such an atrocious thing that no man, at least no Christian man has the right to assume the responsibility of beginning it; but it belongs to government alone, when it become inevitable. On the other hand, both in law and in common sense, where there are state questions, and above all in matters concerning war, private citizens have no right to use their own wills."(Vol. Ⅲ, P. 381)

〔中译〕 "那么，吾之理论是这样：一方面，战争是如此之可怕，又如此之残酷；没有人，至少是没有一个耶教徒，有权利承担挑起战争之责任；可是，当战争不可避免地发生时，其责任则当在政府。另一方面，在法律上，在常识上，平民百姓皆无权使其自己之意志对国家事务，尤其是有关战争之事务产生影响。"（第三卷，第三八一页）

则托氏著书时，犹未全臻不抗拒之境也，李问之兄问曰：

"Suppose you were walking in the street, and saw a

drunken man beating a woman or a child. I think you would not stop to ask whether war had been declared on such a man before you attacked him and protected the object of his fury."

"假设汝正走在街上，看见一个醉汉正在殴打一位妇女，或是一个小孩。吾想，在汝拔刀相助以便保护受害者之前，汝决不会先停下来，去追究一下汝是否已对此人宣战。"

李问答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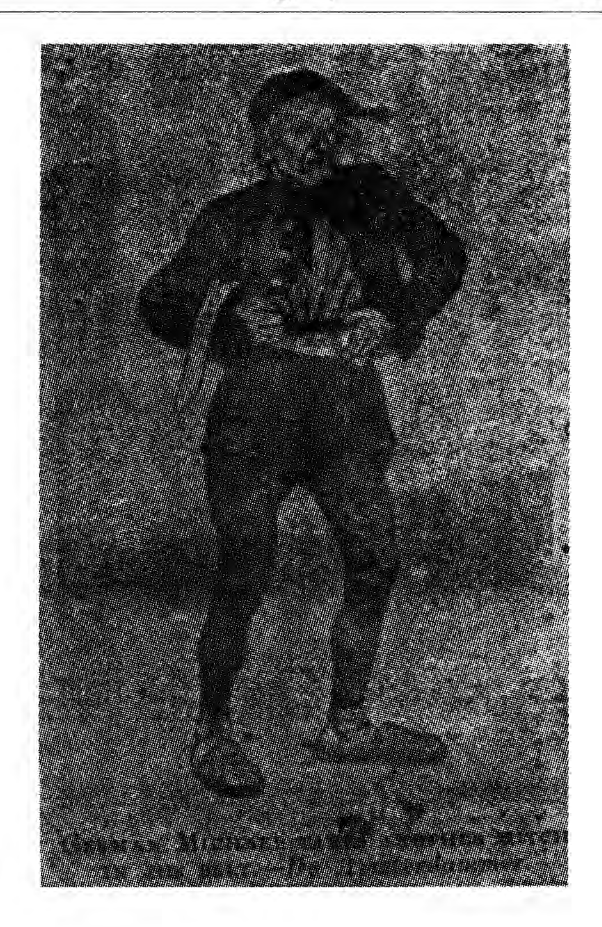
"No; but I should not kill him." "Yes, you might even kill." "I don't know. If I saw such a sight, I might yield to the immediate feeling. I cannot tell how it would be. But in oppression of the Slavs, there is not, and cannot be, such a powerful motive."

"不会的；但是吾不会把他杀死。" "是的，可也许会杀了他。" "吾说不准。倘若吾看见如此之场景，吾也许会一时冲动。吾实在不知道后果将会是怎样。然而，在斯拉夫人之压迫之下，就没有，也不可能有，如此强大之冲动。"

则托氏此时尚持两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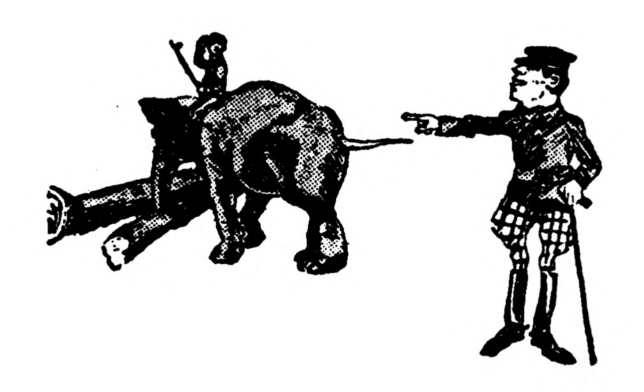
一一 题欧战讽刺画（七月十一日）

自战祸之兴，各国报章之讽刺画多以此为题，其中殊多佳品，偶择其尤，附载于此：



一

为计三年蓄，朝朝减带围。但听新报捷，真可以忘饥。



Copyright by G. Hirth's Vcrla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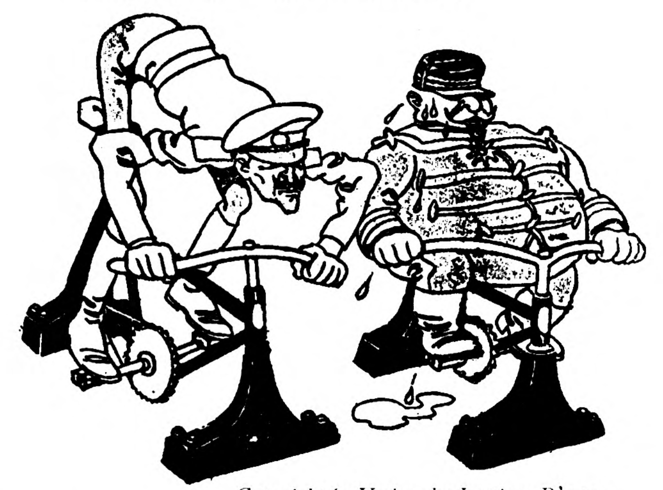
BY WAY OF COMMENT ON HAGENBECK'S GIFT OF AN ELEPHANT TO THE GERMAN ARMY TRANSPORT SERVICE, JOHN BUIL IS IMAGINED BY "JUGEND" AS SAYING, "IT'S NOT FAIR, MY SUBJECTS MUST NOT FIGHT FOR GERMANY"

二

身毒大象，帝国臣隶，敬告吾仇，防其反噬。

此一则反复不能成章，其他七则既成，余往就餐，食时得此。

A BERLIN (AS BERLIN SEES IT)



Copuright by Verlag der Lustigen B' utrse

GRAND DUKE NICHOLAS OF RUSSLA AND GIENRAL JOFFRE, EACH MOUNTED ON A HANDY HOME EXERCISRR ——"WE ARE GOING FORWARD" - "Lustige Blatter."

三

十月同舟谊,强仇患正深。车轮生四角,何时到柏林?

AN ILL WIND



GERMAN (AS WIND CHANGES) – "GOTT STRAFE ENGLAND." – Punch.

四

狂风吹我，我则唾汝！丑而英伦，上帝祸汝！



五

教化及于禽兽兮，豕人立而布辞。
惟英伦之跋扈兮，祝上帝其殛之。

FURTHER ADVENTURES OF THE CULTURED PIG



六

一字褒贬，可以全躯。
春秋之笔欤？淳于之徒欤？

THE SHORTAGE OF MEN



"NOW THEN! WHAT DO YOU LITTLE BOYS WANT?"

"'E'S VER BAKER,' N' I'M VER-BUTCHER. AN' WE'VE COME FOR ORDERS." – P*unch*.

七

八岁卖肉，七岁卖面；父兄何在？为国苦战。

RANGE FINDING



ONE OF A SERIES OF GREAT WAR GAMES FOR STAY-AT-HOMES AS VISUALIZED BY G. E. STUDDY IN" THE SKETCH"OF LONDON

八

跳舞筵前，迷藏灯下，念之念之，何以对逝者！

既载此八画，戏为作题词，以三十分时成七则，亦殊有隽妙之语，颇自憙也。四七两章大有古乐府风味。

一二 游凯约嘉湖摄影（七月）

前日与安吉尔诸君驾帆船游湖，余携有摄影具，为撮此诸图，掌舵者安吉尔也。他日当作一诗题之。

一三 夜过纽约港（七月）

余于二月中自纽约归，夜渡赫贞河，出纽约港，天雨昏黑，惟见高屋电灯隐现空际。余欲观自由神像于此黑暗之中作何状，遍觅乃不可见。已而舟转向车站，遥见水上众光围绕，其上一光独最高亦最明。同行者指谓余曰："此自由也。"余感叹此语，以为大有诗意，久拟为作一诗记之，而卒不果。后举以告所知，亦皆谓可以入诗，遂作一章。屡经删改，乃得下稿，殊未能佳。

CROSSING THE HARBOR

As on the deck half-sheltered from the rain
We listen to the wintry wind's wild roars,
And hear the slow waves beat
Against the metropolic shores;

And as we search the stars of Earth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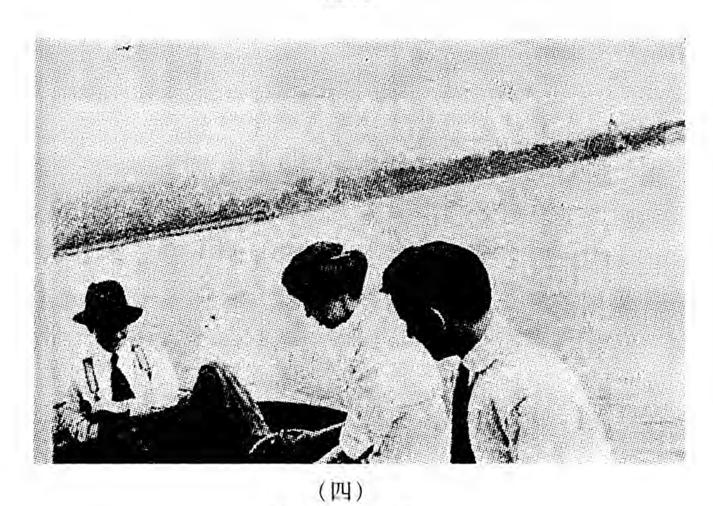


（二）

游凯约嘉湖摄影



（三）



（四）

游凯约嘉湖摄影

Which shine so staringly
Against the vast, dark firmament,——
There——
Pedestalled upon a sphere of radiancy,
One Light stands forth pre-eminent.
And my-comrade whispers to me,
"There is 'Liberty'!"

〔中译〕 **夜过纽约港**

我们驻足甲板，半侧身子淋着雨，
聆听冬日之风狂暴地怒号，
静听那海浪缓缓地拍击，
纽约这座大都市之海岸；

我们搜寻一地球之星，
她映衬在广袤、漆黑之苍穹里，
显得如此之耀眼、明亮，——
在那一团光辉之垫座上，
有一簇光是如此地灿烂、出众。
吾同伴在耳际低语：
"此即'自由女神'像也！"

一四 克鸾达儿轶事
（七月廿日）

昨夜闻友人皮耳律师（Sherman Peer）之母皮耳夫人道及土

木工程院铁道主任克鸾达儿（Prof. C. L. Crandall）轶事一则，记之：

克之夫人，瞽者也，而以贤著于一乡。此间士女都尊爱之。余亦识之，而不知其少年行实，亦不知其盲始于何时也。盖夫人之失明在与克氏订婚约之后。婚约既成，未行礼而夫人病目，遂失明。夫人不欲以残废之身累其所爱，力促克氏退婚。克氏坚不许，遂终娶之，敬爱之，终身不倦。今夫妇皆老矣。乡里之知其事者，莫不称克氏之不负约，谓为难能而可贵。此西方之信义也，以其可风，故记之。

一五　欧美学生与中国学生

（七月廿二日）

吾友褒加利亚人（Bulgaria）盖贝夫（Angel Gabeff）与余谈褒国民风国势，甚有益。我所遇欧洲学生，无论其为德人，法人，俄人，巴而干诸国人，皆深知其国之历史政治，通晓其国之文学。其为学生而懵然于其祖国之文明历史政治者，独有二国之学生耳，中国与美国是已。吾所遇之俄国学生，无不知托尔斯泰之全集，无不知屠格涅夫及杜思拖夫斯基（Dostoieffsky）者。吾国之学子，有几人能道李杜之诗，左迁之史，韩柳欧苏之文乎？可耻也。

一六　节录《王临川集》三则

（七月廿三日）

孔子没，道日以衰熄。浸淫至于汉，而传注之家作。

为师则有讲而无应，为弟子则有读而无问。非不欲问也，以经之意为尽于此矣，吾可无问而得也。岂特无问，又将无思。非不欲思也，以经之意为尽于此矣，吾可以无思而得也。夫如此，使其传注者皆已善矣，固足以善学者之口耳，不足善其心，况其有不善乎？（《书洪范传后》）

太古之人，不与禽兽朋也几何？圣人恶之也，制作焉以别之。下而戾于后世，侈裳衣，壮宫室，隆耳目之观，以嚣天下，君臣，父子，兄弟，夫妇，皆不得其所当然，仁义不足泽其性，礼乐不足锢其情，刑政不足网其恶，荡然复与禽兽朋矣。圣人不作，昧者不识所以化之之术，顾引而归之太古。太古之道果可行之万世，圣人恶用制作于其间？必制作于其间，为太古之不可行也。顾欲引而归之，是去禽兽而之禽兽，奚补于化哉？吾以为职治乱者，当言所以化之之术。曰归之太古，非愚则诬。（《太古》）

“三十辐，共一毂，当其无，有车之用。”夫毂辐之用，固在于车之无用（疑当作用无），然工之琢削未尝及于无者。盖无出于自然之力，可以无与也。今之治车者，知治其毂辐而未尝及于无也。然而车以成者，盖毂辐具，则无必为用矣。如其知无为用，而不治毂辐，则为车之术固已疏矣。今知无之为车用，无之为天下用，然不知所以为用也。故无之所以为车用者，以有毂辐也。无之所以为天下用者，以有礼乐刑政也。如其废毂辐于车，废礼乐刑政于天下，而坐求其无之为用也，则亦近于愚矣。（《老子》）

介甫志于制作，故此二文之论若此。其释《老子》第十一章甚辩，参观《札记》卷四第五三则。

一七 读《墨子》及《公孙龙子》
（七月廿三日）

连日读《墨子》、《经·上》、《经说·上》、《小取》三篇，又读《公孙龙子》三篇，极艰苦，然有心得不少。

一八 《今别离》（七月廿六日）

昨夜月圆，疑是旧历七月十五夜也。步行月光中甚久，赏玩无厌。忽念黄公度《今别离》第四章“汝魂将何之”，其意甚新。惜其以梦为题，而独遗月。古人“今夜涪州月，闺中只独看”；“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皆古别离之月也。千里远别，犹可共婵娟之月色，今之去国三万里者，其于国中父老骨肉，日月异明，昼夜异时，此夜绮色佳之月，须待一昼夜之后始可照吾故园桑梓，此“今别离”之月色也。感此因成英文小诗二章。他日当译为汉文，或别以汉文作一诗以续《今别离》之后。此诗成后，吾友 A. J. Thomas（A. J. 托马斯）为易数字。

ABSENCE.

Those years of absence I recall,
  When mountains parted thee and me,
And rivers, too. But that was all.

The same fair moon which shone on thee,
Shone, too, on me, tho' far apart;
And when 'twas full, as it is now,
We read in it each other's heart,
As only thou and I knew how.

And now the moon is full once more! —
But parting thee and me there lies
One half the earth; nor as before
Do these same stars adorn thy skies.
Nor can we now our thoughts impart
Each to the other through the moon,
For o'er the valley where thou art,
There reigns the summer sun at noon.

〔中译〕 今别离

忆昔别离，已有数载，
山川河流阻隔吾与汝，
但这就是一切。
这同一轮圆月曾照过汝，
也曾照过吾，尽管我们远别离；
此轮圆月，如同今夜之月，
我们彼此用心阅读此月之书，
惟有吾与汝才读得懂。

今夜之月又圆了！——

吾与汝相距半个地球;
这些星星不似从前,
再也不能点缀汝之天空。
我们各自心头之话,
再也不能请月亮来传递,
因为此时汝所在之山谷,
正被夏日正午之骄阳暴晒着。

一九 妇女参政运动(七月廿七日)

昨日本校日刊作社论,评纽约拳术比赛场中有妇女侵入强作宣传妇女参政之演说,其论甚刻薄,吾作书驳之。

Editor, CORNELL DAILY SUN: ——

Even the Summer Sun has its wintry aspect, and the conservative spirit which pervades the editorial, entitled "A Noble Spectacle," is certainly appalling.

I do not see why a party of women suffragists invading a boxing contest in order to secure a hearing for what you, Sir, have properly called "The Cause", should arouse in apparently intelligent souls such indignation and sarcasm as you have expressed in your editorial. Personally—if you will allow me to be a little personal, —I have much greater ad-

miration for those ladies whom you have so indignantly ridiculed, than for those who have no "causes" whatever, and who can be passively led or invited to enjoy a football game or a dancing party. I do not see why the arena for such a perfectly barbaric practice as prize fighting should not be more legitimately employed as the auditorium for a suffrage oration, than a great university daily of the 20th century should be used to propagate anti-suffrage or anti-woman ideas.

It is almost unnecessary for me to point out that the strong desire for publicity on the part of the suffragists is due partly to the indifference of the public, but partly to the unpardonable reactionary opposition of some of the "ought-to-know-better" newspapers, one of which you have elsewhere compared with the gods who "occasionally descend from Olympus to err with the rest of humanity."

"WHO."

〔中译〕

康南耳《太阳报》主笔先生：

夏天的阳光也会带有冬天之韵味。昨日，贵刊发表社论，题为“一个壮观之场面”，该文中渗透着一种保守精神，这着实令人震惊。

一群妇女女权主义者侵入拳术比赛场，以求获得社会公众之注意，先生您曾确切地称之为“尚有争议之事件”，吾不明白，此事件何故竟在这些貌似智识之士中间，引起如此之愤慨和挖苦，正如贵刊社论所指出的那样。作为个

人——倘若足下允准吾发表一点个人意见的话，——吾倒是更加钦佩那些女士，她们曾被足下愤慨地奚落过；而不是那些终日无所事事之女士，也不是那些只会被人牵着鼻子走，沉溺于足球赛或舞会之女士。吾不明白，何故一所二十世纪著名之大学尚可用来作宣传反妇女参政权或反女权思想之场所，而竞技场这一用来奖励争斗之十足野蛮的地方，竟不能用作宣传妇女参政权之合法讲坛。

其实不用吾来指明，大家亦皆明白，这一批妇女参政主义者之所以强烈要求诉诸公众，其原因，部分是由于公众对此大多漠不关心，部分是由于一些自称“明理”之报纸对此妄加指责，无端批评，而其中有一份报纸，足下在别处曾把它比作一神祇，“他住在奥林匹斯山（奥林匹斯山，据传系希腊诸神之住所），偶尔下凡为下界平民指点迷津。”

“胡某人”

吾与此报主者 Maurice W. Hows〔莫里斯 W. 豪斯〕雅相友善，故投此书戏之耳。

二〇 读《小人》及《辟邪符》

（七月廿七日）

读英人高尔华绥（John Galsworthy）之讽刺小说（Satires）二篇；一名《小人》（The Little Man），一名《辟邪符》（Abracadabra）。《辟邪符》盖刺耶教医术派（Christian Scientists）之教旨，读之忽思及老子《道德经》“吾所以有大患，为吾有身。及吾无身，吾有何患？”之语，念此岂主观的唯心主义（Subjec-

tive Idealism）之先河，而耶教医术派之鼻祖乎？不禁掩卷大笑。（参看卷六第三〇则。）

二一 《论句读及文字符号》节目

（八月二日）

为《科学》作一文《论句读及文字符号》，凡三昼夜始成，约一万字。其节目如下：

一、文字符号概论。

无文字符号之害：

（一）意旨不能必达，多误会之虞。

（二）教育不能普及。

（三）无以表示文法上之关系。

二、句读论。

（一）界说十四。

（二）读之用。

（三）顿之用。

三、文字之符号 其两式并列者，一以横行，一以直书也。

（一）住 。或 .

（二）豆［逗］，或 、

甲、每顿之末。

乙、复句诸读之间：

子、伉读短者 尧舜让而帝，之哙让而绝。

丑、倚读当顿者 （当顿者）所恶于上，毋以使下。（不当顿者）视其所以。

（三）分 ；或 ◎ 后用 △

甲、伉读长者　尧舜让而帝，之哙让而绝；汤武争而王，白公争而灭。

乙、倚 读过长者　所恶于上，毋以使下；所恶于下，毋以事上；所恶于前，毋以先后；所恶于后，毋以从前；……此之谓絜矩之道。

（四）冒 ：或、、

甲、总起　君子有三畏：畏天命，畏大人，畏圣人之言。

乙、总结　所恶于上，毋以使下；……：此之谓絜矩之道。

丙、起引　告子曰：「性无善无不善也。」

（五）问　？可有可无。

甲、发问　牛何之？

乙、反问　吾岂若是小丈夫然哉？

丙、示疑　其然，岂其然乎？

（六）诧　！

甲、赞叹　使乎！使乎！

乙、感叹　益曰：「吁！戒哉！」

丙、哀叹　噫！天丧予！天丧予！

丁、惊异　吾以子为异之问，曾由与求之问！

戊、愿望　王庶几改之！

己、急遽　曾子闻之，瞿然曰：「呼！」

庚、怒骂　商！汝何无罪也！

辛、厌恶　恶用是𫛛𫛛者为哉！

癸、招呼　参乎！吾道一以贯之。

（七）括　（　）

（八）引『　』「　」“　”‘　’

甲、引语。

1. 间接称述不用引号　孟子道性善，言必称尧舜。

2. 直接称述　王见之，曰：「牛何之？」

3. 引中之引　王笑曰：「《诗》云：『他人有心，予忖度之。』」

乙、书名　杜之「北征」，韩之「南山」。

丙、不经见之语句　此之谓「絜矩之道」。达尔文之「天择说」。

［附］　无引号之害一论。

（九）不尽。……⋮

甲、示略。

乙、不尽。

（十）线——｜　本名之符号也。如秦。楚。拿破仑。

吾之有意于句读及符号之学也久矣，此文乃数年来关于此问题之思想结晶而成者，初非一时兴到之作也（参看卷五第三一则）。后此文中当用此制。

二二　驯鼠（八月三日）

所居窗下多树，有鼫鼠往来其间，不独不避人也，乃与窗中居人过从甚狎。同人日为设果饼窗上以饷之。居楼上之植物育种学教师巴尔克（E. E. Barker）居此屋最久，故与鼫鼠亦最亲，能置食掌上以饲之，他人未能也。一日巴君戏以摄影器伺鼠至，为撮数影以相赠，故附于此而记之，是亦吾邻之一也。巴君语我，此二图皆夜间用“霎光”（Flash Light）所摄。霎光极炫目，而鼠不为惊走，其驯可想。吾与巴君友善，四年于兹。君去年得博士位，今年即擢为教师。其人好学不倦，和蔼至可亲。（图删）

二三　《水调歌头》今别离
（八月三日）

吾前以英文作《今别离》诗，今率意译之，得《水调歌头》一章：

“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坡句）吾歌坡老佳句，回首几年前。照汝黄山深处，照我春申古渡，同此月团栾。皎色映征袖，轻露湿云鬟。　　今已矣！空对此，月新圆！清辉脉脉如许，谁与我同看？料得今宵此际，伴汝鹧鸪声里，骄日欲中天。帘外繁花影，村上午炊烟。

此等诗词，作者之意趣乃在题，而不在题中之材料。即如此词中之“汝”，乃意象中悬设之“汝”，不必即实有所指，西文所谓 Inpersonal 者是也。

二四　读词偶得（八月三日）

年来阅历所得，以为读词须用逐调分读之法。每调选读若干首，一调读毕，然后再读他调。每读一调，须以同调各首互校，玩其变化无穷仪态万方之旨，然后不至为调所拘，流入死板一路。即如《水调歌头》，稼轩一人曾作三十五阕，其变化之神奇，足开拓初学心胸不少。今试举数例以明之。

此调凡八韵。第一韵与第四韵第八韵，皆十字两截，或排或不排。

（一）排者：

文字起骚雅，刀剑化新蚕。
莫射南山虎，直觅富民侯。

（二）不排者：

落日塞尘起，胡马猎清秋。
季子正年少，匹马黑貂裘。
长恨复长恨，裁作短歌行。
四坐且勿语，听我醉中吟。

第二韵与第六韵十一字，或上六而下五，或上四而下七。

（一）上六下五：

何人为我楚舞，听我楚狂声？
“悠然”正须两字，长笑退之诗。
池塘春草未歇，高树变鸣禽。
而今已不如昔，后定不如今。

（二）上四下七：

平生邱壑，岁晚也作稻粱谋。
君如无我，问君怀抱向谁开？

第三韵与第七韵皆十七字，分三截：首六字，次六字，又次五字。

（一）三截一气不断者：

凡我同盟鸥鹭，今日既盟之后，来往莫相猜！
闻道清都帝所，要挽银河仙浪，西北洗湖沙。

（二）一二两截两读相排，而以下截收者：

襟以潇湘桂领，带以洞庭青草：紫盖屹东南。
试问东山风月，更著中年丝竹：留得谢公不？
余既滋兰九畹，又树蕙之百亩：秋菊更餐英。
悲莫悲生离别，乐莫乐新相识：儿女古今情。
鸿雁初飞江上，蟋蟀还来床下：时序百年心。

闲处直须行乐，良夜更教秉烛：高会惜分阴。
百链都成绕指，万事直须称好：人世几舆台！

（三）上两截为对峙语词，而下五字为之止词（Object）：

都把轩窗写遍，更使儿童诵得，“归去来兮”辞。

（四）首截叙一事，而次两截合叙一事：

莫信君门万里，但使民歌“五裤”，归诏凤皇啣。
谁唱黄鸡白酒？犹记红旗清夜，千骑月临关。
须信功名儿辈。谁识年来心事，古井不生波？

（五）首截总起，而下两截分叙两事：

却怪青山能巧：政尔横看成岭，转面已成峰。

第五韵九字分三截。

（一）九字一气者：

为公饮须一日三百杯。
孙刘辈能使我不为公。
功名事身未老几时休？
今老矣搔白首过扬州。
看使君于此事定不凡。
一杯酒问何似身后名？

我怜君痴绝似顾长康。

（二）九字分三伉读：

唤双成，歌弄玉，舞绿华。
醉淋浪，歌窈窕，舞温柔。
欢多少，歌长短，酒浅深。
水潺湲，云澒洞，石巃嵸。

（三）上三字起，下六字分两伉读：

断吾生，左持蟹，右持杯。
笑吾庐，门掩草，径封苔。
少歌曰："神甚放，形则眠。"

（四）上六字分两伉顿，而下三字收之：

短灯檠，长剑铗：欲生苔。
耕也馁，学也禄：孔之徒。

稼轩有《贺新郎》二十二首，《念奴娇》十九首，《沁园春》十三首，《满江红》三十三首，《水龙吟》十三首，《水调歌头》三十五首，最便初学。初学者，宜用吾上所记之法，比较同调诸词，细心领会其文法之变化，看其魄力之雄伟，词胆之大，词律之细，然后始可读他家词。他家词，如"草窗""梦窗""清真""碧山"，皆不可为初学入门之书，以其近于雕

琢纤细也。

二五　读白居易《与元九书》

（八月三日）

白香山与元微之论文书节录：

……诗者，根情，苗言，华声，实义。上自圣贤，下至愚骇，微及豚鱼，幽及鬼神，群分而气同，形异而情一，未有声入而不应，情交而不感者。圣人知其然，因其言，经之以六义；缘其声，纬之以五音。音有韵，义有类。韵协则言顺，言顺则声易入。类举则情见，情见则感易交。……国风变为骚辞，五言始于苏李。苏李骚人皆不遇者，各系其志，发而为文。故河梁之句止于伤别，泽畔之吟归于怨思，彷徨抑郁，不暇及他耳。然去诗未远，梗概尚存。……于时六义始缺矣。

晋宋以还，得者盖寡……陵夷至于梁陈间，率不过嘲风雪，弄花草而已。噫！风雪花草之物，三百篇中岂舍之乎？顾所用何如耳。设如"北风其凉"，假风以刺威虐；"雨雪霏霏"，因雪以愍征役……皆兴发于此，而义归于彼。反是者，可乎哉？然则"余霞散成绮""澄江净如练""离花先委露，别叶乍辞风"之什，丽则丽矣，吾不知其所讽焉。故仆所谓嘲风雪，弄花草而已。于时六义尽去矣。

唐兴二百年，其间诗人不可胜数。……诗之豪者，世称李杜。李之作，才矣，奇矣，人不逮矣，索其风雅比

兴，十无一焉。杜诗最多，可传者千余首；至于贯穿今古，覼缕格律，尽工尽善，又过于李。然撮其《新安》《石壕》《潼关吏》《卢子关》《花门》之章，“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之句，亦不过十三四。杜尚如此，况不逮杜者乎？

仆尝痛诗道崩坏，忽忽愤发，或食辍哺，夜辍寝，不量才力，欲扶起之。……仆五六岁，便学为诗。九岁，暗识声韵。……二十已来，昼课赋，夜课书，间又课诗，不遑寝息矣。以至于口舌成疮，手肘成胝，既壮而肤革不丰盈，未老而齿发早衰白。瞥瞥然如飞蝇垂珠在眸子中者动以万数，盖以苦学力文所致。……既第之后，虽专于科试，亦不废诗。及授校书郎时，已盈三四百首，或出示交友如足下辈，见皆谓之工，其实未窥作者之域耳。

自登朝以来，年龄渐长，阅事渐多，每与人言，多询时务；每读书史，多求治道。始知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是时皇帝初即位，宰府有正人，屡降玺书，访人急病。仆当此日，擢在翰林，身是谏官，月请谏纸，启奏之外，有可以救济人病，裨补时阙，而难于指言者，辄咏歌之，欲稍稍递进闻于上。上以广宸听，副忧勤；次以酬恩奖，塞言责；下以复吾平生之志。岂图志未就而悔已生，言未闻而谤已成矣！又请为左右终言之：

凡闻仆《贺雨》诗，众口籍籍以为非宜矣。闻仆《哭孔戡》诗，众面脉脉尽不悦矣。闻《秦中吟》，则权豪贵近者相目而变色矣。闻《乐游园》寄足下诗，则执政柄者扼腕矣。闻《宿紫阁村》诗，则握军要者切齿矣；大率如此，不可遍举。不相与者，号为沽名，号为诋讦，号为讪

谤。苟相与者，则如牛僧孺之戒焉。乃至骨肉妻孥皆以我为非也。其不我非者，举世不过三两人。有邓鲂者，见仆诗而喜，无何而鲂死。有唐衢者，见仆诗而泣，未几而衢死。其余则足下。足下又十年来困踬若此。呜呼！岂六义四始之风，天将破坏不可支持耶？抑又不知天之意不欲使下人之病苦闻于上耶？不然，何有志于诗者不利若此之甚也！……

仆数月来，检讨囊箧中，得新旧诗，各以类分，分为卷目。自拾遗来，凡所遇所感，关于美刺兴比者；又自武德讫元和，因事立题，题为《新乐府》者：共一百五十首，谓之"讽谕诗"。又或退公独处，或移病闲居，知足保和，吟玩情性者一百首，谓之"闲适诗"。又有事物牵于外，情理动于内，随感遇而形于叹咏者一百首，谓之"感伤诗"。又有五言七言，长句绝句，自一百韵至两韵者四百余首，谓之"杂律诗"。凡为十五卷，约八百首。……

仆志在兼济，行在独善。奉而始终之，则为道；言而发明之，则为诗。谓之讽谕诗，兼济之志也。谓之闲适诗，独善之义也。故览仆诗者，知仆之道焉。其余杂律诗，或诱于一时一物，发于一笑一吟，率然成章，非平生所尚者，但以亲朋合散之际，取其释恨佐欢，今铨次之间未能删去，他时有为我编集散文者，略之可也。

微之，夫贵耳贱目，荣古陋今，人之大情也。……今仆之诗，人所爱者，悉不过杂律诗与《长恨歌》已下耳。时之所重，仆之所轻。至于讽谕者，意激而言质；闲适者，思澹而词迂：以质合迂，宜人之不爱也。今所爱者，

并世而生，独足下耳。然百千年后，安知复无如足下者出而知爱我诗哉？……

此文学史上极有关系之文也。文学大率可分为二派：一为理想主义（Idealism），一为实际主义（Realism）。

理想主义者，以理想为主，不为事物之真境所拘域；但随意之所及，心之所感，或逍遥而放言，或感愤而咏叹；论人则托诸往昔人物，言事则设为乌托之邦，咏物则驱使故实，假借譬喻："楚宫倾国"，以喻蔷薇；"昭君环佩"，以状梅花。是理想派之文学也。

实际主义者，以事物之真实境状为主，以为文者，所以写真，纪实，昭信，状物，而不可苟者也。是故其为文也，即物而状之，即事而纪之；不隐恶而扬善，不取美而遗丑；是则是，非则非。举凡是非，美恶，疾苦，欢乐之境，一本乎事物之固然，而不以作者心境之去取，渲染影响之。是实际派之文学也。

更以例明之："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理想也。"芹泥随燕嘴，蕊粉上蜂须"，实际也。"熊罴咆我东，虎豹号我西；我后鬼长啸，我前狨又啼"，理想也。"平生所娇儿，颜色白胜雪。见耶背面啼，垢腻脚不袜。床前两小女，补绽才过膝"，实际也。"老妻寄异县，十口隔风雪。谁能久不顾，庶往共饥渴。入门闻号咷，幼子饥已卒。吾宁舍一哀，里巷亦呜咽。所愧为人父，无食至夭折"，亦实际也。（以上所引皆杜诗。）庄子、列子之文，大率皆理想派也。孔子、孟子之文，大率皆实际派也。陶渊明之《桃花源记》，理想也。其《归田园居》及《移居》诸诗，则实际也。《水浒传》，理想也。《儒林外

史》，实际也。《西游记》，《镜花缘》，理想也。《官场现形记》，《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实际也。

香山之言曰："自登朝以来，年齿渐长，阅事渐多。每与人言，多询时务；每读书史，多求治道。始知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此实际的文学家之言也。香山之讽谕诗《秦中吟》十首，《新乐府》五十首之外，尚有《采地黄者》，《宿紫阁山北村》，《观刈麦》诸诗，皆记事状物之真者，皆实际之文学也。此派直接老杜之《自京赴奉天咏怀五百字》，《北征》，《新安吏》，《潼关吏》，《石壕史》，《新婚别》，《垂老别》，《无家别》，《羌村》，《前后出塞》，《示从孙济》诸诗。是为唐代之实际派。（李公垂有《乐府新题》二十首，元微之和之有十二首，盖皆在白诗之前，则其时必有一种实际派之风动〔Movement〕，香山特其领袖耳。）

唐代之实际的文学，当以老杜与香山为泰斗。惟老杜则随所感所遇而为之，不期然而自然。盖老杜天才，仪态万方，无所不能，未必有意为实际的文学。若香山则有意于"扶起""诗道之崩坏"。其毕生精力所注，与其名世不朽之望，都在此种文字。"其余杂律诗，非平生所尚，……略之可也"，则虽谓香山为纯粹的实际派之诗人可也。吾故曰："上所录之文，乃文学史上极有关系之文字也"，可作实际派文学家宣告主义之檄文读也。

梅觐庄携有上海石印之《白香山诗集》，乃仿歙县汪西亭康熙壬午年本，极精。共 12 册，两函。有汪撰年谱，及宋陈直斋撰年谱。汪名立名，吾徽清初学者。

香山生代宗大历七年（壬子），卒于武宗会昌六年。年七十五。

二六　读香山诗琐记

（八月四日）

上所举香山之实际的诗歌，皆记事写生之诗也；至其写景之诗，亦无愧实际二字。实际的写景之诗有二特性焉：一曰真率，谓不事雕琢粉饰也，不假作者心境所想象为之渲染也；二曰详尽，谓不遗细碎（Details）也。

例一　长途发已久，前馆行未至。体倦目已昏，瞌然遂成睡。右袂尚垂鞭，左手暂委辔。忽觉问仆夫，才行百步地。……

例二　《游悟真寺诗》一百三十韵。以此诗与退之《南山诗》相较看之。

香山《琵琶行》自序曰“凡六百一十二言”，各本皆然，乃至各选本亦因之不改，其实乃六百一十六言也，盖八十八句。

香山《道州民》一诗，佳构也。“……一自阳城来守郡，不进矮奴频诏问。城云‘臣按《六典》书，任土贡有不贡无。道州水土所生者，只有矮民无矮奴’。……”何其简而有神也。“……道州民，民到于今受其赐。欲说使君先下泪，仍恐儿孙忘使君，生男多以‘阳’为字。”此亦不用气力之佳句也。

东方人讳所爱敬，西方则以所爱敬名其子孙。此诗云“生男多以‘阳’为字”，则此风固不独西方人所专有也。

新乐府之佳者亦殊不多，《上阳人》，《折臂翁》，《道州民》，《缚戎人》，《西凉伎》，《杜陵叟》，《缭绫》，《卖炭翁》，《盐商妇》之外，皆等诸自郐以下可也。

以《长恨歌》与《琵琶行》较，后者为胜也。《长恨歌》

中劣句极多：“承欢侍宴无闲暇，春从春游夜专夜”“金屋妆成娇侍夜，玉楼宴罢醉和春”，几不能卒读。《琵琶行》无是也。

香山少时有《望月有感寄诸兄及弟妹诗》，中有“共看明月应垂泪，一夜乡心五处同”之句，亦古别离之月也。

二七　札记不记哲学之故

（八月五日）

或问吾专治哲学，而札记中记哲学极少，何也？则答之曰：正以哲学为吾所专治，故不以入吾札记耳。吾日日读哲学书，若一一以实吾札记，则篇幅时日皆有所不给。且吾之哲学功课，皆随时作记（Notes）；其有有统系的思想，则皆著为长篇论文，如前论墨子、康德（Kant）、胡母（Hume）诸文，皆不合于札记之体例也。且吾札记所记者，皆一般足以引起普通读者之兴味者也。哲学之不见录于此也，不亦宜乎？

二八　老子是否主权诈

（八月九日）

今当记哲学矣。《大中华》第六号有谢无量著之《老子哲学》一文，（第五号载其上篇，吾未之见。此篇名《本论》，岂上篇为老子传述及其行实耶？）分《宇宙论》〔一、本体论—— Reality，二、现象论—— Appearance〕、《修养论》、《实践道德论》、《人生观》、《政治论》、《战争论》、《老子非主权诈论》、《老子思想之传播与周秦诸子》诸篇。其《宇宙论》极含糊不明，所分两节，亦无理由。其下诸论，则老子之论理哲学耳，所分细目，破碎不

完。其论“老子非主权诈”一章,颇有卓见,足资参考:

甲、误解之源

老子曰:“将欲噏之,必固张之;将欲弱之,必固强之;将欲废之,必固兴之;将欲夺之,必固与之:是谓‘微明’。柔弱胜刚强。鱼不可脱于渊。国之利器,不可以示人。”(三十六章)又曰:“江海所以能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故能为百谷王。是以欲上民,必以言下之,欲先民,必以身后之。”(六十六章)

乙、攻击老子之言者

程子曰:“与,夺,噏,张,理所有也;而老子之言非也。与之之意,乃在乎取之;张之之意,乃在乎噏之:权诈之术也。”(《性理大全》)又曰:“老子语道德而杂权术,本末舛矣。申韩张苏,皆其流之弊也。”(《二程全书》四十一)朱子曰:“程明道云:‘老子之言窃弄阖辟也者,何也?’曰,‘将欲取之,必固与之’之类,是他亦窥得些道理,将来窃弄,如所谓代大匠斫则伤手者,谓如人之恶者,不必自去治他,自有别人与他理会,只是占便宜,不肯自犯手做。”(林注《老子》引)

丙、老子之语同见他书

《管子·牧民篇》:“知予之为取者,政之宝也。”韩非《说林》上引《周书》曰:“将欲败之,必姑辅之;将欲取之,必姑与之。”

丁、古来注《老》之说：

一、韩非《喻老》以越之事吴喻“噏张”“弱强”二语，以晋之赂虞喻“取与”。

二、王弼云：“将以除强梁，去暴乱，盖因物之性，令自即于刑戮。”

三、河上公章句云：“先开张之者，欲极其奢淫也。先强大之者，欲使遇祸患也。先兴之者，欲使其骄危也。先与之者，欲极其贪心也。”

大抵天之于人，将欲弱之，必固强之。得道之人，知其如此，则执其柔，退所以自固。列子《黄帝篇》引鬻子曰：“欲刚必以柔守之，欲彊必以弱保之。积于柔必刚，积于弱必强。”此之谓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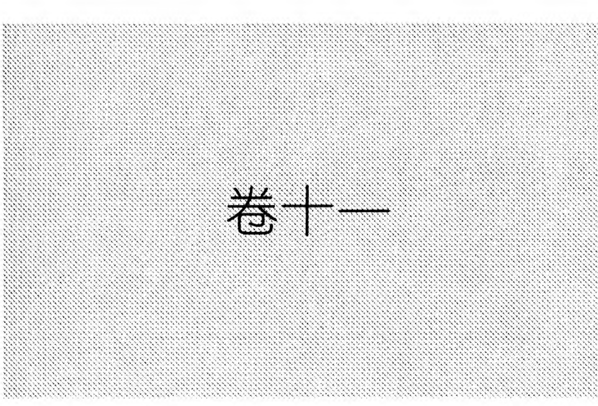
老子曰：“天之道其犹张弓欤？高者抑之，下者举之，有余者损之，不足者补之。天之道，损有余而补不足。”此亦言强者弱之，刚者柔之，乃天之道。……已上所谓张噏强弱云云，盖天之循其自然以除去其害之道耳，毫无功利之心于其间也。

《易》云：“天道亏盈而益谦，地道变盈而流谦，鬼神害盈而福谦，人道恶盈而好谦。”

《中庸》云：“天之生物，必因其材而笃焉，故栽者培之，倾者覆之。”皆同此理。

〔**适按**〕 右所论足备一说而已，亦不尽然。谓老子非主权诈是也，而其说则非也。王弼所谓“因物之性，令自即于刑戮”，亦是阴险权诈之说。

吾为之说曰："纵观天道人事，凡极盛之后，必有衰亡。反言之，则衰亡之前，必有极盛。此盈虚消长之理，随在可见。无张又何须噏？无强又何从弱？不兴又何所废？不有又何所夺？老子所谓'有无相生，难易相成，长短相较，高下相倾'（二章）者是也。盖所谓对待之字，如有无，强弱，高下之类，皆迭为盈虚消长，有其一，必有其二。若天下之人皆如埃田（Eden）囿中之夫妇，未识智慧之果，不知善恶之别，则天下更有何恶？恶者，不善之谓，对善而名者也。故曰，'天下皆知善之为善，斯不善已。'知道者明于此旨，故每见强则思弱，见张则思噏，见兴则思废。凡强也，张也，兴也，与也，皆弱也，噏也，废也，夺也之征也。几已兆矣，故曰'微明'，微明也者，隐而未全现之征兆，非凡人所能共见，惟知者能见之耳。"


卷十一

民国四年[1915]
八月九日至十一月三日
(九月二十日以后在哥伦比亚大学)

一　吾之别号

(八月九日)

此册以后，吾札记皆名《胡适札记》，不复仍旧名矣。盖今日科学时代，万事贵精确划一。吾国文人喜用别号，其数至不可胜记，实为恶习；无裨实际，又无意义，今当革除之。凡作文著书，当用真姓名，以负责任而归划一。

"字"非不可废，然友朋相称，皆用字而不用名，一时殊不能骤易。吾又单名，不便称谓，他日或当废名而以字行耳。

吾自操笔以来，亦不知尝用几许名字，今以追忆所得，记之如下：

先人命名：嗣穈　洪骍(行名)

字：希彊（本老子“自胜者彊”）

别号：期自胜生　自胜生　铁儿（先人字铁花）　胡天（本《诗经》）　藏晖室主人（太白诗：“至人贵藏晖。”）　冬心　蝶儿（此二名仅用一二次而已，见《竞业旬报》。）　适之（二兄所赐字，本“物竞天择，适者生存”之说。）　适盦适（以胡适为名始于北京留美之试。）

此外尚不知更有几许。犹忆童时自析吾名为“麻禾生”，则孩稚之行，不足记也。

二　王安石上邵学士书
（八月九日）

“……某尝患近世之文，辞弗顾于理，理弗顾于事。以襞积故实为有学，以雕绘语句为精新。譬之撷奇花之英，积而玩之，虽光华馨采，鲜缛可爱，求其根柢济用，则蔑如也。……”

三　不是肺病（八月十三日）

月来得嗽病，疑是肺病，往乞吾友雷以特医士（Dr. F. R. Wright）诊之。君为我细细察视，以为非肺病，惟言余每日须睡九时，步行（疾行）一时。此大非易事，当勉强为之。

四　“时”与“间”有别
（八月十五日）

余尝以为 Time 当译为“时”，Space 当译为“间”。《墨子·经上》云：“有间，中也。间，不及旁也。”今人以时间两字合用，非也。顷读蔡孑民先生旧译《哲学要领》以“宇”译 Space，以“宙”译 Time，又曰空间及时间。此亦有理。按《淮南子·齐俗训》云：“往古来今谓之宙，四方上下谓之宇”，则宇宙古有“间”与“时”之别也。

五　论“文学”（八月十八日）

前所记香山论文书，谓诗须“兴发于此，而义归于彼。反是者，可乎哉？然则‘余霞散成绮’‘澄江净如练’……之什，丽则丽矣，吾不知其所讽焉。”此实际家之言也。故其结论，以为“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发”，王介甫所谓“根柢济用”者是也。

然文学之优劣，果在其能“济用”与否乎？作为文词者，果必有所讽乎？《诗》小序曰：“诗者，志之所之也。在心为志，发言为诗。情动于中，而形于言。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足，不知其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夫至于不知其手之舞之足之蹈之，更何暇论其根柢济用与否乎？

是故，文学大别有二：（一）有所为而为之者；（二）无所

为而为之者。

有所为而为之者，或以讽谕，或以规谏，或以感事，或以淑世，如杜之《北征》，《兵车行》，《石壕吏》诸篇，白之《秦中吟》，《新乐府》，皆是也。

无所为而为之者，“情动于中，而形于言”。其为情也，或感于一花一草之美，或震于上下古今之大；或叙幽欢，或伤别绪；或言情，或写恨。其情之所动，不能自已，若茹鲠然，不吐不快。其志之所在，在吐之而已，在发为文章而已，他无所为也。《诗》三百篇中，此类最多，今略举一二：

舒而脱脱兮！毋感我帨兮！毋使尨也吠！

此何所为耶？

俟我于著乎而？充耳以素乎而？尚之以琼华乎而？

〔适按〕 此艳歌也。即唐人“洞房昨夜凝红烛，待晓堂前拜舅姑。妆罢低声问夫婿：‘画眉深浅入时无？’”之意。注《诗》腐儒，不解此也。

此又何为者耶？

子惠思我，褰裳涉溱。子不我思，岂无他人？狂童之狂也且！

此写恨耳。他何所为耶？

子之还兮，遭我乎狃之间兮。并驱从两肩兮，揖我谓我儇兮。

〔适按〕　此女子之语气。子，谓所欢，盖猎者也。此写其初相见时，目挑心许之状，极旖旎之致。腐儒误以为男子相谓之词，而为之说曰："哀公好田猎。……国人化之，遂成风俗。习于田猎谓之贤，闲于驰逐谓之好焉。"不亦可怜乎？

此叙欢会也。他何所为乎？

绸缪束薪，三星在天。今夕何夕？见此良人！子兮！子兮！如此良人何！

此又何所为者耶？

更言之，则无所为而为之之文学，非真无所为也。其所为，文也，美感也。其有所为而为之，美感之外，兼及济用。其专主济用而不足以兴起读者文美之感情者，如官样文章，律令契约之词，不足言文也。

老杜之《石壕》《羌村》诸作，美感具矣，而又能济用。其律诗如：

落日平台上，春风啜茗时，石栏斜点笔，桐叶坐题诗；翡翠鸣衣桁，蜻蜓立钓丝。自今幽兴熟，来往亦无期。

则美感而已耳。

作诗文者，能兼两美，上也。其情之所动，发而为言，或一笔一花之微，一吟一觞之细，苟不涉于粗鄙淫秽之道，皆不可谓非文学。孔子删《诗》，不削绮语，正以此故。其论文盖可谓有识。后世一孔腐儒，不知天下固有无所为之文学，以为孔子大圣，其取郑、卫之诗，必有深意，于是强为穿凿傅会，以《关雎》为后妃之词，以《狡童》为刺郑忽之作，以《著》为刺不亲迎之诗，以《将仲子》为刺郑庄之辞，而诗之佳处尽失矣，而诗道苦矣。

白香山抹倒一切无所讽谕之诗，殊失之隘。读其言有感，拉杂书此。

吾十六七岁时自言不作无关世道之文字（语见《竞业旬报》中所载余所作小说《真如岛》），此亦知其一不知其二之过也。

六　论袁世凯将称帝

（八月十八日）

报载袁世凯将复帝制，美儒古德诺（Frank J. Goodnow）赞翊其说，不知确否？昨下午纽约《外观报》（The Outlook）以电相告，谓其社中记者将据报载消息立言，并询余意见。余为作短文论之。

CHINA AND DEMOCRACY

It is quite unnecessary either to affirm or to deny the truth of the news from Peking that the project of proclaiming himself Emperor is being deliberately considered by

President Yuan Shikai, and that Professor Frank Johnson Goodnow, President of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and Constitutional adviser to the Chinese Government, has approved the project. Unnecessary it is, because neither its truth nor its falsehood affects the real question—namely, the question of the present status and future prospect of democracy in China.

Let us first consider what the effects would be if the report were true. Will the assumption of an imperial title enhance Mr. Yuan's dictatorial powers, or will his refusal to call himself Emperor leave China more democratic? My answer is, No. For it is safe to say that under the present constitution the president of the Chinese Republic has more power than any other ruler in the world, not excluding the Kaiser or the Czar. I make this statement advisedly. For under the present constitution, in the making of which, we are told, Professor Goodnow has had no little influence, the president represents the nation, summons and dissolves the Li-fa-yuen, proposes legislation and presents budgets in the Li-fa-yuen, executes the law, issues ordinances equivalent to national laws, declares war, negotiates peace, appoints and dismisses civil and military officers, has power to pardon or commute penalties, is the Commander-in-chief of the army and navy, receives Ambassadors and Ministers, and makes treaties with foreign nations. What more can a monarchical title add to this long list of governmental powers?

What is more important is the length of the Presidential term of office and mode of election. The"Procedure of Presidential Election"passed by the Constitutional Convention last December contains these unique provisions:

1. The president shall hold office for a term of ten years, and is eligible for re-election.

2. Fifty members of the Council of state, and fifty members of the Li-fa-yuen, to be elected among themselves, shall constitute the Electoral College.

3. Preceding every presidental election, the present President, representing the will of the people, shall nominate three men to be candidates to succeed himself.

4. *On the day of election* the president shall announce to the Electoral College the names of the three nominees.

5. Besides these three Candidates *the Electoral College may also vote for the present President*.

6. If during the year of presidential election the members of the Council of state deem it a political necessity to have the present president remain in office, they may make proposals to that effect by a two-thirds vote of that body. The proposal thus made shall be proclaimed to the whole nation by the president.

Thus, under this unique law, the Chinese president may remain in office for life, he alone is entitled to nominate his own successors and that does not prevent the electors from re－electing him, nor is he legally preclued from nominating

his own son or grandson. What more can the nominal change from"President"to"Emperor"bring to him?

Not only will this change bring no real increase of power or dignity to the occupant of the Presidential Chair, but any such more will inevitably result in his ultimate ruin. Those of us who have had some experience with the working of the average mind realize that there is a great deal in a name. However dictatorial President Yuan has become, he has had common sense enough to avoid all"words"that may be objectionable to the vast younger generation who have long dreamed republican dreams without knowing exactly what republicanism means, he has even publicly declared his resolution never to aspire to the imperial throne, and has banished several men who have attempted to advocate monarchism. If Mr. Yuan is really such a shrewd politician as his Western Critics portray him to be, he ought to be able to see that his assumption of the imperial title will immediately expose him to the utter distrust of the whole world and even to the most probable danger of assassination.

The question of a titular change, however, is of very little importance in the minds of the true republicans of China. The Chinese democracy, they realize, now exists only in name, for almost two years the country has had no parliament, no provincial legislatures, no district councils. There are no political parties, no freedom of press, no freedom of speech. Many a youth has been exiled or executed or assassi-

nated for no other crime than that of holding a radical political philosophy. To be sure, there is a constitution, but a constitution that exalts the chief executive beyond the reach of the law, the parliament, and the people; a constitution which makes the presidency indefinitely long, practically self-elective, and almost hereditary! * Under such circumstance, what difference will it make whether the "supreme" ruler be called "president" or "emperor"?

Whether or not Mr. Yuan will become Emperor does not affect the course of Young China (by which I do not mean any particular political faction), which is struggling hard for the establishment of a genuine democracy in China. Young China believes in democracy; it believes that *the only way to have democracy is* to *have democracy*. Government is an art, and as such it needs practice. I would never have been able to speak English had I never spoken it. The Anglo-Saxon people would never have had democracy had they never practiced democracy. This is a kind of political philosophy which is incomprehensible to men like Professor Goodnow. Professor Goodnow and many other well-meaning constitutional authorities think that the Oriental people are not fit for the democratic form of government *because they have never had it before*. On the contrary, Young China believes that it is precisely because China has not had democracy that she must now have democracy. It believes that if the first Chinese Republic had had a longer life democracy would

have by this time established a fairly strong hold in China, and the political experience of four years' democratic government, however imperfect that experience might have been, would have by this time enabled a vast number of the Chinese people to understand what republicanism really means.

But, alas! the conservatives and the reactionaries have found hearty supporters in our foreign critics who have neither faith nor patience. They have found their spokesmen in such great constitutional authorities as Professors Ariga, of Japan, and Goodnow, of the American Republic. It is conceivable that Professor Ariga should oppose Young China. But when a great scholar from the American Republic came out with the declaration that the Oriental people were by history and tradition disqualified to have representative form of government, the blow was decisive and fatal. These great scholars have wrought their "Authoritative" opinions into the new constitution of the Chinese Republic, and are now on the eve of being decorated by the Chinese Emperor whom they have helped to make.

* The procedure of presidential election is a part of the constitution.

〔中译〕 **中国与民主**

据北京传闻，袁世凯总统经慎重考虑，将复帝制；约翰霍布铿大学校长兼中国政府制宪顾问弗兰克·约翰

逊·古德诺教授已经赞同此项计划。对于此则传闻之确实与否，实在没有必要调查。之所以无此必要，原因在于，不论此传闻是真是假，均无关乎这一根本问题——即，中国民主之现状和未来。

倘若此报道确实，让我们先来看看其影响如何。采用皇帝之头衔将强化袁先生之独裁统治乎？或者，袁先生拒绝称帝将给中国带来更多的民主乎？余之回答是：否。因为按照现行宪法，可以保险地说，除凯撒和沙皇之外，中华共和国总统所拥有之权力，要比世界上其它任何一个统治者大得多。余并非虚言，而是确有把握。据说，古德诺教授对现行宪法之制定不无影响。依照此宪法，总统代表国家，有权召集和解散立法院，有权在立法院提议立法和提呈预算，有权签署法律，有权颁布相当于国家法律之法令，有权宣战缔和，有权任免文武官员，有权赦免或减刑，总统还兼任陆军和海军之总司令，总统还有权接见各国大使和大臣，有权与外国签订条约。在这张长长的政府权力单上，一个君主头衔还能在其上再添加些什么呢？

然而，更为重要的乃在于总统之任期与选举之方式。去年十二月，立宪大会通过《总统选举程序法》。该法包含如下独特之条款：

1. 总统每届任期十年，可以连选连任。

2. 由国务院、立法院各选五十名代表，共同组成选举院。

3. 在每一届总统选举之前，现任总统因其代表人民之意志，可提名三位总统候选人，以承其位。

4. 总统将于选举之日向选举院宣布他所提名之三位总统候选人。

5. 除此三名候选人之外，选举院还可提名现任总统为候选人。

6. 在总统选举年，倘若国务院有成员认为，因当前政治形势所需，有必要请现任总统留任，他们便可向选举院提出此建议。该建议只需获得选举院三分之二的票数即可通过。最终结果可由总统向全国宣告。

因此，按照这部独一无二之法律，中国总统可以终生连任，唯独只有他才有资格提名总统之继任人。然而，这并不妨碍选举委员再次选举他连任，也并不排除此种可能性：他可以合法地提名他儿子或孙子为总统候选人。那么，在名义上，将“总统”改为“皇帝”，这能给他多带来些什么呢？

不仅上述名号之变更，不会给总统所拥有之权力或尊严带来任何实质性之增长，而且，任何多此一举之做法，将不可避免地造成他最终之垮台。吾等皆具正常之智质水平，亦有些许生活经验，皆明白：一个名称包含有丰富之内涵。不管袁总统之独裁达到何等程度，他还有一般的常识，知道应当避免使用某些“字词”，因为那会遭致青年一代之反对。尽管这些青年完全不知道共和主义到底是什么，但他们梦想共和却是由来已久。袁总统曾公开声称，他决无称帝之野心，甚至还将几个企图鼓吹帝制之人削职。倘使袁先生真如西方评论家所形容的那样，他是一位精明之政治家，那么，他就该明白，只要他采取帝制，立刻就会在全世界人面前信誉扫地，

言行不一，甚至极有可能遭致暗杀之危险。

然而，在中国真正的共和主义信徒之眼中，名号之变更是无关紧要的。他们认识到，目前中国之民主已是名存实亡。在差不多两年时间里，国家没有召开过议会，没有地方立法机关，没有地方议会；也没有政党，没有出版之自由，没有言论之自由。不少青年被流放、被处死或被暗杀，没有别的罪名，正是因为他们抱有一种激进之政治哲学。诚然，宪法是有的，可是该宪法将最高行政长官置于法律、议会和人民之上；该宪法还将总统任期无限延长，实际上是自己选自己当总统，几近于世袭制！在此种情形下，“最高”统治者被称为“总统”，或是“皇帝”，又有何区别呢？

不管袁先生当不当皇帝，这并不影响少年中国之进程（余在此并不是指任何特定之政治派别）。少年中国正在为中国建立真正之民主而努力奋斗。它相信民主；而且相信：通向民主之唯一道路即是拥有民主。统治是一门艺术，照此，统治需要经过实践之锻炼。倘若余不开口说英语，那余决学不会讲英语。倘若盎格鲁—撒克逊人从不实行民主，那他们决不会拥有民主。这是一种政治哲学，古德诺教授之流是不会理解的。古德诺教授和许多其它善意之制宪权威认为，东方人不适于民主政体，因为他们以前从不曾有过。与此相反，少年中国认为，恰恰因为中国不曾有过民主，所以她现在必须拥有民主。少年中国认为，倘若第一个中华共和国之寿命更长一些，那么，此时中国之民主将会有一个相当扎实的根基了。至此，四年民主政体之经验，已能让许许多多中国人明

白共和主义到底是什么，不管此经验是多么地不完善。

悲哉，呜呼！保守派与反动派皆已在外国评论家那里，找到了热心之支持者，而这些支持者，既无一丝诚意，亦无一点耐心。他们已经在一批伟大的制宪权威之中找到了自己之代言者，诸如日本之有贺教授、美国之古德诺教授。有贺教授反对少年中国尚可理解。可是，当一位来自美利坚合众国之大学者站出来宣称，东方人就其历史和传统来说，不配享有代议制民主政体时,这个打击无疑是很沉重的,是致命性的。这些大学者们用他们的“权威性”意见,炮制了这部中华共和国之新宪法。此刻由于他们的功劳,中国皇帝将要为他们授勋颁奖。

* 总统选举程序法乃宪法之一部分。

七　临江仙（八月二十日）

序曰：诗中绮语，非病也。绮语之病，非亵则露，两者俱失之。吾国近世绮语之诗，皆色诗耳，皆淫词耳，情云乎哉？今之言诗界革命者，矫枉过正，强为壮语，虚而无当，则妄言而已矣。吾生平未尝作欺人之壮语，亦未尝有“闲情”之赋。今年重事填词，偶作绮语，游戏而已。一夜读英文歌诗，偶有所喜，遂成此词。词中语意一无所指，惧他日读者之妄相猜度也，故序之如此。

隔树溪声细碎，迎人鸟唱纷哗。共穿幽径趁溪斜。我和君拾葚，君替我簪花。　　更向水滨同坐，骄阳有树相

遮。语深浑不管昏鸦。此时君与我，何处更容他？

八 “破”号(八月廿日)

前记文字符号共得十种，今得第十一种，名之曰“破”，以示音声之变；

例 解衣衣我，推食食我。
近者悦,远者来。敬鬼神而远之。
民可近,不可下。

破号之不可少，盖易见也。吾国之文，同一字也，或平读为名字，仄读则为动字，荷荷是也；或仄读为名字，而平读为动字，令令是也；或去入异义，帅帅，度度，食食，是也；或上去异义，近近，远远，使使，上上，饮饮，首首，是也。夫近之与近，使之与使，犹为易见。至于荷蕖之荷，与荷蒉之荷，“亲亲之杀”之杀，与“胜残去杀”之杀，其意义悬殊。毫厘之差，将有千里之错。是故，破号之不可少也明矣。

破号之不存，非独不学之夫，孩提之童，不能辨识意义之以音异而殊；即有积学之士，说经之家亦不能免狐疑舛错之虞。今举两例以明之：

《论语》云：“子路曰愿车马衣轻裘与朋友共敝之而无憾。”邢昺疏：“言愿以己之车马衣裘，与朋友共乘服而被敝之，而无恨也”是衣读平声也。朱熹注云：“衣，去声。衣，服之也。”依邢疏，则此句作一句读：

愿车，马，衣，轻裘，与朋友共敝之而无憾。

依朱注，则

愿车马。衣轻裘。与朋友共。敝之而无憾。（朱子盖因“赤之适齐也，乘肥马，衣轻裘”而误。）

《镜花缘》曾论及此，其说盖本邢疏，而与之小异，邢作一句读，《镜花缘》盖作两句读：

愿车，马，衣，轻裘，与朋友共。敝之而无憾。

此句关键全在一衣字。倘作《论语》者知用破号以示衣字之为平或去，则何待吾辈之聚讼哉？

又《孟子》云：“曰独乐乐与人乐乐孰乐曰不若与人曰与少乐乐与众乐乐孰乐曰不若与众。”赵岐注，孙奭疏，朱熹集注，皆以乐乐之第二乐字读如洛。以符号明之，则如下式：

独乐乐？与人乐乐？孰乐？
与少乐乐？与众乐乐？孰乐？

昨与任鸿隽、杨铨、唐钺诸君共论此节，皆以为第一乐字当读如洛，而第二乐字如字。盖诸注家之言虽亦可通，而上二句已问：独乐乐乎？与人乐乐乎？”何必又重此“孰乐？”一问乎？今以上乐字作“乐天”“乐善”“乐此不疲”之乐字解，以

下乐字作音乐解，则无此重复之语病矣。亦以符号明之：

独乐乐，与人乐乐，孰乐？
与少乐乐，与众乐乐，孰乐？

此种纷纷聚讼，皆无破号之遗害也。吾辈读书十年，尚有如此疑难，破号之不可少也，更何待言耶？

九 “证”与“据”之别

（八月廿一日）

与人言证与据之别。“《诗》云：‘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而舜既为天子矣，敢问瞽瞍之非臣，如何？”是据也，据经典之言以明其说也。“《诗》云：‘娶妻如之何？必告父母’信斯言也，宜莫如舜。舜之不告而娶，何也？”是亦据也。

证者根据事实，根据法理，或由前提而得结论（演绎），或由果溯因，由因推果（归纳）：是证也。

吾国旧论理，但有据而无证。证者，乃科学的方法，虽在欧美，亦为近代新产儿。当中古时代，宗教焰方张之时，凡《新旧约》之言，皆足为论理之前提。《创世纪》云，“上帝创世，六日而成。”故后之谈“天演进化”论者，皆妄谈也。此亦据也。其无根据，与吾国之以“诗云”“子曰”作论理前提者正相伯仲耳。

今之言论家，动辄引亚丹斯密，卢骚，白芝浩，穆勒，以为论理根据者，苟不辅以实际的经验，目前之时势，其为荒谬

不合论理，正同向之引“子曰”“诗云”者耳。

欲得正确的理论，须去据而用证。

一〇 与佐治君夜谈
（八月二十一日）

昨夜有佐治君（Salem S. George）来访，谈至夜分始去。此君生于Palestine，来此邦十五年矣。其人专治心理学，而所论美国政教社会风尚皆中肯窍。吾识此君一年，而不知其人之思想。甚矣，知人之不易也。

一一 将往哥伦比亚大学，叔永以诗赠别（八月二十一日）

余已决计往哥伦比亚大学留学一年，昨夜任叔永作诗送余。故人赠言，期许至厚，录之于此，不独以志故人缠绵之意，亦以供日月省览，用自鞭策耳。

送胡适之往哥伦比亚大学　　任鸿隽

我昔识适之，海上之公学。同班多英俊，君独露头角。
明年我东去，三山隔云雾，目击千顷波，苦忆黄叔度。
秋云丽高天，横滨海如田，扣舷一握手[1]，君往美利坚。
我居神仙境，羡君登仙行。不谓复三年，见君绮佳城。

---

① 原注：庚戌适之去国，道出日本，叔永登舟相见。——编者

忆昔见君时，潇洒琼树姿。异俗夸少年，佻达安可期？
及我重见君，始知大不然。出辞见诗书，“博士”[①]名久宣。
手中三寸纸，叠积成小册。问君复何为？“芭斯有演说。”[②]
自此二三年，同舍喜得师。谈诗或煮茗，论时每扬眦。
学问自君物，谁能测所之？临岩各自返，君乃绝尘驰。
我昔赠君言，“彫彤岂素志？”[③]今日复赠君，我言将何似？
不期君以古，古人不足伍。不期君今人，今人何足伦？
丈夫志远大，岂屑眼前名？一读卢(骚)马(志尼)书，千载气峥嵘。

一二　美国公共藏书楼之费用

（八月廿三日）

下所记此邦公共藏书楼之费用，足耐人寻味也。纽约一城之藏书楼，每年至须八十一万美金，而犹为全国最撙节之所。

① 原注：“博士”非学位，乃适之“浑名”也。——编者

② 原注：芭斯院（Barnes Hall），适之时受招演说孔教。——编者

③ 原注：丁未，适之以“桢”韵诗索同学相和，叔永赠诗有“彫彤宁素志”句。——编者

城　　市	人　口（约　数）	阅书人数	每人费用（约数）
纽　约(New York)	5,000,000	10,121,854	·16
西来冠(Syracuse)	150,000	400,000	·30
他科玛(Tacoma)	103,418	393,506	33·9
斯泼林斐尔(Springfield Mass)	100,375	655,903	50·5
新斐德福(New Bedford)	111,230	402,455	25·5
斯波坎(Spokane)	135,657	404,923	29·4
大　濑(Grand Rapids)	123,227	416,314	36·9
乌司特(Worcester)	157,732	417,426	43·3
奥克兰(Oakland)	183,002	530,942	52·6
但维尔(Denver)	245,523	647,711	25·2
西雅图(Seattle)	313,029	1,223,632	57·9
明尼亚波利斯(Minneapolis)	343,466	1,439,633	50·6
洛桑矶(Los Angeles)	438,914	1,559,359	36·4

一三　凯约嘉湖上几个别墅

（八月廿四日）

二十一日为星期六，承此间律师罗宾生君（James R. Robinson）招往其湖上夏季别墅为两日之留。别墅在 Sheldrake Point，为凯约嘉湖之最空阔处。有小半岛深入湖心。在其上，南望，依稀可见康南耳大学钟塔（天气清朗始可见之）；北望，则平湖浩荡。有时对岸烟雨昏濛，则觉湖益小，山益大。而朝暮风送湖波，打岸作潮声，几疑身在海上也。

半岛上别墅五六家。图中所示共三家。其最显者，为罗宾生氏墅。其稍右，微见烟突者，为维廉夫人（Mrs. George R. Williams）之别墅。其最右之墅，乃斐卿氏（Frederick Fitschen）之居也。维廉夫人为此间巨室，有三女；长适斐卿氏，生子女各三人，；次适罗宾生氏，生子女各二人；次适李氏，今居英伦，生子二女一。维廉夫人每夏避暑于此，其两婿亦各挈其家来居，夫人日日外孙绕膝，致足乐也。

罗宾生氏为此间有名律师，热心公益，为本市议会长。今年本市选举将届，市人争欲怂恿君出为候选市长（Mayor）。君虽结婚多年，子女满膝前，而其夫妇之间，伉俪之笃，有甚于画眉者。

斐卿夫人善音乐。其子女六人，长者十五岁，最少者三岁，皆学乐或习歌。昨日下午，余与维廉夫人往访之。斐卿夫人为开“家庭乐会”。长女爱琳弹筝（Harp），长子保罗按“披霞纳”，次子约翰弄“极乐”（Cello 即 Violoncello），少子乔治奏“偎婀琳”（Violin），而夫人躬自发纵指示之。一时众乐合作，俨



凯约嘉湖上几个别墅

然一具体之“乐部”（Orchestra）也。少女葩葩拉才三岁，能歌颂神之歌。其母为按琴，葩葩拉曼声而歌，亦能不失节奏，可嘉也。此种家庭，可称圆满，对之几令我暂忘吾之“无后”主义。

半岛上除上所述三墅之外，尚有二家。罗宾生氏之左，为芬区氏（Finch）别墅，亦绮色佳巨室之一。更左，为傅尔梯氏（Louis Agassiz Fuertes）之别墅。傅氏亦绮色佳人，为此邦禽类学（Ornithology）大家，工画。所作禽类写生，辨及雄雌，见称一世。吾尝与诗人麦开氏（Percy McKaye）同往访之于其作画之室。今来此，复过之。其人发微脱，蔼然可亲。

余居此两夜，极欢。廿三日归。

维廉夫人待吾国学子至优，尝开欢迎会于其家，以款吾曹。

一四　如何可使吾国文言易于教授

（八月廿六夜）

作一文（英文）论“如何可使吾国文言易于教授”，将乞赵君元任于今年东美学生年会时读之。

先是有钟某等广刊传单，极力诋毁汉文，主张采用字母，以为欲求教育之普及，非有字母不可。……其词极激昂，志在动人也。余以为此问题至重大，不当以意气从事，当从容细心研究之，故建议以“国文”为今年年会讨论问题。而分此题为二分：先论国文，次论国语，吾与赵君分任之。赵君作论，论吾国语能否采用字母制及其进行方法。吾则择上所记题。

吾文大旨如下：

（一）无论吾国语能否变为字母之语，当此字母制未成之

先，今之文言，终不可废置，以其为仅有之各省交通之媒介物也，以其为仅有之教育授受之具也。

（二）汉文问题之中心，在于“汉文究可为传授教育之利器否”一问题。

（三）汉文所以不易普及者，其故不在汉文，而在教之之术之不完。同一文字也，甲以讲书之故而通文，能读书作文；乙以徒事诵读，不求讲解之故，而终身不能读书作文。可知受病之源，在于教法。

（四）旧法之弊，盖有四端：

（1）汉文乃是半死之文字，不当以教活文字之法教之。（活文字者，日用语言之文字，如英法文是也，如吾国之白话是也。死文字者，如希腊、拉丁，非日用之语言，已陈死矣。半死文字者，以其中尚有日用之分子在也。如犬字是已死之字，狗字是活字；乘马是死语，骑马是活语。故曰半死文字也。）

旧法不明此义，以为徒事朗诵，可得字义，此其受病之根源也。教死文字之法，与教外国文字略相似，须用翻译之法，译死语为活语，所谓“讲书”者是也。

（2）汉文乃是视官的文字，非听官的文字。凡象形会意之文字，乃视官的文字；而字母谐声之文字，皆听官的文字也。

凡一字有二要；一为其声，一为其义。无论何种文字，不能同时并达此二者。字母的文字，但能传声，不能达意；象形会意之文字，但可达意，而不能传声。

例 英文 dog（狗），合三字母而成。能拼音者，皆知其音为“多葛”。然何以此 DOG 三字母合成则为狗？此则无从索解，但须强记而已。

至汉文之“犬”则不然。“犬”乃象形之字，义即在形中，

无待远求。惟犬何以读如犬，则亦无从索解，但须强记而已。更取稍繁复之字以明之：

英文 candidate（候选人），拉丁文为 candidatus（候选人），本义为“白衣人”，以罗马制，凡选人皆衣白故也。源出 candidus（色白），更出动词 candēre（发白，作白色），与梵文 chand（照耀）盖有关系。自英文之字溯源至于梵文，可谓深矣。而终不能知何以 candēre 为“作白色”，与夫何以 chand 有“照耀”之义，终须强记耳。

至于汉文则不然。如“猫”字，析之得豸苗二字。豸以示此物属肉食兽类，苗以示此兽鸣声。合之为“作苗声之肉食兽”也。“苗”字象田上所植草。更析之，则艸象形，田指事也。皆足达意而不能传声。学者须强记艸读为艸，田读为田，苗读为苗也。

是故，切韵之语与会意之语，各有所长，亦各有所短。

今之汉文，已失象形、会意、指事之特长，而教者又不复知说文学。六书之学，向之以授八岁之孩童者，今虽老生宿儒未必知之。其结果遂令吾国文字既不能传声，又不能达意。向之有一短者，今并失所长。学者不独须强记字音，又须强记字义，是事倍而功半也。

欲救此弊，须用何法乎？

1．将恢复篆书耶？此必不可得之事也。

2．当鼓励说文学（字源学）。

3．当以古体与今体同列教科书中。

4．小学教册中之新字须遵六书之法，先令童蒙习象形指事之字，徐及浅易之会意字，次及浅易之形声字。其字源不易明解者，宜俟之稍进之学级，不当以发蒙也。

商务印书馆之初级教科书第一页有“天地日月山川草木”八字。夫“草”字为艸之俗字，不当以之教人。其“天”“地”二字之字源极不易解，非童蒙所能晓也。（天源出一大，大象人形〔初民以肢体量物，手足所极，故为大也〕。人上之物，故曰天也。地从土也。也即也字，本义为女阴也。初民迷信，以地配天。地乃土上雌性之一物，所以配天者也。）

5. 中学以上，皆当习字源学。

凡此诸法，皆所以增益儿童识字之兴趣。令其由兴趣记忆字义，则其记忆也，不劳而易能，庶几稍复吾国文字既失之一长云尔。

（3）吾国文本有文法，而古来从未以文法教授国文。今《马氏文通》出世已近廿载，而文法之学不治如故。夫文法乃教文字语言之捷径。今当提倡文法学，使普及国中；又当列“文法”为必须之学科，自小学至于大学，皆当治之。

（4）吾国向不用文字符号，致文字不易普及；而文法之不讲，亦未始不由于此。（说见所著《文字符号论》）今当力求采用一种规定之符号，以求文法之明显易解，及意义之确定不易。

此文盖三日夜始成。

一五　瘦琴女士（八月廿七日）

去年夏季，有瘦琴女士（Nellie B. Sergent）在此习夏课，与余相识。别后偶有所质询，遂通函简；积久渐多，几盈一寸。今年女士重来此习夏课，与余相见益频。女士业英文教授，故精英文。年事稍长，更事多，故谈论殊有趣味。吾去年一年中

所与通书最频者为C.W.，其次即此君耳。

此君无父母昆弟，仅有一姑母，每当假期，辄往依之，无家可言，亦可怜也。

女士在此时，一日与余谈英字之源流甚久。别后寄书，作“英字渊源图”相示，今录之于下。

一六 《百字令》吾母挽白特生夫人
（八月廿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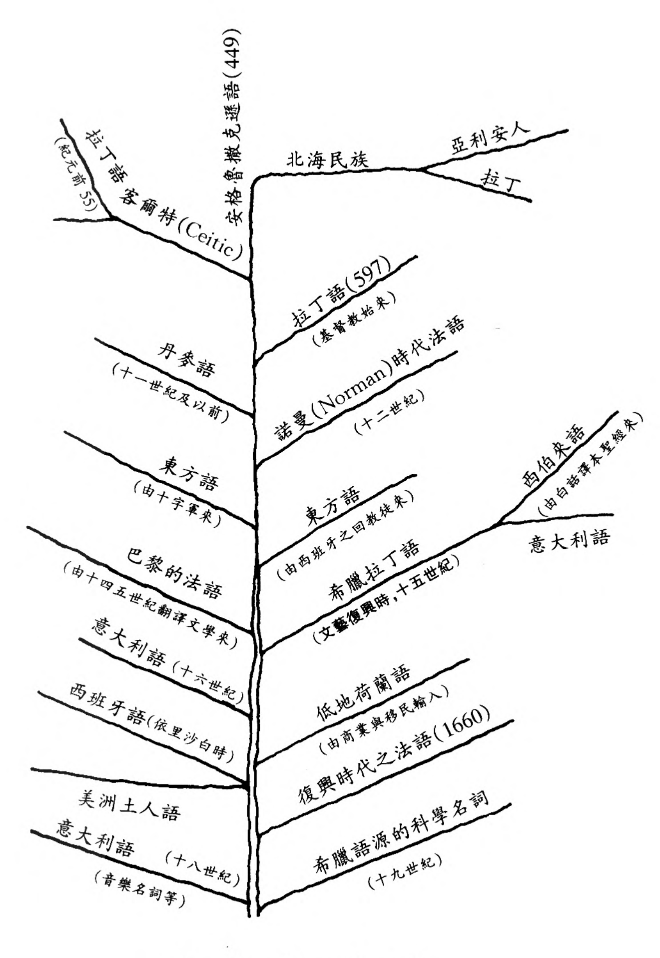
近仁为吾母作白特生夫人挽词，今日寄到：

百 字 令

女宗垂爱，许天涯游子只身依庇。送暖嘘寒青眼在，雁帛频传高谊。玉照颁来，瑶笺飞下，更见殷勤意。瀛寰遥隔，几回思念难置？　　讵料甲箓将周，霎时病作，尘海匆匆逝？万里耗音邮递到，陡觉无端酸鼻。四壁吟蛩，一庭愁雨，漫写招魂字。予怀渺渺，临风洒尽双泪。

一七 成诗不易（八月廿七日）

吾应作诗追挽亡友张希古（美品）、郑仲诚（璋）及白特生夫人，而终不能成文。又思作诗留别绮色佳朋友山水，亦不能成文。他日终当为之耳。



安格魯撒克遜語(449)
北海民族
亞利安人
拉丁
拉丁語
(紀元前55)
客爾特(Ceitic)
拉丁語(597)
(基督教始來)
丹麥語
(十一世紀及以前)
諾曼(Norman)時代法語
(十二世紀)
東方語
(由十字軍來)
東方語
(由西班牙之回教徒來)
西伯來語
(由白話譯本聖經來)
意大利語
巴黎的法語
(由十四五世紀翻譯文學來)
希臘拉丁語
(文藝復興時,十五世紀)
意大利語(十六世紀)
低地荷蘭語
(由商業與移民輸入)
西班牙語(依里沙白時)
復興時代之法語(1660)
美洲土人語
意大利語
(十八世紀)
(音樂名詞等)
希臘語源的科學名詞
(十九世紀)

英 字 渊 源 图

一八　《水调歌头》杏佛赠别
（八月廿八日）

杏佛赠一词为别：

水调歌头　　杨杏佛

三稔不相见，一笑遇他乡。暗惊狂奴非故，收束入名场。秋水当年神骨，古柏而今气概，华贵亦苍凉。海鹤入清冥，前路正无疆。　　羡君健，嗟我拙，更颓唐。名山事业无分，吾志在工商。不羡大王（指托那司）声势，欲共斯民温饱，此愿几时偿？各有千秋业，分道共翱翔。

一九　将去绮色佳留别叔永
（八月廿九夜）

作一诗和叔永，即以留别：

横滨港外舟待发，徜徉我方坐斗室，
柠檬杯空烟卷残，忽然人面过眼瞥。
疑是同学巴县任，细看果然慰饥渴。
扣舷短语难久留，惟有深情耿胸臆。
明年义师起中原，遂为神州扫胡羯。
遥闻同学诸少年，乘时建树皆宏达。
中有我友巴县任，翩翩书记大手笔。

策勋不乐作议员，亦不欲受嘉禾绂。
愿得东游美利坚，为祖国乞活国术。
远来就我欢可知，三年卒卒重当别！
几人八年再同学？况我与别过从密：
往往论文忘晨昳，时复议政同哽咽。
相知益深别更难，赠我新诗语真切。
君期我作玛志尼（Mazzini），
我祝君为倭斯袜（Wilhelm Ostwald）。
国事真成遍体疮，治头治脚俱所急。
勉之勉之我友任，归来与君同僇力。
临别赠言止此耳，更有私意为君说：
寄此学者可千人，我诗君文两无敌。
颇似孟德语豫州，语虽似夸而纪实。
“秋云丽天海如田”，直欲与我争此席。①
我今避君一千里，收拾诗料非关怯。
此邦邮传疾无比，月月诗筒未应绝。

二〇　辟古德诺谬论
（八月廿九夜）

前作文论袁世凯将称帝及古德诺赞成此议之风说，颜之曰“China and Democracy”（《中国与民主》）。意有未尽，复作一文，专论古德诺与中国之顽固反动（Goodnow and Chinese Reactionism）。

① 原注：君赠别诗“秋云丽高天，横滨海如田，扣舷一握手，君往美利坚。”余极喜之。——编者

古氏在此邦演说作文，均言中国人无共和之程度，其说甚辩，足以欺世。又以其为一国名宿也（古氏新被选为约翰霍布铿大学校长），故其言为人所深信，于我国共和前途殊有影响，不可不辩；故乘此时机作此文攻之，以投《新共和国周报》（The New Republic），不知能登出否？

二一　读《丽沙传》(八月卅一日)

读俄人屠格涅夫（Turgeniev）名著小说《丽沙传》。（Lisa)。生平所读小说，当以此为最哀艳矣。其结章尤使人不堪卒读。

二二　英人莫利逊论中国字（九月一日）

"As sight is quicker than hearing, so ideas reaching the mind by the eye are quicker, more stricking, and vivid, than those which reach the mind by the slower process of sound. The character forms a picture which really is, or, by early association is considered, beautiful and impressive. The Chinese fine writing darts upon the mind with a vivid flash; a force and a beauty, of which alphabetical language is incapable."—Morrison: Intro. to his Dict. (莫利逊《中国字典》序论)

〔中译〕"视觉比听觉灵敏，因此，思想由眼睛到达大脑，比起由缓缓传递之声音传到大脑，前者来得更快些，更显著些，更生动些。就其引起之最初联想来看，中国文字所形成

之想象画面确实是美丽动人的,印象深刻的。那优美之中国书法,以其生动之形象、力度和美感嵌入人之大脑。而这些正是拼音文字所无法达到的。”

——莫利逊:《中国字典》序论

二三　《沁园春》别杏佛(九月二日)

杏佛赠别词有“三稔不相见，一笑遇他乡，暗惊狂奴非故，收束入名场”之句，实则杏佛亦扬州梦醒之杜牧之耳。其词又有“欲共斯民温饱，此愿几时偿”之语。余既喜吾与杏佛今皆能放弃故我，重修学立身，又壮其志愿之宏，故造此词奉答，即以为别。

> 朔国秋风，汝远东来，过存老胡。正相看一笑，使君与我，春申江上，两个狂奴。万里相逢，殷勤问字，不似黄垆旧酒徒。还相问：“岂当年块垒，今尽消乎?”　　君言:“是何言欤！祇壮志新来与昔殊。愿乘风役电，戡天缩地（科学之目的在于征服天行以利人事），颇思瓦特（Jame Watt），不羡公输。户有馀糈，人无菜色，此业何尝属腐儒？吾狂甚，欲斯民温饱，此意何如？

后半阕第三韵十七字，改之数四，始稍惬意。昨夜睡醒，忽念及此词，又改“师”为“思”，改“共”为“欲”。古人云:“作诗容易改诗难。”信然。五日又记。

二四　对语体诗词（九月四日）

〔适按〕　以对语体（Dialogue）入诗，《三百篇》中已有之："女曰，'鸡鸣'，士曰，'昧旦'""女曰，'观乎？'士曰，'既且'"是也。汉魏诗多有之：如"道逢乡里人，'家中有阿谁？''兔从狗窦入，雉从梁上飞。'""长跪问故夫：'新人复何如？''新人虽云好，未若故人姝'""使君谢罗敷：'宁可共载不？'罗敷前致辞：'使君一何愚'"皆是也。近代诗如《琵琶行》（白），《八月十五夜赠张功曹》（韩）皆是也。

词中颇不多见，今采一二阕以示之：

沁　园　春　　　　辛弃疾

（将止酒，戒酒杯，使勿近。）

"杯，汝前来！老子今朝，点检形骸：甚长年抱渴，咽如焦釜；于今喜眩，气似奔雷？"汝说："刘伶古今达者，醉后何妨死便埋？""浑如许，叹汝于知己，真少恩哉！

更凭歌舞为媒，算合作人间鸩毒猜。况怨无小大，生于所爱；物无美恶，过则为灾。与汝成言：勿留！亟退！吾力犹能肆汝杯！"杯再拜，道："麾之即去，有召须来。"

沁　园　春　　　　刘　过

（寄辛承旨，时承旨招不赴。）

斗酒彘肩，风雨渡江，岂不快哉？被香山居士，约林和

> 靖，与坡仙老，驾勒吾回。坡谓："西湖正如西子，浓抹淡妆临照台。"二公者，皆掉头不顾，只管传杯。　　白云："天竺去来。图画里，峥嵘楼阁开。爱纵横二涧，东西水绕；两峰南北，高下云堆。"逋曰："不然。暗香浮动，不若孤山先探梅。须晴去，访稼轩未晚，且此徘徊。"

其龙洲一词尤奇特。惜"二公者皆掉头不顾只管传杯"十一字太劣耳。

二五　两个佣工学生（九月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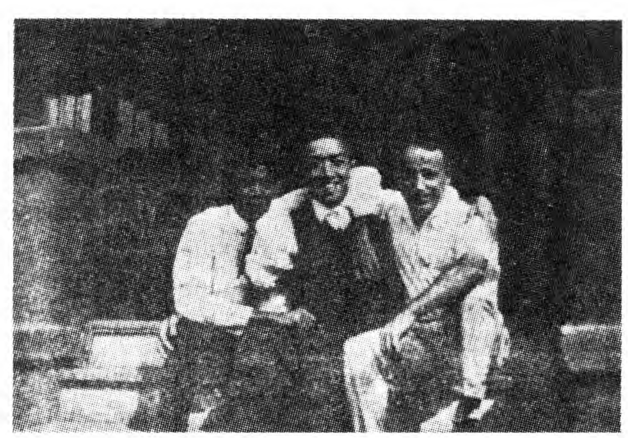
吾友印度翟倭多而（J. S. Theodore，此君合家皆为耶教徒，故其名非印度名也），家贫，无以为学。有传教士白发君（Charles W. Whitehair）夫妇挈之来美，令居其家，佣力自给，助烹饪，洒扫，而得食住二者以为酬。又得友朋资助学费，故得肄业大学，专治物理。其人每日工作四五时，而学绩至优，可敬也。

今夏，白发君游欧，其夫人归宁母家，而留翟君居守其屋。君乃邀瑞士人马特李（Peter A. Mattli）同居，日为人薙草，旁晚复至一家为涤釜碗以自给。

翟君与余雅相善，知余将去，邀往其居留两夜，躬为余治餐食之。无事则高谈，达夜分始寝。

马君亦佣工自给。其人自瑞士来美，留纽约数年毕业于高等小学，今来此入大学，已一年。力作勤苦，尤过于他人。幸身健力强，故不病耳。





两个佣工学生

马君自言，尝以馀力治骨相术，能观人面目笑貌而知其性情嗜好德行趋向。其言娓娓动听。余未尝研究此学，不能赞一辞也。

骨相术，英名 Phrenology，与吾国相人之术异，吾国相术乃观容而道祸福之术。骨相术则不言祸福，而谈性行智慧。十八九世纪之间，有高儿（F. J. Gall 1758－1828）者创之，以为人之脑官（Brain）与脑骨相印，知其外骨，即足以知其内含。

此上所附四图，（留二图）皆吾与翟君同居时所摄。吾三人一来自中欧，一来自佛国，一来自震旦，而皆会于此灿烂之新大陆，真可谓难再之嘉会矣，不可不记之。

二六 韦儿斯行文有误

H. G. Wells seems to have the habit of omitting the nominative relative pronoun"that"or"which"after the impersonal"it". Examples:"It was her money equipped us."

—in The New Machiavelli.

〔中译〕H. G. 韦儿斯似乎有一个习惯，他总是省略非人称代词"it"后面之主格关系代词"that"或"which"。例如："It was her money equipped us."

——见《新马基雅维里》

二七 《新英字典》（九月六日）

今日英文最大之字典为《新英字典》（New English Dictio-

nary)。此书之经营始于一八八二年，迄今三十余年矣，仅出十余册，而主任者麦尔雷(Sir James A. H. Murray)已死。全书成时，约有二十二巨册。此下所记一则,可见其编纂之精而勤矣。

Something of the elaborate method and painstaking scholarship that have been employed in the compilation of the "New English Dictionary" is indicated in the prefatory note by the late Sir James A. H. Murray to the tenth volume of the great work. In this note we are told that the longest article is that on the word TURN, of which the simple verb has 47 main senses and 65 subsenses. There are also 25 senses in special phrases, e. g. *turn the scale*, *turn colour* *** and 16 combinations with adverbs, e. g. *turn about*, *turn in* *** many of which exceed the average length of main words (thus, *turn up* has itself no fewer than 27 senses), so that the total number of sense-division, explained and illustrated under this verb is 286. *** No one will be surprised, therefore, that the analysis of the signification of this word, with the arrangement and illustration of its various meanings, has occupied nearly three months , and that the results, although compressed to a minimum, fill 36 columns.

〔中译〕 在《新英字典》第十册之序言中，詹姆斯·A·H·麦尔雷先生指出，编辑此本巨著所采用之方法是经过精心设计的，所运用之学识是相当广博与艰辛的。他告诉我们，本字典中最长之词条乃单词 TURN，这个简明之动词有四十七条主要词义，六十五条次要词义，还有二十五种惯用法，如 trun the scale，turn colour，还有十六种与副词之搭配用法，如 trun about，trun in，其中有许多用法之释义已经超过某些主要单

词释义之平均数（例如，turn up 本身的释义已不下于二十七种），以致于属此动词词条下用来解释，举例之释义总数已达二百八十六条。对于此动词之词义解析，以及其各种不同意义之安排与说明，此项工作花去差不多三个月的时间；最后，再将其尽量压缩成三十六栏。明白这件事情之后，读者就不会感到那么地惊讶。

二八　拉丁文谚语（九月七日）

Similia similibus curantur.

Similis simili gaudent.

右拉丁文谚语两则。其第一则可译为“以毒攻毒”。其第二则可译为“好汉惜好汉，惺惺惜惺惺”。

二九　读《狱中七日记》（九月七日）

读奥斯本（Thomas Mott Osborne）之《狱中七日记》（Within Prison Walls，New York，1914）。此君前年（一九一三）为纽约省长擢为监狱改良委员会会长，自投瓦盆省（Auburn）狱中与罪囚同居处操作饮食者凡七日，此其狱中日记也。

此君乃感情之人，英语所谓 Sentimentalist 是也。其所记多无病而呻之语，读之令人生一种做作不自然之感。盖以无罪之上官，自投囹圄，明知人不敢苛待，又明知七日之后可以复出，其所身受，大似戏台上人之悲欢啼笑，宜其做作不自然也（其记黑狱一节尤可笑）。

然此君有一见解，为今日监狱改良风动之一大主义，不可

忽也。其见解之大旨曰：“推诚待囚，以养其自尊之心，而鼓励其自治之能力。”所谓 Honor System 是也。此君今为纽约省新新（Sing Sing）狱官，乃试行其平素所持见解，虽莅事未久，功效未著，而其说殊有一试之价值也。

此君所持主义之大旨，可于下所引语中微见之：

> “And just as it was perfectly fair to judge of the right and wrong of slavery not by any question of the fair treatment of the majority of slaves, but by the hideous possibilities which frequently became no less hideous facts, so we must recognize, in dealing with our Prison System, that many really well-meaning men will operate a system in which the brutality of an officer goes unpunished, often in brutal manner.”
>
> “The reason of this is not far to seek —a reason which also obtained in the slave system. The most common and powerful impulse that drives an ordinary, well-meaning man to brutality is fear. Raise the cry of‘Fire’in a crowded place, and many an excellent person will discard in the frantic moment every vestige of civilization.”—P. 135.
>
> “I know this place through and through. I know these men; I've studied 'em for years. And I tell you that the big majority of these fellows in here will be square with you if you give 'em a chance. The trouble is, that they don't treat us on the level.”(*Jack*)—P. 155.

〔中译〕“判断奴隶制之是与非，其完全公平之方法，不应看大多数奴隶是否受到善待，而应看奴隶制所具有的那种

可怕的可能性,此种可能性经常会变成骇人听闻之事实。因此,我们必须承认,判断现今监狱制度之方法,亦应如上述判断奴隶制之方法一样。许多原本心怀善意之人也在执行此监狱制度。在此种制度下,某个官员之暴行往往得不到惩罚,哪怕其施暴之方式十分残忍。”

“其原因不难寻找——从奴隶制里便可找到答案。要驱使一个平常的、善良的人去施暴行,最通常、最有力之推动力乃是恐惧。在一车水马龙之地,有人高喊一声“着火啦”,此时,人群躁动。在此狂乱时分,许多优秀人士也会将文明行为丢失殆尽。”——第 135 页。

“吾彻底地了解此地。吾也了解此地之人;吾对他们进行研究已有多年。吾要告诉你们,这里的大多数家伙,只要一有机会,便会对你们进行报复。麻烦的是,他们决不会公平地对待我们。”(杰克)——第 155 页。

此书所记瓦盆狱中生活,有可资考证者记其大略如下:

狱中凡千四百囚,为纽约省二大狱之一。
囚犯工作,日得工值一分半钱,月可得四角钱。
狱室广四尺,长七尺有半,高约七尺余。
囚有过,则罚居黑狱,自一日至数日不等。

日程:
六时半:起床。
七时:室门锁脱。囚各携便桶,列队至一所,去桶中秽物,洗净之。返室中,扫除己室。
八时:室门复启,列队入早餐。
八时半至十一时半:工作。工作毕,复返己室。

十二时:午餐。

一时:复工作。五时以后,返室。道中经面包库,各取面包一二块归室,以为晚餐。

夜:室中各有电灯。九时:灯熄。

三餐:

(一)早餐　雀麦粥一盆,牛乳一碗,面包二块,咖啡一杯。

(二)午餐　咖啡一杯,汤一碗,面包二块,肉(或火腿或炖羊肉),芋。

(三)晚餐　各携面包二块,归室中食之。室门外架上置水一杯,或咖啡一杯,以为晚餐饮料。

右所记狱中生涯，较之吾国狱中苦况远胜百倍，而此邦人士犹不满意，汲汲谋所以改良之，此可见此邦人士慈善观念之高也。

慈善观念与社会之乐利互为消长，此不可不知也。此邦人士有健全之政府，整肃之秩序，人民皆得安居乐业，故慈祥之心得以发达。于是有请废死刑者矣，有谋监狱改良者矣，有投身 Settlement Work 以谋增进苦力下级社会之乐利者矣。若在纷乱之国，法律无效力，政府不事事；人不安其生，工商不安其业；法令酷虐，盗贼丛生；则虽有慈善事业，亦必皆自私之图，以为市名之计，或为积福之谋。行之者寡，而所行又鄙下不足道，慈善观念云乎哉？此无他，享乐利者无多，则为他人谋乐利者益寡。己之首领且不保朝夕，谁复作废死刑之想乎？无罪之良民尚忧饥寒，谁复兴念及有罪之囚犯乎？国中志士奔走流亡，国中生民什九贫乏，谁复顾无告之贫民乎？

三〇 读 The New Machiavelli

（九月七日）

读韦儿斯(Herbert George Wells)名著“The New Machiavelli”[《新马基雅维里》]。

韦氏生一八六六年，今年四十九岁，为当代文学巨子之一。著书甚富；所著皆富于理想，不独以文胜也。

The New Machiavelli 为政治小说，读之增益吾之英伦政界之知识不少。

书中颇多名言，撷其一二：

> “In the development of intellectual modesty lies the growth of statesmanship. It has been chronic mistake of statecraft and all organizing spirits to attempt *immediately* to scheme and arrange and achieve. Priests, schools of thought, political schemers, leaders of men have always slipped into the error of assuming that they can think out the whole—or at any rate completely think out definite parts—of the purpose and future of men, clearly and finally; they have set themselves to legislate and construct on that assumption, and experiencing the perplexing obduracy and evasions of reality, they have taken to dogma, persecution, training, pruning, secretive education, and all the stupidities of self-sufficient energy. In the passion of their good intentions they have not hesitated to conceal fact, suppress thought, crush disturbing initiatives and apparently detrimental desires……”

"He(the statesman)wants no longer to 'fix up,' as people say, human affairs, but to devote his forces to the development of that needed intellectual life(the 'mental hinterland' both in the individual and in the race) without which all his shallow attempts at fixing up are futile. He ceases to build on the sands, and sets himself to gather foundations."

"You see, I began in my teens by wanting to plan and build cities and harbors for mankind; I ended in the middle thirties by desiring only to serve and increase a general process of thought, a process fearless, critical, real-spirited, that would in its own time give cities, harbors, air, happiness, everything at a scale and quality and in a light altogether beyond the match-striking imaginations of a contemporary mind."—PP. 306-8.

"Privilege and legal restrictions are not the only enemies of liberty. An uneducated, underbred, and underfed propertyless man is a man who has lost the possibility of liberty. There's no liberty worth a rap for him. A man who is swimming hopelessly for life wants nothing but the liberty to get out of the water; he'll give every other liberty for it—until he get out."—P. 253.

"On the basis of the accepted codes the jealous people are right, and the liberal-minded ones are playing with fire. If people are not to love, then they must be kept apart. If they are not to be kept apart, then we must prepare for an unprecedented toleration of lovers."

〔中译〕 “欲长治国之才，当养理智谦逊之作风。试图一经策划、安排即可告成功，此乃治国安邦之痼疾。牧师、学派、谋士、领袖总是在不经意中犯下想当然之错误，设想他们可以设计出人类全部之目标与未来，清晰明确，一劳永逸——或者，至少可以完全设计出其中确定之部分；他们以此种假设为基础，凭己之力去从事立法、建国之工作。在经历了现实生活之错综复杂、冷酷无情和难以捉摸之后，他们便大搞教条、迫害、锻炼、修剪、秘密训导，和种种过于自信的愚蠢之活动。当他们热衷于某些善良意向时，他们会毫不犹豫地掩盖事实真相，钳制思想，扼杀骚动之首创精神，抑制明显有害之欲望……”

“他（政治家）打算不再去‘整顿’人事，如人们所言，而是致力于发展必要之精神生活（个人和民族之‘精神腹地’）；倘若没有这种精神生活，他在整顿人事方面所做的全部肤浅之尝试将徒劳无益。他不再在沙滩上建造房屋，而是专心致志于打基础。”

“汝知道，吾十几岁时，就萌发了为人类设计、建造城市和港口之念头；吾在三十四五岁时就打消了此念头，只想致力于人类思维之总过程，为其添砖加瓦。这是一个无所畏惧的，批判的，生气勃勃的过程。一旦时机成熟，它将赋予城市、港口、空气、幸福以及一切，以一定的规模，一定的质量，一定的模样，而完全不是一时心血来潮所想象的那样。”——第306—308页。

“特权和法律之约束不是自由唯一之敌人。一个人若是没有文化、缺乏教养、营养不良、一贫如洗，他便失去自由之可能性。对他来说，自由毫无价值。一个在水中作

垂死挣扎之人，他唯一想得到的自由，就是出水上岸；在他上岸之前——他愿意用一切别的自由来换取求生之自由。”——第253页。

“根据公认之法则，生性嫉妒之人有理，而心胸宽广之人则是在玩火。倘若有人不献爱心，那么，必须让他离群索居。倘若不这么做，那么，我们必须准备好一种空前的、恋人般的宽容态度。”

三一　“八角五分”桑福

（九月八日）

下图为桑福君（Raymond P. Sanford），亦苦学生之一也。其人贫甚而多能，精食料之学（Dietetics），自配制食物饮料，期于养身而价贱，久之竟能以八角五分金支七日之食。好事者争传其事，遂遍国中，今相识尚称之为“八角五分桑福”。

君昨遇余于道上，欲摄余影。余笑拒之，以为衣服不整，不当入画，语未终而影已成，即上图也。（图删）

三二　送梅觐庄往哈佛大学诗

（九月十七夜）

吾闻子墨子有言：“为义譬若筑墙然。能实壤者且实壤，能筑者筑欣者欣（《耕柱篇》语。毕云：“欣同掀，举出也。”王说与此异。见《札记》卷九第四则）。”吾曹谋国亦复尔，待举之事何纷纷。所赖人各尽所职，未可责备于一人。同学少年识时务，争言“大患弱与贫。吾侪治疾须对

症，学以致用为本根。但祝天生几牛敦（Newton），还求千百客儿文（Kelvin），辅以无数爱迭孙（Edison），便教国库富且殷，更无谁某妇无裈（音昆，今之裤也）。乃练熊罴百万军。谁其帅之拿破仑。恢我土宇固我藩，百年奇辱一朝翻！”

凡此群策岂不伟？有人所志不在此。即如我友宣城梅，自言“但愿作文士。举世何妨学倍根（Bacon），我独远慕萧士比（Shakespeare）。岂敢与俗殊酸咸？人各有志勿相毁。”梅君少年好文史，近更摭拾及欧美。新来为文颇谐诡，能令公怒令公喜。昨作檄讨夫已氏，倘令见之魄应褫。又能虚心不自是，一稿十易犹未已。梅生梅生毋自鄙。神州文学久枯馁，百年未有健者起。新潮之来不可止，文学革命其时矣。吾辈势不容坐视，且复号召二三子，革命军前杖马箠（之累反），鞭笞驱除一车鬼，再拜迎入新世纪。以此报国未云菲，缩地戡天差可儗。梅生梅生毋自鄙。

作歌今送梅生行，狂言人道臣当烹。我自不吐定不快，人言未足为重轻。居东何时游康可（Concord，地名，去哈佛大学不远，参见《札记》卷六第三〇则），为我一吊爱谋生（Emerson），更吊霍桑（Hawthorne）与索房（Thoreau）：此三子者皆峥嵘。应有“烟士披里纯”（Inspiration，直译有“神来”之义，梁任公以音译之，又为文论之，见《饮冰室自由书》），为君奚囊增琼英。

[自跋] 此诗凡三转韵，其实有五转。自首句至“学以致用为本根”，间句用韵。自“但祝天生几牛敦”至“百年奇辱一朝翻”，则句句用韵矣。自“凡此群策岂不伟”至“人各有志勿相毁”，间句用韵。自“梅生少年”以下，至第二“梅生梅生毋自鄙”，又每句用韵矣。末又转入庚青韵作结，是第五转也。

此诗凡用十一外国字：一为抽象名，十为本名。人或以为病。其实此种诗不过是文学史上一种实地试验，前不必有古人，后或可诏来者，知我罪我，当于试验之成败定之耳。

此诗凡六十句，盖四百二十字。生平作诗，此为最长矣。

《赠别叔永诗》三百二十二字。

《大雪放歌》二百十字。

《自杀篇》二百六十字。

《送许肇南归国》二百十字。

《弃父行》二百六十六字。

《游影非儿瀑泉山》三百八十字。

三三　论文字符号杂记三则

（九月十八日）

（一）张子高来书言：“足下于‘空对此月新圆’之‘此’字下加逗。又春间来书，引稼轩词，于‘无人会登临意’之‘会’字下亦加逗。准意以为此两逗似皆可不必有。……推足下之意，或以词调至‘此’‘会’二字应有一顿。然准以为词调之顿与词文之顿，宜分为二事：词调者，音乐之事也；词文者，文字之事也。今所用之符号，文字之符号，非音乐之符号

也。然耶？否耶？”

（二）胡明复言，西人姓名字面长者，姓名之间当有以别之。明复欲用下法：

洛乔、倍根（Roger Bacon）

弗兰西司、倍根（Francis Bacon）

约翰（穆勒）、密尔（John Stuart Mill）

詹姆斯、密尔（James Mill）

亨利、詹姆斯（Henry James）

维廉、詹姆斯（William James）

此法甚好，当从之。汉文中复姓，如浩生、不害，如慕容、垂，亦可用之。

三、胡明复又以吾所用“分号”（◎）为太触目，较之“住号”（○）尤招人注意。似宜改用△。适本用△，后以作字时△易与○混，故改用◎。明复之言亦有理，后当从之。

三四　叔永戏赠诗（九月十九日）

任生用胡生送梅生往哈佛大学句
送胡生往哥伦比亚大学

牛敦，爱迭孙，培根，客尔文，索虏，与霍桑，“烟士披里纯”。鞭笞一车鬼，为君生琼英。文学今革命，作歌送胡生。

右叔永戏赠诗。知我乎？罪我乎？

叔永自言吾上文所用句读法乃失原意，当如下式：

> 牛敦，爱迭孙，培根，客尔文，索虏，与霍桑，“烟士披里纯”，鞭笞一车鬼，为君生琼英。文学今革命，作歌送胡生。

自牛敦至“烟士披里纯”，皆一车鬼也。“鬼”者，如“洋鬼子”之鬼。“鞭笞”，犹言锻炼也。其说亦通。惟“烟士披里纯”不当为鬼耳。

三五　别矣绮色佳（九月廿一日）

九月二十日，遂去绮色佳。吾尝谓绮色佳为“第二故乡”，今当别离，乃知绮之于我，虽第一故乡又何以过之？吾去家十一年余，今心中之故乡，但有模糊之溪山，依稀之人面而已。老母，诸姊，一师，一友，此外别无所恋。（诸兄居里时少，故不及之。）而绮之溪壑师友，历历在心目中。此五年之岁月，在吾生为最有关系之时代。其间所交朋友，所受待遇，所结人士，所得感遇，所得阅历，所求学问，皆吾所自为，与自外来之梓桑观念不可同日而语。其影响于将来之行实，亦当较儿时阅历更大。其尤可念者，则绮之人士初不以外人待余。余之于绮，虽无市民之关系，而得与闻其政事，俗尚，宗教，教育之得失，故余自视几如绮之一分子矣。今当去此，能无恋恋？昔人桑下三宿尚且有情，况五年之久乎？

廿一日晨抵纽约，居佛纳儿得馆（Furnald Hall）。此为哥伦

比亚大学三宿舍之一。所居室在五层楼上，下临“广衢”(Broadway)，车声轰轰，昼夜不绝，视旧居之“夜半飞泉作雨声”，真如隔世矣。

三六　依韵和叔永戏赠诗

（九月廿一日）

昨夜车中戏和叔永再赠诗，却寄绮城诸友：

诗国革命何自始？要须作诗如作文。
琢镂粉饰丧元气，貌似未必诗之纯。
小人行文颇大胆，诸公一一皆人英。
愿共僇力莫相笑，我辈不作腐儒生。

三七　有些汉字出于梵文

（九月廿八日）

汉文中有几许今所谓汉字者，千余年前皆外国字。其自梵文来者尤多，偶举一二如下：

佛（Buddha）　旧译浮图，或佛陀。

僧（Saṁgha）　旧译僧伽，又译桑渴耶。

禅（Dhyâna）　旧译第耶那，或持诃那，或禅那。

劫（Kalpa）　旧译劫波。

塔（Dâgoba，Stupa，or thupa）　旧译窣堵婆，或苏输婆，或兜婆，或塔婆。

右五字今鲜有知为梵文者矣。又如：

袈裟（Kachâya）　夜叉（Yackcha）　刹那（Kchana）

亦已成汉字矣。

“钵”字亦疑出梵文 Pâtra。旧译波多罗，又译钵多罗，省曰鉢也。

凡此诸字，今有以之入诗者，虽极守旧者亦莫以为异也，何独至于“烟士披里纯”而疑之?

“佛陀”今梵音成“布答”，岂“佛”古读为“不”，而“陀”古读为“多”? 抑梵音已变而汉译存其原音耶? 自“佛”（F.）变为“布”（B.），自“非”纽转至“帮”纽，犹“饭”字闽人潮人读为“扮”也。自“陀”（T.）至“答”（D.），自“透”纽转“定”纽也，犹吾徽人读“但”为“探”也。

“禅”字疑初译时不读如“市连切”，当时盖读如“单”字耳。适犹忆儿时读小说，每读“禅杖”为“单杖”，岂儿时之我，读此字偶与古音合乎?

三八　《古今图书集成》（十月一日）

哥伦比亚大学有中国政府所赠之雍正三年刊竣之《古今图书集成》一部（有雍正四年九月廿七日上谕）。此世界一大书也。原订五千册，今合为巨册，成一千六百七十二册。共一万卷，合为六千一百零九部，总为三十二典，汇为六编。

	编		典	部　数	卷　数
一	历象汇编	1	乾　象	21	100
		2	岁　功	43	116
		3	历　法	6	140
		4	庶　徵	50	188
二	方　舆	5	坤　舆	21	140
		6	职　方	223	1544
		7	山　川	401	320
		8	边　裔	542	140
三	明　伦	9	皇　极	31	300
		10	宫　闱	15	140
		11	官　常	65	800
		12	家　范	31	116
		13	交　谊	37	120
		14	氏　族	2694	640
		15	人　事	97	112
		16	闺　媛	17	376
四	博　物	17	艺　术	43	824
		18	神　异	70	320
		19	禽　虫	317	192
		20	草　木	700	300
五	理　学	21	经　籍	66	500
		22	学　行	96	300
		23	文　学	49	260
		24	字　学	24	160
六	经　济	25	选　举	29	136
		26	铨　衡	12	120
		27	食　货	83	360
		28	礼　仪	70	348
		29	乐　律	46	136
		30	戎　政	30	300
		31	祥　刑	26	180
		32	孝　工	154	252
				6109	10000

据此间汉文教授夏德先生（Friederich Hirth）告我："此非雍正年原板，乃总理衙门所仿印也。据端午桥之言如此。"夏德先生又言："雍正初板并不如后日上海图书集成书局所出活板之精。以原板铜字不完，或有所阙，则假借他字以代之。而上海之板校对极精故也。"

满清康熙、雍正、乾隆三帝，鼓励文学，搜集文献，刊刻类书巨制，其功在天地，不可泯没也。

三九 调和之害（十月一日）

与人言调和之害。调和者，苟且迁就之谓也。张亦农言："凡人之情，自趋于迁就折衷一方面。有非常之人出，而后敢独立直行，无所低徊瞻顾。如此，犹恐不能胜人性迁就苟且之趋势。若吾辈自命狂狷者亦随波逐流，则天下事安可为耶？"此言甚痛，为吾所欲言而不能言，故追记之。

四〇 相 思（十月十三日）

自我与子别，于今十日耳。奈何十日间，两夜梦及子？
前夜梦书来，谓无再见时。老母日就衰，未可远别离。
昨梦君归来，欢喜便同坐。语我故乡事，故人颇思我。
吾乃澹荡人，未知"爱"何似。古人说"相思"，毋乃颇类此？

四一 文字符号杂记二则

（十月十五日）

（一）第十二种曰提要号（～～）以浪线加于字或句之旁，以示文中着意注重之处：

例一 杀一人以存天下，非杀一人以利天下也。

此以示存天下与利天下之别也。

例二 凡立言先正所用之名，以定命义之所在者，曰界说。

此乃界说之界说，应提出以清眉目。

注 其在印刷，则凡提要之处可以二法表示之：

（1）用隶体之字（如《科学》所用）

（2）用较大一号之字（如《大中华》所用）

（二）第十三种曰赏鉴号（。。。）以连圈加于所赏识之句之旁以表示之：

例 能几番游，看花又是明年！东风且伴蔷薇住，到蔷薇春已堪怜！更凄然，万绿西泠，一抹荒烟！（张叔夏词）

注一 赏鉴号惟吾国文字用之，他国所无也。今人多以之与提要号相混，故别之如此。

注二 赏识之圈起于所赏识之句之第二字，如“国事今成遍体疮，治头治脚俱所急”其第一字不圈，以示一句之所由起也。

〔**又按**〕 用连圈不如用～～～。（五年四月记）

四二　读《集说诠真》

天主教司铎黄伯禄斐默氏辑
光绪己卯年上海慈母堂藏板
四册　又提要一册　续编一册（庚辰）

此书盖为辟多神迷信之俗而作。蒋序曰："黄君搜集群书，细加抉择，编年释地，将数百年流俗之讹，不经之说，分条摭引，抒己见以申辨之。"是也。所引书籍至二百余种之多，亦不可多得之作。今年余在哥伦比亚大学藏书楼见之。其说处处为耶教说法，其偏执处有可笑者。然搜讨甚勤，又以其出于外人之手也，故记以褒之。

四三　《圣域述闻》中之《孟子年谱》

周烈王四年（西历前三七二），四月二日，生于邹。

三岁，父激卒，母仇氏育之。稍长，受业子思之门人。

显王三十三年（西历前三三六），年三十七，应聘至梁，见惠王。

四十三年（西历前三二六），事齐宣王，为上卿。

慎靓王四年（西历前三一七）年五十六，母卒。自齐反鲁。

六年，至齐宣王以为客卿。

赧王元年（西历前三一四），致为臣而归。

二年，之宋，又之薛。

六年，至滕，旋为许行等所挠而归。年六十余矣。

二十六年（西历前二八九），十一月十五日卒。年八十四。

右年谱据《圣域述闻》。

〔**适按**〕　此年谱大不可信。古代史传均不言孟子生死年月，而《圣域述闻》言之确凿如此何也？

晁公武《读书志》曰："按韩愈谓《孟子》为其弟子所会集，与岐之言不同（赵岐也）。今考其书，载孟子所见诸侯皆称谥。夫死然后有谥。孟子所见诸侯，不应皆前死。且惠王元年（烈王六年，西历前三七〇），至平公之卒（周赧王十八年，西历前二九七），凡七十三年。孟子始见，惠王目之曰'叟'，必已老矣，决不见平公之卒也。"

四四　印书原始

（一）东汉灵帝时，蔡邕校书东观，奏定六经文字，而刻石于太学门外，是为"石经"。汉末，兵火无存。（《通志略》）

（二）隋文帝开皇十三年，敕"废像遗经，悉命雕板"。（《事物原会》）

（三）唐时书肆已有雕板字书小学印纸。（《文献通考》）

（四）周世宗显德中始有经籍刻板，学者无笔札之劳。（宋史·冯道传》）

（五）宋仁宗庆历中，有布衣毕昇者，为活字板。用泥刻字，火烧令坚。印时，以铁范置板上，而布字于其中。（《事物

原会》）

（六）明时，有昆陵人用铜铅为活字。（《事物原会》）

四五　叶书山论《中庸》

《两般秋雨盦随笔》云："叶书山庶子谓《中庸》非子思所作。其说云，伪托之书，罅隙有无心而发露者。孔孟皆山东人，论事俱就眼前指点。孔子曰：'曾谓泰山！'又曰：'泰山其颓！'孟子曰：'挟泰山。'又曰：'登泰山'……就所居之地指所有之山，人之情也。汉都长安，华山在焉。《中庸》引称华山，明明以长安之人指长安之山。"

四六　姚际恒论《孝经》

姚际恒《古今伪书考》论《孝经》："《汉志》曰：'《孝经》，张禹传之。'案是书来历出于汉儒，不惟非孔子作，并非周秦之言也。其《三才章》，'夫孝，天之经'至'因地之义'，袭《左传》子太叔述子产之言，惟易'礼'字为'孝'字。《圣治章》，'以顺则逆'至'凶德'，袭《左传》季文子对鲁宣公之言；'君子则不然'以下，袭北宫文子论仪之言。《事君章》，'进思尽忠'二语，袭《左传》士贞子谏晋景公之言。《左传》自张禹所传后始渐行于世，则《孝经》者，盖其时人之所为也。勘其文义，绝类《戴记》中诸篇，如《曾子问》《哀公问》《仲尼燕居》《孔子闲居》之类，同为汉儒之作。后

儒以其言孝，特为撮出，因名以《孝经》耳。……”

四七　读“The Spirit of Japanese Poetry”

日人野口米次郎著“The Spirit of Japanese Poetry”〔《日本诗歌的精神》〕—— *Yone Nogouchi*，吾友韦女士读而喜之，以假余。此君工英文，其书文笔雅洁畅适，极可诵。然似太夸，读之令人不快。

四八　论宋儒注经

赵瓯北（翼）《陔馀丛考》论宋儒注经之谬，有可取之处，记其一二：

（一）子罕言利，与命与仁。

史绳祖《学斋占毕》曰：“利固圣人所不言。至于命与仁，则《论语》中言仁者五十三条，言命者亦不一而足。此岂罕言者？盖‘与’当作‘吾与点也’之‘与’解。”

［适按］　此亦不必然。

（二）孟子去齐宿于昼。

邢凯《坦斋通编》谓昼当作画。

（三）必有事焉，而勿正。心忽忘，勿助长也。

倪思谓“正心”二字乃“忘”字之误。谓“必有事焉而勿忘。勿忘，勿助长也”。重一“勿忘”字，文更有致。

［适按］ 此说极有理。原读“而勿正心勿忘”本不通，宋儒强为之说耳。惟适意下“勿忘”二字，乃后人读原抄本者见“正心”二字之误，故为改正，另书“勿忘”二字于原稿本之上（或为眉书，或为夹注）。后又有转抄者，不知“勿忘”即改“勿正心”三字，故于“勿正心”之下又并收“勿忘”二字耳。此项讹误，在西国考据学中名“旁收”（Incorporation of Marginalia），乃常见之误也。

（四）冯妇搏虎章：

原读“晋人有冯妇者，善搏虎，卒为善士。则之野，有众逐虎。……”周密《癸辛杂识》谓当如下读法：

卒为善。士则之。野有众逐虎。……

“士则之”以与下文“其为士者笑之”相对照也。

［适按］ 原读非不可通，惟“则”字略不顺耳。周读法颇可喜。

袁枚《随园诗话》亦载两则：

（一）苏州袁钺，号青溪，解《论语》“唯求则非邦也与”“唯赤则非邦也与”，以为皆夫子之言，非曾点问也。人以为怪，不知何晏古注原本作此解。

［适按］ 何晏于此两语并无注，惟邢昺疏作如此解。

（二）宋王旦怒试者解“当仁不让于师”之师字作众字解，以为悖古，不知说本贾逵。

［适按］　孔安国、邢昺俱以师作师弟之师解，朱注盖本此耳。

总之，宋儒注经，其谬误之处固不少，然大率皆有所循。后人不知宋儒集注之功之大，徒知掇拾一二疵瑕以为宋儒诟病，非君子忠厚存心之道也。

宋儒注经之功，非以之与汉注唐疏两两相比，不能得其真相。汉儒失之迂而谬，唐儒失之繁而奴。宋儒之迂，较之汉儒已为远胜，其荒谬之处亦较少。至于唐人之繁而无当。（邢昺以百八十四字注“学而第一”四字，孔颖达以千六百四十字注“俟我于著乎而”三语）及其不注经而注注之奴性，则宋儒所不为也。

四九　为朱熹辨诬

顷见陈蜕盦遗诗，有《读十五国诗偶及集注》七绝句，录其三首：

（一）

取喻雎鸠因聚处，更无他义待推寻。
“挚而有别”原非误，负了鸳鸯鸿雁心。

（二）

“此亦淫奔”只四字，莫须有狱较虚心。
先生史续春秋后，一往闲情如许深！

（三）

“见鳏夫而欲嫁之”，无题竟被后人知。
锦瑟一篇空想象，何妨武断学经师？

此亦冤枉朱元晦也。朱子注《诗》三百篇，较之毛传郑笺已为远胜。近人不读书，拾人牙慧，便欲强入朱子以罪，真可笑也。“挚而有别”，本之毛传，郑笺因之，并非朱子之言。“见鳏夫而欲嫁之”，亦本诸郑笺。郑笺原文为“时妇人丧其妃耦，寡而忧是子无裳无为作裳者，欲与为室家”。朱子删其繁文，改为“有寡妇见鳏夫……”耳。毛传郑笺乃并“此亦淫奔”四字亦不敢道，其为奴性，甚于宋儒，何啻伯什倍乎？今戏举数例以实吾言：

(1)“遵大路兮，掺执子之袪兮，无我恶兮，不寁故也。”序谓“思君子也。庄公失道，君子去之，国人思望焉。”传笺因之。

(2)“有女同车，颜如舜华，将翱将翔，佩玉琼琚。彼美孟姜，洵美且都！”序谓：“刺忽也。郑人刺忽之不昏于齐。……齐女贤而不取。卒以无大国之助，至于见逐，故国人刺之。”传笺因之。

(3)“彼狡童兮，不与我言兮。维子之故，使我不能餐兮！”序曰：“刺忽也。不能与贤人图事，权臣擅命也。”传笺因之。

五〇　女子教育之最上目的

（十月卅日）

吾自识吾友韦女士以来，生平对于女子之见解为之大变，对于男女交际之关系亦为之大变。女子教育，吾向所深信者也。惟昔所注意，乃在为国人造良妻贤母以为家庭教育之预备，今始知女子教育之最上目的乃在造成一种能自由能独立之女子。国有能自由独立之女子，然后可以增进其国人之道德，高尚其人格。盖女子有一种感化力，善用之可以振衰起懦，可以化民成俗，爱国者不可不知所以保存发扬之，不可不知所以因势利用之。

五一　女子参政大游街

（十月三十日）

十月二十三日，纽约城及附近各地之女子选举会，因纽约省选举期近（十一月二日），女子参政一问题将于是日由全省公民投票公决，故举行“女子参政大游街”。“游街”者，英文“Parade”，以其似吾国之游街也，故以是译之。

游街之目的大率有二：一以宣示宗旨，一以鼓动观听。一言以蔽之，曰，示众而已，所谓登广告是也。

是日之“女子参政大游街”为千古未有之大盛举。与游者男妇四万余人。余与张奚若立第五街上观之，至三小时之久，犹未过尽。

是日游街之最足动人者盖有数事；

（一）秩序之整肃　数万人之大队非同小可，而乃能井然有条如此，勿谓此中无人也。

（二）心理之庄严　与游之人，固属少年男女居多（西人四十以下皆为少年），而中年以上之妇女亦不少。头发全白者亦有之。望之真令人肃然起敬。

（三）女教习之多　中有一队全属纽约及附近之妇女教员，其数亦不知有几千（美国中学以下教员多由女子充之）。此等妇女对于国家社会负何等责任，服何等劳役，而犹忍剥夺其公民之权耶？

（四）游行者之坚忍耐苦　是日大风寒，其女子之持大帜者皆寸步与风相撑支，终无一人半途散去，其精神可敬也。

此次纽约女子选举胜负未可知。本月十九日，邻近之纽吉色省亦由公民投票定女子之当否参与政权，其结果则主张否定者多至五万一千余票，此省之女子选举遂失败，须再待二年始有第二次投票公决之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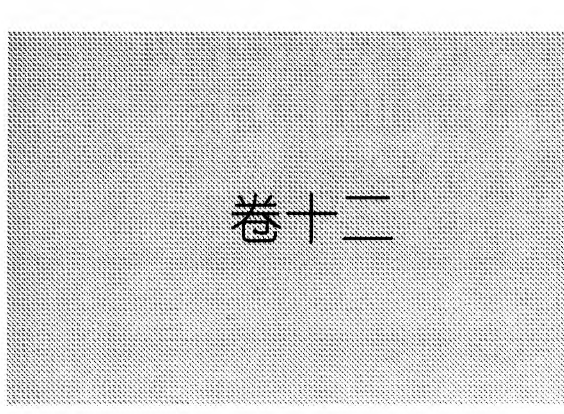
纽吉色省乃美总统威尔逊氏之本省。威氏于前月宣言赞成本省妇女参政问题。选举期届，复亲回乡投票。其内阁中人之属于此省者亦皆宣言赞成此案。然此案卒未能通过。以一国元首之赞助，而不能使其乡人附从之，此亦可见西方人士独立思想之高，不轻易为位高爵尊者所耸动也。

一夜，余在室中读书，忽闻窗下笳声。临窗视之，乃一汽车，中有妇女多人，盖皆为女子参政之活动者也。中有一女子执笳吹之，其声悲壮动人。途人渐集车下。笳歇，中一女子宣言，大学藏书楼前有街心演说会，招众人往赴之。余遂往观之。有男女数人相继演说，亦都不恶。余忽见人丛中有杜威先

生（Professor John Dewey），为哥伦比亚大学哲学教长，而此邦哲学界第一人也。余初以为先生或偶经此间耳，及演说毕，车门辟，先生乃登车，与诸女子参政会中人并驾而去，然后乃知先生盖助之为进行活动（Campaigning）者也。嗟夫，二十世纪之学者不当如是耶！

*

十一月二日，纽约省投票结果，反对女子参政者战胜矣。然赞成者乃至五十万人之多，则虽败犹足以豪也。（十一月三日）


卷十二

民国四年[1915]十一月廿五日至五年[1916]四月十七日（在哥伦比亚大学）

一　许肇南来书
（十一月廿五日）

许肇南自南京（十月廿三日）来书：

目下帝制运动极形活动。中华民国早变官国，其必有皇帝，宜也。时局危险，当局亦岂不知之？然爱国之心不敌其做皇帝与封侯拜相之瘾，故演成现时怪状。自我观之，招牌换后，一二在朝贤者必皆退隐。剥极之时，内乱且生。然能复兴否，殊未可必，以有日本乘我之危也。又值均势打破之时，国命如何，正不忍言。在理，以吾国现在人心社会，若不亡国，亦非天理。吾人

一息尚存，亦努力造因而已。欲扬眉吐气，为强国之民，吾辈曾元庶得享此幸福。某为此言，非持悲观主义。某以为现在中国较前实有进步。特造孽太久，揆诸因果相寻之理，不易解脱耳。曾文正有言："不问收获，且问耕耘。"某至今犹服膺此语。亦甚冀海外故人之"努力崇明德，随时爱景光"也。

二　杨杏佛《遣兴》诗
（十一月廿五日）

《季报》第二年一号有杏佛《遣兴》诗：

> 黄叶舞秋风，白云自西去。落叶归深涧，云倦之何处？
> （适以为末二句如改"落叶下深涧，云倦归何处？"当更佳。）

余极喜之，以为杏佛年来所作诗，当以此二十字为最佳。

三　《晚邮报》论"将来之世界"
（十一月廿五日）

十一月十日，纽约《晚邮报》有社论一篇，题曰《将来之世界》。其大意以为世界者，乃世界人之世界，不当由欧美两洲人独私有之。亚洲诸国为世界一部分，不宜歧视之。其最要之语为下录两节：

> The state of mind against which the new spirit among the peoples in Asia protests is the one which sees the world as

made up of two continents only, and which regards a world-settlement as any settlement that regulates matters in these two continents, with a minimum of cutting and trimming here and there in Africa and Asia to make the Western adjustment as smooth as may be. "We shall not falter or pause," said Mr. Asquith yesterday, "until we have secured for the smaller states of Europe their charter of independence, and for Europe itself final emancipation from a reign of force." But radical opinion in India fails to understand why a war fought in Asia as well as in Europe, and one in which the people of India are taking part, should leave Asia out of account in the settlement. There are Indian aspirations as well as Serb and Polish aspirations. Asia is part of the world. Unquestionably, the war will bring about a wider recognition of the true area of the globe, if only through the fact that it has brought together on the battlefield a more extraordinary mingling of races than the Roman armies ever witnessed—from America, from Africa, from Australia, and from Asia, as well as from Europe.

It is still true that when we speak of the world-war and of the world as it will look after the war, we think almost exclusively of the nations of the West. What will happen to seven million Belgians, what will happen to less than five million Serbs, is a more entrancing question than what the war will do for more than three hundred million people in India or nearly three hundred and fifty million in China. Where India

and China are taken into account, they still figure as mere appendages to Western interests. Will Teuton or Allied influence in China be paramount after the war? How seriously are the German threats against British rule in India to be taken; in other words, will India belong to Great Britain or will it pass under Germanic influences? We admit that Asiatic problems have been brought into closer touch with Western problems, but when we speak of the great settlement after the war, the settlement of Asia hardly enters into the reckoning except as it may enter as an incidental factor in the rearrangement of affairs in Europe.

〔中译〕　亚洲人持有一种精神，即反对这样一种心态：总以为世界只由两块大陆组成，总把世界之事务当作两个大陆之事务来处理；在处理非洲、亚洲之事务方面，只需作些最低限度之砍削、修补，使之尽可能适应西方之调整运作。阿斯奎斯先生说，“直到欧洲之小国家皆获得独立宪章，直到欧洲最终从强权统治下解放出来，我们才肯罢休，才肯撒手不管。”可是，印度之激进主义者却不明白，为什么在处理战争事务时，不论是亚洲之战争，还是欧洲之战争，甚至于是印度人也参与其中之战争，均把亚洲排除在外。塞尔维亚人有塞尔维亚人之志气；波兰人有波兰人之抱负，同样，印度人也有印度人之渴望。亚洲是世界之一分子。毫无疑问，这场世界战争将在全球范围内引起广泛之重视，我们只要看看下列事实即可明白：许多民族被卷入这场战争，在战场上兵戎相见，其数量之多，种类

之杂远远超过古罗马军队所曾经历过的——这些民族有来自美洲的，来自非洲的，来自澳洲的，来自亚洲的，还有自然是来自欧洲的。

当我们说到世界大战以及战争所波及到之世界时，我们也同样会将西方各国排除在外。七百万比利时人之命运，近五百万塞尔维亚人之命运，比起三亿多印度人或将近三亿五千万中国人之战争遭遇，将是一个更加令人出神之问题。凡涉及印度和中国事务，他们仍然只是作为西方利益之附加物来考虑。战后，条顿人[①]或协约国在中国之影响还很重要吗？德国反对英国统治印度之态度强烈吗？换言之，印度将属于大不列颠统辖呢？抑或还是在德国势力之庇护下生存呢？尽管我们承认，亚洲问题已与西方问题日益密切，休戚相关，但是，当我们言及战后事务之处理时，很难把亚洲事务纳入统盘考虑之中；除非在对欧洲事务作重新安排时，我们才将亚洲事务作为其附带之因素，而加以一并考虑。

余与吾友郑莱及韦女士皆久持此意。今见此邦一最有势之日报创为此论，吾辈之表同意可知也。余连日极忙，然不忍终默，乃于百忙中作一书寄《晚邮报》(书载十一月廿三日报)，引申其意。此等孤掌之鸣，明知其无益，而不忍不为也。

① 条顿人：泛指日耳曼人及其后裔（即用印欧语系日耳曼语族诸 语言的欧美各族)。——编者

四 西人对句读之重视
（五年一月四日）

Punctilious Punctuation

Talking of the supreme importance of the comma, a correspondent states that Thomas Campbell once walked six miles to a printing office to have a comma in one of his poems changed into a semicolon. There is a remarkable resemblance between this and the story of Sir William Hamilton, Astronomer Royal of Ireland, making a lengthy expedition to Dublin to have a semi-colon substituted for a colon.—〔[London Evening Standard]〕

〔中译〕 **谨小慎微之句读**

言及逗号之重要性，有一位记者报道：托马斯·坎贝尔曾经步行六英哩，去一家印刷所，为的是要将他一篇诗作中之一逗号改成分号。另有一件事与此极其类似。爱尔兰皇家天文学家维廉·哈密顿也曾长途跋涉，去都柏林，为的是要将一分号改为冒号。

——《伦敦标准晚报》

此二则甚有趣。人之视句读如是其重也！此与“吟成一个字，捻断几根髭”，同一精神，同一作用。

五　郑莱论领袖（一月四日）

There are those who are destined to become leaders of men. They think hard and work hard: that is the secret of leadership.

—— *Loy Chang*

〔中译〕　有些人命中注定要成领袖。他们勤于思考，努力工作：此乃领导之秘诀所在。

——郑　莱

六　国事坏在姑息苟安（一月四日）

吾尝以为今日国事坏败，不可收拾，决非剜肉补疮所能收效。要须打定主意，从根本下手，努力造因，庶犹有死灰复燃之一日。若事事为目前小节细故所牵制，事事但就目前设想，事事作敷衍了事得过且过之计，则大事终无一成耳。

吾国古谚曰：“死马作活马医。”言明知其无望，而不忍决绝之，故尽心力而为之是也。吾欲易之曰，“活马作死马医。”活马虽有一息之尚存，不如斩钉截铁，认作已死，然后敢拔本清源，然后忍斩草除根。若以其尚活也，而不忍痛治之，而不敢痛治之，则姑息苟安，终于必死而已矣。

七　录旧作诗两首

（一月四日）

偶检旧稿，得二诗，一未完，一已完，均录之。

生　日

（本拟作数诗，此为第一章）

寒流冻不断，积雪已及膝。游子谢人事，闭户作生日。
我生廿三年，百年四去一。去日不可追，后来未容逸。
颇慕蘧伯玉，内省知前失。执笔论功过，不独以自述。
（此廿三岁生日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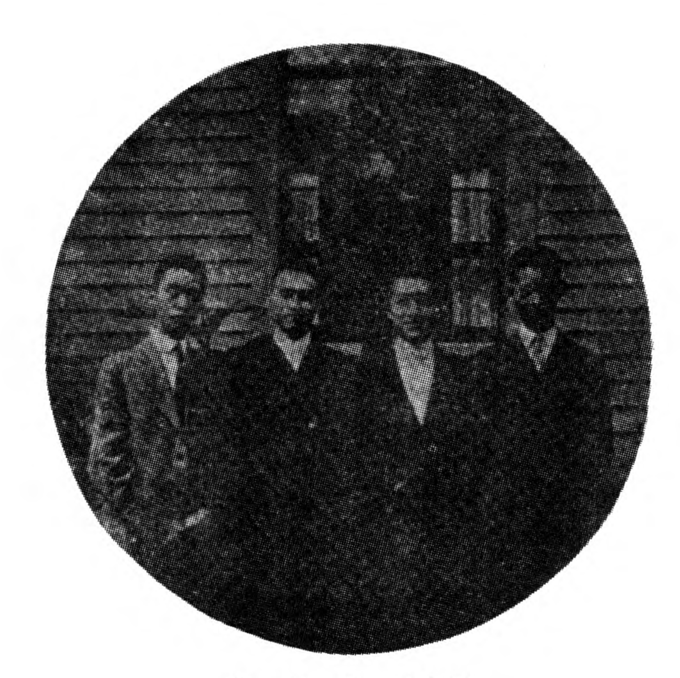
秋

出门天地阔，悠然喜秋至。疏林发清响，众叶作雨坠。
山蹊罕人迹，积叶不见地。枫榆但余枝，槎枒具高致。
大橡百年老，败叶剩三四。诸松傲秋霜，未始有衰意。
举世随风靡，独汝益苍翠。（未完）

八　梅、任、杨、胡合影

（一月五日）

将去绮色佳时，杏佛以其摄影器为造此图。昨承其以一份见寄，为附于此而记之。



梅、任、杨、胡合影

九 《秋声》 有序(一月九日)

上所录一诗未完，今续成之而为之序曰：

老子曰：“我有三宝，持而保之：一曰慈，二曰俭，三曰不敢为天下先。慈，故能勇；俭，故能广；不敢为天下先，故能成器长。”此三宝也，吾于秋日疏林中尽见之。落叶，慈也。天寒水枯，根之所供，不能足万叶之所求，故落叶。落叶所以存树本也，故曰慈也。俭之德，吾于松柏见之。松柏所需水供至微，故能生山石间水土浇确之所，秋冬水绝，亦不虞匮乏，以其所取廉也。松柏不与群卉争妍，不与他木争水土肥壤，而其处天行亦最优最适，不独以其俭，亦以其能不为天下先也。故曰，吾于秋林得老子三宝焉。乃咏歌之，不亦宜乎？

出门天地阔，悠然喜秋至。疏林发清响，众叶作雨坠。
山蹊罕人迹，积叶不见地。枫榆但余枝，槎枒具高致。
大橡百年老，败叶剩三四。诸松傲秋霜，未始有衰态。
举世随风靡，何汝独苍翠？

虬枝若有语，请代陈其意："天寒地脉枯，万木绝饮饲。
布根及一亩，所得大微细。本干保已难，枝叶在当弃。
脱叶以存本，休哉此高谊！吾曹松与柏，颇以俭自励。
取诸天者廉，天亦不吾废。故能老岩石，亦颇耐寒岁。
全躯复全叶，不为秋憔悴。"拱手谢松籁，"与君勉斯志"。

一〇 Adler〔阿德勒〕先生语录
(一月十一日)

Spiritual relation is the criss-cross relation between persons. It's love. It is spending one's self on another and receiving in return the spiritualizing and uplifting effects of so-doing.（精神上的关系是人与人之间的参互交错的关系。就是爱。就是把自己消费在一个别人的身上，而在如此做时，自己也得着鼓舞向上的影响作酬报。）

Moral oblization is not the externally imposed command; it is the necessity to act so as to bring out the best in the other person. (the beloved one, for example)（道德的责任并不是那外来的命令；只是必须要怎样做才可以引出别人——例如所爱之人——的最好部分。）

You can only keep yourself alive and uplight by taking an interest in some other or alter.（只有对于别人发生兴趣才可使自己常是活泼泼地，常是堂堂地。）

Live in vitally affecting others!（让你的生活对别人产生深远的影响！）

So influence others as to make them cease to think cheaply of themselves.（要这样影响别人：要使他们不再菲薄自己。）

一一 论“造新因”(一月十一日)
(看下文《再论造因》)

It is true that I have much sympathy with the rebels. But I do not favor a present revolution. I have come to hold

that there is no short-cut to political decency and efficiency. Not that , as has been suggested, a monarchy is a necessary stage of development. But that good government cannot be secured without certain necessary prerequisites. Those who hold that China needs a monarchy for internal consolidation and strength are just as foolish as those who hold that a republican form of government will work miracles. Neither a monarchy nor a republic will save China without what I call the"necessary prerequisities". It is our business to provide for these necessary prerequisites,—to"Create new Causes"(造因).

I am ready to go even farther than my monarchist friends. I would not even let a foreign conquest divert my determination to"Create new Causes". Not to say the petty changes of the present!

"Where I condemn my Monarchist friends is when they identify the present reactionary government with the country they love and with the"honest and efficient government"which we all desire.

Jan. 11, to C. W.

〔中译〕 说实话，吾对造反者甚感同情。可是，吾不赞成现今之革命。吾一贯坚持，通向开明而有效之政治，无捷径可走。有些人主张，君主制是政治发展之一必经阶段，吾对此亦不赞成。吾以为，倘若缺乏某些确定的、必要的先决条件，那就无法保证获得一个好政府。有人认为，为达到国内统一与强大，中国需要君主制；又有人认为，中国只有实施共和政体，才能创造奇迹。吾以为，上述两种主张皆是愚蠢

之举。倘若缺乏吾所谓之“必要的先决条件”,那么,无论是君主制,还是共和制,皆不能救中国。吾辈之职责在于,准备这些必要的先决条件——即“造新因”。

和持君主论之吾友相比,吾准备走得更远。吾甚至不让一个外国征服者,来转移吾“造新因”之注意力。更不用说目前的一点小更动了!

吾要指责持君主论之吾友,他们把现存之反动政府、他们所热爱之国家和我们皆希望的那个“诚实的、有效率的政府”三者混为一谈。

1月11日,致C. W.

一二 读章太炎《驳中国用万国新语说》后
(一月廿四夜)

读此篇竟,记其重要之处如下:

若夫象形合音之别,优劣所在,未可质言。今者南至马来,北抵蒙古,文字亦悉以合音成体,彼其文化岂有优于中国哉?合音之字视而可识者,徒识其音,固不能知其义,其去象形差不容以一黍。故俄人识字者,其比例犹视中国为少。日本既识“假名”,亦并粗知汉字。汉字象形,日本人识之不以为奇怪难了,是知国人能遍知文字与否,在强迫教育之有无,不在象形合音之别也。……

然言语文字者所以为别,声繁则易别而为优,声简则难别而为劣。……

纵分“音纽”，自梵土“悉昙”而外，纽之繁富未有过于汉土者也。横分“音韵”，梵韵复不若汉韵繁矣。……昔自汉末三国之间始有反语。隋之切韵，以纽定声。舍利、神珙诸子综合其音，参取梵文字母声势诸法分列八音。至今承用者，为字母三十六，而声势复在其外，以现有法言切韵也。今之韵部，著于唇音者，虑不能如旧韵之分明，然大较犹得二十。计纽及韵可得五十余字，其视万国新语之以二十八字母含孕诸声者，繁简相去，至悬远也。……字母三十六者，本由“华岩”四十二字增损而成。……以此三十六者按等区分，其音且逾数百。韵以四声为剂，亦有八十余音。二者并兼，则音母几将二百。然皆坚完独立，非如日本五十“假名”，删之不过二十音也。宁有二十八字之体文遂足以穷其变乎？……

［适按］　太炎先生此论，可谓无的放矢矣。万国新语之长处，正在其声简易通。且其语不废尾纽（纽有首尾之别。如英语Sat，S为首纽，T为尾纽，A为韵也。汉字尾纽今皆亡矣，独鼻音N ng二尾纽犹存耳。广东之入声尾纽犹多存者。其合口之鼻音M，则平上去三声皆有之。故其辨“真”“侵”“覃”“寒”若辨黑白也），故虽二十八字而已足用。如“三”之与“山”，若尾纽全存时，则同一首纽而音犹可辨（如粤音之以三为Sam，以山为San是也）。今尾纽既仅存一半开之鼻音，则二字非有异纽为首不能辨矣（京津人辨此二字惟在首纽）。汉语纽音之繁，未必即其长处，特不得不繁耳。

虽然，辅汉文之深密，使易能易知者则有术矣。

（一）欲使速于疏写，则人人当兼知章草。……文字宜分三品：题署碑版，则用小篆；雕刻册籍，则用今隶；

至于仓卒应急，取备事情，则直作草书可也。

（二）若欲易于察识，则当略知小篆，稍见本原。初识字时，宜教以五百四十部首。……凡儿童初引笔为书，今隶方整，当体则难。小篆诎曲，成书反易。且“日”“月”“山”“水”诸文，宛转悉如其象，非若隶书之局就准绳，与形相失。当其知识初开，一见字形，乃如画成其物，踊跃欢喜，等于熙游，其引导则易矣。

[适按] 此说与吾前作《文字教授法改良论》中所持说不期而合。

象形之与合音，前者易知其义，难知其音；后者易知其音，难知其义。……故象形与合音者，得失为相庚。特隶书省变之文，部首已多淆乱，故五百四十小篆为初教识字之门矣。

[适按] 此说尤与吾所持论若合符节。吾所为文（英文，在中城学生年会所读）原文曰：

Every word, be it Chinese or European, has two elements: its sound and its meaning. An alphabetical language, like the English, gives you the sound or pronunciation of the word. But you must get the meaning by sheer memory work. ……But when you look at the Chinese characters in their original forms, you immediately perceive their pictorial likenesses. But there is nothing in these pictures which suggests that they are pronounced as they are pronounced. ……

〔中译〕 每一字，不论其是中文，还是欧洲文字，皆有两个要素：音与义。合音之文字，如英文，易知其发音或

声音。然而，汝若要知其义，则纯靠记忆之功夫……但是中国文字，一见其颇有独创性之字形，汝便可立即悟出其象形之义。可是，此象形却不能指示其发音，易知其义，难知其音……

（三）若欲了解定音，反语既著，音自可知。然世人不能以反语得音者，以用为反语之字非有素定。尚不能知反语之定音，何由知反语所切者之定音哉？若专用“见”“溪”以下三十六字，“东”“钟”以下二百六十字为反语，但得二百四十二字之音，则余音自可睹矣。然此可为成人长者言之，以教儿童，犹苦繁冗。……

尝定“纽文”为三十六，“韵文”为二十二，皆取古文篆籀径省之形以代旧谱。……

纽文三十六

音	纽文	今隶	唐韵	旧母
喉　音（深喉音）	丨	丨	古本切	见
	凵	凵	口犯	溪
	及	及	巨立	群
	乂	乂	鱼废	疑
牙　音（浅喉音）	一	一	于悉	影
	厂	厂	乎旱	晓
	乙	乙	乌辖	喻
	𢎘	𢎘	乎感	匣
舌头音	刀	刀	都牢	端
	土	土	它鲁	透
	大	大	徒盖	定
	乃	乃	奴亥	泥
舌上音	乇	乇	陟格	知
	屮	屮	丑列	彻
	宁	宁	直吕	澄
	女	女	尼吕	娘
正齿音	勺	勺	之若	照

音	纽文	今隶	唐韵	旧母
	≋	川	昌缘	穿
	士	士	鉏里	床
	ㄕ	尸	式脂	审
	十	十	是执	禅
齿头音	弓	卩	子结	精
	七	七	亲吉	清
	亼	△	秦入	从
	厶	厶	息夷	心 经典相承以私代之
	夕	夕	祥易	邪
重唇音	八	八	博拔	帮
	朩	朩	匹刃	滂
	白	白	旁陌	竝
	几	冂	莫狄	明
轻唇音	匚	匚	府良	非 经典相承以方代之
	ㄟ	丶	分勿	敷
	丿	丿	房密	奉
	未	未	无沸	微
半舌音	ㄌ	了	庐鸟	来
半齿音	人	入	人汁	日

韵文二十二

韵文	今隶	唐韵	即旧韵	今韵
工	工	古红	东冬钟	
肯	肯	苦江	江	
厶	厶 肱	古薨	蒸登	
今	今	居音	侵	
甘	甘	古三	覃谈凡 欲作盐添咸衔严韵者点其字下	
丌	丌	居之	之 欲作咍韵者点其字下	
牛	牛	语求	幽尤	侯
丂	丂	虎何	歌戈	
凵	凵	去鱼	鱼	虞
虍	虍	荒乌	模	
王	王	雨方	阳唐	
冂	冂	古荧	耕清青	庚
巾	巾	居银	真臻	
云	云	王分	谆文殷魂痕	
回	回	户恢	灰微	
睘	睘	户关	元桓	
干	干	苦寒	寒删山	

韵文	今隶	唐韵	即　旧　韵	今韵
辛	辛	去虔	先	仙
幺	幺	于尧	宵肴豪	萧
乁	乁	弋支	支 欲作佳皆韵者点其下	
禾	禾	古兮	脂齐	
牙	牙	五加	麻	

［适按］　太炎先生所拟字母，其笔画则较旧表为简矣，然而有大疵二，小疵二：

（一）韵文惟幺字是半无纽之韵，其余皆有首纽。有首纽，则反音之时作箭之纽（反切之上一字为箭，下为标）。与作标之韵之纽相复。此旧谱之病，而太炎先生因之。

（二）韵文二十二字不敷用也。例如，ㄩ字一母，而以反八韵之字，其必至纷乱可想。此大疵二也。

一、纽文中用有尾纽之字。有尾纽，则与作标之韵相混，而得音不易。旧谱之“穿”，今谱之“川”，皆其例也。

二、谱中之篆文“乁”“乛”及今隶“凵”“厶”，形似相混。此小疵二也。

顷又见纽文之厂（乎旱切）与𢎘（乎感切），既同用“乎”字作箭，则其为同纽可知。今乃用为二纽，可谓粗心矣。

总之，此谱之韵文全不可用，纽文亦有疵瑕。太炎之长在于辨纽，其短在于辨音太疏也。

一三　再论造因，寄许怡荪书

（一月廿五夜）

……适近来劝人，不但勿以帝制撄心，即外患亡国亦不足顾虑。倘祖国有不能亡之资，则祖国决不致亡。倘其无之，则吾辈今日之纷纷，亦不能阻其不亡。不如打定主意，从根本下手，为祖国造不能亡之因，庶几犹有虽亡而终存之一日耳。

……适以为今日造因之道，首在树人；树人之道，端赖教育。故适近来别无奢望，但求归国后能以一张苦口，一支秃笔，从事于社会教育，以为百年树人之计：如是而已。

……明知树人乃最迂远之图。然近来洞见国事与天下事均非捷径所能为功。七年之病当求三年之艾。倘以三年之艾为迂远而不为，则终亦必亡而已矣。……（参看本卷第十一则）

一四　七绝之平仄

（一月廿六日）

凡七言绝句之仄◡平—◡◡廿之句，第三字皆当用平声。必不得已而用仄，则第五字当用平。例如：

笑问(客)从(何)处来
忽见(陌)头(杨)柳色
日暮(汉)宫(传)蜡烛

又凡七言绝句，每句之第三字皆以平声为佳；无论其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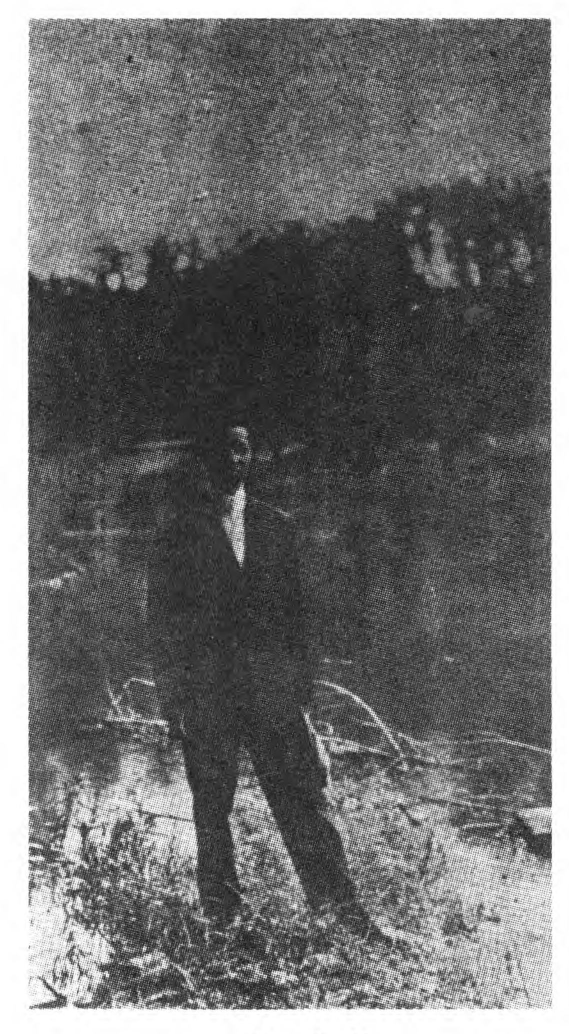
◡◡——◡◡⏒ 或为 ——◡◡——⏒ 也。试检《唐诗三百首》中之七绝五十余首，共二百余句，其第三字用仄者不过二十余句。如：

> 梨花(满)地不开门（第六字平，故第五字不妨仄也。）
> 葡萄(美)酒夜光杯

此二十余句之中，十之八皆 ——◡◡——⏒ 之句也。

一五　赵元任（一月廿六日）

每与人平论留美人物，辄推常州赵君元任为第一。此君与余同为赔款学生之第二次遣送来美者，毕业于康南耳，今居哈佛，治哲学，物理，算数，皆精。以其余力旁及语学，音乐，皆有所成就。其人深思好学，心细密而行笃实，和蔼可亲。以学以行，两无其俦，他日所成，未可限量也。余以去冬十二月廿七日至康桥（Cambridge），居于其室。卅一日，将别，与君深谈竟日。居康桥数日，以此日为最乐矣。君现有志于中国语学。语学者（Philology），研求语言之通则，群言之关系，及文言之历史之学也。君之所专治尤在汉语音韵之学。其辨别字音细入微妙。以君具分析的心思，辅以科学的方术，宜其所得大异凡众也。别时承君以小影相赠，附粘于此而识之。



赵 元 任

一六　论教女儿之道（一月廿七日）

You wondered"What an Oriental must really and honestly think in his innermost heart—of some American young ladies"(with regard to their unconventionalities)? ……

It seems to me the whole matter is a question of consistency. One must choose either absolutism or liberalism, either treating woman as a puppet or as a free human being. One must either lock her up in a beautiful chamber, or one must set her really free.

Now, the American treatment of woman as I understand it, is supposed to be based on the principle that woman is a free and rational being. Can you trust her? Have you confidence in her ability to act freely and rationally, though at times unconventionally, when she is left in freedom? If you have no such trust in her, then the logical and proper thing will be to lock her up in her own chamber and never to allow her to go out of your sight. That is consistency. But if you have such confidence in her, then let her be really free. Let her do what she herself considers proper and reasonable to do. That's also consistency.

There is no middle ground between freedom and slavery. ……

And why should we care about what"the other people"

think of us? Are we not just as good(if not better)judges of ourselves as they? And is not conventionality after all a man-made thing? Is not an intelligent man or woman greater than conventionality? The sabbath was made for man, and not man for the sabbath! How very true! ……

To Mrs. H. S. W. Jan. 27, 1916.

〔中译〕 汝曾惊叹，"不知一位东方人，在其内心深处，对于一些年轻之美国女士，会想些甚么"（关于她们之反习俗）? ……

以吾观之，全部之症结在于言行一致。要么选择绝对主义，要么选择自由主义；或是将妇女视为一玩偶，或是将妇女看作一自由人。也可将她锁于深闺，也可将她完全解放。

目前，据吾理解，美国人对待妇女基于此原则：即认为，妇女乃一自由人，乃一理性人。汝会相信她吗？当她自由时，偶尔会做出反习俗之举动，即使如此，汝还会相信她吗？相信她具有自由地、理智地处理之能力吗？倘若汝不相信她，那么，合乎逻辑的、恰当的办法，便是将其锁于深闺，不让其越雷池半步。此即言行一致。然而，倘若汝相信她，那么，就要让她获得真正的自由，让她做她自以为合适、能胜任之事情。此亦即言行一致。

在自由和奴役之间，没有空隙，没有中间道路。……

我们为什么要在意"别人"对我们之看法呢？如何准确地评价我们自己（如果不是更行的话），我们不是和他人一样能行吗？习俗不也是人造之物吗？难道习俗要比一个理智之男人或女人更伟大吗？安息日是为人而设，不是人

为安息日而设！这可是千真万确的事情呀！

致 H. S. W. 太太

1916 年 1 月 27 日

一七　美国银币上之刻文（一月廿七日）

（此段是前函中之一段）

I remember the first time I saw the American dollar and was greatly touched by the simple inscription on it: "In God we trust". It recalled to my mind all the precautionary methods of testing and guarding against counterfeit money in my own country,—and I was ashamed.

But after 6 years' time I have come to find fault with this inscription which then so greatly incited my admiration. A better inscription, I think, would be: "In man we trust."

Jan, 27, 1916.

〔中译〕 余曾记得，余第一次见到美元时，就被它上面之一句铭文深深感动："吾人之信仰在于上帝"。它使余想起，所有吾国鉴别和防范伪币之预防举措。——此时，余不禁汗颜。

然而，六年之后，余终于从这句铭文中找出疵点，尽管此铭文在当时曾激起吾无限的钦佩之情。余斗胆以为，更好之铭文恐怕是："吾人之信仰在于人。"

1916 年 1 月 27 日

一八　和叔永题梅、任、杨、胡合影诗
（一月廿九日）

叔永近寄诗题梅、任、杨、胡合影（影见本卷第二二七页），其诗曰：

适之淹博杏佛逸，中有老梅挺奇姿。
我似长庚随日月，告人光曙欲来时。

余昨夜亦成一诗和之。

（一）

种花喜种梅，初不以其傲，欲其蕴积久，晚发绝众妙。

（二）

种树喜长杨，[1]非关瘦可怜。喜其奇劲枝，一一上指天。

（三）

亦爱吾友任！古道照颜色。书来善自拟，"长庚随日月"。
人或嫌其谦，我独谓其直。若曰"为晨鸡，一鸣天下白"。

（四）

我无三子长，亦未敢自菲。

---

① 原注：最喜挪威长杨〔Norwegian poplars〕，纽约尤多。——编者

行文颇大胆，苦思欲到底。
十字以自嘲，倘可示知己。

近来作诗颇同说话，自谓为进境，而张先生甚不喜之，以为“不像诗”。适虽不谓然，而未能有以折服其心，奈何？（寄叔永）

一九　读音统一会公制字母

（一月卅一日）

〔原注〕　作母用，取其双声。作韵用，取其叠韵。（用古双声叠韵）

母音二十四

ㄍ　古外切，今读若“格”，发声务短促下同。
ㄫ　五忽切，今读若“我”。
ㄑ　苦泫切，古“畎”字，今读若“欺”。
ㄉ　都劳切，今读若“德”。
ㄋ　奴亥切，古“乃”字，今读若“纳”。
ㄆ　普木切，小击也，今读若“泼”。
ㄈ　府良切，今读若“弗”。
ㄎ　苦诰切，今读若“克”。
ㄐ　居尤切，延蔓也，今读若“基”。
ㄬ　疑检切，读“醃”上声，今读若“腻”。
ㄊ　他骨切，同“突”，今读“脱”。
ㄅ　同“包”，今读若“拨”。
ㄇ　莫狄切，今读若“墨”。

万　同“万”，今读若“物”。
卩　古“节”字，今读若“子”。
厶　古“私”字，今读“私”。
彳　丑亦切，今读若“痴”。
厂　呼旰切，今读若“黑”。
为　同“力”，今读若“勒”。
ㄘ　亲吉切，今读若“此”。
ㄓ　真而切，今读若“之”。
ㄕ　式之切，今读若“尸”。
ㄒ　古“下”字，今读“希”。
日　今读若“入”。

介音三

一　于悉切，今读若“衣”。
ㄨ　疑古切，古“五”字，今读若“乌”。
ㄩ　丘鱼切，饭器也，今读若“迂”。

韵十二

ㄚ　于加切，今读若“阿”。
ㄟ　余支切，流也，今读若“危”。
ㄡ　于救切，今读若“呕”。
ㄣ　古文“隐”字，今读若“恩”。
ㄜ　“阿”本字，今读若“痾”。
ㄞ　古“亥”字，今读若“爱”。
ㄝ　羊者切，语已辞，今读“也”。
ㄠ　于尧切，小也，今读若“豪”。

ㄢ　乎感切，嘾也，今读若“安”。
ㄥ　古“肱”字，今读若“哼”。
ㄤ　乌光切，跛曲径也，今读若“昂”。
ㄦ　而邻切，今读若“儿”。

二〇　论革命（一月卅一日）

I do not condemn revolutions, because I believe that they are necessary stages in the process of evolution. But I do not favor premature revolutions, because they are usually wasteful and therefore unfruitful. "When the fruit is ripe, it will fall", says a Chinese proverb. Premature plucking only injures the fruit. It is for this reason that I do not entertain much hope for the revolutions now going on in China, although I have deep sympathy for the Revolutionists.

Personally I prefer to build from the bottom up. I have come to believe that there is no short-cut to political decency and efficiency. The monarchists have no desire for political decency and efficiency. The Revolutionists desire them, but they want to attain them by a short-cut—by a revolution. My personal attitude is: "Come what may, let us educate the people. Let us lay a foundation for our future generations to build upon."

This is necessarily a very slow process, and mankind is impatient! But, so far as I can see, this slow process is the

only process:“it is requisite to revolutions as well as to evolutions.”

To Professor H. S. Williams Jan. ,31. .

〔中译〕 吾并非指责革命，因为，吾相信，这也是人类进化之一必经阶段。可是，吾不赞成早熟之革命，因为，它通常是徒劳的，因而是一事无成的。中国有句古话，叫做“瓜熟蒂落”。果子还未成熟，即去采摘，只会弄坏果子。基于此理由，吾对当前正在进行的中国之革命，不抱太多的希望。诚然，吾对这些革命者则深表同情。

作为个人来说，吾倒宁愿从基础建设起。吾一贯相信，通向开明而有效之政治，无捷径可走。持君主论者并不期望开明而有效之政治。革命论者倒是非常渴望，但是，他们却想走捷径——即通过革命。吾个人之态度则是，“不管怎样，总以教育民众为主。让我们为下一代，打一个扎实之基础。”

这是一个极其缓慢之过程，十分必需之过程，可是，人却是最没耐心的！以愚所见，这个缓慢之过程是唯一必需的：“它既是革命之必需，又是人类进化之必需。”

致 H. S. 维廉斯教授

1 月 31 日

二一 《水调歌头》寿曹怀之母

（二月二日）

二哥书来为曹怀之母七十寿辰征诗，不得已，为作一词

如下：

水调歌头

颇忆昔人语，“七十古来稀”。古今中寿何限？此语是而非。七十年来辛苦，今日盈庭兰玉，此福世真希。乡国称闺范，万里挹芳徽。　　春风暖，桃花艳，鳜鱼肥，壶觞儿女称寿，箫鼓舞莱衣。遥祝期颐寿耇，忽念小人有母，归计十年违。绕屋百回走，游子未忘归。

二二　与梅觐庄论文学改良

（二月三日）

与觐庄书，论前所论“诗界革命何自始，要须作诗如作文”之意。略谓今日文学大病，在于徒有形式而无精神，徒有文而无质，徒有铿锵之韵貌似之辞而已。今欲救此文胜之弊，宜从三事入手：第一，须言之有物；第二，须讲文法；第三，当用“文之文字”（觐庄书来用此语，谓 Prose diction 也。）时不可避之。三者皆以质救文胜之敝也。

二三　“文之文字”与“诗之文字”

（二月三日）

觐庄尝以书来，论“文之文字”与“诗之文字”截然为两途。“若仅移‘文之文字’于诗即谓之革命，则不可，以其太

易也”。此未达吾诗界革命之意也。吾所持论固不徒以“文之文字”入诗而已。然不避文之文字，自是吾论诗之一法。即如吾赠叔永诗：“国事今成遍体疮，治头治脚俱所急”，此中字字皆觐庄所谓“文之文字”也，然岂可谓非好诗耶？古诗如白香山之“道州民”，李义山之《韩碑》，杜少陵之“自京赴奉先咏怀》，《北征》及《新安吏》诸诗，黄山谷之《题莲华寺》，何一非用“文之文字”？又何一非用“诗之文字”耶？

二四　论译书寄陈独秀

（二月三日）

……今日欲为祖国造新文学，宜从输入欧西名著入手，使国中人士有所取法，有所观摩，然后乃有自己创造之新文学可言也。……

译事正未易言。倘不经意为之，将令奇文瑰宝化为粪壤，岂徒唐突西施而已乎？与其译而失真，不如不译。此适所以自律，而亦颇欲以律人者也。……

译书须择其与国人心理接近者先译之，未容躐等也。贵报（《青年杂志》）所载王尔德之《意中人》(Oscar Wilde's “The Ideal Husband”)虽佳，然似非吾国今日士夫所能领会也。以适观之，即译此书者尚未能领会是书佳处，况其他乎？而遽译之，岂非冤枉王尔德耶？……

二五　叔永答余论改良文学书

（二月十日）

……要之，无论诗文，皆当有质。有文无质，则成吾国近世委靡腐朽之文学，吾人正当廓而清之。然使以文学革命自命者，乃言之无文，欲其行远，得乎？近来颇思吾国文学不振，其最大原因乃在文人无学。救之之法，当从绩学入手，徒于文字形式上讨论，无当也。……

二六　杏佛题胡、梅、任、杨合影

（二月十四日）

良会难再得，光画永其迹。科学役化工，神韵传黑白。
适之开口笑，春风吹万碧，似曰九洲宽，会当舒六翮。
觐庄学庄重，莞尔神自奕，糠秕视名流，颇富匡时策。
其旁鲁灵光，亦古亦蕴藉，欲笑故掩齿，老气压松柏。
诸君皆时彦，终为苍生益。小子质鲁钝，于道一无获。
作诗但言志，为文聊塞责。必欲道所似，愿得此顽石。
既为生公友，岁久当莹泽。

杏佛此诗大可压倒叔永及适两作。

二七 《诗经》言字解

（二月廿四日）

尝谓余自去国以来，韵文颇有进境，而散文则有退无进。偶检旧稿，得辛亥所作《〈诗经〉言字解》读之，自视决非今日所能为也。去国以后之文，独此篇可存，故以附于此而记之，以识吾衰退，用自警焉。

《诗》中言字凡百余见。其作本义者，如“载笑载言”，“人之多言”，“无信人之言”之类，固可不论。此外如“言告师氏，言告言归”，“薄言采之”，“陟彼南山，言采其蕨”之类，毛传郑笺皆云“言，我也。”宋儒集传则皆略而不言。今按以言作我，他无所闻，惟《尔雅·释诂》文“卬，吾，台，予，朕，身，甫，余，言，我也。”唐人疏《诗》，惟云“言我《释诂》文”。而郭景纯注《尔雅》，亦祇称“言我见诗”。以传笺证《尔雅》，以《尔雅》证传笺，其间是非得失，殊未易言。然《尔雅》非可据之书也。其书殆出于汉儒之手，如《方言》《急就》之流。盖说经之家，纂集博士解诂，取便检点，后人缀辑旧文，递相增益，遂傅会古《尔雅》，谓出于周孔，成于子夏耳。今观《尔雅》一书，其释经者，居其泰半，其说或合于毛，或合于郑，或合于何休、孔安国。似《尔雅》实成于说经之家，而非说经之家引据《尔雅》也。鄙意以为《尔雅》既不足据，则研经者宜从经入手，以经解经，参考互证，可得其大旨。此西儒归纳论理之法也。今寻绎《诗》

三百篇中言字，可得三说，如左：

（一）言字是一种挈合词（严译），又名连字（马建忠所定名），其用与“而”字相似。按《诗》中言字，大抵皆位于二动词之间，如“受言藏之”，受与藏皆动词也。“陟彼南山，言采其蕨”，陟与采皆动词也。“还车言迈”，还与迈皆动词也。“焉得谖草言树之背”，得与树皆动词也。“驱马悠悠言至于漕”，驱至皆动词也。“静言思之”，静，安也，与思皆动词也。“愿言思伯”，愿，邓〔郑〕①笺，念也，则亦动词也。据以上诸例，则言字是一种挈合之词，其用与而字相同，盖皆用以过递先后两动词者也。例如《论语》“咏而归”，《庄子》“怒而飞”，皆位二动词之间，与上引诸言字无异。今试以而字代言字，则“受而藏之”“驾而出游”“陟彼南山而采其蕨”“焉得谖草而树之背”，皆文从字顺，易如破竹矣。

若以言作我解，则何不云“言受藏之”，而必云“受言藏之”乎？何不云“言陟南山”“言驾出游”，而必以言字倒置于动词之下乎？汉文通例，凡动词皆位于主名之后，如“王命南仲”“胡然我念之”，王与我皆主名，皆位于动词之前，是也。若以我字位于动词之下，则是受事之名，而非主名矣。如“父兮生我，母兮鞠我，拊我畜我，长我育我，顾我复我”此诸我字，皆位于动词之后者也。若移而置之于动词之前，则其意大异，失其本义矣。今试再举《彤弓》证之。“彤弓弨兮，受言藏之。我有嘉宾，中心贶之。”我有嘉宾之我，是主名，故在有字之前。若

① “邓”当作“郑”，形近而误，据前后文改。——编者

言字亦作我解，则亦当位于受字之前矣。且此二我字，同是主名，作诗者又何必用一言一我，故为区别哉？据此可知言与我，一为代名词，一为挈合词，本截然二物，不能强同也。

（二）言字又作乃字解。乃字与而字，似同而实异。乃字是一种状字（《马氏文通》），用以状动作之时。如“乃寝乃兴，乃占我梦”，又如“乃生男字”，此等乃字，其用与然后二字同意。《诗》中如“言告师氏，言告言归”，皆乃字也。犹言乃告师氏，乃告而归耳。又如“婚姻之故，言就尔居”“言旋言归，复我邦族”，言字皆作乃字解。又如“薄言采之”“薄言往诉”“薄言还归”“薄言追之”等句，尤为明显。凡薄言之薄，皆作甫字解。郑笺，甫也，始也，是矣。今以乃代言字，则乃始采之，乃甫往诉，乃甫还归，乃始追之，岂不甚明乎？又如《秦风》“言念君子”，谓诗人见兵车之盛，乃思念君子。若作我解，则下文又有“胡然我念之”，又作我矣。可见二字本不同义也。且以言作乃，层次井然。如作我，则兴味索然矣。又如《氓》之诗，“言既遂矣”，谓乃既遂意矣，意本甚明。郑氏强以言作我，乃以遂作久，强为牵合，殊可笑也。

（三）言字有时亦作代名之“之”字。凡之字作代名时，皆为受事（《马氏文通》）。如“经之营之，庶民攻之”是也。言字作之解，如《易》之《师卦》云，“田有禽，利执言，无咎。”利执言，利执之也。《诗》中殊不多见。如《终风篇》，“寤言不寐，愿言则嚏。”郑笺皆作我解，非也。上言字宜作而字解，下言字则作之字解，犹言寤而不寐，思之则嚏也。又如《巷伯篇》，“捷捷幡幡，谋欲谮

言。”上文有“谋欲谮人”之句，以是推之，则此言字亦作之字解，用以代人字也。

以上三说，除第三说尚未能自信，其他二说，则自信为不易之论也。抑吾又不能已于言者，三百篇中，如式字，孔字，斯字，载字，其用法皆与寻常迥异。暇日当一探讨，为作新笺今诂。此为以新文法读吾国旧籍之起点。区区之私，以为吾国文典之不讲久矣，然吾国佳文，实无不循守一种无形之法者。马眉叔以毕生精力著《文通》，引据经史，极博而精，以证中国未尝无文法。而马氏早世，其书虽行世，而读之者绝鲜。此千古绝作，遂无嗣音。其事滋可哀叹。然今日现存之语言，独吾国人不讲文典耳。以近日趋势言之，似吾国文法之学，决不能免。他日欲求教育之普及，非有有统系之文法，则事倍功半，自可断言。然此学非一人之力所能提倡，亦非一朝一夕之功所能收效。是在今日吾国青年之通晓欧西文法者，能以西方文法施诸吾国古籍，审思明辨，以成一成文之法，俾后之学子能以文法读书，以文法作文；则神州之古学庶有昌大之一日。若不此之图，而犹墨守旧法，斤斤于汉宋之异同，师说之真伪，则吾身有涯，臣精且竭，但成破碎支离之腐儒，而上下四千年之文明将沉沦以尽矣。

二八　美国初期的政府的基础

（二月廿九日）

Alexander Hamilton knew“The government could not stand if its sole basis was the platonic support of genial well-wishers. He

knew that it had been created in response to interested demands and not out of any fine-spun theories of political science."

—— *Charles Beard*.

〔中译〕 亚历山大·汉密尔顿知道,"倘若政府唯一之基础,只是那些温和的、好心肠的人所给予的柏拉图式之支持,那么,政府将会垮台。他也知道,政府之建立,决不是靠任何精雕细琢之政治学理论;政府须对有利益关系之要求作出反应。"

——查理·比尔德

二九 家书中三个噩耗

(二月廿九日)

得吾母一月十三日书,言大姊大哥于十二月二日三日先后死去(大哥死于汉口,身后萧条,惨不忍闻)。吾家骨肉凋零尽矣!独二哥与余犹飘泊天涯一事无成耳!

吾于兄弟姊妹中最爱大姊。吾母常言:"吾家最大憾事在大菊之非男儿。"使大姊与大哥易地而处,则吾家决不致败坏至于今日之极也。

大哥一生糊涂,老来途穷,始有悔意,然已来不及矣。大哥年来大苦,生未必较死乐也。

十年去家,遂与骨肉永诀,欲哭无泪,欲诉无所,出门惘惘不知何适。呜呼哀哉!

吾母书中又言冬秀之母吕夫人亦于一月七日病死,濒死犹以婚嫁未了为遗憾。

甲辰之春,余始识夫人于外婆家,于今十馀年矣。游子久客,遂令夫人抱憾以殁,余不得辞其责也。

三〇 伊丽鹗论教育宜注重官能之训练
（三月六日）

Advocating the training of children in the uses of their senses, that they may develop as keen a perception as that of the practitioner in medicine, Dr. Charles W. Eliot, President Emeritus of Harvard College, in a pamphlet which will shortly be issued by the General Education Board calls attention to certain defects in our present educational methods.

"In respect to the training of their senses," says Dr. Eliot, "the children of well-to-do parents nowadays are often worse off than the children of the poor, because they are not called upon to perform services in the household or on the farm which give practice in accurate observation and manual dexterity. The training of the senses should always have been a prime object in human education.

"The kind of education the modern world has inherited from ancient times was based chiefly on literature. As a result the programs of secondary schools in the United States allotted only an insignificant portion of school time to the cultivation of the perceptive power through music and drawing, and, until lately, boys and girls in secondary schools did not have their attention directed to the fine arts by any outsider or voluntary organizations."

That medicine and surgery have attained their remark-

able progress in the last twenty-five years. Dr. Eliot attributes to the training which the practitioner receives in accurate diagnosis, and its consequent high development of the perceptive faculties. Similar training in other branches of education Dr. Eliot believes to be of prime importance for the coming generation.

"The changes which ought to be made immediately in the programs of American secondary schools, in order to correct the glaring deficiencies in the programs," he says, "are , chiefly: The introdution of more hand, ear, and eye work, such as drawing, carpentry, turning, music, sewing, and cooking, and the giving of much time to the sciences of observation. These sciences should be taught in the most concrete manner possible—that is, in laboratories, with ample experimenting done by the individual pupil with his own eyes and hands, and in the field, through the pupil's own observation, guided by expert leaders."

〔中译〕 提倡儿童教育宜注重官能之训练，以使他们发展敏锐之知觉，正如技艺娴熟的医生之知觉。哈佛大学退休校长查理·W·伊丽鹗博士在一本小册子里，提醒吾人注意，现行教育方法之某些缺陷。该小册子最近将由教育部出版发行。

伊丽鹗博士说，"就儿童官能之训练而言，现今家境较好之家庭，比起家境贫寒之家庭，前者往往做得更糟。因为，他们不要求小孩多干家务活或农场活，实际上，多干活可以培养儿童仔细观察之能力，可以增强手之灵巧

性。在人类所受之教育中，官能之训练应该成为其中的首要内容。

“现代世界之教育皆承继古代，主要基于授业，即以传授学识为主。结果，今日美国中学之课程，只安排少量时间，以供学生学习音乐和绘画，以培养官能之发展。直到最近，男女中学生还皆不重视课外之美术训练，或自发组织之美术活动。”

近二十五年来，医学和外科学皆取得显著之进步。伊丽鹗博士把此归功于从业医生在准确诊断方面所受之训练，以及随之而来的医生官能之高度发展。他相信，在其它部门之教育过程中，作类似的官能训练，这对培养下一代是至关重要的。

伊丽鹗博士继续说，“为弥补美国中学课程之明显缺陷，应立即对此作出如下之主要变更：要多动手，多用耳，多用眼，多做事，如绘画、木工、车工、音乐、缝纫和烹饪，要挤出更多时间用于科学之观察。这些课程之教授，要尽可能采取具体之方法——即采取实验之方法；要让每一个学生做大量的实验，他们在专业教师之指导下，通过自己之观察，用自己之眼，用自己之手去做实验。”

上所记伊丽鹗校长之言，余读之深有所感矣。吾国旧教育之大病，在于放弃官能之教练，诵读习字之外，他无所授。犹忆余幼时酷嗜画人像，然既无师资，又无范本，其所本者，石印小说之绘像而已。不独此也，即偶有所作，均不敢以示人。一日为塾师所见，大遭诟责，桌屉中所有绘像皆被搜去，遂不敢更为矣。音乐则更无机会可学。犹忆一年，里中秋赛，应有

童子昆腔乐队，翰香叔欲令余与列其中，后家人以为吾家子弟不应学吹弹与“子弟”（俗谓优伶为“子弟”）为伍，遂不果。至今思之，以为憾事。吾不知果有绘画与音乐之天资否。然即令有之，经此二十年之压抑挫折，更能馀几何乎？后之言教育改良者当知所从事矣。

余幼时酷嗜小说，家人禁抑甚力。然所读小说尚不少。后来之文学观念未必非小说之功。此种兴趣所以未为家人塾师之阻力所摧残者，盖有二因：一以小说易得。余以一童子处于穷乡，乃能得读四五十种小说，其易求可见。二则以有近仁之助力。近仁与余每以所得小说互传观之，又各作一手折记所读小说，每相见，辄互稽所读多寡以相夸焉。

然以家人干涉之故，所读小说皆偷读者也。其流毒所及盖有二害，终身不能挽救也。一则所得小说良莠不齐，中多淫书，如《肉蒲团》之类，害余不浅。倘家人不以小说为禁物而善为选择，则此害可免矣。二则余常于夜深人静后偷读小说，其石印小字之书伤目力最深，至今受其影响。

教育之宗旨在发展人身所固有之材性。目之于视，耳之于听，口之于言，声之于歌，手之于众技，其为天赋不可放废之材性一也。岂可一概视为小道而听其荒芜残废哉？

教育之方法首在鼓舞儿童之兴趣，今乃摧残其兴趣，禁之罚之，不令发生，不可谓非千古一大谬哉！

三一　泽田吾一来谈（三月十九日）

今晨忽闻叩门声，纳之，乃一日人，自言名泽田吾一，乃

东京商业学校教员在此治化学。其人苍老似五十许人。手持一纸，上书白香山诗："老来尤委命，安处即为乡"二句来问余"安处"之安系主观的安，还是客观的安。不意纽约俗尘中尚有如此雅人也。

泽田君言，余治哲学，过日本时当访其友狩野亨吉博士。博士尝为京都大学文学院长。其人乃"真哲学家"，藏汉籍尤富，今以病居东京。

君又言治日文之难，如主词之后应用"ハ"或"ガ"，此两字非十年之功辨不清也。

三二　往访泽田吾一（三月廿六日）

夜访泽田吾一君于其室，谈甚欢。君嘱余写一诗示之，因书七年前旧作《秋柳》一绝与之。其诗曰：

但见萧飕万木摧，尚馀垂柳拂人来。
词人漫说柔条弱，也向西风舞一回。

泽田君言日本有谚语云：

柳ノ枝雪ニ折无シ。（雪压不断杨柳条）

与吾诗意正同。余大喜，因记之。

三三　吾国古籍中之乌托邦

（三月廿九日）

吾曩谓吾国人未尝有精心结构之乌托邦，以视西人柏拉图之《共和国》，穆尔之《乌托邦》，有愧色矣。今始知吾此说之大谬不然也。吾国之乌托邦正复不逊西人。今试举二者以实吾言。

第一，《管子》乃绝妙之乌托邦也。管仲之霸业，古人皆艳称之。然其所行政策，《左传》绝无一语及之。今所传其“作内政以寄军令”及“官山海”（盐铁官有）诸制，皆仅见《管子》之书（《国语》所载全同《小匡篇》。盖后人取《管子》之文以为《齐语》耳），疑未必真为管仲所尝行者也。以适观之，其书盖后人伪托管子以为乌托邦，近人所谓“托古改制”者是也（说详余所作《读管子》上、下）〔参见本书第四一则〕。然其政治思想何其卓绝（法治主义），而其经济政策何其周密也。后人如《国语》之作者（不知何人，然决非左氏也），如司马迁，不知《管子》之为伪书，乃以乌托邦为真境，岂非大可笑乎？

第二，《周礼》乃世间最奇辟之乌托邦之一也。此书不知何人所作，然决非“周公致太平之迹”也。《周礼》在汉世，至刘向父子校书始得著录。其时诸儒共排以为非。林孝存（亦作临孝存，名硕）至作十论七难以排之。何休亦以为六国阴谋之书。何休之言近似矣。要之，此书乃战国时人“托古改制”者之作。他日当详考诸书，为文论之。然其结构之精密，理想之卓绝，真足压倒一切矣。

三四　柳子厚（三月廿九日）

吾国人读书无历史观念，无批评指责之眼光。千古以来，其真足称“高等考据家”者（西方考据之学约有二端：其寻章摘句，校讹补阙者，曰校勘家〔Textual Criticism〕。其发奸摘伏，定作者姓氏，及著书年月，论书之真伪，文中窜易者，谓之高等考据家〔Higher Criticism〕），唯柳子厚一人耳。如《王制》一书，汉人卢植明言“汉文帝令博士诸生作此篇”（见《注疏》），而后人犹复以为周制（如马氏《绎史》），抑何愚也！

三五　刘田海（四月五日）

西人之治汉学者，名 Sinologists or Sinologues. 其用功甚苦，而成效殊微。然其人多不为吾国古代成见陋说所拘束，故其所著书往往有启发吾人思想之处，不可一笔抹煞也。今日吾国人能以中文著书立说者尚不多见，即有之，亦无馀力及于国外。然此学（Sinology）终须吾国人为之，以其事半功倍，非如西方汉学家之有种种艰阻不易摧陷，不易入手也。

顷遇一刘田海君，字瀛东，其人为刘锡鸿星使之子，足迹遍天下，搜集东西古籍甚富，专治历史的地理学颇精，其治学方术近于西洋之 Sinologue。

三六　叔永诗（四月五日追记）

叔永寄二诗：

送　雪

长冬冱穷阴，数月雪封地。赠我粉本图，谢君琼瑶意。
几日春风回，送汝将远逝。（原文五六句与三四句互易）

雪　答

今年与君居①，不谓时当久。修短共乘化，别离亦何有。
更作飞泉声，入君梦里吼。

适去绮色佳时赠叔永诗有“此邦邮传疾无比，月月诗筒未应绝”之句。别后叔永寄诗无数，而适来此后作诗甚少，视叔永有愧色矣。

三七　忆绮色佳（四月五日）

前月有《忆绮色佳》一绝，以其不佳，故不留稿。今记叔永“更作飞泉声，入君梦里吼”之句，复忆前诗，因写于此，以存一时鸿爪云尔。

① 原注：原文居作期。——编者

别后湖山无恙否？几番游子梦中回。
街心车作雷声过，也化惊湍入梦来。

三八　吾国历史上的文学革命

（四月五夜）

文学革命，在吾国史上非创见也。即以韵文而论：《三百篇》变而为《骚》，一大革命也。又变为五言，七言，古诗，二大革命也。赋之变为无韵之骈文，三大革命也。古诗之变为律诗，四大革命也。诗之变为词，五大革命也。词之变为曲，为剧本，六大革命也。何独于吾所持文学革命论而疑之？

文亦遭几许革命矣。孔子以前无论矣。孔子至于秦汉，中国文体始臻完备，议论如墨翟、孟轲、韩非，说理如公孙龙、荀卿、庄周，记事如左氏、司马迁，皆不朽之文也。六朝之文亦有绝妙之作，如吾所记沈休文、范缜形神之辩，及何晏、王弼诸人说理之作，都有可观者。然其时骈俪之体大盛，文以工巧雕琢见长，文法遂衰。韩退之"文起八代之衰"，其功在于恢复散文，讲求文法，一洗六朝人骈俪纤巧之习。此亦一革命也。唐代文学革命巨子不仅韩氏一人，初唐之小说家，皆革命功臣也（诗中如李杜韩孟，皆革命家也）。"古文"一派至今为散文正宗，然宋人谈哲理者似悟古文之不适于用，于是语录体兴焉。语录体者，以俚语说理记事。今举数例如下：

（大程子）

到恍然神悟处，不是智力求底道理，学者安能免得不用力？

百理具在,平铺放着。几时道“尧尽君道”添得些君道多?“舜尽子道”添得些孝道多?元来依旧。

(二程子)

莫说道:“将第一等让与别人,且做第二等。”才如此说,便是自弃。

(朱　子)

知得如此,是病。即便不如此,是药。

学问须是大进一番,方始有益。若能于一处大处攻得破,见那许多零碎是这一个道理,方是快活。然零碎底非是不当理会。但大处攻不破,纵零碎理会得些少,终不快活。今且道他那大底是甚物事。天下只有一个道理。学只要理会得这一个道理。

(陆　子)

今人略有些气焰者,多只是附物,元非自立也。若某则不识一字,亦须还我堂堂地做个人。

善学者如关津,不许胡乱放过人。

要当轩昂奋发,莫恁地沉埋在卑陋凡下处。

吾友近来精神都死,却无向来亹亹之意。防闲,古人亦有之。但他底防闲与吾友别。吾友是硬把捉。……某平日与兄说话,从天而下,从肝胆中流出,是自家有底物事,何尝硬把捉?

自立自重,不可随人脚跟,学人言语。

凡此诸例,皆足示语录体之用。此亦一大革命也。至元人之小说,此体始臻极盛。今举《水浒传》《西游记》中语数则,以示其与语录体之关系。

> 武松劈手(把残酒)夺来,泼在地下,说道:“嫂子,休要恁地不识廉耻!”把手只一推,争些儿把那妇人推一交。武松睁起眼来道:“武二是个顶天立地噙齿带发男子汉,不是那等败坏风俗没人伦的猪狗!嫂嫂休要这般不识廉耻!倘有些风吹草动,武二眼里认得是嫂嫂,拳头却不认得嫂嫂!再来,休要恁地!”
>
> ——《水浒》二十三回

> 石秀押在厅下,睁圆怪眼,高声大骂:“你这与奴才做奴才的奴才!我听着哥哥将令早晚便引军来打你城子,踏为平地,把你砍做三截,先教老爷来和你们说知!”
>
> ——《水浒》六十二回

行者笑道:“师父,你原来不晓得,我有几个草头方儿能治大病。管情医得他好便了。就是医死了,也只问个‘庸医杀人’罪名,也不该死,你怕怎的?”

——《西游记》六十八回

那大圣坐在石崖上,骂道:“你这饷糠的夯货!你去便罢了,怎么骂我?”八戒跪在地下道:“哥呵!我不曾骂你。若骂你,就嚼了舌头根。”行者道:“你怎么瞒得过我?我这左耳往上一扯,晓得三十三天人说话。我这右耳往下一扯,晓得十代阎王与判

官算帐。你骂我岂不听见?”叫,“小的们,选大棍来!先打二十个见面孤拐,再打二十个背花,然后等我使铁棒与他送行!”

——《西游记》三十一回

总之,文学革命,至元代而登峰造极。其时,词也,曲也,剧本也,小说也,皆第一流之文学,而皆以俚语为之。其时吾国真可谓有一种“活文学”出世。倘此革命潮流(革命潮流即天演进化之迹。自其异者言之,谓之“革命”。自其循序渐进之迹言之,即谓之“进化”可也)。不遭明代八股之劫,不受明初七子诸文人复古之劫,则吾国之文学必已为俚语的文学,而吾国之语言早成为言文一致之语言,可无疑也。但丁(Dante)之创意大利文,却叟(Chaucer)诸人之创英吉利文,马丁路得(Martin Luther)之创德意志文,未足独有千古矣。惜乎五百余年来,半死之古文,半死之诗词,复夺此“活文学”之席,而“半死文学”遂苟延残喘,以至于今日。今日之文学,独我佛山人(吴趼人),南亭亭长(李伯元),洪都百炼生诸公之小说可称“活文学”耳。文学革命何可更缓耶?何可更缓耶?

三九 李清照与蒋捷之《声声慢》词

(四月七日)

《声声慢》两阕:

(一)李清照

寻寻,觅觅,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乍暖还寒时候,最难将息。三杯两杯淡酒,怎敌他晓来风急?

雁过也，正伤心，却是旧时相识。　　满地黄花堆积，憔悴损，如今有谁堪摘？守著窗儿，独自怎生得黑！梧桐更兼细雨，到黄昏点点滴滴。这次第，怎一个愁字了得！

（二）蒋　捷

黄花深巷，红叶低窗，凄凉一片秋声。豆雨声来，中间夹带风声。疏疏二十五点，丽谯门不锁更声。故人远，问谁摇玉珮，——帘低铃声。　　彩角声吹月堕；渐连营马动，四起笳声。闪烁邻灯，灯前尚有砧声。知他诉愁到晓，碎哝哝多少蛩声！诉未了，把一半分与雁声。

此两词皆“文学”的实地试验也。易安词连用七叠字作起，后复用两叠字，读之如闻泣声。竹山之词乃“无韵之韵文”，全篇凡用十声字，以写九种声，皆秋声也。读之乃不觉其为无韵之词，可谓为吾国无韵韵文之第一次试验功成矣。

无韵之韵文（Blank Verse）谓之起于竹山之词或未当；六朝、唐骈文之无韵者，皆无韵之韵文也；惟但可谓之“无韵之文”或谓之“文体之诗”（Prose Poetry），非“无韵之诗”也。若佛典之偈，颂，则真无韵诗矣。

四〇　胡绍庭病逝（四月八日）

得怡荪及孟邹来书，惊悉胡绍庭病死北京。嗟夫，二十年造一人才，而乃以委土壤如此，真可浩叹！

绍庭，吾绩人，名祖烈，后改名平。初娶怡荪之妹，早

死。复聘程乐亭之妹，不知已娶否。

四一 写定《读管子》上、下两篇
（四月八夜）

上篇论《管子》非管子自作，乃战国末年治调和之道家学者所作，而托于管子以自重耳。证据如下：

（一）书中记管子死后事实，如西施，吴王好剑，楚王好细腰之类。

（二）书中《立政篇》攻墨子寝兵兼爱之说。

（三）书中学说乃合名、法、阴阳诸家之言，而成一调和之道家，即韩非、司马谈所谓道家也。

下篇乃驳梁任公《管子》中语。

第一，太史公所言尝见《管子》诸篇不足为据。

第二，《管子》书中学说乃周末最后之产儿，决非管子时代所能发生。

第三，梁氏所谓“十之六七为原文，十之三四为后人增益”，其说殊无所据。与其臆测，何如宁缺无滥？

下篇颇多要紧之意见。久不作规矩文字，殊苦有意思而不能畅达也。

四二 评梁任公《中国法理学发达史论》
（四月十三日记完）

梁任公著《管子》（宣统元年），其论《管子》书中之法治主义及其经济政策，皆有可取之处。惟梁先生以此诸项为管子

所尝实行，所尝著述，此则根本错误，不容不辨。

书末附《中国法理学发达史论》，有足取者，节录一二，以备参考。

法之起因（二章）

（一）儒家　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则不能无求。求而无度量分界，则不能不争。争则乱，乱则穷。先王恶其乱也，故制礼义以分之，以养人之欲，给人之求。使欲必不穷于物，物必不屈于欲。两者相持而长，是礼之所以起也。故礼者，养也。（《荀子·礼论》；参看《王制》《富国》二篇）

（二）墨家　古者民始生未有刑政之时，盖其语人异义。……其人兹众，其所谓义者亦兹众。……明夫天下之乱，生于无政长。（适按：此近于霍布士之说。）是故，选天下之贤可者，立以为天子。……天子惟能壹同天下之义，是以天下治也。（《墨子·尚同》上）

（三）法家　古者未有君臣上下之别。……于是智者诈愚，强者凌弱。……故智者假众力以禁强虐，而暴人止；为民兴利除害，正民之德，而民师之。……名物处违是非之分，则赏罚行矣。上下设，民生体，而国都立矣。……（《管子·君臣》下）

天地设而民生之。当此之时也，民知其母而不知其父。其道亲亲而爱私。亲亲则别，爱私则险。民生众，而以别险为务则有乱。当此之时，民务胜而力征。负胜则争，力征则讼。讼而无正，则莫得其性也。（适按：此近于

洛克之说。）故贤者立中，设无私，而民日仁。当此时也，亲亲废，上贤立矣。凡仁者以爱利为道，而贤者以相出为务。民众而无制，久而相出为道则有乱。故圣人承之，作为土地货财男女之分。分定而无制不可，故立禁。禁立而莫之司不可，故立官。官设而莫之一不可，故立君。既立其君，则上贤废而贵贵立矣。（**《商君书·开塞》；参看《君臣篇》。**）

参看《汉书》《刑法志》。

法字之语源

法　《说文》："灋，荆也。平之如水，从水。廌，所以触不直者去之，从廌去。""解廌，兽也。似牛，一角。古者决讼，令触不直者。"

《释名》："法，逼也。莫不欲从其志，逼正使有所限也。"

《尔雅·释诂》："典，彝，法，则，刑，范，矩，庸，恒，律，戛，职，秩：常也。柯，宪，刑，范，辟，律，矩，则：法也。"

刑　《说文》："灋，荆也。"而刀部有刑字，无荆字。

"刑，刭也。刭，刑也。"

"型，铸器之法也。"

刑又与形通。《左传》引诗"形民之力，而无醉饱之心"。杜注云，"形同刑，程量其力之所能为而不过也。"

《易·井卦》，"改邑不改井。"王注曰，"井以不变为德者也。"故荆从井。从刂者，刀以解剖条理。

（梁）刑也者，以人力制定一有秩序而不变之形式，可以为事物之模范及程量者也。

律 《说文》："均布也。"段注云："律者，所以范天下之不一，而归于一，故曰均布。"

桂馥《义证》云："均布也者，义当是均也布也。《乐记》：'乐所以立均。'《尹文子·大道篇》：'以律均清浊。'《鹖冠子》：'五声不同均。'《周语》：'律所以立均出度也。'"

（梁）……盖吾国科学发达最古者莫如乐律。《史记·律书》云："王者制事立法，物度轨则，壹禀于六律。六律为万事根本焉。"……《汉书·律历志》云："夫律者，规圆矩方，权重衡平，准绳嘉量，探赜索隐，钩深致远，莫不用焉。"……然则律也者，可谓一切事物之总标准也。

《尔雅·释言》："律，遹，述也。"《释诂》："遹，遵，率，循也。"（参看上所引《释诂》文）

（下　略）

法之观念（旧学派）

一、儒　家

（一）有自然法

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陈，贵贱位矣。……

圣人有以见天下之赜，而拟诸其形容，象其物宜。圣人有以见天下之动，而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礼。……

是以明于天之道，而察于民之故，是兴神物，以前民用。一阖一辟谓之变。往来不穷谓之通。见乃谓之象。形乃谓之器。制而用之谓之法。（以上皆见《易·系辞》）

（梁）欧西之言自然法者分二宗：有为之主宰者，有莫为之主宰者。儒家之自然法，则谓有主宰者也。

《易·系辞》天垂象，圣人则之。

《书》天乃锡禹洪范九畴，彝伦攸叙。

《诗》天生烝民，有物有则。

《诗》不识不知，顺帝之则。

（二）惟知自然法者为能立法。

（三）惟圣人为能知自然法。

（四）故惟圣人为能立法。

《易》天地设位，圣人成能。

《易》天生神物，圣人则之。天地变化，圣人效之。天垂象见吉凶，圣人象之。河出图，洛出书，圣人则之。

《中庸》惟天下至诚为能尽其性。能尽其性，则能尽人之性。能尽人之性，则能尽物之性。能尽物之性，则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则可以与天地参矣。

〔适按〕 此《中庸》之逻辑。此种逻辑大似笛卡儿。

《中庸》惟天下至诚为能经纶天下之大经，立天下之大本。

［梁］儒家……研究支配人类之自然法，亦常置重于

> 人类心理。孟子所谓“心之所同然者”是也。然其此论又未尝不与“自然法本天”之观念相一贯。盖谓人心所同然者，受之于天，故人心所同然，即天之代表也。

梁氏此论似矣，而未明“自然法”与“理法”（或性法）交承授受之关系。自然法（Law of nature, or Natural law）乃最初之学说，《易·系辞》所云是也。《中庸》所谓“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乃是由天然法进而为性法过渡之阶级。至孟子而此说乃大明。孟子曰，“至于心，独无所同然乎？心之所同然者，何也？谓理也，义也。”又曰，“尽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则知天矣。”（参看上所引《中庸》“惟天下至诚”一章。）则纯然性法（Law of Reason）矣。孟子又曰，“圣人既竭目力焉，继之以规矩准绳，以为方员之平直，不可胜用也。既竭耳力焉，继之以六律（以）正五音，不可胜用也。既竭心思焉，继之以不忍人之政，而仁覆天下矣。”又曰，“规矩，方员之至也。圣人，人伦之至也。”此则以规矩方员与“先王之道”皆为竭人力所成，则皆人定法也。自然法云乎哉？其说虽与孔子《系辞》之说微有渊源之关系，而孟子之说为进化矣。

> 儒家认人民之公意与天意有二位一体之关系。……盖谓民意者，天意之现于实者也。……故人民公意者，立法者所当以为标准也。……故《大学》曰：“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孟子》曰：“所欲与之聚之，所恶勿施尔也。”……
>
> 若夫人民公意，于何见之？则儒家……以为……人民之真公意，惟圣人为能知之，而他则不能也。……故惟圣

人宜为立法者也。故〔儒家与十七八世纪欧洲学者〕同主张人民公意说，而一则言主权在民，一则言主权在君，其观察点之异在此而已。

儒家言最近民权者莫如孟子。孟子对万章“尧以天下与舜”之问两章，其所论主权皆在民，故引《泰誓》曰，“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孟子固尝谓圣人为人伦之至矣。然彼不曰“人皆可以为尧舜”乎？又不曰“尧舜与人同”乎？故谓儒家皆言主权在君，殊不尽然。孟子直称桀纣为独夫。又曰，“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其言昭著，不容掩蔽也。

“主权在民”与“立法权在民”，非一事也。孟子主张主权在民者也，而未尝言立法权在民，此间有历史上关系，不可遽责古人。盖吾国前此本无国民立法之制。其在欧洲，则教会之大会议（Council)，法之总会议（États-Généraux 始于一三〇二年），英之巴力门，皆国民立法机关之先声。更先于此，则希腊、罗马之共和政治尤古矣。欧洲十七八世纪之学者惟有所取法，有所观鉴，故国民立法之说大昌。吾国言民权者如孟子，惟无所取法，故其于民主立法之说寂然无闻。吾辈有历史观念者，未可遂厚非古人也。

孟子言民权必称尧舜，犹孟德斯鸠之称英伦，卢梭之称罗马、瑞士也。此可见历史成例之重要矣。

儒家中惟荀子之说微有异同。(适按：此亦不然。孟子之说岂无异同乎?）荀子不认有自然法者也，……而惟以人定法为归。

《性恶篇》……古者圣王以人之性恶，以为偏险而不

正，悖乱而不治，是以为之起礼义，制法度，以娇饰人之情性而化之。

荀子以性为恶，自不得复认有自然法。……荀子者，谓支配社会之良法恒反于自然者也。故其言正不正之标准不以天，而惟以圣人。

《性恶篇》……故圣人化性而起伪。伪起于性而生礼义。礼义生而制法度。然则礼义法度者，是圣人之所生也。

《王制篇》天地者，生之始也。礼义者，治之始也。君子者，礼义之始也。故天地生君子，君子理天地。

《礼论篇》……君师者，治之本也。

《礼论篇》天能生物，不能辨物也。地能载人，不能治人也。宇中万物生人之属，待圣人然后分也。

《天论篇》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应之以治则吉，应之以乱则凶。……惟圣人不求知天。

《天论篇》大天而思之，孰与物畜而制之？从天而颂之，孰与制天命而用之？

〔适按〕此种“戡天”主义，何等精辟！

推荀子之论，必归结于贵人而贱法。

《君道篇》有治人无治法。……法不能独立。……得其人则存，失其人则亡……君子者，法之原也。故有君子，则法虽省，足有遍矣。无君子，则法虽具，失先后之施，不能应事之变，足以乱矣。

二、道　家

道家亦认有自然法者也。然其言自然法之渊源，与自

然法之应用，皆与儒家异。……彼不认自然法为出于天。故曰，“天法道，道法自然。”……其意盖谓一切具体的万有，皆被支配于自然法之下。而天亦万有之一也，故天亦自然法所支配，而非能支配自然法者也。而自然法不过抽象的认识，而非具体的独立存在也。故曰，“恍兮忽兮，其中有象。”夫自然法之本质既已若是，是故不许应用之以为人定法；苟应用之以为人定法，则已反于自然法之本性矣。故曰，“物或益之而损。”又曰，“夫代大匠斲者，希有不伤其手矣。”……故绝对的取放任主义，而谓制裁力一无所用。非惟无所用，实不可用也。……故道家对于法之观念，实以无法为观念者也。既以无法为观念，则亦无观念之可言。

梁氏此论，大谬有三：

第一，梁氏不知老子之自然法乃儒家法家言治言法之所自出。儒家之论无为之治及自然法，虽谓出于老子可也。（孔子尝受学于老子。《论语》尝称无为之治。《易》之言自然法亦与老子不悖。）若法家之出于老子，则《管子》《韩非》之书具在，不待吾赘言矣。

第二，老子未尝不许应用自然法以为人定法也。老子曰，“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梁氏引其下半而去其上半，遂诬老子。老子处处教人法自然，故曰：“道常无为而无不为。侯王若能守之，万物将自化。”

第三，梁氏谓老子既以无法为观念，则亦无法之观念可言，则尤谬矣，老子之自然法，“无为”而已，“自然”而已。人定法宜“守”此“法”此，以听民之自然。“损之又损，以

至于无为，无为而无不为。”后世法家无不以无为为最上目的者。老子与法家不同之处，在于老子欲以无为致无为，而法家欲以有为致无为。《管子》曰，“名正法备，则圣人无事。”（《白心》）又曰，“圣君任法而不任智，……然后身佚而天下治也。”（《任法》）韩非曰，“法之为道，前苦而长利。”此皆以无事无为为鹄者也。虽谓法家之“法之观念”皆起于老子可也。（参看王荆公《老子论》）

三、墨　家

墨家之持正义说及神意说，与儒家同；独其关于自然法之观念，与儒家异。

《天志·下》墨子置天志以为仪法。

《法仪》天下从事者不可以无法仪。……为治法……莫若法天。……动作有为，必度于天。天之所欲则为之，天所不欲则止。

《天志·中》故子墨子之有天之意也，将以度王公大人之为刑政也。顺天之意，谓之善刑政。不顺天之意，谓之不善刑政。

墨家实以正义说为法学之根本观念者也。而正义之源一出于天。故曰兼采正义说与神意说也。

认有自然法者，必谓自然法先于万有而存在，必谓自然法一成而不可变。（适按：此亦不然。）是故有所谓“命”者。《记》、《中庸》所谓可以前知，知此物也。而墨子非命，是不认自然法之存在也。（适按：命与自然法是两物。）凡语人类社会之法律，而以自然法为标准者，则标准必存于人类社会之自身。人心所同然者，即立法之鹄也。故人

民总意说与自然法说恒相随。我国儒家说有然，欧洲十七八世纪之学说亦有然。墨家不认自然法，因亦不认人民总意。

此说亦有大误处。

（一）墨家认天志为正义之法仪，是未尝不认自然法也。欧洲学者多以自然法为上帝之法，虽孟德斯鸠亦持此说。

（二）谓人民总意说与自然法恒相随，亦大误也。霍布士认有自然法者也，而归结于君主专制。是其一例。

（三）墨子非不认人民总意者也。“人民之总意”与“人人之私意”有别。卢梭为人民总意说之最大巨子，而其辨总意(General will)与人人私意之总（The will of all）甚切。墨子所非者乃“一人一义，十人十义”“人是其义，以非人之义”。此乃人人之私意，而非总意也。总意所在，非尽人所能见，故有尚同之说，以壹同天下之义，使民交相爱，交相利焉。此天志也，而即人民总意也。

（四）墨家与儒家（孔子）大异之点在其名学之不同。孔子正名。其名之由来，出于天之垂象，出于天尊地卑。故其言政，乃一有阶级之封建制度，所谓“君君臣臣父父子子”者是也。墨子论名之由来出于人人之知觉官能，西方所谓“实验派”（Empiricism）也。人见物，各以意名之。名之流行，由“互诺”而定。互诺者，西人所谓相约（Conventions）也。惟人人各有其义，又人人皆为名之起原（即正义之起原。梁氏谓墨家以正义之源一出于天，非也。墨家以天志为正义之法仪耳，非以天志为之原也），故墨子兼爱平等之说实以其名学为之根据。孟子虽非墨家兼爱之说，而其政治思想以民权为归宿，其受墨家之影

响于无形之中者大矣。梁氏知孟子民意之说根据于“人心之所同然者何也义也理也”之说，是矣。而不知孟子之名学，已非复孔子之名学，乃变形的墨家之名学也。孟子曰，“圣人既竭目力焉，继之以规矩准绳，以为方员平直。……既竭心思焉，继之以不忍人之政。”此乃归纳的名学，乃实验的名学也。无墨子，必无孟子。孟子者，儒墨并立时代之产儿也。

梁氏引《尚同篇》而论曰：

> 由此观之，则墨子谓人民总意终不可得见；即见矣，而不足以为立法之标准。若儒家所谓“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者，墨子所不肯承认也。

此尤厚诬墨子也。

第一，墨子所谓《天志》者，何也？曰，“天必欲人之相爱相利，不欲人之相恶相贼也（法仪篇）。是墨之天志终以民利为归也。

第二，墨子所谓“壹同天下之义”者，非绝对的命令法也。乃欲建立正长，欲“上下情请为通。上有隐事遗利，下得而利之。下有蓄怨积害，上得而除之。是以数千万里之外有为善者，其室人未遍知，乡里未遍闻，天子得而赏之。……是以举天下之人，皆恐惧震动，惕慄不敢为淫暴。曰，‘天子之视听也神。’先王之言曰，‘非神也。夫唯能使人之耳目助己视听，使人之吻助己言谈，使人之心助己思虑，使人之股肱助己动作。’……故古者圣人之所以济事成功……者，无他故焉，曰，唯能以尚同为政者也。”此尚同（当作“上同”）之真意也。此与孟子引《泰誓》“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何以异

乎？墨子岂不承认“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者乎？

第三，墨子言治，尤以民利为立法之鹄。其言曰：

> 仁之事者，必务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将以为法乎天下。利人乎？即为。不利人乎？即止。
>
> ——《非乐·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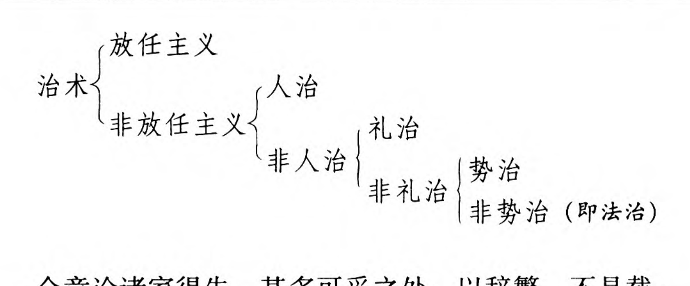
> 言必有三表……有本之者，有原之者，有用之者。于何本之？上本之古者圣王之事。于何原之？下原察百姓耳目之实。于何用之？发以为刑政，观其中国家百姓人民之利。
>
> ——《非命·上》

此非人民总意之说耶？此非所谓“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者乎？而谓“墨子谓人民总意终不可得见。即见矣，而不足以为立法之标准”。真厚诬墨子矣。

此书第五章论法治主义之发生：

（一）放任主义与法治主义，
（二）人治主义与法治主义，
（三）礼治主义与法治主义，
（四）势治主义与法治主义，
（五）法治主义之发生及其衰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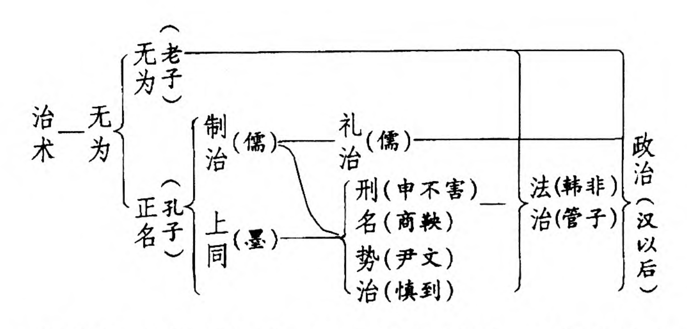
梁氏为之图如下：



全章论诸家得失，甚多可采之处。以辞繁，不具载。

梁氏此书有大弱点三焉。

第一，不明历史上诸家先后授受之关系。即如上表，以“两别法”（Dichotomy）示诸家关系，何其疏也？其实诸家关系略如下表：



〔**注**〕“制治”叔向曰：“先王议事以制，不为刑辟。”《中庸》曰：“文武之政，布在方策。其人存，则其政举。其人亡，则其政息。”其说非“人治”所能尽，故以“制治”名之。“政治”者，以政为治，包举礼俗法律而调和之，吾无以名之，名之曰政治云尔。

第二，梁氏于孟子、墨子、老子、荀子之学说似无确见。

第三，梁氏不明诸家之名学，故于法家学理上之根据茫然无所晓。

四三　《沁园春》誓诗

（四月十三日初稿）

昨日读书不乐，因作一词自遣。

沁　园　春

更不伤春，更不悲秋，以此誓诗。任花开也好，花飞也好，月圆固好，日落何悲？我闻之曰，“从天而颂，孰与制天而用之?”更安用为苍天歌哭，作彼奴为！　文章革命何疑！且准备搴旗作健儿。要前空千古，下开百世，收他臭腐，还我神奇。为大中华，造新文学，此业吾曹欲让谁？诗材料，有簇新世界，供我驱驰。

四四　怡荪、近仁抄赠的两部书

（四月十三日）

昨日怡荪寄赠所手抄之俞樾《读公孙龙子》一册，读之甚快。

友朋知余治诸子学，在海外得书甚不易，故多为余求书。去年近仁为余手写吴草卢《老子注》全书，今怡荪复为写此书，故人厚我无斁，可感念也。

四五　灯谜（四月十三日）

叔永寄示所作灯谜两条：

（一）“枝上红襟软语，商量定掠地双飞。”（此余《满庭芳》词中句也）（打地名一）　乌约

（二）闰十二月（打诗一句）“两山排闼送青来”

余寄叔永书曰：“灯谜第二则甚妙。将‘十二月’三字挤成一字，写‘排’字‘送’字之强硬手段如生。惟‘两山’不知下落，又门内之‘王’尚未逐出，非再革命不可。”

余所作灯谜，以

花解语（打魏武帝诗一句，对偶格）“对酒当歌”

为最得意。近作一条：

两（打欧阳永叔词一句）“双燕归来细雨中”

颇自喜。然此谜实脱胎于《品花宝鉴》中以晏叔原“落花人独立，微雨燕双飞”词射一“俩”字之谜，而远逊其工矣。

叔永答书：“偶因赵宣仲示我旧谜一则，以‘两山相背背相连，两山相对对相连，两山相对不相连，一道文光直上天’打‘王曰叟’三字，此吾‘两山’二字之来历也。来书谓‘门

内之王尚未逐出'，岂知已化作两山乎？”附记之以志吾过。

四六　《沁园春》誓诗
（四月十四日改稿）

沁　园　春

更不伤春，更不悲秋；以此誓诗。任花开也好，花飞也好，月圆固好，落日尤奇。春去秋来，干卿甚事，何必与之为笑啼？吾狂甚，耻与天和地，作个奴厮。　何须刻意雕辞。看一朵芙蓉出水时。倘言之不文，行之不远，言之无物，何以文为？为大中华，造新文学，此业吾曹欲让谁？诗材料，有簇新世界，供我驱驰。

今日改昨日之词，似稍胜原稿。

古人有用庄生“亦与之为无町畦”《人间世》一语入诗者（似系韩退之）。今读“何必与之为笑啼”句，偶忆及之，故记之。

李白诗，“秋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乃指荷花，非木芙蓉也。

四七　《沁园春》誓诗
（四月十六日第三次改稿）

后两日又改作下半阕如下：

〔上半阕，同上〕

> 文章要有神思。到琢句雕辞意已卑。定不师秦七，不师黄九；但求似我，何效人为？语必由衷，言须有物；此意寻常当告谁？从今后，倘傍人门户，不是男儿。（末句又拟改作“从今后，待扫除陈腐，重铸新辞”。）

此一词改之数日始脱稿，犹未能惬意。甚矣，“做诗容易改诗难”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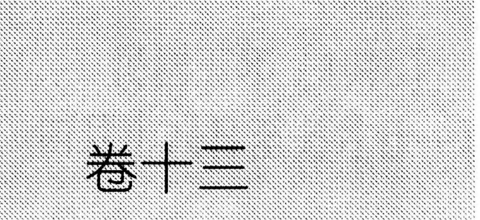
朱彝尊《解珮令》词:“不师秦七,不师黄九,倚新声玉田差近。”秦七,秦观也。黄九,山谷也。玉田,张炎(叔夏)也。余借用其语而意自不同。竹垞犹有所师。而余则欲不师古人耳。

四八　吾国文学三大病

（四月十七日）

吾国文学大病有三：一曰无病而呻。哀声乃亡国之征，况无所为而哀耶？二曰摹仿古人。文求似左史，诗求似李杜，词求似苏辛。不知古人作古，吾辈正须求新。即论毕肖古人，亦何异行尸赝鼎？“诸生不师今而师古”，此李斯所以焚书坑儒也。三曰言之无物。谀墓之文，赠送之诗，固无论矣。即其说理之文，上自韩退之《原道》，下至曾涤生《原才》，上下千年，求一墨翟、庄周乃绝不可得。诗人则自唐以来，求如老杜《石壕吏》诸作，及白香山《新乐府》《秦中吟》诸篇，亦寥寥如凤毛麟角。晚近惟黄公度可称健者。馀人如陈三立、郑孝胥，皆言之无物者也。文胜之敝，至于此极，文学之衰，此其总因矣。

顷所作词，专攻此三弊。岂徒责人，亦以自誓耳。



卷十三

民国五年 [1916]
四月十八日至七月廿一日

一　试译林肯演说中的半句
（四月十八日）

赵宣仲（元任）寄书问林肯《盖梯司堡（Gettysburg）演说》中之“The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for the people”一语当如何译法。此语梁任公尝以为不可迻译。今姑试为之：

> 此吾民所自有，所自操，所自为之政府。

然殊未能得原语之神情也。又译：

　　此主于民，出于民，而又为民之政府。

则三段不同文法矣。不如用反身动词(Reflexive verb)之为佳也。

二　《沁园春》誓诗

（四月十八夜第四次改稿）

重写定前所作词，此第四次稿也。

沁　园　春

更不伤春，更不悲秋，与诗誓之。看花飞叶落，无非乘化，西风残照，正不须悲。无病而呻，壮夫所耻，何必与天为笑啼？生斯世，要鞭笞天地，供我驱驰。　　文章贵有神思。到琢句雕辞意已卑。更文不师韩，诗休学杜，但求似我，何效人为？语必由衷，言须有物，此意寻常当告谁？从今后，倘傍人门户，不是男儿。

三　作文不讲文法之害

（四月十九日）

“子贡问君子。子曰：‘先行其言，而后从之。’”朱注引周氏曰：“先行其言者，行之于未言之前。而后从之者，言之于既行之后。”邢昺疏曰：“君子先行其言，而后以行从之。言行相副，是君子也。”

此两说皆未能满意。盖原文本不明白。“其言”是谁之言？“之”，又指何物？指“言”耶？抑指“行”耶？“从”字又无

主词。谁从之耶？依周说，则“言”从之也。依邢说，则“行”从之也。

此章可得以下诸说：

（一）〔君子〕先行其言，而后〔言〕之。

（二）〔君子〕先行其言，而后〔以行〕从之。

（三）〔君子〕先行其言，而后〔人〕从之。

（四）先行〔君子之〕言，而后从之。（此“行”字、“从”字皆命令法。）

英文译本：

Marshman 译本："He puts words into deeds first, and sorts what he says to the deeds".

此又为一说，略同周说（一）而稍异：

（五）〔君子〕先行其言，而后〔顾行而言〕。

Legge 译本："What he first says, as a result of experience, he afterwards follows up."

《华英四书》："He acts before he speaks, and afterwards speaks according to his actions."

作文不讲文法之害如此。

此例甚多，不可胜举。更举一二：

（一）“学而时习之”。“之”字何指？

（二）“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之”字又何指？

（三）“父母唯其疾之忧”。“其疾”是谁的病？

（四）“孟懿子问孝。子曰：‘无违。’”违的甚么？

昨日有名 W.D.Gates 者演说，引“先行其言”一节，以示孔子与近世“致用主义”相同。其所引，盖 Marshman 所

译。余以此章本无定论，未足为据。偶有所感，连类记此。

四　论文字符号杂记四则

（四月廿三夜）

一、闽清林和民君（有任）读余《文字符号论》(《科学》二年一号)，移书谓“吾国无间接引语。”此亦不然。今试举数例：

（一）孔子曰：……丘也闻└有国有家者，不患寡，而患不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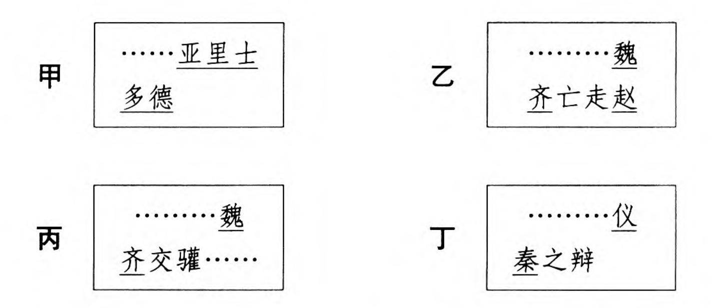
（二）曾子曰：吾闻诸夫子：└人未有自致者也。必也亲丧乎？┐

（三）子夏曰：商闻之矣：└死生有命，富贵在天。……┐

（四）此谓└身不修，不可以齐其家┐。

以上在引号（└ ┐）内之诸语，皆间接引语也。

二、林君又言吾所用线号(例如胡适)有不便处。如书写时，或排印时，一行已尽，而一名未完，势不得不分作两行，如



不知者，或误以（甲）例亚里士多德为二名，而（丁）例仪秦

为一名。此言甚是。吾意此后当于一名截断分行之处加一短线，以示其为一名。如下例：



以（己）与（丙）比较而观，则其相异之处可见矣。

三、吾前作赏鉴号，采用旧时连圈之法，至今思之，似不甚妥。连圈有二病：

（一）易与断句之圈相混；

（二）甚费力。

今拟以下诸说，而未能自决也。

（一）废赏鉴号而不用。

（二）或与提要号（~~~）同用一种符号。

（三）或用双线法（═══）。例如：

……去年春恨却来时，落花人独立，微雨燕双飞。

四、上所记“间接引语”，意有未尽，更记之。

例一　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

例二　下马饮君酒，问⌞君何所之？⌝

此皆直接引语也。所用⌞客⌝字、⌞君⌝字，皆对称代名（Second Person Pronoun，用日本人译名）也。

例三　儿女……怡然敬父执，问我来何方。

此间接称引也。所用⌞我⌝字是自称代名（First Person Pronoun）。若改⌞我⌝为⌞客⌝，则直接引语矣。

例四　林君寄余书曰：⌞君所作⌞文字符号论⌝有不妥处。⌝

此直接引语也。今易为间接：

例五 林君寄余书，谓余所作「文字符号论」有不妥处。此亦易对称代名为自称代名也。

五 《沁园春》誓诗

（四月廿六日第五次改稿）

重写定《沁园春》词：

更不伤春，更不悲秋，与诗誓之。任花飞叶落，何关人事？莺娇草软，不为卿迟。无病而呻，壮夫所耻，何必与天为笑啼！吾狂甚，颇肠非易断，泪不轻垂。 文章贵有神思。到琢句雕辞意已卑。要不师汉魏，不师唐宋，但求似我，何效人为？语必由衷，言须有物，此意寻常当告谁？从今后，待划除臭腐，还我神奇。

〔附记〕 此词修改最多，前后约有十次。但后来回头看看，还是原稿最好，所以《尝试集》里用的是最初的原稿。

廿三，五，七日。

六 读萧山来裕恂之《汉文典》

（四月廿九日）

此书眼光甚狭，殊不足取。记其足供调查者数事：

字 数

时　代	字　数	所据书
周	9，000	籀文（《说文》序）
秦	9，353	小篆（重刻《说文》序）
汉	10，516	说文
魏	18，150	广雅
晋	12，824	字林
梁	22，779	玉篇
唐	36，194	广韵
宋	34，235	通志六书略
明	33，179	字汇
清	42，174	康熙字典

文字学古书

(一)体　制

甲、小学

急就章(汉史游)　　凡将篇(汉司马相如)
太甲篇(班固)　　劝　学(蔡邕)
埤　苍(魏张揖)　　三　苍(晋郭璞)
小学篇(王羲之)　　字　指(晋李彤)
汉隶字源(宋娄机)　　钟鼎款识(宋薛尚功)
俗书刊误(明焦竑)

乙、文字

说文解字	字　林(晋吕忱)
文字集略(晋阮孝绪)	玉　篇(梁顾野王)
正　名(宋何承夫)	干禄字书(唐颜元孙)
五经文字(张参)	九经字样(唐元度)
说文系传(南唐徐锴)	佩　觿(宋郭忠恕)
类　篇(司马光)	六书故(戴侗)
六书正伪(元周伯琦)	六书统(元杨恒)
说文长笺(明赵宦光)	六书本义(赵扬谦)
说文解字注(段玉裁)	说文句读(王筠)
说文通训定声(朱骏声)	

(二)音　韵

甲、音韵

字　音(晋孙炎)	四声切韵(齐周颙)
四声谱(梁沈约)	切　韵(隋陆法言)
唐　韵(唐孙愐)	韵海鉴源(颜真卿)
广切韵(李邕)	切韵指元论(僧鉴言)
三十六字母图(僧守温)	唐广韵(张参)
切韵指掌图(宋司马光)	韵　补(吴棫)
集　韵(丁度)	九经韵补(杨伯嵒)
五音集韵(金韩道昭)	古今韵会(元熊忠)
洪武正韵(明乐韶凤)	古音四书(杨慎)
音学五书(顾炎武)	广　雅(顾氏校本)

乙、音释

经典释文(唐陆德明)
经典集音(刘镕)
音　诀(郭逸)
群经音辨(宋贾昌朝)
周秦刻石音释(元吾邱衍)
经史正音切韵指南(刘鉴)
书文音义便考私编(明李登)
难字直音(李登)
毛诗古音考(陈第)
屈宋古音义(陈第)
石鼓文音释(杨慎)
读易韵考(明张献翼)
诗音辨略(杨贞一)

(三)训　诂

甲、古文

集古文(张揖)
古今官书(晋卫宏)
古文奇字(郭显卿)
尚书古字(唐李商隐)
古文略(李商隐)
古文杂字(宋郭忠恕)
汗　简(郭忠恕)
古文字训(宋夏竦)
古文四声(夏竦)
金石遗文(明丰道生)
扩古遗文(李登)
奇字韵(杨慎)
古文字考(都俞)
石鼓文正误(陶滋)

乙、训诂

尔　雅
方　言(扬雄)
说文解字
小尔雅(孔鲋)
释　名(刘熙)
逸　雅(刘熙)
广　雅(魏张揖)
尔雅注(晋郭璞)

匡谬正俗(唐颜师古)	尔雅注(宋郑樵)
尔雅疏(邢昺)	埤　雅(陆佃)
尔雅翼(罗愿)	名　苑(司马光)
骈　雅(明朱谋㙔)	字　诂(黄生)
续方言(清杭世骏)	别　雅(吴玉搢)
仓颉篇(孙星衍)	汇　雅(明张萱)
方言据(明魏濬)	方言类聚(明陈与郊)
经籍纂诂(清阮元)	助字辨略(刘洪)
经传释词(王引之)	尔雅正义(邵晋涵)
尔雅义疏(郝懿行)	尔雅广疏(周春)

七　古代文明易于毁灭之原因

(四月三十日)

古代文明所以有毁灭之虞者，以其影响所被之疆域甚小，故一遭摧折，即绝灭无存。其有存者，幸也。今日之文明，则除地球毁灭外更无此虞矣。古代克里特（Crete，地中海东部一岛国）之文明至今始有人发现之。希腊之科学，吾国古代之科学，今皆成绝学，亦以此也。

偶与友人弗李格曼女士（F. Fliegelman）谈及此，遂志之。弗女士治社会学，人类学甚精。

八　谈活文学

适每谓吾国“活文学”仅有宋人语录，元人杂剧院本，章

回小说，及元以来之剧本，小说而已。吾辈有志文学者，当从此处下手。今记活文学之样本数则于下：

一、词

（一）

云一缗，玉一梭，淡淡衫儿薄薄罗，轻颦双黛螺。秋风多，雨如和，帘外芭蕉三两棵。——夜长，人奈何！

——南唐李后主：《长相思》

（二）

独倚胡床，庾公楼外峰千朵。与谁同坐？明月，清风，我。 别乘一来，有唱终须和。还知么？自从添个，风月平分破。

——苏东坡：《点绛唇》

（三）

江水西头隔烟树，望不见江东路。思量只有梦来去，更不怕，江阑住。 灯前写了书无数，算没个人传与。直饶寻得雁分付，又还是，秋将暮。

——黄庭坚：《望江东》

（四）

有得许多泪，更闲却许多鸳被；枕头儿放处都不是。——旧家时，怎生睡？ 更也没书来！那堪被雁儿调戏，道无书却有书中意：排几个“人人”字！

——辛稼轩:《寻芳草》

（五）

谁伴明窗独坐？我和影儿两个。灯尽欲眠时，影也把人抛躲。无那，无那！好个凄惶的我！

——向镐〔子諲〕:《如梦令》

（六）

恨君不似江楼月：南北东西，南北东西，只有相随无别离。 恨君却似江楼月：暂满还亏，暂满还亏，待得团圆是几时？

——吕本中:《采桑子》

（七）

洞房记得初相遇。便只合，长相聚。何期小会幽欢，变作别离情绪？况值阑珊春色暮，对满眼乱花狂絮。直恐好春光，尽随伊归去。 一场寂寞凭谁诉？算前言，总轻负。早知，恁地难拚，悔不当初留住。其奈风流端正外，更别有系人心处。一日不思量，也攒眉千度。

——柳耆卿:《昼夜乐》

二、曲

（一）《琵琶记·描容》

（〔三仙桥〕）

一从公婆死后，
要相逢，不能够，
除非是梦里暂时略聚首。
若要描，描不就，
教我未写先泪流。
写，写不出他苦心头。
描，描不出他饥症候。
画，画不出他望孩儿的睁睁两眸。
我只画得他发飕飕，
　和那衣衫敝垢。
我若画做好容颜，
须不是赵五娘的姑舅。

〔跋〕适忆少时会见李笠翁（渔）所改此句，似更胜原作，今不复记忆之矣。然此曲之为《琵琶记》第一佳构，则早有定论，不容疑也。

（二）《孽海记·思凡》

（〔山坡羊〕）
小尼姑年方二八，
正青春，被师父削去了头发。
每日里在佛殿上烧香换水，
见几个子弟们游戏在山门下。
他把眼儿瞧着咱，
咱把眼儿觑着他。

他与咱，咱共他，
两下里多牵挂。
冤家，
怎能够成就了姻缘，
　　就死在阎王殿前，
由他把碓来舂，锯来解，
　　把磨来挨，放在油锅里去炸。
由他！
则见那活人受罪，
那曾见死鬼带枷？
由他！
火烧眉毛，且顾眼下。
火烧眉毛，且顾眼下。
　　………

〔跋〕此中亦大有妙理。司马君实曰："不知死者形既朽灭，神亦飘散，虽有剉烧舂磨，且无所施。"朱子《小学》取之。

(〔哭皇天〕)
　　又只见那两旁罗汉塑得来有些傻角。
一个儿抱膝舒怀，
　口儿里念着我。
一个儿手托香腮，
　心儿里想着我。
一个儿眼倦开，

　朦胧的觑着我。
惟有布袋罗汉笑呵呵。
他笑我时光挫，
　　　光阴过，
有谁人，有谁人，
肯娶我这年老婆婆？
降龙的恼着我，
伏虎的恨着我，
那长眉大仙愁着我，
说我老来时有甚么结果！
　　…………

（〔风吹荷叶煞〕）
把袈裟扯破，
埋了藏经，
弃了木鱼，
丢了铙钹。
学不得罗刹女去降魔，
学不得南海水月观音座。
夜深沉，独自卧。
起来时，独自坐。
有谁人孤凄似我？
似这等，削发缘何？
恨只恨说谎的僧和俗。
那里有天下园林树木佛？
那里有枝枝叶叶光明佛？
那里有江湖两岸流沙佛？

那里有八万四千弥陀佛？
从今去，
把钟楼佛殿远离却，
下山去寻一个年少哥哥。
凭他打我，骂我，说我，笑我，
一心不愿成佛，
　　不念弥陀，
　　般若波罗。

〔**跋**〕末一段文妙，思想亦妙。

吾抄此曲，非徒以其思想足取，亦以其畅快淋漓，自由如意，为文学中有数文字耳。

即以思想而论，此亦一种革命文字也。作者盖有见于佛教僧尼之制之不近人情，故作此剧，以攻击之。亦可谓“问题戏剧”(Problem Plays)之一也。

在西方文学中，如卜朗吟之“Fra Lippo Lippi”命意与此相似。然卜氏之作，穆然远上，不可及矣。

(三)《长生殿》弹词

《九转货郎儿》(六转)
恰正好，喜孜孜，霓裳歌舞。
不提防，扑通通，渔阳战鼓。
划地里，荒荒急急，纷纷乱乱，奏边书。
送得个九重内心惶惧。
早则是，惊惊恐恐，仓仓卒卒，

挨挨挤挤，抢抢攘攘，
出延秋西路。
携着个娇娇滴滴贵妃同去。
又则见，密密匝匝的兵，
重重叠叠的卒，
闹闹炒炒，轰轰划划，四下喧呼。
生逼散，恩恩爱爱，疼疼热热，帝王夫妇。
霎时间，画就一幅惨惨凄凄，绝代佳人绝命图。
（下 阙）

——五月廿九日记

九 “反”与“切”之别
（五月十八日）

反切之别。常人每不能辨之。

《韵会》（《康熙字典》引）：“一音展转相呼谓之反，亦作翻。以子呼母，以母呼子也。切，谓一韵之字，相摩以成声，谓之切。”

《康熙字典》有切而无反。其卷首释例曰：断韵分音为之切，音声相和为之韵。能析诸字名派，所谓‘论韵母之横竖，辨九音之清浊。呼开合之正副，分四声之平仄’，故名‘字母切韵’。切字之法，如箭射标。切脚二字，上字为标，下字为箭。……中者便是。”

赵宣仲（元任）作文论 Chinese Phonetics（《月报》六卷七号），以例明之：

选（斯远切） 藓（斯掩切） 老（沦岛切） 谈（提兰切）

其说甚明，故记之。

古人多不分反与切。胡三省注《通鉴》“惓，逵员翻。”此实切也。又如：

复（扶又翻）　趋（七喻翻）　伎（渠绮翻）

皆宣仲所谓切也。

一〇　记“的”字之来源:“之者”二字之古音(五月廿五日)

吾尝研究“的”字之文法（《季报》三年三号），知此字今用以代文言之“之”字、“者”字（此外用法尚多）。凡“之”字、“者”字之种种用法，多可以“的”字代之。因念此诸字变化沿革，或由于声韵的变迁，倘能求其历史的关系，则今之俗字，或竟为最古之字亦未可知。而吾人所谓俗者，不过一种无根据之恶感，蔽于积俗，而不知其非耳。(《月报》十一卷八号)

此诸字之关系沿革，大略如下：

赵宣仲曰：“‘之’字古盖读如今‘的’字。凡知、彻、澄三纽之字，原为舌上的端、透、定（Cerebral tt’&d)。其后此一类之音，变为照、穿、床（正齿），于是重复兴焉。”

宣仲之言是也。“者”字之沿革略同此。“者”字古盖读如“堵”，后始变而为“煮”，后乃转为“者”耳。秦始皇《琅琊台刻石》曰：

六合之内，皇帝之土：
西涉流沙，南尽北户；
东有东海，北过大夏。(索隐音户)

人迹所至，无不臣“者”。(音堵)
功盖五帝，泽及牛马。(音姹)
莫不受德，各安其宇。

又《诗·采绿》：

其钓维何？维鲂及鲔。
维鲂及鲔，薄言观“者”。(《韩诗》作覩)

又《楚辞·九歌》：

搴汀州之杜若，
将以遗乎远“者”。(朱注：者叶音渚，又音覩。)
时不可兮骤得，
聊逍遥兮容与。

皆可证古“者”之读“堵”也。观合“者”以成声之字，如都，阇，堵，覩，睹，屠诸字，又可见“者”字本端、透、定纽也。

“之”字古音为“的”(或低)，亦可于“诸”字见之。“诸”字乃“之乎”二字或“之於”二字快读合成之音。“诸”字古盖音“都”(例同上)，其切音之式为

之乎 —— 低乎 —— 诸 —— tu
之於 —— 低于 —— 诸 —— tü

当文言之“者”变为“止野切”之后，口语之“者”犹作“堵”声，后变而为“朵”声。缪袭“挽歌”云：

> 形容稍消歇，齿发行当堕。
> 自古皆有然，谁能离此“者”?

晋时“的”字在江左犹作“堵”声。《晋书·王衍传》曰：

> 衍口未尝言钱字。妇令婢以钱绕床下，不得行。衍晨起，呼婢曰：“举却‘阿堵’中物!”

“阿堵”犹今言“这个”也（《康熙字典》)。后“阿堵”变成“兀的”。“兀的”北音与“阿堵”相近。而“堵”变为“的”之沿革可见也。

宋时“的”字尚读上声，为“底”。如罗仲素曰：

> 天下无不是“底”父母。

古只有“底”字。底止之底，亦音底。其指音乃后来之变音也。

“之”字作动字用者，古亦音低。如“宋牼将之楚”“若魂则无不之也”是也。亦作底，如《诗》“靡所底止”，今人言“抵某处”，即此字也。

“之”字作介字用者同此。如《诗》“之死矢靡他”与《汉书·礼乐志》：“抵冬降霜”同一来原。今人言“抵死不肯招”是也。

一一　元任论音与反切（五月廿五日）

赵宣仲言，中文之音凡有五部分：

一曰　母（Initial），

二曰　介（Medial，if any），

三曰　韵 ｝（Vowel Proper），

四曰　韵尾｝（Final Consonant，if any），

宣仲不为韵尾立名，统名之曰韵，余为造此名，省曰尾。

五曰　声（The tone of the vowel），

如“梁”字（Liang）：

l　为母，

i　或 y 为介，

a　为韵，

ng　为韵尾，

其声为下平也。

宣仲谓反切法之大病，在于不能为精密的解剖。如

选　斯远切（Süen）

薛　斯掩切（Sien）

两音之异在于音介之不同：一为 ü，一为 i（或为 y）也。其他四事：母同（s），韵同（e），尾同（n），声同（上）。

此种分析，非有字母，不能为功也。

一二　美国诗人 Lowell 之名句
——一失足成千古恨

"Once to every man and nation comes
　the moment to decide,
In the strife of Truth with Falsehood,
　for the good or evil side."
　　　—— *James Russell Lowell* ("The Present Crisis")

〔中译〕　世人和国家往往面临这样的时刻，
　　　　在真理和谬误的冲突中，
　　　　进行善恶之抉择。
　　　　　　　　——J·R·劳威尔：《此刻之危机》

一三　死矣袁世凯（六月七日）

袁世凯死于昨日。此间华人，真有手舞足蹈之概。此真可谓“千夫所指无病自死”者矣。吾对于袁氏一生，最痛恨者，惟其“坐失机会”一事。机会之来，瞬息即逝，不能待人。人生几何？能得几许好机会耶？袁氏之失机多矣：戊戌，一也；庚子，二也；辛亥壬子之间，三也；二次革命以后，四也。

使戊戌政变不致推翻，则二十年之新政，或已致中国于富强。即不能至此，亦决无庚子之奇辱，可无疑也。袁氏之卖康、梁，其罪真不可胜诛矣。二十年来之精神财力人才，都消耗于互相打消之内讧，皆戊戌之失败有以致之也。

辛壬之际，南方领袖倾心助袁，岂有私于一人哉？为国家计，姑与之以有为之机会以观其成耳。袁氏当是时，内揽大权，外得列强之赞助，倘彼果能善用此千载一时之机会，以致吾国于治安之域，则身荣死哀，固意中事耳。惜乎！袁氏昧于国中人心思想之趋向，力图私利，排异己，甚至用种种罪恶的手段以行其志，驯致一败涂地，不可收拾，今日之死晚矣。

袁氏之罪，在于阻止中国二十年之进步。今日其一身之身败名裂，何足以赎其蔽天之辜乎？

一四 论戊戌维新之失败于中国不为无利

（六月七日）

吾谓戊戌政变之失败，遂令中国进步迟二十年。既而思之，塞翁失马，安知非福？使二十年前之维新果能成功，则中国今日虽或略强于今日之中国，然其政界现象必具以下诸点：

（一）满洲帝室，

（二）满洲贵胄，

（三）官僚政治（Bureaucracy），

（四）种族革命之运动。

其结果必为一种皮毛的新政，暂时的治安，而共和之运动反为所阻滞；约如日本今日之政局，而未必有日本今日之精神能力；且种族革命终不可免，则以无根本的解决故也。

徒以戊戌失败之故，此二十年中中国之进步，皆起于下而非出于上。其结果乃有辛亥之革命及今日之革命，遂令数千年之帝制一旦推翻，三百年之满清亦同归于尽，今之官僚派馀孽似亦有摧灭之势：则虽谓吾国政体问题已有几分根本的解决可

也。而此几分根本的解决，皆戊戌失败之赐也。

吾之希望,在于此后之进行,已无满族,帝政,贵胄,官僚四者之阻力;他日之民国,其根基或较今日之日本为尤稳固也。

一五 “尔汝”二字之文法

（六月七日）

尔汝二字，古人用之之法，颇有足资研究者。余一日已睡，忽思及此二字之区别，因背诵《论语》中用此二字之句，细细较之，始知二字果大有分别。明日，以《檀弓》证之，尤信。今先举《檀弓》一节，以证吾言：

> 子夏丧其子而丧其明，曾子吊之。……曾子哭，子夏亦哭，曰：“天乎！予之无罪也！”曾子怒曰：“商！汝何无罪也？吾与汝事夫子于洙泗之间，〔汝〕退而老于西河之上，使西河之民疑汝于夫子，尔罪一也。丧尔亲，使民未有闻焉，尔罪二也。丧尔子，丧尔明，尔罪三也。——而曰汝（何）无罪欤?”（适按，退上疑有“汝”字。末句“何”字衍文。）

观此则，可知尔汝两字本有别。若无别，则忽用汝，忽用尔，何也?

余于《论语》、《檀弓》两书所得结果,拟为通则数条如下:

甲、汝为单数对称代词:

> 汝弗能救欤?

汝与回也孰愈?
汝奚不曰。
汝何无罪也?

乙、尔为众数对称代词，犹今言“你们”:

子路、曾皙、冉有、公西华侍坐，子曰:“以吾一日长乎尔，毋吾以也。居则曰，不吾知也。如或知尔，则何以哉?”
孔子先反，门人后至。孔子问焉，曰:“尔来何迟也?”

丙、尔为主有之次，如今言“你的”:

尔罪一也。
反哭于尔次。
丧尔亲。
丧尔子，丧尔明。
盍各言尔志?
以与尔邻里乡党乎?

以上之尔字位于名词之前。

举尔所知。尔所不知，人其舍诸?
非尔所及也。

以上之尔字位于代词“所”之前。

丁、尔汝同为上称下及同辈至亲之称。然其间亦不无分别。用汝之时所称必为一人，而称一人不必即用汝，亦可用尔。称一人而用尔，每以略示敬意，略示疏远之意，不如汝之亲狎也。

阳货谓孔子曰：“来，予与尔言。”

赐也，尔爱其羊，我爱其礼。

求，尔何如？赤，尔何如？点，尔何如？

子谓颜渊曰：“用之则行，舍之则藏：惟我与尔，有是夫？”

曾子曰：“尔将何之？”（以下《檀弓》）

平公呼而进之曰：“蒉，曩者尔心（此尔字是主有次）或开予，是以不与尔言。”

旧说“尔心或开予”一句，适按，开字句绝亦可通，予属下句，今人犹言“开心”“心花大开”。

夫子曰：“由，尔责于人，终无已夫？”

夫子曰：“赐，尔来何迟也？”

此与上（乙）条所引“尔来何迟也”一语可参看。此二尔字亦可作“你的”解，则当隶（丙）条。

凡以众数之对称代名用作单数之称，其始皆以示疏远，或以示礼貌。此在欧文，盖莫不皆然。其后乃并废单数之代名而不用。此在欧文，亦复如是。欧文之废单数对称代名，乃数百

年间事耳。其在吾国春秋时，犹用此区别。至战国时，则尔汝同为亲狎之称，轻贱之称。《孟子》全书中不用“汝”，亦少用“尔”，虽对弟子，亦用“子”。又曰：“人能充无受尔汝之实，无所往而不为义也。”则尔汝二字皆为所避而不用可知也。

以上诸通则，可以否定语意表示之，则较肯定语意之诸则尤为明显，亦更无例外可言。

（一）凡用汝之时，汝字所称，决非众数。

（二）称一人虽可用尔，而一人以上决不用汝。

此二则《论语》《檀弓》无一例外。

（三）凡尔作“你的”或“你们的”解时，决不可用汝代之。《尚书·大禹谟》曰：“天之历数在汝躬”，《论语·尧曰篇》引此句，作“在尔躬”。可见《尚书》之误，又可见此则之严也。

研究此种用法有何用乎？曰，可以为考据之用。战国以后，尔汝两字之用法已无人研究，故汉人伪作之书，其用对称代词，如尔字，汝字，乃字，皆无条理可寻，皆不合古人用法。其为伪托之书，于此可见一斑。

凡后人伪托古书，往往用后世之字及后世之文法，非有语学的（Philological）考据，不足以揭破之。

即如《尚书》中《盘庚》《太甲》《泰誓》诸篇，以此所列诸通则证之，其为伪托，可无疑也。

适于此说尚未能彻底根究，不敢断然决其必行，他日有暇，当遍考诸书以证实之。今姑记于此，以备一说云尔。

一六　马君武先生（六月九日）

马君武先生于五月卅日自欧洲返国，道出纽约，相见甚

欢。适与先生别九年矣。先生于丁未去国，辛亥革命时返国。明年，南京政府成立，先生为实业次长。及南北合并，先生被举为参议员。第二次革命将起，先生惧祸及，匆匆亡去，复至德治工科。去年得博士学位，今始归耳。

庚戌十月，先生寄书，中附一诗云：

离乡十载悄然忽归

故乡吾负汝,十载远别离。万里生还日,六洲死战时。
疾声唤狮梦,含泪拜龙旗。吾岁今方壮,服劳或有期。

“万里生还日，六洲死战时”，今日竟成诗谶。

先生留此五日，聚谈之时甚多。其所专治之学术，非吾所能测其浅深。然颇觉其通常之思想眼光，十年以来，似无甚进步。其于欧洲之思想文学，似亦无所心得。先生负国中重望，大可有为，顾十年之预备不过如此，吾不独为先生惜，亦为社会国家惜也。

一七　喜朱经农来美（六月九日）

朱经农新自国中来，居美京，为教育部学生监督处书记，将以馀力肄业于华盛顿大学。

经农为中国公学之秀,与余甚相得,余庚戌《怀人诗》所谓“海上朱家”者是也。革命后,国中友人,音问多疏,独时时念及汤保民及经农二人。今闻其来,喜何可言？惜不能即相见耳。

一八　杜威先生

（六月十六日追记）

下附图乃杜威先生及安庆胡天濬君合影，陶知行（文濬）所摄。

杜威（John Dewey）为今日美洲第一哲学家，其学说之影响及于全国之教育心理美术诸方面者甚大，今为哥伦比亚大学哲学部长，胡陶二君及余皆受学焉。

一九　麦荆尼逸事四则

（一）美总统麦荆尼（McKinley）最爱其妻。麦氏作倭海倭（Ohio）邦总督时，寓某旅馆（余忘其名），有窗可望见总督署门外石级。麦氏每晨至署，其夫人必凭窗以远镜遥望之。麦氏下车，将入门，必回首遥望其夫人窗上，脱帽一笑，乃入门。（此则闻诸 President Charles F. Thwing of Western Reserve University〔西部预科大学校长查尔斯·F·杜宏〕）

（二）麦夫人后得风疾，疾作则耳鼻口皆颤动，状至骇人。麦氏作总统时，每有宴集，其夫人不居主妇之座（主妇之座在席之一端，与主人相对。），而居其夫之次。麦氏每见其妻动作有异，知其疾将作，急以一白巾覆其面首，一面高声纵谈。客之常往来其家者，每见麦氏高声纵谈，则知其夫人病作，而麦氏强作镇静以对客耳。（此则知者甚众）

（三）庚子之役，北京既破，和约未成。一日，美国内阁开会，议远东局势。麦氏问应否令北京之美军退回天津。阁员



杜威先生与胡天濬

自海伊（John Hay）至威尔逊（此别一威尔逊，时为农部长）皆主张不撤兵。麦氏一一问毕，徐徐言曰："我乃宪政国的总统，该负责任。今日之事，我主张令吾军退出北京。盖我军之入北京，本为保护使馆及教士商人。今此志已达，岂可更留？且吾美虽不贪中国一寸之土地，然地势悬隔，军人在外，不易遥制；吾诚恐一夜为军书惊起，开书视之，则冑芬统制（Colonel Chaffin）自支那来电，言已占领支那北地某省，已得土地几十万方英里，人民几百万矣。事到如此，便不易收束，不如早日退兵之为得计也。"遂决意令美国兵一律退出北京。（此则闻诸Dr. Talcott Williams, Director of the School of Journalism at Columbia University.〔塔科特·威廉姆博士，哥伦比亚大学新闻系主任。〕）

（四）余在克利弗兰城（Cleveland, O.）见有"Mark" Hanna之铜像。Hanna者，十馀年前之大"政客"也。麦荆尼之得为总统，韩纳氏有大功焉。余一日见杜宏校长（President C. F. Thwing），谈及韩纳氏之功罪。杜宏校长言："韩纳一生长处在于忠于麦荆尼。韩纳最爱麦荆尼，其为政界运动，皆以爱麦荆尼故也。及其既入政界，阅历既深，才具益发展，遂成当日一重要人物，则非韩纳初愿所及也。"余因念及阿得勒（Felix Adler）先生之伦理大法，其法曰："人生立身行事，要足以引出他人最长最贵之处。"（So live as to elicit that which is best and noblest in others.）

二〇 "威尔逊之笑"（七月五日）

下附照片为伊丝脱女士（Miss Bess East）所造。人皆谓此一笑大似威尔逊，谓之Wilsonian Smile云。呵呵！



“威尔逊”之笑

二一　恍如游子归故乡（七月五日追记）

余于六月十六日至绮色佳。去此八阅月矣。此次归来，恍如游子归其故乡，甚多感喟。戏谓此次归绮色佳为“小归”，明年归国可谓“大归”耳。小归者，归第二故乡也。大归者，归第一故乡也。

在绮留八日，客韦女士之家。

在绮时往见勃尔先生（George Lincoln Burr），与谈历史考据之学。余告以近治先秦诸子学，苦无善本。所用皆刻本，其古代抄本已无觅处，至竹书则尤不可得矣。是以今日学者至多不过能作许多独出心裁之读法（Reading），及许多独出心裁之讲解（Interpretation）而已矣。推其至极，不能出“猜测”之外。其猜之当否，亦无从知之。诸家之得失正如此猜与彼猜，相去一间耳。彼善于此则有之，究不知孰为正猜也。

先生亦以为不幸，谓“当着力访求古本。古本若在人间，或在地下，则今人之穷年注校，岂非枉费时力？西方新史学初兴之时，学者亦枉费几许有用之精神时力为笺校之工夫。至近世始以全力贯注于寻求古本原本耳。”先生因命余读

Farrar: History of Interpretation.

Isaac Taylor: History of the Transmission of Ancient Books to Modern Times.(1827)

F.G. Kenyon: Transmission of Knowledge.

〔中译〕 法拉:《解释之历史》

伊萨可·泰勒:《古本至当代之传递史》(1827)

F·G·肯杨:《知识之传递》

二二　陶知行与张仲述

（七月五日）

上图右为歙县陶文濬（知行），左为天津张彭春（仲述）。两君皆今日留学界不可多得之人才也。

二三　白话文言之优劣比较

（七月六日追记）

在绮色佳时与叔永、杏佛、擘黄（唐钺字）三君谈文学改良之法，余力主张以白话作文作诗作戏曲小说。余说之大略如下：

（一）今日之文言乃是一种半死的文字，因不能使人听得懂之故。

（二）今日之白话是一种活的语言。

（三）白话并不鄙俗，俗儒乃谓之俗耳。

（四）白话不但不鄙俗，而且甚优美适用。凡言语要以达意为主，其不能达意者，则为不美。如

“赵老头回过身来,爬在街上,扑通扑通的磕了三个头。”

若译作文言，更有何趣味？又如“嫖”字，岂非好字？何必故意转许多弯子而说“狎妓”、“宿娼”、“纵情青楼”。今如对众言“嫖”，无不懂者。若言“狎妓”，则懂者百之一二耳。



陶知行与张仲述

如此而有舍“嫖”而择“狎妓”者，以为“嫖”乃俗字，而“狎妓”为典雅也，岂非顽固之尤哉？（又如“懂”字，亦一例也。）

（五）凡文言之所长，白话皆有之。而白话之所长，则文言未必能及之。（详下文〔六〕(4)）

（六）白话并非文言之退化，乃是文言之进化。其进化之迹，略如下述：

（1）从单音的进而为复音的。

例 辞　推　推辞

法　律　法律

刑　罚　刑罚

救　药　救药

乐　音　音乐

（2）从不自然的文法进而为自然的文法。

例 吾未之见。我没有看见他。己所不欲。自己不要的。

（3）文法由繁趋简。

例 天所杀——所

杀人者——者

天之杀人——之

此三字皆可以“的”字代之。

（4）文言之所无，白话皆有以补充。

甲、表词的形容词：

这书是我的儿子的。

这计策是消极的，而非积极的。

文言以“者也”表之，然实不合文法。

乙、副词的长顿：

他又在那里鬼鬼祟祟的干他的勾当了，

他把这事一五一十的告诉了我。

此例甚多，不可枚举。

（七）白话可产生第一流文学。

（1）白话的诗词，

（2）白话的语录，

（3）白话的小说，

（4）白话的戏剧。

此四者皆有史事可证。

（八）白话的文学为中国千年来仅有之文学（小说，戏曲，尤足比世界第一流文学）。其非白话的文学，如古文，如八股，如札记小说，皆不足与于第一流文学之列。

（九）文言的文字可读而听不懂；白话的文字既可读，又听得懂。凡演说，讲学，笔记，文言决不能应用。今日所需，乃是一种可读，可听，可歌，可讲，可记的言语。要读书不须口译，演说不须笔译；要施诸讲坛舞台而皆可，诵之村妪妇孺而皆懂。不如此者，非活的言语也，决不能成为吾国之国语也，决不能产生第一流的文学也。

此一席话亦未尝无效果。叔永后告我，谓将以白话作科学社年会演说稿。叔永乃留学界中第一古文家，今亦决然作此实地试验，可喜也。

余于二十四日自绮往克利弗兰城（Cleveland，O.）。后数日，得杏佛寄一白话诗，喜而录之：

寄胡明复（白话）

自从老胡去,这城天气凉。新屋有风阁,清福过帝王。
境闲心不闲,手忙脚更忙。为我告“夫子”(赵元任也),
《科学》要文章。

此诗胜南社所刻之名士诗多多矣。赵元任见此诗，亦和作一首：

自从老胡来,此地暖如汤。《科学》稿已去,“夫子”不敢当。
才完就要做，忙似阎罗王。(原注“Work like h——”)
幸有“辟克匿”(Picnic)，那时波士顿肯白里奇的社友还可
大大的乐一场。

此等诗亦文学史上一种实地试验也，游戏云乎哉?

二四　记袁随园论文学

袁简斋之眼光见地有大过人处，宜其倾倒一世人士也。其论文学，尤有文学革命思想。今杂记其论文论诗之语若干则如下。

一、答沈大宗伯论诗书

……尝谓诗有工拙而无今古。自葛天氏之歌至今日，皆有工有拙。未必古人皆工，今人皆拙。即三百篇中，颇

有未工不必学者，不徒汉晋唐宋也。今人诗有极工极宜学者，亦不徒汉晋唐宋也。然格律莫备于古，学者宗师，自有渊源。至于性情遭际，人人有我在焉，不可貌古人而袭之，畏古人而拘之也。……天籁一日不断，则人籁一日不绝。孟子曰："今之乐犹古之乐。"乐，即诗也。唐人学汉魏，变汉魏。宋学唐，变唐。其变也，非有心于变也，乃不得不变也。使不变，则不足以为唐，不足以为宋也。子孙之貌莫不本于祖父，然变而美者有之，变而丑者亦有之。若必禁其不变，则虽造物有所不能。先生许唐人之变汉魏，而独不许宋人之变唐，惑也。且先生亦知唐人之自变其诗，与宋人无与乎？初盛一变，中晚再变。至皮陆二家，已浸淫乎宋氏矣。风会所趋，聪明所极，有不期其然而然者。故枚尝谓变尧舜者，汤武也；然学尧舜者，莫善于汤武，莫不善于燕哙。变唐诗者，宋元也；然学唐诗者，莫善于宋元，莫不善于明七子。何也？当变而变，其相传者心也。当变而不变，其拘守者迹也。鹦鹉能言而不能得其所以言，夫非以迹乎哉？……

至所云，"诗贵温柔，不可说尽，又必关系人伦日用。"此数语有褒衣大袖气象。仆口不敢非先生，而心不敢是先生。何也？孔子之言，《戴经》不足据也，惟《论语》为足据。子曰："可以兴，可以群"，此指含蓄者言之，如"柏舟""中谷"是也。曰："可以观，可以怨"，此指说尽者言之，如"艳妻煽方处""投畀豺虎"之类是也。曰："迩之事父，远之事君"，此诗之有关系者也。曰："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此诗之无关系者也。……

——《小仓山房文集》卷十七

沈宗伯者，沈德潜也，时方辑《国朝诗别裁集》。

随园有《再与沈宗伯论诗书》(论艳体)，《答施兰垞论诗书》(论唐宋诗)，《答施兰垞第二书》(论宋诗)，皆可资参考。

二、答施兰垞第二书

……说者曰："黄河之水，泥沙俱下，才大者无訾焉。"不知所以然者，正黄河之才小耳。独不见夫江海乎？清澜浮天，纤尘不飞；所有者，百灵万怪，珊瑚木难，黄金银为宫阙而已，乌观所谓泥沙者哉？善学诗者，当学江海，勿学黄河。然其要总在识。作史(疑是诗字)者：才，学，识，缺一不可，而识为尤。其道如射然：弓矢，学也；运弓矢者，才也；有以领之使至乎当中之鹄而不病乎旁穿侧出者，识也。作诗有识，则不狥人，不矜己，不受古欺，不为习囿。……

——《文集》卷十七

三、答程蕺园论诗书

来谕谆谆教删集内缘情之作，云："以君之才之学，何必以白傅、樊川自累？"大哉！足下之言，仆何敢当？夫白傅、樊川，唐之才学人也，仆景行之尚恐不及，而足下乃以为规，何其高视仆，卑视古人耶？足下之意，以为我辈成名，必如濂、洛、关、闽而后可耳。然鄙意以为得千百伪濂、洛、关、闽，不如得一二真白傅、樊川。……

仆平生见解有不同于流俗者。圣人若在，仆身虽贱，必求登其门。圣人已往，仆鬼虽馁，不愿厕其庙。……使

仆集中无缘情之作，尚思借编一二以自污。幸而半生小过，情在于斯，何忍过时抹摋？吾谁欺？自欺乎？

且夫诗者，由情生者也。有必不可解之情，而后有必不可朽之诗。情所最先，莫如男女。……缘情之作，纵有非是，亦不过三百篇中《有女同车》、《伊其相谑》之类。仆心已安矣，圣人复生，必不取其已安之心而掉罄之也。……郑夹漈曰："千古文章，传真不传伪。"古人之文，醇驳互殊，皆有独诣处，不可磨灭。自义理之学明，而学者率多雷同附和。人之所是是之，人之所非非之。问其所以是所以非之故，而茫然莫解。归熙甫亦云："今科举所举千二百人，读其文，莫不崇王黜伯，贬萧、曹而薄姚、宋。信如所言，是国家三年之中例得皋、夔、周、孔千二百人也，宁有是哉?"足下来教是千二百人所共是，仆缘情之作是千二百人所共非。天下固有小是不必是，小非不必非者；亦有君子之非，贤于小人之是者。先有寸心，后有千古，再四思之，故不如勿删也。

——《续集》卷三十

四、与洪稚存论诗书

文学韩，诗学杜，犹之游山者必登岱，观水者必观海也。然使游山观水之人，终身抱一岱一海以自足，而不复知有匡庐、武夷之奇，潇湘、镜湖之妙，则亦不过泰山上一樵夫，海船中一柁工而已矣。古之学杜者无虑数千百家，其传者皆其不似杜者也。唐之昌黎、义山、牧之、微之，宋之半山、山谷、后村、放翁，谁非学杜者？今观其诗，皆不类杜。稚存学杜，其类杜处，乃远出唐宋诸公之

上，此仆之所深忧也。……足下前年学杜，今年又复学韩。鄙意以洪子之心思学力，何不为洪子之诗，而必为韩子、杜子之诗哉？无论仪神袭貌，终嫌似是而非。就令是韩是杜矣，恐千百世后人，仍读韩杜之诗，必不读类韩类杜之诗。使韩杜生于今日，亦必别有一番境界，而断不肯为从前韩杜之诗。得人之得而不自得其得，落笔时亦不甚愉快。萧子显曰："若无新变，不能代雄。"庄子曰："迹，履之所出，而迹非履也。"此数语愿足下诵之而有所进焉。

——《续集》卷三十一

五、答祝芷塘太史

……沈隐侯云："文章当从三易：言易读，易解，易记也。"易记则易传矣。若险韵叠韵，当其作时，亦颇费捃摭，倘过三日，自家亦不省记矣。自家不记，而欲人记之乎？人不能记，而欲人传之乎？……

阁下之师，专取杜韩白苏四家，而其他付之自郐无讥，有托足权门自负在太师门下之意，则身分似峻而反卑，门户似高而反仄矣。况非天宝之时世，而强为呻吟，无起衰之文章，而徒袭謦欬，抑末也。古作家最忌寄人篱下。陆放翁云："文章切忌参死句。"陈后山云："文章切忌随人后。"周亮工云："学古人只可与之夜中通梦，不可使之白昼现形。"顾宁人答某太史云："足下胸中总放不过一韩一杜，此诗文之所以不至也。"董香光论书法亦云："其始要与古人合，其后要与古人离。"凡此皆作家独往独来自树一帜之根本，亦金针度世之苦心。阁下诗有大似韩苏处，一开卷便是。后人读者，既读真韩真杜之诗，又谁

肯读似韩似杜之诗哉？……（七月十一日记）

——《尺牍》卷十

六、答孙俌之

……诗文之道，总以出色为主。譬如眉目口耳，人人皆有，何以女美西施，男美宋朝哉？无他，出色故也。……

——《尺牍》卷十

又有再答李少鹤一书亦可看。

袁随园有《牍外馀言》一书，中多可诵之语，惜无暇，不能摘录之。（七月十二日记）

二五 得国际睦谊会征文奖金
（七月十二日追记）

有国际睦谊会（American Association for International Conciliation）悬赏征文，拟题凡四。其一为“Is there a substitute for force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吾以此题可藉以发表吾一年来对于武力问题之思想变迁，故作一文投之。作文之时，适君武先生在此，日夜不得暇，每至半夜以后，客散人静时，始得偷闲为之，草草完篇。但以既已作始，不欲弃置之，初不作奢望也。然此文竟得奖金百元，则真可谓倘来之财矣。

此文受安吉尔与杜威两先生的影响最大，大旨约略如下：

IS THERE A SUBSTITUTE FOR
FORCE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Ⅰ.(1)“A substitute for force”meaning a substitute which

shall not involve a use of force —— such a substitute there is none.

(2) Even the doctrine of non-resistance can only mean that, as Dewey points out, "under given conditions, passive resistance is more effective resistance than overt resistance would be."

(3) The real problem is to seek a more economical and therefore more efficient way of employing force: a substitute for the present crude form and wasteful use of force.

Ⅱ. (1) What is the trouble with the world is not that force prevails, but that force does not prevail. The present war, which is the greatest display of force ever undertaken by mankind, has only resulted in a dead lock. Has force prevailed?

(2) Why force has not prevailed? Because force has been wasted. Force has been so used as to create for itself a host of rival forces which tend to cancel itself. Under the present system, force is employed to resist force and is canceled in the process of mutual resistance and results in total waste and sterility.

(3) In order that force may prevail, it must be organized and regulated and directed toward some common object.

(4) Government by law is an example of organized force.

(5) Organization of force avoids waste and secures efficiency.

(6) The organizing of the forces of the nations for the en-

forcement of international law and peace.

Ⅲ. Some details of the plan.

〔中译〕 解决国际争端有武力之外的方式吗?

Ⅰ. (1) “武力之替代物”一语，即意味着该替代物不包括武力之使用，因而如此的替代物是没有的。

(2) 正如杜威所指出，就连不抵抗主义的学说也能明白，“在一定的条件下，消极抗争要比公开抗争更为有效。”

(3) 真正的问题在于寻找一种更为经济因而更为有效的使用武力的方法，一种能替代现下粗野、浪费的武力使用方法之方法。

Ⅱ. (1) 这个世界所遇到的麻烦并不在于武力占了上风，恰恰在于武力不占上风。今天的战争使用了前所未有的强大的武力，但其结果只是铸成了一把打不开的死锁。难道武力能说是占了上风吗?

(2) 为什么武力未占上风? 其原因在于它只是被白白浪费掉了。武力使用只是为自己树了一大帮结为死仇的敌手。在现今的体制下，武力与武力相对抗，并在相互对抗中遭到消灭，从而毫无用处地白白浪费。

(3) 为使武力得以占上风，必须组织起来进行调整，将其引向某个共同的目标。

(4) 合法政府是将武力组织起来的一个例证。

(5) 武力之组织避免了浪费，并取得成效。

(6) 把各国武力组织起来，强制推行国际间的法律和和平。

Ⅲ. 计划的一些细节。

二六　记第二次国际关系讨论会
(七月十三日追记)

余之往克利弗兰城，为赴第二次国际关系讨论会(Conference o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第一次绮色佳，余曾详记之，见卷十第五则)。今年到会者约九十余人。所讨论问题，有以下诸题：

(一) 们罗主义—— G. H. Blakeslee
(二) 强迫的军事教育
(三) 海牙平和会之今昔
(四) 财政的帝国主义(Financial Imperialism)
　　—— Frederic C. Howe
(五) "维持和平同盟会"(A League to Enforce Peace)
(六) "中立"—— Louis S. Gannett
(七) 报纸与战争
(八) 国际高等法庭
(九) 国家主义与世界主义—— Prof. Edward B. Krehliel
(十) 日本之亚洲政策—— T. Iyenaga
(十一) "门户开放"政策——胡适、郑莱
(十二) 墨西哥—— Luis Bosero

会中人物颇觉寥寥。到会者代表此邦四十馀大学，然殊无出色之人才。惟哈佛之 Louis S. Gannett 超然不群，足称人才，他日所成未可限量。来宾中比国上议院议员拉方田(Senator Henri La Fontaine)诚恳动人，蔼然可亲，有德之士也。其次则 Paul U. Kellogg, Prof. G. H. Blakeslee, Prof. Manly O.

Hudson, Dr. George W. Nasmyth, Dr. John Mez，皆其中人物也。所延演说之来宾以 Fred. C. Howe 及 Luis Bosero 两人为最佳，馀皆敷衍耳。人才之难得，随地皆如此，可叹可叹。去年之会有安吉尔先生（Norman Angell），今年安吉尔已归英伦，不能赴会，遂令此会减色不少。

此会始于六月廿一日。终于七月一日。余留绮城至廿五日始到会，七月一日离克利弗兰。二日过绮城，小住半日。夜以车归纽约，明晨到。计出门共十九日。

二七　觐庄对余新文学主张之非难

（七月十三日追记）

再过绮色佳时，觐庄亦在，遂谈及“造新文学”事。觐庄大攻我“活文学”之说。细析其议论，乃全无真知灼见，似仍是前此少年使气之梅觐庄耳。

觐庄治文学有一大病：则喜读文学批评家之言，而未能多读所批评之文学家原著是也。此如道听途说，拾人牙慧，终无大成矣。此次与觐庄谈，即以直告之，甚望其能改也。

吾以为文学在今日不当为少数文人之私产，而当以能普及最大多数之国人为一大能事。吾又以为文学不当与人事全无关系。凡世界有永久价值之文学，皆尝有大影响于世道人心者也。（此说宜从其极广义言之，如《水浒》，如《儒林外史》，如李白、杜甫、白居易，如今之易卜生（Ibsen）、萧伯纳（Shaw）、梅脱林（Maeterlinck），皆吾所谓“有功世道人心”之文学也。若从其狭义言之，则语必称孔孟，人必学忠臣孝子，此乃高头讲章之流，文学云乎哉？）

觐庄大攻此说，以为 Utilitarian（功利主义），又以为偷得

Tolstoi（托尔斯泰）之绪馀；以为此等十九世纪之旧说，久为今人所弃置。

余闻之大笑不已。夫吾之论中国文学，全从中国一方面着想，初不管欧西批评家发何议论。吾言而是也,其为 Utilitarian,其为 Tolstoian,又何损其为是。吾言而非也,但当攻其所以非之处,不必问其为 Utilitarian,抑为 Tolstoian 也。

二八 克鸾女士（七月十三日）

吾友克鸾女士（Marion D. Crane）治哲学，新得博士于康南耳大学，今由大学授为“女学生保姆”（Adviser for Women)。此职乃今年新设者，其位与大学教授（Professor）同列，女士为第一人充此职。

康南耳为此邦男女同学最早之校。然校中男女实不平等。女学生除以成绩优美得荣誉外，其他一切政权皆非所与闻。校中之日报至不登载女宿舍及其他关于女子之新闻。近来始稍稍趋于平权。今大学董事中有一妇人与焉，教员中亦有女子数人(皆在农院)。今以少年女子作女生保姆，俾可周知少年女生之志愿及其苦乐利病，亦张女权之一大进步也。

克鸾女士家似甚贫。其人好学，多读书，具血性，能思想。为人洒落不羁，待人诚挚，人亦不敢不以诚待之。见事敢为，有所不合，未尝不质直明言，斤斤争之，至面红口吃不已也。

二九　罗素被逐出康桥大学
（七月十四日）

英国哲学家罗素（Bertrand Russell）参加“反对强迫兵役会”(No-Conscription Fellowship)，作文演说，鼓吹良心上的自由。法庭判决他有违反“祖国防卫法”之罪，罚金。康桥大学前日革去他的名字及数学原理教职。

“呜呼！爱国，天下几许罪恶假汝之名以行！”

元任来书论此事云：

“What insanity cannot war lead to! The days of Bruno are always with us without eternal vigilance. Passed in one form, they come in another.”

〔中译〕“有哪种疯狂不能由战争产生！人们未曾想到布鲁诺的时代并未离我们远去。一种罪行消逝，另一种罪行又来了。”

三〇　移居（七月十六日）

予旅行归，即迁入新居。新居在92　Haven Ave，本韦女士旧寓。女士夏间归绮色佳，依其家人，故余得赁其寓，为消夏计。其地去市已远，去大学亦近，僻静殊甚。友朋知者甚寡，即知亦以远故不常来，故余颇得暇可以读书。

同居者为云南卢锡荣君（晋侯）。

居室所处地甚高，可望见赫贞河，风景绝可爱。

人问我日对如许好风景，何以不作诗。此亦有说：太忙，一也；景致太好，非劣笔所敢下手，二也；年来颇不喜作全然写景的诗，正以其但事描写，三也。

〔附记〕 末一段话，今已不然。六年三月记。

三一 国事有希望（七月十七日）

人问今日国事大势如何。答曰，很有希望。因此次革命的中坚人物，不在激烈派，而在稳健派，即从前的守旧派。这情形大似美国建国初年的情形。美国大革命，本是激烈的民党闹起来的。后来革命虽成功，政府可闹得太不成样子。那时的美国，比今日的中国正不相上下，怕还更坏呢。后来国中一般稳健的政客，如汉弥儿登、华盛顿之类，起了一次无血的革命，推翻了临时约法（The Articles of Confederation），重造新宪法，重组新政府，遂成今日的宪法。从前的激烈派如节非生之徒，那时都变成少数的在野党（即所谓反对党—— Opposition），待到十几年后才掌国权。

我国今日的现状，顽固官僚派和极端激烈派两派同时失败，所靠者全在稳健派的人物。这班人的守旧思想都为那两派的极端主义所扫除，遂由守旧变为稳健的进取。况且极端两派人的名誉（新如黄兴，旧如袁世凯）皆已失社会之信用，独有这班稳健的人物如梁启超、张謇之流名誉尚好，人心所归。有此中坚，将来势力扩充，大可有为。

将来的希望，要有一个开明强硬的在野党做这稳健党的监督，要使今日的稳健不致变成明日的顽固，——如此，然后可

望有一个统一共和的中国。

三二　政治要有计划

（七月廿日）

人问今日何者为第一要务。答曰，今日第一要务，在于打定主意，定下根本政策（如前此内阁之“建国大计”）；既定之后，以二十年或五十年为期，总要百折不回有进无退的办去，才有救国的希望。

吾国几十年来的政府，全无主意，全无方针，全无政策，大似船在海洋中，无有罗盘，不知方向，但能随风飘泊。这种飘泊（Drift），最是大患。一人犯之，终身无成；一国犯之，终归灭亡。因为飘泊乃是光阴的最大仇敌。无有方针，不知应作何事，又不知从何下手，又不知如何做法，于是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终成不可救。陆放翁诗曰：

一年老一年，一日衰一日，譬如东周亡，岂复须大疾！

正为飘泊耳。

欲免飘泊，须定方针。吾尝以英文语人云：

A bad decision is better than no decision at all.

此话不知可有人说过；译言“打个坏主意，胜于没主意”。

今日西方人常提“功效主义”（Efficiency）。其实功效主义之第一着手处便是“筹划打算”。不早日筹划打算，不早定方针，哪有功效可言？

中国应定什么方针，我亦不配高谈。总之，须要先行通盘打算，照着国外大势，国内情形，定下立国大计，期于若干年内造多少铁路，立多少学堂，办几个大学，练多少兵，造多少兵船（依吾的意思，海军尽可全行不办；因办海军已成无望之政策，不如把全力办陆军，如法国近年政策，即是此意。），造几所军需制造厂；币制如何改良，租税如何改良，人口税则如何协商改良；外交政策应联何国，应防何国，如何联之，如何防之；法律改良应注重何点，如何可以收回治外法权，如何可以收回租借地：……凡此种种，皆须有一定方针然后可以下手。若至今尚照从前的飘泊政策，则中国之亡，“岂复须大疾”吗?

三三　太炎论“之”字(七月廿一日)

我从前说“之”字古音读“的”，“者”字古音读“都”；后读章太炎《新方言》略如此说法。太炎之说如下：

> 《尔雅》“之，闲也。”之训“此”者，与“时”同字(时从之声)。“之”“其”同部，古亦通用。《周书》“孟侯，朕其弟。”“其”即“之”也。……《小雅·蓼莪》“欲报之德。”笺云，“‘之’犹‘是’也”……今凡言“之”者，音变如丁兹切，俗或作“的”，之、宵音转也（作“底”者，亦双声相转）。然江南、运河而东，以至浙江、广东，凡有所隶属者，不言“的”而言“革”（或作格），则非“之”字之音变，乃“其”字之音变矣。马建忠《文通》徒知推远言“其”，引近言“之”，乃谓“之”“其”不可

互用。宁独不通古训，亦不通今义也。

太炎以为“之”与“时”同字，今检“时”字下云：

《尔雅》“时，寔，是也。”《广雅》“是，此也。”淮西蕲州谓“此”曰“时个”，音如“特”。淮南、扬州指物示人则呼曰“时”，音如“待”。江南、松江、太仓谓“此”曰“是个”，音如“递”，或曰“寔个”，音如“敌”。古无舌上音，齿音亦多作舌头。“时”读如“待”，“是”读如“提”，“寔”读如“敌”，今仅存矣。

又“只”字下云：

今人言“底”言“的”，凡有三义：在语中者，“的”即“之”字。在语末者，若有所指，如云“冷的热的”，“的”即“者”字（“者”音同“都”，与“的”双声）。若为词之必然，如云“我一定要去的”“的”即“只”字（“的”字今在二十三锡，凡宵部字多转入此，为支部之入声。“只”在支部，故与“的”相为假借）。作“底”者亦与“只”近（支脂合音）。然“咫”亦可借为“者”字。《贾子连语》“墙薄咫亟坏，绘薄咫亟裂，器薄咫亟毁，酒薄咫亟酸。”“薄咫”，即今语“薄的”也。

又卷二“周”字下云：

……又同父母者为周亲，今音转如“的”。（“的”本在宵、肴、豪部，“周”在幽部，通转最近。）

卷十四

民国五年［1916］七月二十二日至十一月四日

一　答梅觐庄——白话诗

（七月二十二日）

（一）

“人闲天又凉”，老梅上战场。
拍桌骂胡适，“说话太荒唐！
说什么‘中国要有活文学！’
说什么‘须用白话做文章！’
文字岂有死活！白话俗不可当！（原书中语）
把《水浒》来比《史记》，
好似麻雀来比凤凰。
说‘二十世纪的活字

胜于三千年的死字’,
若非瞎了眼睛,
定是丧心病狂!”

(二)

老梅牢骚发了,老胡呵呵大笑。
“且请平心静气,这是什么论调!
文字没有古今,却有死活可道。
古人叫做‘欲’,今人叫做‘要’。
古人叫做‘至’(古音如‘垤’),今人叫做‘到’。
古人叫做‘溺’,今人叫做‘尿’。
本来同是一字,声音少许变了。
并无雅俗可言,何必纷纷胡闹?
至于古人叫‘字’,今人叫‘号’;
　　古人悬梁,今人上吊:
古名虽未必不佳,今名又何尝不妙?
至于古人乘舆,今人坐轿;
　　古人加冠束帻,今人但知戴帽:
这都是古所没有,而后人所创造。
若必叫帽作巾,叫轿作舆,
何异张冠李戴,认虎作豹?
总之,
‘约定俗成谓之宜’,
荀卿的话很可靠。
若事事必须从古人,
那么,古人‘茹毛饮血’,

岂不更古于‘杂碎’？岂不更古于‘番菜’？
请问老梅，为何不好？”

(三)

“不但文字如此，
文章也有死活。
活文章，听得懂，说得出。
死文章，若要懂，须翻译。
文章上下三千年，
也不知死死生生经了多少劫。
你看《尚书》的古文，
变成了今文的小说。
又看《卿云》、《击壤》之歌，
变作宋元的杂剧。
这都因不得不变，
岂人力所能强夺？
若今人必须作汉唐的文章，
这和梅觐庄做拉丁文有何分别？
三千年前的人说，
‘檀车幝幝，
四牡痯痯，
征夫不远。’
一千年前的人说，
‘过尽千帆皆不是，
斜晖脉脉水悠悠。’
三千年前的人说，

‘卜筮偕止，
会言近止，
征夫迩止。’
七百年前的人说，
‘试把花卜归期，
才簪又重数。’
正为时代不同，
所以一样的意思，有几样的说法。
若温飞卿辛稼轩都做了《小雅》的文章，
请问老梅，岂不可惜?
袁随园说得好:
‘当变而变，其相传者心。
当变而不变，其拘守者迹。’
天下哪有这等蠢才，
不爱活泼泼的美人，
却去抱冷冰冰的冢中枯骨。”

(四)

老梅听了跳起，大呼“岂有此理!
若如足下之言，
则村农伧父皆是诗人，
而非洲黑蛮亦可称文士!
何足下之醉心白话如是!”(用原书中语，略改几字。)
老胡听了摇头，说道，“我不懂你。
这叫做‘东拉西扯’。
又叫做‘无的放矢’。

老梅，你好糊涂。
难道做白话文章，
是这么容易的事？
难道不用‘教育选择’，(四字原书中语)
便可做一部《儒林外史》？”
老梅又说，
“一字意义之变迁，
必经数十百年，又须经文学大家承认，
而恒人始沿用之焉。”(用原书中语，不改一字。)
老胡连连点头，“这话也还不差。
今我苦口哓舌，算来却是为何？
正要求今日的文学大家，
把那些活泼泼的白话，
拿来‘锻炼’(原书中屡用此二字)，拿来琢磨，
拿来作文演说，作曲作歌：——
出几个白话的嚣俄，
和几个白话的东坡。
那不是‘活文学’是什么？
那不是‘活文学’是什么？”

(五)

“人忙天又热，老胡弄笔墨。
文章须革命，你我都有责。
我岂敢好辩，也不敢轻敌。
有话便要说，不说过不得。
诸君莫笑白话诗，

胜似南社一百集。”

二　答觐庄白话诗之起因

（七月二十九日）

此诗之由来，起于叔永《泛湖》一诗。今将此诗及其所发生之函件附录于后：

（一）叔永《泛湖即事诗》原稿

荡荡平湖，漪漪绿波。言櫂轻楫，以涤烦疴。
既备我糇，既偕我友。容与中流，山光前后。
俯瞩清涟，仰瞻飞艘。桥出荫榆，亭过带柳。
清风竞爽，微云蔽暄。猜谜赌胜，载笑载言。
行行忘远，息楫崖根。忽逢波怒，鼍掣鲸奔。
岸逼流回，石斜浪翻。翩翩一叶，冯夷所吞。
舟则可弃，水则可揭。湿我裳衣，畏他人视。
湿衣未干，雨来倾盆。濛濛远山，漠漠近澜。
乃据野亭，蓐食放观。“此景岂常？君当加餐。”
日斜雨霁，湖光静和。晞巾归舟，荡漾委蛇。

（二）胡适寄叔永书（七月十二日）

……惟中间写覆舟一段，未免小题大做。读者方疑为巨洋大海，否则亦当是鄱阳洞庭。乃忽紧接“水则可揭”一句，岂不令人失望乎？……“岸逼流回，石斜浪翻”，岂非好句？可惜为几句大话所误。……

（三）叔永答胡适（七月十四日）

……足下谓写舟覆数句"未免小题大做"，或然。唯仆布局之初，实欲用力写此一段，以为全诗中坚。……或者用力太过，遂流于"大话"。今拟改"鼍掣鲸奔"为"万螭齐奔"，"冯夷"为"惊涛"，以避海洋之意。尊意以为何如？

（四）胡适答叔永（七月十六日）

……"泛湖"诗中写翻船一段，所用字句，皆前人用以写江海大风浪之套语。足下避自己铸词之难，而趋借用陈言套语之易，故全段一无精彩。足下自谓"用力太过"，实则全未用气力。趋易避难，非不用气力而何？……再者，诗中所用"言"字、"载"字，皆系死字，又如"猜谜赌胜，载笑载言"二句，上句为二十世纪之活字，下句为三千年前之死句，殊不相称也。……以上所云诸病，我自己亦不能免，乃敢责人无已时，岂不可嗤？然眼高手低，乃批评家之通病。受评者取其眼高，勿管其手低可也。一笑。……

（五）叔永答胡适（七月十七日）

顷读来书，极喜足下能攻吾之短。今再以"泛湖"诗奉呈审正。……

《泛湖》诗改定之处：

清风竞爽。	改　清风送爽。
行行忘远，息楫崖根。	改　载息我棹，于彼崖根。

忽逢波怒，鼍掣鲸奔。	岸折波回，石漱浪翻。
岸逼流回，石斜浪翻。	翩翩一叶，横掷惊掣。
翩翩一叶，冯夷所吞。	进吓石怒，退惕水瘗。
畏他人视。	改　畏人流睇。
乃据野亭，蓐食放观。	改　乃趋野亭，凭阑纵观。

（六）梅觐庄寄胡适书

（七月十七日）

读致叔永片，见所言皆不合我意。……天凉人闲，姑陈数言。……

足下所自矜为“文学革命”真谛者，不外乎用“活字”以入文，于叔永诗中稍古之字，皆所不取，以为非“二十世纪之活字”。此种论调，固足下所恃为哓哓以提倡“新文学”者，迪亦闻之素矣。夫文学革新，须洗去旧日腔套，务去陈言，固矣。然此非尽屏古人所用之字，而另以俗语白话代之之谓也。（适按，此殊误会吾意。吾以为字无古今，而有死活。如“笑”字岂不甚古？然是活字。又如武后所造诸字，较“笑”字为今矣，而是死字也。吾但问其死活，不问其为古今也。古字而活，便可用。）以俗语白话亦数千年相传而来者，其陈腐亦等于“文学之文字”（即足下所谓死字）耳。大抵新奇之物，多生美（Beauty）之暂时效用。足下以俗语白话为向来文学上不用之字，骤以入文，似觉新奇而美，实则无永久之价值。因其向未经美术家之锻炼（适按，能用之而“新奇而美”，即是锻炼），徒诿诸愚夫愚妇无美术观

念者之口，历世相传，愈趋愈下，鄙俚乃不可言。足下得之，乃矜矜自喜，眩为创获，异矣！如足下之言，则人间材智，教育，选择诸事，皆无足算，而村农伧父，皆足为诗人美术家矣。（适按，教育选择，岂仅为保存陈腐骨董之用而已耶？且吾所谓“活文字”，岂不须教育选择便可为之乎？须知作一篇白话文字，较作一篇半古不古之“古文”难多矣。）甚至非洲之黑蛮，南洋之土人，其言文无分者，最有诗人美术家之资格矣。何足下之醉心于俗语白话如是耶？

至于无所谓“活文学”，亦与足下前此言之。……文字者，世界上最守旧之物也。足下以为英之 couoquial 及 slang 可以入英文乎？（适按，有何不可？）一字意义之变迁，必须经数十百年而后成，又须经文学大家承认之，而恒人始沿用之焉。（适按，今我正欲求“美术家”“诗人”及“文学大家”之锻炼之承认耳，而足下则必不许其锻炼，不许其承认，此吾二人之异点也。）足下乃视改革文字如是之易易乎？

足下所谓“二十世纪之活字”者，并非二十世纪人所创造，仍是数千年来祖宗所创造者。（适按，此即吾所谓文字无古今而有死活之说也。死字活字，既同为数千年祖宗所创造，足下何厚于彼而薄于此乎？）且字者，代表思想之物耳。而二十世纪人之思想，大抵皆受诸古人者。足下习文哲诸科，何无历史观念如是？如足下习哲学，仅读二十世纪哲人之书，而置柏拉图、康德于高阁，可乎？不可乎？（适按，此拟于不伦也。试问今之习柏拉图者，必人人读其希腊原文乎？且谓二十世纪之思想皆受诸古人，此亦不确。今之思想，非中世纪之思想也。思想与文字同无古今而有死活，皆不得不与时世变迁。当变而不变，则死矣。）

总之，吾辈言文学革命，须谨慎出之。尤须先精究吾

国文字，始敢言改革。欲加用新字，须先用美术以锻炼之，非仅以俗语白话代之即可了事也。俗语白话固亦有可用者，惟必须经美术家之锻炼耳。……（适按，所谓“美术”“美术家”“锻炼”云者，究竟何谓？吾意何须翘首企足日日望“美术家”“诗人”“文学大家”之降生乎：何不自己“实地试验”以为将来之“诗人”“美术家”“文学大家”作先驱乎？此吾二人大异之点也。）

三　杂诗二首（七月廿九日）

中　庸

“取法乎中还变下，取法乎上或得中。”
孔子晚年似解此，欲从狂狷到中庸。

孔　丘

“知其不可而变之，亦“不知老之将至”。
认得这个真孔丘，一部论语都可废。

四　一首白话诗引起的风波（七月三十日补记）

前作答觐庄之白话诗，竟闯下了一场大祸，开下了一场战争。觐庄来信：（二十四日）

读大作如儿时听“莲花落”，真所谓革尽古今中外诗

人之命者！足下诚豪健哉！盖今之西洋诗界，若足下之张革命旗者，亦数见不鲜，……大约皆足下“俗话诗”之流亚，皆喜以前无古人，后无来者自豪，皆喜诡立名字，号召徒众，以眩骇世人之耳目，而己则从中得名士头衔以去焉。

又曰：

文章体裁不同，小说词曲固可用白话，诗文则不可。今之欧美，狂澜横流，所谓“新潮流”“新潮流”者，耳已闻之熟矣。有心人须立定脚根，勿为所摇。诚望足下勿剽窃此种不值钱之新潮流以哄国人也。

又曰：

其所谓“新潮流”“新潮流”者，乃人间之最不祥物耳，有何革新之可言！

觐庄历举其所谓新潮流者如下：

文学：Futurism，Imagism，Free Verse.
美术：Symbolism，Cubism，Impressionism.
宗教：Bahaism，Christian Science，Shakerism，Free Thought，Church of Social Revolution，Billy Sunday.

〔中译〕 文学：未来主义，意象主义，自由诗。

美术：象征派，立体派，印象派。

宗教：波斯泛神教，基督教科学，震教派，自由思想派，社会革命教会，星期天铁罐派。

余答之曰：

……来书云，“所谓‘新潮流’‘新潮流’者，耳已闻之熟矣。”此一语中含有足下一生大病。盖足下往往以“耳已闻之熟”自足，而不求真知灼见。即如来书所称诸“新潮流”，其中大有人在，大有物在，非门外汉所能肆口诋毁者也，……足下痛诋“新潮流”尚可恕。至于谓“今之美国之通行小说，杂志，戏曲，乃其最著者”，则未免厚诬“新潮流”矣。……足下岂不知此诸“新潮流”皆未尝有“通行”之光宠乎？岂不知其皆为最“不通行”（Unpopular）之物乎？其所以不通行者，正为天下不少如足下之人，以“新潮流”为“人间最不祥之物”而痛绝之故耳。……

老夫不怕不祥，单怕一种大不祥。大不祥者何？以新潮流为人间最不祥之物，乃真人间之大不祥已。……

叔永来信亦大不以吾诗为然。其书略曰：

> ……足下此次试验之结果，乃完全失败是也。盖足下所作，白话则诚白话矣，韵则有韵矣，然却不可谓之诗。盖诗词之为物，除有韵之外，必须有和谐之音调，审美之辞句，非如宝玉所云“押韵就好”也。……
>
> 要之，白话自有白话用处（如作小说演说等），然却不

能用之于诗。如凡白话皆可为诗，则吾国之京调高腔何一非诗？吾人何必说西方有长诗，东方无长诗？但将京调高腔表面而出之，即可与西方之莎士比亚、米而顿、邓耐生等比肩，有是事乎？……

乌乎，适之！吾人今日言文学革命，乃诚见今日文学有不可不改革之处，非特文言白话之争而已。吾尝默省吾国今日文学界，即以诗论，其老者如郑苏龛、陈三立辈，其人头脑已死，只可让其与古人同朽腐。其幼者如南社一流人，淫滥委琐，亦去文学千里而遥。旷观国内，如吾侪欲以文学自命者，此种皆薰莸之不可同器，舍自倡一种高美芳洁（非古之谓也）之文学，更无吾侪厕身之地。以足下高才有为，何为舍大道不由，而必旁逸斜出，植美卉于荆棘之中哉？……今且假定足下之文学革命成功，将令吾国作诗者皆京调高腔，而陶谢李杜之流，永不复见于神州，则足下之功又何如哉！心所谓危，不敢不告。……足下若见听，则请他方面讲文学革命，勿徒以白话诗为事矣。（廿四日）

吾作一长书答叔永，可三千余言，为录如下：

叔永足下：

本不欲即覆足下长函，以不得暇也。然不答此书，即不能作他事，故收回前言而作此书。

足下来书忠厚质直，谆谆恳恳，所以厚我者深矣。适正以感足下厚我之深，故不得不更自尽其所欲言于足下之前。又以天下真理都由质直的辩论出来，足下又非视我为“诡立名目，

号召徒众，以眩骇世人之耳目，而己则从中得名士头衔以去”者（老梅来函中语），若不为足下尽言，更当向谁说耶？

足下谓吾白话长诗，为“完全失败”，此亦未必然。足下谓此“不可谓之诗。盖诗之为物，除有韵之外，必须有和谐之音调，审美之词句，非如宝玉所云‘押韵就好’也。”然则足下谓吾此诗仅能“押韵”而已。适意颇不谓然。吾乡有俗语曰“戏台里喝彩”，今欲不避此嫌，一为足下略陈此诗之长处：

第一，此诗无一“凑韵”之句（所谓“押韵就好”者，谓其凑韵也），而有极妙之韵。如第二章中“要”“到”“尿”“吊”“轿”“帽”诸韵，皆极自然。

第二，此诗乃是西方所谓“Satire”者，正如剧中之“Comedy”，乃是嬉笑怒骂的文章。若读者以高头讲章之眼光读之，宜其不中意矣。

第三，此诗中大有“和谐之音调”。如第四章“今我苦口哓舌”以下十余句，若一口气读下去，便知其声调之佳，抑扬顿挫之妙，在近时文字中殊不可多见（戏台里喝彩）。又如第二章开端三十句，声韵亦无不和谐者。

第四，此诗亦未尝无“审美”之词句。如第二章“文字没有古今，却有死活可道”；第三章“这都因不得不变，岂人力所能强夺？”……“正为时代不同，所以一样的意思，有几样的说法”；第四章“老梅，你好糊涂！难道做白话文章，是这么容易的事？”此诸句哪一字不“审”？那一字不“美”？

第五，此诗好处在能达意。适自以为生平所作说理之诗，无如此诗之畅达者，岂徒“押韵就好”而已哉？（足下引贾宝玉此语，令我最不服气。）

以上为“戏台里喝彩”完毕。

"戏台里喝彩"，乃是人生最可怜的事，然亦未尝无大用。盖人生作文作事，未必即有人赏识。其无人赏识之时，所堪自慰者，全靠作者胸中自信可以对得起自己，全靠此戏台里之喝彩耳。足下以为然否？

今须讨论来函中几条要紧的议论：

第一，来函曰："白话自有白话用处（如作小说演说等），然却不能用之于诗。"此大谬也。白话入诗，古人用之者多矣。案头适有放翁诗，略举数诗如下：

（一）

温温地炉红，皎皎纸窗白，
忽闻啄木声，疑是敲门客。

（二）

少时唤愁作"底物"！老境方知世有愁。
忘尽世间愁故在，和身忘却始应休。[①]

（三）

太息贫家似破船，不容一夕得安眠。
春忧水潦秋防旱，左右枝梧且过年。

---

① 原注：此诗暗用老子"天下大患，在吾有身。及吾无身，吾有何患"之意，造语何其妙也！"——编者

(四)

不识如何唤作愁,东阡西陌且闲游。
儿童共道先生醉,折得黄花插满头。

(五)

斜阳古柳赵家庄,负鼓盲翁正作场。
死后是非谁管得?满村听说蔡中郎。

(六)

一物不向胸次横,醉中谈谑坐中倾,
梅花有情应记得,可惜如今白发生。

(七)

老子舞时不须拍,梅花乱插乌巾香。
樽前作剧莫相笑,我死诸君思此狂。

凡此皆吾所谓白话诗也。至于词曲,则尤举不胜举。且举一二首最佳者:

(一)山　谷

江水西头隔烟树,望不见江东路。思量只有梦来去,更不怕江阑住。　　灯前写了书无数,算没个人传与。直饶寻得雁分付,又还是秋将暮。

——《望江东》

(二)稼 轩

有得许多泪,更闲却许多鸳被;枕头儿放处都不是。——旧家时,怎生睡? 更也没书来!那堪被雁儿调戏,道无书却有书中意:排几个"人人"字。

——《寻芳草》

(三)柳 永

(上阕略)……

一场寂寞凭谁诉?算前言,总轻负。早知恁地难拚,悔不当初留住。其奈风流端正外,更别有系人心处。一日不思量,也攒眉千度。

——《昼夜乐》

至于曲,则适在绮时曾写《琵琶记》一段。此外佳者更不可胜数。适此次作白话长诗,其得力处都在《杂剧》。

总之,白话未尝不可以入诗,但白话诗尚不多见耳,古之所少有,今日岂必不可多作乎?

老梅函云:"文章体裁不同,小说词曲固可用白话,诗文则不可。"请问"词曲"与"诗"有何分别?此其"逻辑"更不如足下之并不认白话词曲者矣。

足下云:"宋元人词曲又何尝尽是白话?"适并不曾说宋元词曲尽是白话,但说宋元人曾用白话作词曲耳。《杂剧》之佳,而全用白话填词者,以《孽海记》为最妙。

白话之能不能作诗,此一问题,全待吾辈解决。解决之法,不在乞怜古人,谓古之所无今必不可有,而在吾辈实地试验。一

次"完全失败",何妨再来?若一次失败,便"期期以为不可",此岂"科学的精神"所许乎?

第二,来函云:"如凡白话皆可为诗,则吾国之京调高腔何一非诗?吾人何必说西方有长诗,东方无长诗?但将京调高腔表而出之,即可与西方之莎士比亚、米而顿、邓耐生比肩,有是事乎?"此足下以成败论人也。京调高腔未尝不可成为第一流文学。吾尝闻四川友人唱高腔《三娘教子》,其词并不鄙劣。京调中如《空城计》,略加润色,便成好诗。其《城楼》一段,吾尝听贵俊卿唱其所改定之本,乃大诧其为好诗。又吾友张丹斧尝用京调体为余作《青衣行酒》一出,居然好诗。又如唱本小说,如《珍珠塔》《双珠凤》之类,适曾读过五六十种,其中尽有好诗。即不能上比但丁、米尔顿,定有可比荷马者。适以为但有第一流文人用京调高腔著作,便可使京调高腔成第一流文学。病在文人胆小不敢用之耳。元人作曲可以取仕宦,下之亦可谋生,故名士如高东嘉、关汉卿之流,皆肯作《曲》,作《杂剧》。今之京调高腔,皆不文不学之戏子为之,宜其不能佳矣。此则高腔京调之不幸也。

京调中之七字体,即诗中常用之体。其十字句,如"我本是卧龙冈散淡的人",大可经文人采用(佛书有用此体者)。他日有机会,定当一研究其变化之道,而实地试验之,然后敢论其文学的价值也。十字句之佳处,以文字符号表之,略可见一斑:

> 店主东,带过了,黄骠马,——
> 不由得,秦叔宝,两泪如麻。

与上文所引

我本是,卧龙冈,散淡的人。

即如此三句中,文法变化已不一。况第一句仅有九字,其第十字仅有音无字,唱者以 mà—à 读之,则其不为体格所拘束可知也。

且足下亦知今日受人崇拜之莎士比亚,即当时唱京调高腔者乎?莎氏之诸剧,在当日并不为文人所贵重,但如吾国之《水浒》《三国》《西游》,仅受妇孺之欢迎,受"家喻户晓"之福,而不能列为第一流文学。至后世英文成为"文学的言语"之时,人始知尊莎氏,而莎氏之骨朽久矣。与莎氏并世之倍根著"论集"(Essay),有拉丁文、英文两种本子。书既出世,倍根自言:其他日不朽之名,当赖拉丁文一本;而英文本则但以供一般普通俗人之传诵耳,不足轻重也。此可见当时之英文的文学,其地位皆与今日之京调高腔不相上下。英文之"白诗"(Blank Verse),幸有莎氏诸人为之,故能产出第一流文学耳。

以适观之,今日之唱体的戏剧有必废之势(世界各国之戏剧都已由诗体变为说白体),京调高腔的戏剧或无有升为第一流文学之望。然其体裁,未尝无研究及实验之价值也。

第三,来书云,"今且假定足下之文学革命成功,将令吾国作诗者皆京调高腔,而陶谢李杜之流永不复见于神州,则足下之功又何若哉!"此论最谬,不可不辨。吾绝对不认"京调高腔"与"陶谢李杜"为势不两立之物。今且用足下之文字以述吾梦想中文学革命之目的,曰:

(一)文学革命的手段,要令国中的陶谢李杜皆敢用白话高腔高调做诗;又须令彼等皆能用白话高腔京调做诗。

(二)文学革命的目的,要令中国有许多白话高腔京调的陶

谢李杜。换言之,则要令陶谢李杜出于白话高腔京调之中。

(三)今日决用不着"陶谢李杜的"陶谢李杜。若陶谢李杜生于今日而为陶谢李杜当日之诗,必不能成今日之陶谢李杜。何也?时世不同也。

(四)我辈生于今日,与其作不能行远不能普及的《五经》、两汉、六朝、八家文字,不如作家喻户晓的《水浒》《西游》文字。与其作似陶似谢似李似杜的诗,不如作不似陶不似谢不似李杜的白话高腔京调。与其作一个作"真诗",走"大道",学这个,学那个的陈伯严、郑苏盦,不如作一个"实地试验""旁逸斜出""舍大道而不由"的胡适。

此四条乃适梦想中文学革命之宣言书也。

嗟夫,叔永!吾岂好立异以为高哉?徒以"心所谓是,不敢不为"。吾志决矣。吾自此以后,不更作文言诗词。吾之《去国集》,乃是吾绝笔的文言韵文也。足下以此意为吾序之,或更以足下所谓"心所谓危,不敢不告"者为吾序之,何如?

吾诚以叔永能容吾尽言,故哓哓如是。愿叔永勿以论战之文字视之,而以言志之文字视之,则幸甚矣。

适 之

七月廿六日

五 杜甫白话诗(七月三十一日)

前记白话诗,顷见杜工部亦有白话诗甚多。其最佳者如:

每恨陶彭泽，无钱对菊花。如今九日到，自觉酒须赊。

又如：

漫道春来好，狂风大放颠，吹花随水去，翻却钓鱼船。

则更妙矣。

六 不要以耳当目（八月四日）

我最恨"耳食"之谈，故于觐庄来书论"新潮流"之语痛加攻击。然我自己实亦不能全无"以耳为目"的事。即如前日与人谈，偶及黑人自由国（Liberia），吾前此意想中乃以为在中美洲，此次与人谈，遂亦以为在中美洲，而不知其在非洲之西岸也。及后查之，始知其误。

Liberia为一美国人名Jehudi Ashmun〔杰韩迪·阿西默〕者所创立，盖成于一八二二与一八二八之间。其时美国犹蓄奴。有好义之士创一美国殖民会（American Colonization Society），择地于非洲西岸之Cape Mesurado，资送已释之黑奴居之。至一八四七年始宣告为独立民主国。

记此则以自戒也。

七 死语与活语举例
（八月四日）

吾所谓活字与死字之别，可以一语为例。《书》曰："惠迪吉，从逆凶。""从逆凶"是活语，"惠迪吉"是死语。此但谓作文可用

之活语耳。若以吾“听得懂”之律施之,则“从逆凶”亦但可为半活之语耳。

八 再答叔永(八月四日)

……古人说,“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文字者,文学之器也。我私心以为文言决不足为吾国将来文学之利器。施耐庵、曹雪芹诸人已实地证明小说之利器在于白话。今尚需人实地试验白话是否可为韵文之利器耳。……

我自信颇能用白话作散文,但尚未能用之于韵文。私心颇欲以数年之力,实地练习之。倘数年之后,竟能用文言白话作文作诗,无不随心所欲,岂非一大快事?

我此时练习白话韵文,颇似新习一国语言,又似新辟一文学殖民地。可惜须单身匹马而往,不能多得同志,结伴同行。然吾去志已决。公等假我数年之期。倘此新国尽是沙碛不毛之地,则我或终归老于“文言诗国”,亦未可知。倘幸而有成,则辟除荆棘之后,当开放门户迎公等同来莅止耳。“狂言人道臣当烹,我自不吐定不快,人言未足为重轻。”足下定笑我狂耳。……

九 打油诗寄元任

(八月二日作,四日记。)

闻赵元任有盲肠炎(Appendicitis),须割肚疗治,作此戏之:

闻道“先生”病了,叫我吓了一跳。

"阿彭底赛梯斯"(Appendicitis),这事有点不妙!
依我仔细看来,这病该怪胡达。
你和他两口儿,可算得亲热杀:
同学同住同事,今又同到哈袜(Harvard)。
同时"西葛吗鳃"(Sigma Xi),同时"斐贝卡拔"(Phi Beta Kappa)。
前年胡达破肚,今年"先生"该割。
莫怪胡适无礼,嘴里夹七带八。
要"先生"开口笑,病中快活快活。
更望病早早好,阿弥陀佛菩萨!

一〇 答朱经农来书

（八月四日）

朱经农来书:

……弟意白话诗无甚可取。吾兄所作"孔丘诗"乃极古雅之作,非白话也。古诗本不事雕斫。六朝以后,始重修饰字句。今人中李义山獭祭家之毒,弟亦其一,现当力改。兄之诗谓之返古则可,谓之白话则不可。盖白话诗即打油诗。吾友阳君有"不为功名不要钱"之句,弟至今笑之。(二日)

答之曰:

足下谓吾诗"谓之返古则可,谓之白话则不可"。实则适极反对返古之说,宁受"打油"之号,不欲居"返古"之名

也。古诗不事雕斫,固也,然不可谓不事雕斫者皆是古诗。正如古人有穴居野处者,然岂可谓今之穴居野处者皆古之人乎?今人稍明进化之迹,岂可不知古无可返之理?今吾人亦当自造新文明耳,何必返古?……

一一 萧伯纳之愤世语

(八月十五日)

"A friend of mine, a physician who had devoted himself specially to ophthalmic surgery, tested my eyesight one evening, and informed me that it was quite uninteresting to him because it was 'normal'. I naturally took this to mean that it was like everybody else's; but he rejected this construction as paradoxical, and hastened to explain to me that I was an exceptional and highly fortunate person optically, 'normal' sight conferring the power of seeing things accurately, and being enjoyed by only about ten per cent of the population, the remaining ninety per cent being abnormal. I immediately perceived the explanation of my want of success in fiction. My mind's eye, like my body's, was 'normal': it saw things differently from other people's eyes, and saw them better."

Bernard Shaw —in Preface to Plays Pleasant and Unpleasant

"Better see rightly on a pound a week than squint on a million."

—— *Ibid*.

"The only way for a woman to provide for herself decently is for her to be good to some man that can afford to be good to her."

—— *Shaw* in"Mrs. Warren's Profession."

〔中译〕　"我有一个特别忠于其职业的眼科医生朋友。有一天晚上他对我的眼睛作了检查，告知我说，他对我的眼睛一点都不必操心了，因为它是'正常'的。我很自然地将这句话理解为我的眼就像别人的一样，但他表示反对，认为这样的理解是错误的。他马上向我解释说，在眼睛方面我是一个少见的特别幸运的人。他指出，'正常'的眼睛是指其具备敏锐地观看东西的能力，但一般只有百分之十的人拥有这样的眼睛，而其余的百分之九十的人都属于不正常。听了他的话，我立刻领悟到我在虚构小说方面之所以失败的原因了，我的心灵之眼跟我身体上的眼睛一样，是'正常'的，它以异于他人的方式观看事物，并把它们看得更好。"

——萧伯纳《愉快与不愉快戏剧》前言

"将一磅看上一星期比只对一百磅瞟上一眼强。"

——萧伯纳《愉快与不愉快戏剧》前言

"对于一个女人来说，想体面地养活自己的唯一方法就是忠实于某一个有能力忠实于她的男人。"

——萧伯纳《华伦夫人的职业》

一二　根内特君之家庭
(八月廿一日追记)

八月中吾友根内特君(Lewis S. Gannett)邀往其家小住。其家在彭省 Buck Hill Falls。其地在山中，不通铁道。山中风景极佳。视绮色佳有过之无不及也。

根内特君之父，年七十六矣，而精神极好，思想尤开通。其母亦极慈祥可亲。其姊乃藩萨(Vassar)毕业生，现在波士顿作社会改良事业。

此一家之中，人人皆具思想学问，而性情又甚相投，其家庭之间，可谓圆满矣。

其姊似事父甚孝。其先意承志委曲将顺之情，在此邦殊不可多得也。

根君新识一女子，与同事者，爱之，遂订婚嫁，家中人不知也。根君在纽约为《世界报》作访员，此次乞假休憩，与余同归，始告其家人，因以电邀此女来其家一游。女得电，果来。女姓 Ross，名 Mary，亦藩萨毕业生也。其人似甚有才干，可为吾友良配。

女既至，家中人皆悦之，日日故纵此一双情人同行同出。每举家与客同出游山，则故令此两人落后。盖纽约地嚣，两人皆业报馆访事，故聚首时少。即相聚，亦安能有此绝好山水为之陪衬点缀哉？

余自幸得有此机会观察此种家庭私事，故记之。

一三　宋人白话诗
（八月廿一日）

东坡在凤翔，见壁上有诗云（惠洪《冷斋夜话》一）：

人间无漏仙，兀兀三杯醉。世上没眼禅，昏昏一觉睡。
虽然没交涉，其奈略相似。相似尚如此，何况真个是？

此亦白话诗也。

一四　文学革命八条件
（八月廿一日）

我主张用白话作诗，友朋中很多反对的。其实人各有志，不必强同。我亦不必因有人反对遂不主张白话。他人亦不必都用白话作诗。白话作诗不过是我所主张“新文学”的一部分，前日写信与朱经农说：

新文学之要点，约有八事：
（一）不用典。
（二）不用陈套语。
（三）不讲对仗。
（四）不避俗字俗语。（不嫌以白话作诗词）
（五）须讲求文法。
——以上为形式的方面。

（六）不作无病之呻吟。

（七）不摹仿古人。

（八）须言之有物。

——以上为精神（内容）的方面。

能有这八事的五六，便与“死文学”不同，正不必全用白话。白话乃是我一人所要办的实地试验。倘有愿从我的，无不欢迎，却不必强拉人到我的实验室中来，他人也不必定要捣毁我的实验室。

一五　寄陈独秀书

（八月廿一日）

……足下论文之言曰：“吾国文艺犹在古典主义（Classicism），理想主义（Romanticism）时代，今后当趋向写实主义（Realism）。”此言是也。然贵报第三号（《青年杂志》）载谢无量君长律一首，附有记者案语，推为“希世之音”。又曰：“子云、相如而后，仅见斯篇；虽工部亦只有此工力，无此佳丽。”细寻谢君此诗（八十四韵），所用古典套语，不下百余事。中如“温瞩延犀烬（此句若无误字，即为不通），刘招杳桂英”；“不堪追素孔，只是怯黔嬴”（下句更不通）；“义皆攀尾柱，泣为下苏坑”；“陈气豪湖海，邹谈必裨瀛”：在律诗中皆为下下之句。又如“下催桑海变，西接杞天倾”，上句用典已不当，下句本言高与天接之意，而用杞人忧天坠一典，不但不切，在文法上亦不通也。至于“阮籍曾埋照，长沮亦耦耕”，则更不通矣。夫《论语》记长沮、桀溺同耕，故用“耦耕”。今一人岂可谓

之“耦”耶？此种诗在排律中但可称下驷。稍读元白刘柳之长律者，皆知贵报之案语为过誉谢君而厚诬工部也。……适所以不能已于言者，诚以足下论文已知古典主义之当废，而独极称此种古典主义下下之诗，足下未能免于自相矛盾之诮矣。……

一六 作诗送叔永

（八月廿二日）

读杏佛《送叔永之波士顿》诗，有所感，因和之，即以送叔永之行，并寄杏佛。（此诗有长序，今不录。）

（一）

“染于苍则苍，染于黄则黄”：两千年的话，至今未可忘。
好人如电灯，光焰照一堂；又如兰和麝，到处留馀香。

（二）

吾友任叔永，人多称益友。很能感化人，颇像曲做酒。
岂不因为他，一生净无垢，其影响所及，遂使风气厚？

（三）

在绮可三年，人人惜其去。
我却不谓然，造人如种树；
树密当分种，莫长挤一处。
看他此去两三年，东方好人定无数。

(四)

救国千万事，造人为最要。
但得百十人，故国可重造。
眼里新少年，轻薄不可靠。
那得许多任叔永，南北东西处处到？

一七　打油诗戏柬经农、杏佛

(八月二十二日)

老朱寄一诗,自称“仿适之”。老杨寄一诗,自称“白话诗”。
请问朱与杨,什么叫白话？货色不道地,招牌莫乱挂。

〔**注**〕 杏佛送叔永诗有“疮痍满河山,逸乐亦酸楚。”“畏友兼良师,照我暗室烛。三年异邦亲,此乐不可复”之句,皆好。自跋云:“此铨之白话诗也。”经农和此诗寄叔永及余,有“征鸿金锁绾两翼,不飞不鸣气沈郁”之句。自跋云:“无律无韵,直类白话,盖欲仿尊格,画虎不成也。”

一八　窗上有所见口占

(八月廿三日)

两个黄蝴蝶,双双飞上天。不知为什么,一个忽飞还。
剩下那一个,孤单怪可怜;也无心上天,天上太孤单。

〔**自跋**〕 这首诗可算得一种有成效的实地试验。

一九 觐庄之文学革命四大纲

一曰摈去通用陈言腐语。如今南社人作诗，开口“燕子”“流莺”“曲槛”“春风”等，已毫无意义，徒成一种文学上之俗套（Literary Convention）而已。……

二曰复用古字以增加字数。……字者，思想之符号。无思想，故无字。……字数增而思想亦随之，而后言之有物。偶一翻阅字典，知古人称二岁马曰“驹”，三四岁马曰“駣”，八岁马曰“馴”，白额马曰“馰”，马饱食曰“駜”，二马并驾曰“骈”。又知古人称无草木之山曰“岵”，有草木之山曰“峐”，小山与大山相并，而小山高过于大山者曰“峘”。其余字有精微之区别者，不可枚举。古人皆知之，而后人以失学与懒惰故，乃皆不之知，而以少许之字随便乱用。后人头脑之粗简可知。故吾人须增加字数，将一切好古字皆为之起死回生。……

三曰添入新名词。如“科学”“法政”新名字，为旧文学所无者。

四曰选择白话中之有来源有意义有美术之价值者之一部分以加入文学。然须慎之又慎耳。（八月八日来书）

觐庄以第二条为最要，实则四事之中，此最为似是而非，不可不辨。他日有暇当详论之。

二〇　答江亢虎(八月卅日)

……今日思想闭塞,非有"洪水猛兽"之言,不能收振聩发聋之功。今日大患,正在士君子之人云亦云,不敢为"洪水猛兽"耳。适于足下所主张,自视不无扞格不入之处,然于足下以"洪水猛兽"自豪之雄心,则心悦诚服,毫无间言也。……

江君提倡社会主义,满清时,增韫以"祸甚于洪水猛兽"电奏清廷。君闻之忻然,且名其集曰"洪水集"。故吾书及之。

二一　赠朱经农(八月卅一日)

经农千里见访,畅谈极欢。三日之留,匆匆遂尽。别后终日不欢,戏作此诗寄之。

六年你我不相见,见时在赫贞江边;
握手一笑不须说,你我如今更少年。
回头你我年老时,粉条黑板作讲师;
更有暮气大可笑,喜作丧气颓唐诗。
那时我更不长进,往往喝酒不顾命;
有时镇日醉不醒,明朝醒来害酒病。
一日大醉几乎死,醒来忽然怪自己:

父母生我该有用,似此真不成事体。
从此不敢大糊涂,六年海外来读书。
幸能勉强不喝酒,未可全断淡巴菰[1]。
年来意气更奇横,不消使酒称狂生。
头发偶有一茎白,年纪反觉十岁轻。
旧事三日说不全,且喜皇帝不姓袁,
更喜你我都少年。"辟克匿克"[2]来江边,
赫贞江水平可怜。树下石上好作筵:
牛油面包颇新鲜,家乡茶叶不费钱。
吃饱喝胀活神仙,唱个"蝴蝶儿上天"!

二二 读《论语》二则

(八月卅一日)

(一)牢曰:"子云,'吾不试,故艺。'"(《子罕》)此旧读法也。何晏注曰:

> 试,用也。言孔子自云,"我不见用,故多技艺。"

[适按] 此说殊牵强。盖承此上一章所言"吾少也贱,故多能鄙事"而误耳。吾意"吾不试故艺"五字当作一句读。"故艺"为旧传之艺,"试"乃尝试之意。言旧传之艺但当习之,无尝试之必要;唯新奇未经人道过之艺,始须尝试之耳。

---

① 原注:"淡巴菰",乃中国最早译 Tobacco 之名。菰音姑。——编者

② 原注:"辟克匿克"(Picnic)者,携食物出游,即于野外食之。——编者

(二) 子贡方人。子曰：“赐也贤乎哉！夫我则不暇。”(《宪问》)
阮元《校勘记》曰：

> 《释文》出“方人”云：“郑本作谤。谓言人之过恶。”案方与旁通。谤字从旁，古或与方通借，故郑本作谤。《读书脞录》云：“读《左传》襄十四年，‘庶人谤。’……昭四年《传》‘郑人谤子产。’《国语》：‘厉王虐，国人谤王。’皆是言其实事，谓之为谤。……今世遂以谤为诬类，是俗易而意异也。始悟子贡谤人之义如此。”

此一事足存也。《校勘记》又曰：

> 皇本作“赐也贤乎我夫哉我则不暇”。高丽本作“赐也贤乎我夫我则不暇”。

[适按]　高丽本是也。当读“赐也贤乎我夫！我则不暇。”上我字误作哉，形近而误也。皇侃本似最后出。校书者旁注哉字，以示异本。后人不察，遂并写成正文，而以文法不通之故，又移之于夫之下耳。

二三　又一则（九月一日）

曰：“仁矣乎？”曰：“未知焉得仁。”(《公冶长》)
旧皆读“未知。焉得仁？”

〔**适按**〕 此五字宜作一句读，谓“不知如何可称他做仁”也。

二四 论“我吾”两字之用法

（九月一夜）

吾前论古人用尔汝两字之法，每思更论吾我两字之用法。后以事多，不能为之。昨夜读章太炎《检论》中之《正名杂义》，见其引《庄子》“今者吾丧我”一语，而谓之为同训互举，心窃疑之。因检《论语》中用吾我之处凡百一十余条，旁及他书，求此两字的用法，乃知此两字古人分别甚严。章氏所谓同训互举者，非也。

马建忠曰：

> “吾字，案古籍中，用于主次偏次者其常。至外动后之宾次，惟弗辞之句则间用焉，以其先乎动字也。若介字后宾次，用者仅矣。
>
> **例** 吾甚惭于孟子！（主次）
>
> 何以利吾国？（偏次）
>
> 楚弱于晋，晋不吾疾也。（弗辞外动之宾次）
>
> 夫子尝与吾言于楚。（介字后之宾次。同一句法，《孟子》则用我字：‘昔者，夫子尝与我言于宋。’）”

又曰：

> “我予两字，凡次皆用焉。
>
> **例** 我对曰：无违！予既烹而食之矣。（主次）

于我心有戚戚焉！于予心犹以为速。(偏次)
愿夫子明以教我！尔何曾比予于是？(外动后之宾次)
尹公之他学射于我。天生德于予。(介字后之宾次)”

胡适曰：马氏之言近是矣，而考之未精也。今为作通则曰：

甲、吾字之用法

(一) 主次：

例 吾从周。吾日三省吾身。(单数)
吾二人者，皆不欲也。(复数)

(二) 偏次 (即主有之次)：

例 吾日三省吾身。吾道一以贯之。
以上为单数，其常也。
犹吾大夫崔子也。
以上为复数，非常例也。

(三) 偏次 (在所字之前)：

例 异乎吾所闻。

此三通则《论语》中无一例外。下文所举例外，皆传写之误也。

例外一 “居则曰不吾知也。”此当作“不我知也”。《宪问篇》有“莫我知也夫”可证。马氏所举《左传》“晋不吾疾也”，与此同例。

例外二 “毋吾以也。”“虽不吾以。”此两句之吾亦当作我。《诗经》有“不我以”“不我与”“不我以归”“不我活兮”“不我信兮”，皆可证此为抄写之误。

故马氏所谓吾字可用于弗辞之句中外动字之后者，乃承其误者而言，非的论也。古人用吾字，无在宾次者。其宾次诸例，皆书写时之误也。吾字用为介词后之宾次，亦后人抄写之误，皆当作我。马氏所举一例，可依《孟子》改正之。

乙、我字之用法

（一）外动之止词（宾次）：

例　太宰知我乎？吾少也贱，故多能鄙事。

如有复我者，则吾必在汶上矣。

夫召我者而岂徒哉？如有用我者，吾其为东周乎？

以上为单数之我。

伐我，吾求救于蔡而伐之。（《左传》庄十年）

夫何使我至于此极也？

以上为复数之我。

（二）介词之司词（宾次）：

例　孟孙问孝于我。善为我辞焉。

（三）偏次：

例　我师败绩。（《左传》庄九年）

葬我君庄公。（《左传》闵元年）

以上为复数，其常也。

夫我乃行之。反而求之，不得吾心。夫子言之，于我心有戚戚焉。（看此处两用我，一用吾。）

以上为单数，非常例也。

（四）主次：《论语》中主次用我，皆可解说。大抵我字重于吾字。用我字皆以示故为区别，或故为郑重之辞。

人皆有兄弟，我独无。
尔爱其羊，我爱其礼。
我则异于是。
我则不暇。
我欲仁，斯仁至矣。

皆其例也。

《论语》中有两处用我字显系涉上文而误者：

（一）孟孙问孝于我，我对曰：“无违。”（第二我字当作吾）

（二）吾有知乎哉？无知也。有鄙夫问于我，空空如也。我叩其两端而竭焉。（第二我字应作吾，涉上文而误也。）

吾我两字可互用否？以上所说诸例，当作《论语》时（去孔子死后约五六十年）犹甚严。其后渐可通融。至孟子时，此诸例已失其严厉之效能。然有一例犹未破坏，则吾字不用于宾次是也。故《庄子》犹有“吾丧我”之言。虽至于秦汉之世，此例犹存。今则虽博学如章先生亦不知之矣。无成文之文法之害至于此极，可胜叹哉！

二五　读《论语》一则
（九月二日）

去年读《论语》至

事父母几谏。见志不从，又敬不违，劳而不怨。（《里仁》）

谓旧读法非也。“见志不从”四字作一读读，始于包氏注，后儒因之，谓“见父母志有不从己谏之色”，甚荒谬。适谓当读

如下法：

事父母，几谏见志。不从，又敬不违，劳而不怨。

“几谏见志”，谓婉词以谏，自陈见其志而已。

二六 《尝试歌》有序

（九月三日）

陆放翁有诗云：

能仁院前有石像丈余，盖作大像时样也。

江阁欲开千尺像，云龛先定此规模。
斜阳徙倚空长叹，尝试成功自古无。

此与吾主张之实地试验主义正相反背，不可不一论之。即以此石像而论，像之如何虽不可知，然其为千尺大像之样，即是实地试验之一种。倘因此“尝试”而大像竟成，则此石像未为无功也；倘因此“尝试”而知大像之不可成，则此石像亦未为无功也。“尝试”之成功与否，不在此一“尝试”，而在所为尝试之事。“尝试”而失败者，固往往有之。然天下何曾有不尝试而成功者乎？

韩非之言曰：“人皆寐则盲者不知，皆嘿则喑者不知。觉而使之视，问而使之对，则喑者盲者穷矣。”此无他，尝试与不尝试之别而已矣。诗人如陆放翁之流，日日高谈“会与君王扫燕赵”，夜夜“梦中夺得松亭关”。究竟其能见诸实事否，若无“尝试”，终不可知，徒令彼辈安享忧国忠君之大名耳。

吾以是故，作《尝试歌》。

"尝试成功自古无"，放翁这话未必是。
我今为下一转语："自古成功在尝试!"
请看药圣尝百草，尝了一味又一味。
又如名医试灵药，何嫌"六百零六"次?[①]
莫想小试便成功，天下无此容易事!
有时试到千百回，始知前功尽抛弃。
即使如此已无愧，即此失败便足记。
告人"此路不通行"，可使脚力莫枉费。
我生求师二十年，今得"尝试"两个字。
作诗做事要如此，虽未能到颇有志。
作《尝试歌》颂吾师:愿吾师寿千万岁!

二七　读《易》(一)(九月三日)

"几者，动之微，吉之先见者也。"《正义》曰："诸本或有'凶'字者，其定本则无也。"

[适按]　吉下有"凶"字者，是也。此处阮元《校勘记》无一语。盖唐人所谓"定本"，已无此字。阮元所见诸本，以唐《石经》为最古，其他诸本更不及见有"凶"字之本矣。

---

① 原注："六百零六"，花柳病药名。以造此药者经六百零六次试验，始敢行之于世，故名。——编者

二八　早　起（九月三日）

早起忽大叫，奇景在眼前。天与水争艳，居然水胜天。
水色本已碧，更映天蓝色：能受人所长，所以青无敌。

二九　读《易》(二)(九月四日)

“圣人有以见天下之赜，而拟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谓之象。”韩康伯注曰：“乾刚坤柔，各有其体，故曰拟诸形容。”

[适按]　据韩注，则彼所见本“诸”下无“其”字，故以“诸”字作“各种”两字解。此说甚通。“诸”下之“其”字，乃后世浅人依下文文法妄加入者也。又按：“见”字当读如“现”。下文“见天下之动”同此。

> “言天下之至赜而不可恶也，言天下之至动而不可乱也。拟之而后言，议之而后动。拟议以成其变化。”《释文》“荀爽本恶作亚，云，‘次也。’”（段注《说文》引）

[适按]　荀本是也。今读“恶”为“乌去声”，非。《释文》又曰：“郑姚桓玄荀柔之本，议作仪。”适按：作“仪”者是也。仪，法也。见“周语”注及《淮南·精神训》注。

三〇　王阳明之白话诗
（九月五日）

蔽月山（十一岁作）

山近月远觉月小，便道此山大如月。
若人有眼大如天，还见山小月更阔。

山中示诸生

桃源在何许？西峰最深处。不用问渔人，沿溪踏花去。
池上偶然到，红花间白花。小亭闲可坐，不必问谁家。
溪边坐流水，水流心共闲。不知山月上，松影落衣斑。

夜宿天池，月下闻雷。次早知山下大雨。

天地之水近无主，木魅山妖竞偷取。
公然又盗山头云，去向人间作风雨。

睡起偶成

四十余年睡梦中，而今醒眼始朦胧。
不知日已过亭午，起向高楼撞晓钟。
起向高楼撞晓钟！尚多昏睡正懵懵。
纵令日暮醒犹得：不信人间耳尽聋。

良　知

个个人心有仲尼。自将闻见苦遮迷。
而今指与真头面，只是良知更莫疑。

人人自有定盘针。万化根源总在心。
却笑从前颠倒见，枝枝叶叶外头寻。
无声无臭独知时。此是乾坤万有基。
抛却自家无尽藏，沿门持钵效贫儿。

示诸生

人人有路透长安。坦坦平平一直看。
尽道圣贤须有秘，翻嫌易简却求难。
只从孝弟为尧舜，莫把辞章学柳韩。
不信自心原具足，请君随事反身观。

答人问道

饥来吃饭倦来眠，只此修行玄更玄。
说与世人浑不信，却从身外觅神仙。

胡适曰：明诗正传，不在七子，亦不在复社诸人，乃在唐伯虎、王阳明一派。正如清文正传不在桐城、阳湖，而在吴敬梓、曹雪芹、李伯元、吴趼人诸人也。此惊世骇俗之言，必有闻之而却走者矣。

“公安派”袁宏道之流亦承此绪。宏道有《西湖》诗云：

一日湖上行，一日湖上坐；一日湖上住，一日湖上卧。

又“偶见白发”云：

无端见白发，欲哭翻成笑。自喜笑中意，一笑又一笑。

皆可喜。曾毅《中国文学史》引此两诗，以为鄙俗，吾则亟称之耳。

三一　他（九月六日）

日来东方消息不佳。昨夜偶一筹思，几不能睡。梦中亦仿佛在看报找东方消息也。今晨作此自调。

你心里爱他，莫说不爱他。要看你爱他，且等人害他。
倘有人害他，你如何对他？倘有人爱他，更如何待他？[①]

〔注〕或问忧国何须自解，更何消自调。答曰：因我自命为“世界公民”，不持狭义的国家主义，尤不屑为感情的“爱国者”故。

三二　英国反对强迫兵役之人（九月七日）

报载一书，说英国“反对强迫兵役会”（No-Conscription Fellowship）有会员一万五千人以上，其中有一千八百余人曾为此事被拘捕。其中有定罪至十年者。

---

① 原注：待字今音大概皆读去声。——编者

三三 读《易》(三)(九月十二日)

《易·系辞》下第二章，可作一章进化史读。其大旨则“见乃谓之象，形乃谓之器，制而用之谓之法，利用出入民咸用之谓之神”之意也。此数语含有孔子名学之大旨。包犠氏一章，则叙此作器制法之历史也。此章中象卦制器之理，先儒说之，多未能全满人意。今偶以适所见及记于此，以俟博学君子是正之。其不可解者，则记所疑焉。

一、作结绳而为罔罟，以佃以渔，盖取诸《离》。

韩说：“罔罟之用，必审物之所丽：鱼丽于水，兽丽于山也。”孔疏以“象卦制器不当取卦名”疑之，是也。朱注以为“象两目”，疑亦不尽当。此象殊不易解。

二、耒耜，象《益》。☴☳

☴是木，☳象动。《益》卦乃草木生长之象，故曰“益”。草木始于种子，终成本干，益之至也。

三、交易货物，象《噬嗑》。☲☳

☲（电）☳（雷）象争轧，故曰《噬嗑》。“噬嗑”者，“颐中有物”之谓，今所谓“啮”也。鉴于争轧，乃为日中之市，聚天下之民，交易而退，各得其所，所以去纷争也。

四、垂衣裳而天下治，象《乾坤》。

《乾坤》者，“简易”之象，《系辞》中再三言之。韩说谓“垂衣裳以辨贵贱，乾尊坤卑之义也”。其说似更有理。

五、舟楫，象“涣”。☴☵

☴（木）在☵（水）上之象。此最明显。

六、服牛乘马，引重致远，象《随》。☱☳

《随》乃“休息”之象。“泽（☱）中有雷（☳），君子以嚮晦入宴息。”盖眠睡之象。牛马以行远，而乘者可休息不劳，故象之。

七、重门击柝，以待暴客，象《豫》。☳☷

韩朱皆曰豫备之意，是也。然此但由卦名言之，非卦象也。此卦“雷出地奋”，天下事之不可测不可预防者，无过此者矣。以象豫备，何其切当也。朱注曰：“雷出地奋，和之至也。”可谓梦呓！

此卦象所谓“建侯行师”“作乐崇德”，祭天祀祖，皆以备不可预度之患也。《豫》之六二曰：“介于石，不终日，贞吉。”孔子论之曰：“知几其神乎？……几者，动之微，吉凶之先见者也。君子见几而作，不俟终日。”知几，豫之至也。

八、杵臼，象《小过》。☳☶

朱说，“下止上动”，是也。此言大有科学意味。

九、弧矢，象《睽》。☲☱

旧说皆以为“睽乖”，然后威以服之。此又舍象取名矣。《睽》之象曰：“上火下泽，睽，君子以同而异。”火向上，而在上，泽向下，而在下：所取道相反而所志（心之所之）相同。故曰“以同而异”。又曰：“天地睽而其事同也，男女睽而其志通也。”弧矢之用，以挽为推。亦“所取道相反而所志相同”之象也。此象亦有科学意味。

十、宫室，上栋下宇，以待风雨，象《大壮》。☳☰

旧说皆非也。“雷（☳）在天（☰）上”，乃将有暴雨之意。故云，“以待风雨”。亦“思患而预防之”之意。

十一、棺椁，象《大过》。☱☴

旧说皆以过厚为言，非也。

《大过》之象曰："泽灭木"，乃朽腐之意。唯惧其"速朽"，故为之棺椁以保存之。既而思之，木在水中并不腐朽。"泽灭木"，盖是淹没之意耳。故曰"大过大者过也"，言惟大物乃能不有淹没之虞耳。惧其沦没，故为之棺椁以保存之。封之树之，以志其所在也。

十二、书契，象《夬》。☱☰

旧说皆以"夬，决也"为言。然皆以决为决断之意，则非也。决之本义，《说文》曰："下流也"(依段玉裁校本)。《夬》之象曰："泽上于天"，"君子以施禄及下，居德则忌。"朱注曰："泽上于天，溃决之势也。施禄及下，溃决之意也。"近之矣，而未尽然也。泽上于天，乃下雨之象，所谓"下流"也。施禄及下，亦"下流"之意。书契之作，一以及下，一以传后。传后亦及下也。《夬》之上六曰："无号，终有凶。"号即名号之号，符号之号，盖谓书契文字之类也。故曰："无号之凶，终不可长也。"旧读号为呼号之号，故不可解也。卦象："扬于王庭，孚号（孚号，信其名号也）有厉，告自邑，不利即戎，利有攸往。"号亦同此。

三四　中秋夜月（九月十二日）

昨夜为旧历中秋，作诗四句，写景而已。

小星躲尽大星少，果然今夜清光多。
夜半月从江上过，一江江水变银河。

三五　《虞美人》戏朱经农
（九月十二日）

经农寄二词，其序曰："昨接家书，语短而意长；虽有白字，颇极缠绵之致。……"其词又有"传笺寄语，莫说归期误"之句，因作一词戏之。(此为吾所作白话词之第一首)

先生几日魂颠倒，他的书来了！虽然纸短却情长，带上两三白字又何妨？　　可怜一对痴儿女，不惯分离苦；别来还没几多时，早已书来细问几时归。

三六　研（读《易》四）
（九月十四日）

《说文》："研，䃺也。䃺，石硙也（今省作磨）。"又"碎，䃺也（段作糠）。砻，䃺也（今谓磨谷取米曰砻）。"研字本谓磨而碎之之意。故《易》有"夫易，圣人之所以极深而研几也。"又曰："能说诸心，能研诸虑。"研，犹今言"细细分析"也。译成英文，当作 Analysis。今人言"研究"，本谓分析而细观之。古人如老、孔，皆以"天下大事必作于细"，故其论断事理，先须磨而碎之，使易于观察，故曰研也。

三七　几（读《易》五）
（九月十四日）

余尝谓《列子》《庄子》中“种有几”一章，含有生物进化论之精义，惜日久字句讹错，竟不能读耳。章首之“种有几”之“几”字，即今所谓“种子”（Germ），又名“精子”，又名“元子”。《说文》：“几，微也，从幺幺从戍。”“幺幺，微也，从二幺。”“幺，小也，象子初生之形。”又曰：“虮，虱子也。”今徽州俗话犹谓虱子为虱虮，蚕子为蚕虮。“种有几”之“几”，正是此意，但更小于虱子蚕子耳。章末“程生马，马生人，人又反入于机。万物皆出于机，皆入于机”（此据《庄子》，其《列子》本不可用也。）。此处三个“机”字皆当作“几”。此承上文“种有几”而言，故曰“又反入于几”。若作机，则何必曰“又”曰“反”乎？

顷读《易》至“极深而研几也”，阮元《校勘记》云：“《释文》，几，本或作机。”此亦几机互讹之一例也。故连类记之。

《易》曰：“几者，动之微，吉凶之先见者也。”此“几”之定义最明切。《庄子》《列子》之“几”即出于此。

三八　答经农（九月十五日）

余初作白话诗时，故人中如经农、叔永、觐庄皆极力反对。两月以来，余颇不事笔战，但作白话诗而已。意欲俟“实

地试验”之结果，定吾所主张之是非。今虽无大效可言，然《黄蝴蝶》《尝试》《他》《赠经农》四首，皆能使经农、叔永、杏佛称许，则反对之力渐消矣。经农前日来书，不但不反对白话，且竟作白话之诗，欲再挂“白话”招牌。吾之欢喜，何待言也!

经农之白话诗有“日来作诗如写信，不打底稿不查韵。……觐庄若见此种诗，必然归咎胡适之。适之立下坏榜样，他人学之更不像。请看此种真白话，可否再将招牌挂?”诸句皆好诗也。胜其所作《吊黄军门墓》及《和杏佛送叔永》诸作多多矣。惟中段有很坏的诗，因作三句转韵体答之。

寄来白话诗很好,读了欢喜不得了,要挂招牌怕还早。
“突然数语”吓倒我,“兴至挥毫”已欠妥[①],“书未催成”更不可[②]。
且等白话句句真,金字招牌簇簇新,大吹大打送上门。

结三句颇好。

三九　哑戏(九月十六日)

昨夜去看一种戏，名叫《哑戏》(Pantomime)。“哑戏”者，但有做工，无有说白，佐以音乐手势，而观者自能领会。

---

① 原注:挥的是羊毫,还是鸡毫? ——编者

② 原注:“书被催成墨未浓”,是好白话诗。“书未催成”,便不甚通。——编者

四〇 改旧诗（九月十六日）

（一）读大仲马《侠隐记》《续侠隐记》

仲马记英王查尔第一之死，能令读者痛惜其死而愿其能免。此非常魔力也。戊申，作四诗题之。其一云：

从来桀纣多材武，未必武汤皆圣贤。
太白南巢一回首，恨无仲马为称冤。

今改为

从来桀纣多材武，未必汤武真圣贤。
那得中国生仲马，一笔翻案三千年！

（二）读司各得《十字军英雄记》

原诗作于丁戊之间：

岂有酖人羊叔子？焉知微服武灵王？
炎风大漠荒凉甚，谁更横戈倚夕阳？

此诗注意在用两个古典包括全书。吾近主张不用典也，而不能换此两典也。改诗如下：

岂有酖人羊叔子？焉知微服赵主父？
十字军真儿戏耳，独此两人可千古。

此诗子耳为韵，父古为韵。
第一首可入《尝试集》，第二首但可入《去国集》。

四一 到纽约后一年中来往信札总计 （九月廿二日）

吾于去年九月廿二日到纽约，自此日为始，凡往来信札皆列号择要记之，至今日为周年之期。此一年之中，往来书札如下：

收入 九百九十九封
寄出 八百七十四封

甚矣，无谓酬应之多也！

四二 白话律诗（十月十五日）

昨日戏以白话作律诗，但任、朱诸人定不认此为白话诗耳。

江上秋晨

眼前风景好，何必梦江南？云影渡山黑，江波破水蓝。
渐多黄叶下，颇怪白鸥贪。小小秋蝴蝶，随风来两三。

古人皆言鸥闲。以吾所见，则鸥终日回旋水上捉鱼为食，其忙可怜，何闲之有乎?

四三　打油诗一束

（十月廿三日）

打油诗何足记乎? 曰，以记友朋之乐，一也。以写吾辈性情之轻率一方面，二也。人生那能日日作庄语? 其日日作庄语者，非大奸，则至愚耳。

（一）寄叔永、觐庄

觐庄有长书来挑战，吾以病故，未即答之。觐庄闻吾病，曰，“莫不气病了?”叔永以告，余因以此戏之。

居然梅觐庄，要气死胡适。譬如小宝玉，想打碎顽石。
未免不自量，惹祸不可测。不如早罢休，迟了悔不及。

觐庄得此诗，答曰：“读之甚喜，谢谢。”吾读之大笑不可仰。盖吾本欲用“鸡蛋壳”，后乃改用“小宝玉”。若用“鸡蛋壳”，觐庄定不喜，亦必不吾谢矣。

（二）答陈衡哲女士

女士答吾征文书曰：“‘我诗君文两无敌’（此适赠叔永诗中语），岂可舍无敌者而他求乎?”吾答书有“细读来书颇有酸味”之语。女士答云，“请先生此后勿再‘细读来书’。否则‘发明品’将日新月盛也，一笑。”吾因以此寄之。

不“细读来书”，怕失书中味。
若“细读来书”，怕故入人罪。
得罪寄信人，真不得开交。
还请寄信人，下次寄信时，声明读几遭。

(三) 答胡明复

明复寄二诗。其第一首云：——

纽约城里，有个胡适。白话连篇，成倍[①]样式！

第二首乃所谓《宝塔诗》也：——

痴！
适之！
勿读书[②]，
香烟一支！
单做白话诗！
说时快，做时迟，
一做就是三小时！

余答之曰：——

① 原注：倍，吴语之“什么”。——编者
② 原注：吴人读“书”如“诗”。——编者

咦！
希奇！
胡格哩[①]，
覅我做诗！[②]
这话不须提。
我做诗快得希，
从来不用三小时。
提起笔，何用费心思？
笔尖儿嗤嗤嗤嗤地飞，
也不管宝塔诗有几层儿！

（四）和一百零三年前之“英伦诗”

林和民以英人 Sir J. F. Davis 所录华人某之《英伦诗》十首示余。其诗为五言律，间有佳者。其写英伦风物，殊可供史料，盖亦有心人也。其(五)(十)两章云：

（五）

两岸分南北，三桥隔水通。舟船过胯下，人马步云中。
石磴千层叠，河流九派溶。洛阳天下冠，形势略相同。

---

① 原注：吴语称人之姓而系以“格哩”两字，犹北人言“李家的”“张家的”也。——编者

② 原注：吴语“勿要”两字合读成一音(fiao)，犹北京人言“别”也。——编者

(十)

地冷难栽稻,由来不阻饥。浓茶调酪润,烘面裹脂肥。
美馔盛银盒,佳醪酌玉卮。土风尊饮食,入席预更衣。

余以为今人可和此君而为《美国诗》或《纽约诗》。因戏为之,成一章云:

一阵香风过,谁家的女儿?裙翻驼鸟腿,靴像野猪蹄。
密密堆铅粉,人人嚼"肯低"[①]。甘心充玩物,这病怪难医!

四四 戒 骄(十月廿三日)

前日作一极不可宥之事,以骄气陵人,至人以恶声相报。余犯此病深矣。然受报之速而深,无如此次之甚者,不可不记也。

"Judge not, that ye be not judged!"
〔中译〕"不是不报,时候未到!"

四五 读《论语》(十一月一日)

子曰:"君子耻其言而过其行。"(《宪问》)

① 原注:"肯低",Candy,糖也。——编者

阮元《校勘记》曰：

> 皇本，高丽本，“而”作“之”，“行”下有“也”字。按《潜夫论·交际篇》，“孔子疾夫言之过其行者”，亦作“之”字。

阮校是也，“而”当作“之”。朱子曰：

> 耻者，不敢尽之意；过者，欲有馀之辞。

此曲为之说耳。

四六　打油诗又一束

一、纽约杂诗（续）

（二）The “New Woman”〔新妇人〕

头上金丝发，一根都不留。无非争口气，不是出风头。
生育当裁制，家庭要自由。头衔“新妇女”，别样也风流。

（三）The“School Ma'am”〔女教师〕

挺着胸脯走，堂堂女教师。全消脂粉气，常带讲堂威。
但与书为伴，更无人可依。人间生意尽，黄叶逐风飞。

二、代经农答“白字信”

经农来书云：“白字信又来，有‘对镜剧怜形影瘦，沾巾常觉泪痕多’二句，不知从何小说中抄来，可怪。”余答之曰：“白字信中两句诗大不妙，兄不可不婉规之。若兄不忍为之，适请代庖何如?”

保重镜中影，莫下相思泪。相思了无益，空扰乱人意。

三、寄陈衡哲女士

你若“先生”我，我也“先生”你。
不如两免了，省得多少事。

四七　写景一首（十一月一日）

昨日大雾，追思夏间一景，余所欲作诗记之而未能者。忽得四句，颇有诗意，因存之。

雨脚渡江来，山头冲雾出。雨过雾亦收，江楼看落日。

四八　打油诗

一、再答陈女士（十一月三日）

陈女士答书曰：

所谓“先生”者，“密斯忒”云也。
不称你“先生”，又称你什么？
不过若照了，名从主人理，
我亦不应该，勉强“先生”你。
但我亦不该，就呼你大名。
“还请寄信人，下次寄信时，申明”要何称。

适答之曰：

先生好辩才，驳我使我有口不能开。
仔细想起来，呼牛呼马，阿猫阿狗，有何分别哉？
我戏言，本不该。
“下次写信”，请你不用再疑猜：
随你称什么，我一一答应响如雷，决不敢再驳回。

二、纽约杂诗（续）（十一月四日）

（四）总　论

四座静毋吪，听吾纽约歌。五洲民族聚，百万富人多。
筑屋连云上，行车入地过。“江边”园十里，最爱赫贞河。

三、塔 诗

陈女士有英文塔诗嘲斐贝卡拔会（Phi Beta Kappa）会员，因答之曰：

Right!
You might
Freely write,
In scorn and spite,
To your heart's delight,
On what"Oil of midnight"
Has made to shine in daylight.

〔中译〕

好！
你尽管
自由写罢，
以讥嘲怨恨
使你称心如意，
将“夜半的蜡烛”
点至白昼，大放光明！

卷十五

民国五年十一月六日
至六年［1917］三月廿日

一　欧阳修《易童子问》(十一月六日)

——三卷，载于《宋元学案》卷四

此书下卷论《系辞》《文言》《说卦》而下“皆非圣人之作。而众说淆乱，亦非一人之言。昔之学《易》者杂取以资其讲说。而说非一家，是以或同或异，或是或非。”其根据凡有数事：

一、文字繁衍丛脞，不类圣人之言。

例　(1)《文言》说潜龙勿用。

(2)《系辞》说易简。

(3)《系辞》《说卦》说六爻三极。

(4)《系辞》说系辞焉而明吉凶。

二、害经惑世，自相乖戾。

例　(1)《文言》说元亨利贞。

甲、是四德　四德之说见《左传》襄九年，在孔子生前十五年。

乙、非四德　“乾元者，始而亨者也；利贞者，性情也。”

(2) 说作《易》。

甲、“河出图，洛出书，圣人则之。”

乙、“包羲氏……观象于天……观法于地……始作八卦。”

丙、“昔者圣人之作《易》也，幽赞于神明而生蓍，参天两地而倚数，观变于阴阳而立卦。”

三、其他根据。

(1) 四德之说见《左传》……“盖方左氏传《春秋》时，世犹未以‘文言’为孔子作也，所以用之不疑。然则谓‘文言’为孔子作者出于近世乎?”

(2) “‘知者观乎彖辞，则思过半矣。’‘八卦以象告，爻彖以情言’，以常人之情而推圣人，可以知之矣。”

此谓若彖是孔子所作，必不自称述之如此。

(3) “其以乾坤之策三百有六十当期之日，而不知七八九六之数同，而乾坤无定策。此虽筮人皆可以知之矣。”

此则适不明白。

(4) “何谓”“子曰”者，讲师之言也。“说卦”“杂卦”者，筮人之占书也。

欧阳氏此书，乃吾国考据学中少见之大胆议论，故记之。

二　希望威尔逊连任
（十一月九日）

此次美国总统选举，我自始至终望威尔逊连任，以其为美国开国以来第一流总统之一也。此次共和党候选人休斯(Charles E. Hughes)于选举竞争期内毫无所建白。其所主张无一非共和党之陈腐口头禅。故休氏之旧交如 The N. Y. Evening Post 主者 O. G. Villard〔《纽约晚邮报》主编维拉德〕初袒之,后皆变而与之为敌。国中明达之士如 President Charles W. Eliot, John Dewey〔查尔斯·W·埃里尔特校长,约翰·杜威〕皆助威氏而攻休氏。吾前语人,若此次休斯得胜,则此邦人士之政治知识,真足使我失望矣。前见《晚邮报》中之 Simeon Strunsky 亦作此语,喜其与余所见略同,故作书投之。

A Hughes Victory and Cynicism

To the Editor of The Evening Post:

Sir: As an absolutely disinterested student of American politics, I cannot refrain from writing you that in to-night's Post－Impressions. I find the most satisfactory argument in favor of President Wilson's reelection that has ever appeared during the whole campaign. The argument is as follows: "The reason why I want to see Mr. Wilson reëlected by an overwhelming majority is that I dread the thought of going cynical. If Mr. Hughes is the winner next Tuesday, I shall be driven into acknowledging that the world must be taken as

you find it, and that habit is bound to triumph over the idea."

Having had the unusual privilege of witnessing two presidential campaigns during my student years in this country, I feel warranted to believe that the unexpected success of the Progressive Party in 1912 seems to indicate that Mr. Simeon Strunsky and those who hold the same views may yet be saved from "going cynical".

"*SINAE*"

New York, November 4.

〔中译〕 **休斯的胜利和犬儒主义**

《晚邮报》主笔:

先生,作为一个对美国政治绝无偏见的学生,我忍不住要写信给你。因为在贵报"今晚印象"栏中我发现了在整个总统竞选运动中表示赞成威尔逊总统连任的最令人满意的论点。其语云:"我之所以希望威尔逊先生以压倒多数再次当选的原因就在于我畏惧犬儒主义。如果休斯先生在下周二获胜,我将不得不承认世界就是这样了,那种玩世不恭的习惯肯定会占上风。"

我在美国留学期间已经历两次总统大选,这种不寻常的经历使我有理由相信:进步党1912年出人意料的成功看来将表明S·斯特拉斯基和那些持同样观点的人也许将幸免于"顽世不恭"主义罢。

胡 适

于纽约,11月4日

三　吾对于政治社会事业之兴趣
（十一月九日）

余每居一地，辄视其地之政治社会事业如吾乡吾邑之政治社会事业。以故每逢其地有政治活动，社会改良之事，辄喜与闻之。不独与闻之也，又将投身其中，研究其利害是非，自附于吾所以为近是之一派，与之同其得失喜惧。故吾居绮色佳时，每有本城选举，我辄有所附同，亦有所攻斥。于全国选举亦然。一九一二年，我衣襟上戴 Bull Moose（野鹿）徽章者两月，以示主张进步党也。去年则主张纽约女子参政权运动。今年则主张威氏之连任。

此种行为，人或嗤之，以为稚气。其实我颇以此自豪。盖吾人所居，即是吾人之社会，其地之公益事业，皆足供吾人之研究。若不自认为此社会之一分子，决不能知其中人士之观察点，即有所见及，终是皮毛耳。若自认为其中之一人，以其人之事业利害，认为吾之事业利害，则观察之点既同，观察之结果自更亲切矣。且此种阅历，可养成一种留心公益事业之习惯，今人身居一地，乃视其地之利害得失若不相关，则其人他日归国，岂遽尔便能热心于其一乡一邑之利害得失乎？

四　戏叔永（十一月九日）

叔永作《对月》诗三章，其末章曰：

不知近何事,明月殊恼人。安得驾蟾蜍,东西只转轮。

我戏为改作曰:

不知近何事,见月生烦恼。可惜此时情,那人不知道。

五　黄克强将军哀辞

（十一月九日）

黄克强（兴）将军前日逝世，叔永有诗挽之。余亦有作。

当年曾见将军之家书，
字迹飞动似大苏。
书中之言竟何如?
“一欧吾儿，努力杀贼”：——
八个大字，
读之使人感慨奋发而爱国。
呜呼将军，何可多得!

六　编辑人与作家

美国《世纪》杂志编辑人吉尔得（Richard Watson Gilder）死后，其“书札”近始出版，纽约《晚邮报》评论此书，并论其人，谓此君阅读外来投稿，最留心人才，对于作家最富于同情心；彼自言作编辑人须有三德：一须有思想，二须有良心，三

须有良好的风味（good taste），彼实能兼有之。

七　舒母夫妇（十一月九日）

吾友舒母（Paul B. Schumm），为康南耳大学同学。其人沉默好学能文，专治“风景工程”（Landscape Architecture），而以其余力拾取大学中征文悬赏，如诗歌奖金，文学奖金之类，以资助其日用。其人能思想不随人为是非。吾所知康南耳同学中，其真能有独立之思想者，当以 Bill Edgerton 与君为最上选矣。（毕业院中人不在此数）

去年以君之绍介，得见其父母。其父 George Schumm 持“无政府主义”，以蒲鲁东（Proudon）、斯宾塞（Herbert Spencer）诸人之哲学自娱；而其人忠厚慈祥，望之不知其为持无政府主义者也。

一日，余得一书，书末署名为鲁崩女士（Carmen S. Reuben）。书中自言为吾友舒母之妻。已结婚矣，以自命为“新妇人”（New Woman），故不从夫姓而用其本姓（通例，妇人当从夫姓，如 Carmen Reuben Schumm），此次以尝闻其夫及其翁称道及余，又知余尚在纽约，故以书邀余相见。余往见之，女士端好能思想，好女子也，诚足为吾友佳偶。尝与吾友同学，故相识。今年结婚。婚后吾友回绮色佳理旧业；女士则留纽约以打字自给，夜间则专治音乐。自此以后，吾与之相见数次，深敬其为人，此真“新妇人”也。

昨夜吾与女士同赴舒母先生（吾友之父）之家晚餐，因记其夫妇之事于此。

八　发表与吸收

Expression is the best means of appropriating an impression. (你若想把平时所得的印象感想变成你自己的，只有表现是最好的方法。) 此吾自作格言。如作笔记，作论文，演说，讨论，皆是表现。平日所吸收之印象皆模糊不分明；一经记述，自清楚分明了。

九　作《孔子名学》完自记二十字
（十一月十七日）

推倒邵尧夫，烧残太极图。
从今一部易，不算是天书。

一〇　陈衡哲女士诗（十一月十七日）

月

初月曳轻云，笑隐寒林里。
不知好容光，已印清溪底。

风

夜闻雨敲窗，起视月如水，

万叶正乱飞，鸣飙落松蕊。

叔永以此两诗令适猜为何人所作。适答之曰：“两诗妙绝。……《风》诗吾三人（任杨及我）若用气力尚能为之，《月》诗则绝非吾辈寻常蹊径。……足下有此情思，无此聪明。杏佛有此聪明，无此细腻。……以适之逻辑度之，此新诗人其陈女士乎?”叔永来书以为适所评与彼所见正同。此两诗皆得力于摩诘。摩诘长处在诗中有画。此两诗皆有画意也。

一一　纽约杂诗（续）（十一月十七日）

（五）Tammany Hall

赫赫“潭门内”，查儿斯茂肥。大官多党羽，小惠到孤嫠。
有鱼皆上钓，惜米莫偷鸡。谁人堪敌手？北地一班斯。

查儿斯茂肥（Charles Murphy）者，纽约城民主党首领。其党羽以潭门内堂（Tammany Hall）为机关部，其势力极大，纽约之人士欲去之而未能也。其党之手段在能以小惠得民心。此如田氏厚施、王莽下士，古今来窃国大奸皆用此法也。班斯（Wm Barnes）者，纽约省共和党首领，居赫贞河上游之瓦盆尼（Albany，纽约省会），与茂肥中分纽约省者也。

一二 美国之清净教风
（十一月十八日）

美洲建国始于英国清净教徒（The Puritans）之避地西来。清净教徒者，痛恨英国国教（The Anglican Church - Episcopalian）之邪侈腐败，而欲扫除清净之者也。英国大革命即起于此。及王政复辟，清净教徒结会西迁，将于新大陆立一清净新国，故名其土曰“新英兰”。其初建之时，社会政权多在教士之手。故其初俗崇礼义，尊天，笃行，以卫道自任。其遗风所被，至于今日，尚有存者。今所谓美国之“清净教风”（Puritanism）者是也。此风在今日已失其宗教的性质，但呈一种极陋隘的道德观念。其极端流于守旧俗，排异说，与新兴之潮流为仇。故“Puritanism”一字每含讽刺，非褒词矣。

此“清净教风”之一结果在于此邦人之狭义的私德观念，往往以个人私德细行与政治能力混合言之，甚至使其对于政治公仆私德之爱憎，转移其对于其人政策之爱憎。如故总统麦荆尼所享盛名，大半由于其私人细事之啧啧人口也。数年以来，余屡闻人言，于今总统威尔逊氏之家庭细事，大半有微词。一年中以此告者不下七八人。在绮色佳时，闻某夫人言威氏妻死未一年即再娶，其影响或致失其再任之机会。余初闻而不信之。及来纽约，乃屡闻之。一日余与此间一洗衣妇人谈及选举事，此妇人告我此间有多人反对威氏之再任，以妇人界为尤甚，其理由之一，则谓威氏妻死未期年即再娶也。又一日，余与吾友墨茨博士谈。博士告我，言斯丹福大学（Leland Stanford University）前校长朱尔丹氏（President David Starr Jordan）自言虽

极赞成威氏之政策，然此次选举几不欲投威氏之票。其故云何？则以威氏妻死不期年而再娶，又以威氏作王城大学(Princeton University)校长时，曾以花球赠一妇人。朱尔丹氏为此邦名人之一，其思想之陋狭至此，可谓怪事！此尤可见此邦之狭陋的 Puritanism 也。

此种陋见最足阻碍社会之进步。如今之新体戏剧，小说，多直写男女之事不为之隐讳，其在欧洲久能通行无忌者，至此邦乃不能出版，不能演唱。又如“生育裁制”之论，久倡于欧洲，如荷兰乃以政府命令施行之，而在此邦则倡此说者有拘囚之刑，刊布之书有销毁之罚。可谓顽固矣！

余非谓政治公仆不当重私德也。私德亦自有别。如贪赃是私德上亦是公德上之罪恶，国人所当疾视者也。又如休弃贫贱之妻，而娶富贵之女以求幸进，此关于私德亦关于公德者也，国人鄙之可也。至于妻死再娶之迟早，则非他人所当问也。

一三 月诗（十二月六日）

（一）

明月照我床，卧看不肯睡。窗上青藤影，随风舞娟媚。

（二）

我但玩明月，更不想什么。月可使人愁，定不能愁我。

（三）

月冷寒江静，心头百念消。欲眠君照我，无梦到明朝。

数月以来，叔永有《月诗》四章，词一首，杏佛有《寻月诗》《月诉词》，皆抒意言情之作。其词皆有愁思，故吾诗云云。

一四　打油诗答叔永

（十二月廿日）

昨得叔永一片，言欲以一诗题吾白话之集。其诗云：

文章革命标题大，白话工夫试验精。
一集打油诗百首，“先生”合受“榨机”名。[①]

吾亦报以诗曰：

人人都做打油诗[②]，这个功须让“榨机”。
欲把定盦诗奉报：“但开风气不为师。”

一五　“打油诗”解（十二月廿一日）

唐人张打油《雪诗》曰：

江上一笼统，井上黑窟窿。黄狗身上白，白狗身上肿。

① 原注：“榨机”两字陈女士初用之。——编者
② 原注：朱、任、杨、陈皆为之。——编者

故谓诗之俚俗者曰“打油诗”。(见《升庵外集》)

一六　古文家治经不足取
（十二月廿六日）

顷得吴挚甫《点勘墨子读本》，读之终卷，仅得可采者一二事耳。古文家治经治古籍最不足取，以其空疏也。如《经说上》：“凡牛枢非牛”，下注云：“枢者，区之借字，《华严经音义》引《论语》马注：‘区，别也。’”桐城先生岂并《十三经注疏》亦未之见耶？若然，则古文家读书之少真可令人骇怪矣。(“区，别也”，乃《论语》“区以别矣”句之马融注，见何晏《集解》，今在《十三经注疏》之中。)

〔**又按**〕　此说未免轻易冤枉人。适又记。

一七　论训诂之学（十二月廿六日）

考据之学，其能卓然有成者，皆其能用归纳之法，以小学为之根据者也。王氏父子之《经传释词》《读书杂记》，今人如章太炎，皆得力于此。吾治古籍，盲行十年，去国以后，始悟前此不得途径。辛亥年作《诗经言字解》，已倡“以经说经”之说，以为当广求同例，观其会通，然后定其古义。吾自名之曰“归纳的读书法”。其时尚未见《经传释词》也。后稍稍读王氏父子及段(玉裁)、孙(仲容)、章诸人之书，始知“以经说经”之法，虽已得途径，而不得小学之助，犹为无用也。两年

以来，始力屏臆测之见，每立一说，必求其例证。例证之法约有数端：

(一) 引据本书　如以《墨子》证《墨子》,以《诗》说《诗》。

(二) 引据他书　如以《庄子》《荀子》证《墨子》。

(三) 引据字书　如以《说文》《尔雅》证《墨子》。

一八　论校勘之学（十二月廿六日）

校勘古籍，最非易事。盖校书者上对著者下对读者须负两重责任，岂可轻率从事耶？西方学者治此学最精。其学名 Textual Criticism。今撷其学之大要，作校书略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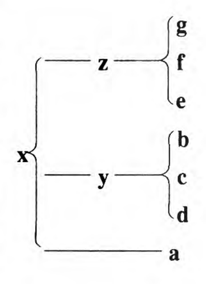
一、求古本。愈古愈好。

(1) 写本(印书发明之前之书)。

(2) 印本(印书发明之后之书)。

若古本甚众而互有异同，当比较之而定其传授之次序，以定其何本为最古。其律曰：

凡读法相同者,大概为同源之本。



今为例以明之。如某书今有七本互为异同。七本之中，第一本（a）与他本最不同，其次三种（b c d）最相同，又次三种（e f g）最相同。如此，可假定此七本所出盖本于三种更古之本（如图)。若以 b c d 三本相同之处写为一本，则得 y 本；更以e f g相同之处写为一本，则得 z 本。更以 y z a 三本相同之处写为一本，则得 x 本。x 本未必即为原本，然其为更

古于 a b c d e f g 七本则大概可无疑也。

二、求旁证。

（1）丛钞之类。如马总《意林》，及《北堂书钞》《群书治要》《太平御览》之类。

（2）引语。如吾前据《淮南子》所引“美言可以市尊，美行可以加人”，以正王弼本《老子》“美言可以市，尊行可以加人”是也。

（3）译本。

三、求致误之故。

（甲）外部之伤损：

（1）失页　（2）错简　（3）漶灭

（4）虫蛀　（5）残坏

（乙）内部之错误：

（1）细误。

（a）形似而误。如墨经“恕”误“恕”，“宇”误“守”，“字”误“宇”，“冢”误“家”是也。

（b）损失笔画。如吾前见《敦煌录》中“昌”作“冃”，“害”作“宫”之类。

（c）损失偏旁。

（2）脱字。

（a）同字相重误脱一字。

（b）同字异行，因而致误。如两行皆有某字，写者因见下行之字而脱去两字之间诸文。

（c）他种脱文。

（3）重出。

（4）音似而误。

(5) 义近而误。

(6) 避讳。如《老子》之“邦”字皆改为“国”,遂多失韵。

(7) 字倒。

(8) 一字误写作两字。

(9) 两字误写成一字。

(10) 句读之误(文法解剖之误)。如《老子》“信不足,焉有不信”,“焉”作“乃”解。后人误读“信不足焉”为句,又加“焉”字于句末。(见王氏《读书志馀》)

(11) 衍文(无意之中误羡)。

(12) 连类而误。写者因所读引起他文,因而致误。

(13) 旁收而误。旁收者,误将旁注之字收作正文也。例如,《老子》三十一章注与正文混合为一,今不知何者为注为正文矣。又如,《孟子》“必有事焉而勿正心勿忘勿助长也。”或谓“勿正心”乃“勿忘”之误,此一字误作两字之例也。吾以为下“勿忘”两字,乃旁收之误。盖校者旁注“勿忘”二字,以示“勿正心”三字当如此读法。后之写者,遂并此抄入正文耳。

(14) 章句误倒。此类之误,大概由于校书者注旧所挩误于旁。后之写者不明所注应入何处,遂颠倒耳。

(15) 故意增损改窜。此类之误,皆有所为而为之。其所为不一:

(a) 忌讳。如满清时代刻书恒去胡虏诸字。又如,历代庙讳皆用代字(上文6)。

(b) 取义。写者以意改窜,使本文可读而不知其更害之也(上文10)。

(c) 有心作伪。

校书以得古本为上策。求旁证之范围甚小，收效甚少。若无古本可据，而惟以意推测之，则虽有时亦能巧中，而事倍功半矣。此下策也。百余年来之考据学，皆出此下策也。吾虽知其为下策，而今日尚无以易之。归国之后，当提倡求古本之法耳。

一九　近作文字

近作数文，记其目如下：

（一）《文学改良私议》。（寄《新青年》）

（二）《吾我篇》《尔汝篇》。（登《季报》）

（三）Review of Prof. B. K. Sarkar's "Chinese Religion through Hindu Eyes."（登 The Hindusthanee Student. Nov. 1916）〔《评 B. K. 萨卡教授〈印度人眼中的中国宗教〉》（登《印度学生》1916 年 11 月）〕

（四）A Documentary History of the Recent Monarchical Movement in China.（登 The Journal of Race Development.）〔《中国近期之君主政体运动实录》（登《民族发展杂志》）〕

二〇　印象派诗人的六条原理

On the whole, one cannot help admiring the spirit that animates the "new poets" in spite of some of their ludicrous failures to reach a new and higher poetry in their verse. They

at least aim for the real, the natural; their work is a protest against the artificial in life as well as poetry. It is curious to note, moreover, that the principles upon which they found their art are simply, as Miss Lowell, quoted by Professor Erskine, tells us, "the essentials of all great poetry, indeed of all great literature." These six principles of imagism are from the preface to "Some Imagist Poets":

1. *To use the language of common speech, but to employ always the exact word, not the nearly exact nor the merely decorative word.*

2. *To create new rhythms — as the expression of new moods* — and not to copy old rhythms, which merely echo old moods. We do not insist upon "free verse" as the only method of writing poetry. *We fight for it as for a principle of liberty.* We believe that the individuality of a poet may often be better expressed in free verse than in conventional forms. In poetry a new cadence means a new idea.

3. To allow *absolute freedom in the choice of the subject.*

4. *To present an image*, (hence the name "Imagist") We are not a school of painters, but we believe that *poetry should render particulars exactly and not deal in vague generalities*, however magnificent and sonorous.

5. To produce *poetry that is hard and clear*, never blurred nor indefinite.

6. Finally, most of us believe that *concentration* is of the

very essence of poetry.

From The N. Y. Times Book Shechor

〔中译〕 总之,尽管“新诗人”关于在其诗作中达到一个新的更高境界的向往遭到了荒谬可笑的失败,但人们不禁要赞赏他们诗作中的虎虎生气。至少他们追求真实、自然;他们反对生活中及诗歌中的矫揉造作。更有甚者,人们惊奇地注意到,他们建立他们那种艺术的基础很简单,正如劳威尔小姐告诉我们(引自厄斯金教授):“所有伟大诗篇之精华,确乎就是伟大文学之精华。”《印象派诗人》前言所介绍的六条印象主义原则即为:

1. 用最普通的词,但必须是最确切的词;不用近乎确切的词,也不用纯粹修饰性的词。

2. 创造新韵律,并将其作为新的表达方式,不照搬旧韵律,因为那只是旧模式的反映。我们不坚执“自由体”为诗歌写作的唯一方法,我们之所以力倡它,是因为它代表了自由的原则。我们相信诗人的个性在自由体诗中比在传统格律诗中得到了更好的表达。就诗歌而言,一种新的节奏意味着一种新思想。

3. 允许绝对自由地选择诗的主题。

4. 给出一种印象(因其得名“印象派”)。我们不是画家,但我们相信诗应表达出准确的个性,而非模糊的共性,不管其用词是多么的华丽,声音是多么的响亮。

5. 创作出确切、明朗、具体的,而不是模糊和不明朗的东西。

6. 最后,我们大多数人都认为浓缩是诗的核心。

摘自《纽约时报》Book Shechor

此派所主张与我所主张多相似之处。

二一　诗词一束
(六年一月十三日记)

采桑子慢　江上雪

正嫌江上山低小。多谢天工,教银雾重重,收向空濛雪海中。　江楼此夜知何梦?不梦骑虹,也不梦屠龙,梦化尘寰作玉宫。

此吾自造调,以其最近于《采桑子》,故名。

沁园春　廿五岁生日自寿
(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弃我去者,二十五年,不再归来。对江明雪霁。吾当寿我,且须高咏,不用衔杯。种种从前,都成今我,莫更思量更莫哀。从今后,要那么收果,先那么栽。　宵来一梦奇哉,似天上诸仙采药回。有丹能却老,鞭能缩地,芝能点石,触处金堆。我笑诸仙,诸仙笑我。敬谢诸仙我不才,葫芦里,也有些微物。试与君猜。

沁园春　(以一字为韵)

(一)过　年(六年元旦)

江上老胡,邀了老卢,下山过年。碰着些朋友,大家商议,醉琼楼上,去过残年。忽然来了,湖南老聂,拉到他家去过年。他那里,有家肴市酿,吃到明年。　何须吃到明年?有朋友谈天便过年。想人生万事,过年最易,年年如此,何但今年?踏月江边,胡卢归去,没到家时又一年。且先向,贤主人夫妇,恭贺新年。

(二)新　年(一月二日)

早起开门,送出病魔,迎入新年。你来得真好,相思已久,自从去国,直到今年。更有些人,在天那角,欢喜今年第七年。何须问,到明年此日,谁与过年?　回头请问新年:那能使今年胜去年?说:"少做些诗,少写些信,少说些话,可以长年。莫乱思谁,但专爱我,定到明年更少年。"多谢你,且暂开诗戒,先贺新年。

曩见蒋竹山作《声声慢》,以"声"字为韵,盖创体也。自此以来,以吾所知,似无用此体者。病中戏作两词,用二十五个"年"字,此亦一"尝试"也。

四言绝句(一月十二日)

月白江明。永夜风横。明朝江上,十里新冰。

译杜诗一首

杜工部有诗云:

漫说春来好,狂风大放颠。吹花随水去,翻却钓鱼船。

此诗造语何其妙也。因以英文译之:

Say not Spring is always good,
For the Wind is in wild ecstasy:
He blows the flowers to flow down the stream,
Where they turn the fishman's boat upside down.

二二　黄梨洲《南雷诗历》

(一月廿日)

病中读梨洲诗,偶摘录一二。其古诗多佳者,不能录于此也。

偶　书

书院讲章村学究,支那语录莽屠儿。
蓦然跳出两般外,始有堂堂正正旗。

过塔子岭

西风飒飒卷平沙,惊起斜阳万点鸦。
遥望竹篱烟断处,当年曾此看桃花。

东湖樵者祠

"东湖樵者之神位",下拜寒梅花影边。
姓氏官名当世艳,一无凭据足千年。

过东明寺

独对千峰侧，心原与境讹。吾身已再世，古寺恰三过。
岁月尘蒙壁，牛羊夕下坡。好风四面至，吹泪压藤萝。

梦寿儿

自从儿殡后，无日不寒霖。天意犹怜汝，老夫何复心？
看书皆寿字，入梦契中阴。一半黄髯在，还留白自今。

梨洲自序甚可诵，今录之：

《诗历》题词

余少学诗南中，一时诗人如粤韩孟郁（上桂），闽林茂之（古度），黄明立（居中），吴林若抚（云凤），皆授以作诗之法：如何汉魏，如何盛唐；抑扬声调之间，规模不似，无以御其学力，裁其议论，便流入于中晚，为宋元矣。余时颇领崖略。妄相唱和。稍长，经历变故，每视其前作，修辞琢句，非无与古人一二相合者。然嚼蜡了无馀味。明知久久学之，必无进益，故于风雅意绪阔略。其间驴背篷底，茅店客位，酒醒梦馀，不容读书之处，间括韵语以消永漏，以破寂寥，则时有会心。然后知诗非学之而致。盖多读书，则诗不求工而自工。若学诗以求其工，则必不可得。读经史百家，则虽不见一诗，而诗在其中。若只从大家之诗章参句炼，而不通经史百家，终于僻固而狭陋耳。

[适按]　此亦一偏之见也。单读书亦无用；要如梨洲所谓“多历变故”，然后可使“横身苦趣，淋漓纸上”耳。

夫诗之道甚大：一人之性情，天下之治乱，皆所藏纳。古今志士学人之心思愿力，千变万化，各有至处，不必出于一途。今于上下数千年之间，而必欲一之以唐；于唐数百年之中，而必欲一之以盛唐。盛唐之诗，岂其不佳？然盛唐之平奇浓淡，亦未尝归一，将又何所适从耶？是故论诗者，但当辨其真伪，不当拘以家数。若无王孟李杜之学，徒借枕籍咀嚼之力，以求其似，盖未有不伪者也。一友以所作示余。余曰："杜诗也。"友逊谢不敢当。余曰："有杜诗，不知子之为诗者安在？"友茫然自失。此正伪之谓也。余不学诗，然积数十年之久，亦近千篇，乃尽行汰去，存其十分之一二。师友既尽，孰定吾文？但按年而读之，横身苦趣，淋漓纸上，不可谓不逼真耳。南雷黄宗羲题。

二三　论诗杂诗（一月二十夜）

病又作，中夜不能睡，成四诗：

一、《诗》三百篇惟寺人孟子及家父两人姓名传耳，其他皆无名氏之作也。其诗序所称某诗为某作，多不可信。

三百篇诗字字奇，能欢能怨更能思。
颇怜诗史开元日，不见诗人但见诗。

二、周末文学，传者至少。其传者，荀卿、屈原、宋玉之

赋而已，皆南人也。北方文学乃无传者。

> “从天而颂之孰与制天命而用之?”
> 最爱荀卿《天论赋》,可作倍根语诵之。

三、韩退之诗多劣者。然其佳者皆能自造语铸词，此亦其长处，不可没也。

> 义山冤枉韩退之,“涂改《清庙》《生民》诗”。
> “牵头曳足断腰膂,挥刀纷纭刌脍脯”,
> 三百篇中无此语。

四、此一诗因读梨洲诗序而作。陈伯严赠涛园诗云：“涛园抄杜句，终岁秃千毫。……百灵噤不下，此老仰弥高。”可怜！

> “学杜真可乱楮叶”，便令如此又怎么？
> 可怜“终岁秃千毫”(陈伯严诗)，学像他人忘却我。

二四　威尔逊在参议院之演说词

（一月二十二日）

威尔逊在参议院的演说，提议一个“无胜利的和平”(a peace without Victory)，主张只有平等的国家可以有永久的和平。他又主张各国联合为一个维持和平的大同盟。他说这不过是一种门罗主义的扩充而已。文中陈义甚高，民族自决，海洋

自由，海军裁缩，皆有发挥。全文甚长，抄其结语如下：

I am proposing, as it were, that the nations should with one accord adopt the doctrine of President Monroe as the doctrine of the world: That no nation should seek to extend its policy over any other nation or people, but that every people should be left free to determine its own policy, its own way of development, unhindered, unthreatened, unafraid, the little along with the great and powerful.

I am proposing that all nations henceforth avoid entangling alliances which would draw them into competition of power. Catch them in a net of intrigue and selfish rivalry, and disturb their own affairs with influences intruded from without. There is no entangling alliance in a concert of power. When all unite to act in the same sense and with the same purpose, all act in the common interest and are free to live their own lives under a common protection.

I am proposing government by the consent of the governed; that freedom of the seas which in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after conference representatives of the United States have urged with the eloquence of those who are the convinced disciples of liberty; and that moderation of armaments which makes of armies and navies a power for order merely, not an instrument of aggression or of selfish Violence.

These are American principles, American policies. We can stand for no others. And they are also the principles and policies of forward – looking men and women everywhere, of

every modern nation, of every enlightened Community. They are the principles of mankind and must prevail.

〔中译〕 我在过去和现在都主张世界各国应将门罗总统的学说奉为全世界的学说：任何国家都不应将自己的政策强加于别国或其人民头上，而应让人们自由地决定各自的政策，各自的发展道路。不论大小强弱，任何国家都应不受阻碍，不受威胁，无所顾虑地处理自己的事务。

我主张各国都应避免卷入将导致武力竞赛的联盟。这样的联盟只会使他们陷入由各种阴谋和自私自利的仇恨织成的网不能自拔，只会无中生有地扰乱他们自己的事务。任何相互纠缠的联盟都不可能达到武力的协同一致：不可能以同一认识，同一目的去共同行动；不可能在一个共同的保护之下过各自的生活。

我主张任何统治均须得到被统治者的同意；我主张海洋自由，这是美国代表在国际会议上以雄辩的理由极力主张的，因为美国人是自由精神的信徒；我主张限制军备，从而使各种军队、海军仅为维护秩序的力量，而不是成为侵略或泄私愤的工具。

这些是美国的原则和政策，我们不能容忍任何其它的原则和政策。这些也是所有富有远见卓识的男人和女人，每一个先进国家和开明政体所应有的原则和政策，也是全人类的原则和政策，它们必将在全世界生根开花。

二五 罗斯福论“维持和平同盟”

罗斯福近有书致参议员波拉(Borah),力攻“维持和平同盟”之主张,其结论近于丑诋:

> The position of Mr. Holt and his associates in these international proposals is precisely like that of an individual who in private life should demand that if a ruffian slapped the face of a decent citizen's wife, and if the decent citizen promptly knocked the ruffian down, the peace league should, in the interest of the ruffian, attack the man who objected to having his wife's face slapped. Faithfully yours.
>
> *THEODORE ROOSEVELT.*
>
> 〔中译〕 何耳特先生及其同伙在这些国际事务的建议中的情形正与某一个人的情况相似。这个人在其个人生活中主张,如果一个暴徒打了一个正派公民妻子的耳光,而这个正派公民立即将其击倒在地时,和平同盟就应为了维护那个暴徒的利益,攻击那个反对侮辱其妻子的正派公民。
>
> 西奥多·罗斯福 谨上

罗斯福,小人也;其人可以处得志而不能处失志;失志则如疯狗不择人而噬矣。即如此“维持和平同盟”之议,罗氏二年前力主之;及其仇塔虎脱与威尔逊皆主之,罗氏忽变其初心,而力攻击丑诋之矣。

二六　维持和平同盟会之创立

PROPOSALS

We believe it to be desirable for the United States to join a league of nations binding the signatories to the following:

First: All justiciable questions arising between the signatory powers, not settled by negotiation, shall, subject to the limitations of treaties, be submitted to a judicial tribunal for hearing and judgment, both upon the merits and upon any issue as to its jurisdiction of the question.

Second: All other questions arising between the signatories and not settled by negotiation, shall be submitted to a council of conciliation for hearing, consideration and recommendation.

Third: The signatory powers shall jointly use forthwith both their economic and military forces against any one of their number that goes to war, or commits acts of hostility, against another of the signatories before any question arising shall be submitted as provided in the foregoing.

The following interpretation of Article Three has been authorized by the Executive Committee: "The signatory powers shall jointly use, forthwith, their economic forces against any of their number that refuses to submit any question

which arises to an international judicial tribunal or council of conciliation before threatening war. They shall follow this by the joint use of their military forces against that nation if it actually proceeds to make war or invades another's territory without first submitting, or offering to submit, its grievance to the court or council aforesaid and awaiting its conclusion."

Fourth: Conferences between the signatory powers shall be held from time to time to formulate and codify rules of international law, which, unless some signatory shall signify its dissent within a stated period, shall thereafter govern in the decisions of the Judicial Tribunal mentioned in Article One.

〔中译〕 **提 议**

我们认为美国可望将各国联合成一个同盟,并使其成员受如下条约之约束:

第一条:若各签约国之间产生可由法院仲裁之问题,而通过谈判又未获解决,须服从条约之规定,交由法庭就其是非曲直和任何裁决之根据实行审理和裁决。

第二条:各签约国之间若产生未能通过谈判获得解决之其他问题,须提交调解委员会审理、考虑,并听取其劝告。

第三条:若联盟内任一国发动战争或对他国采取敌对行动,签约各国将即刻运用各自经济的及军事的力量共同反对。并在任何上述二条中所提及可能发生之问题产生前,即对该国采取反对行动。

执行委员会已认可对第三条的如下解释:"若联盟内任一国拒绝服从国际法庭或调解委员会之仲裁,并将形成战

争威胁时,各签约国将即刻使用其经济力量共同对抗之。若该国事先未将有关争端提交上述之法庭或调解委员会请求裁定并等待其结论,或未提出此类建议,即造成事实上之战争行为或侵入别国领土,则在此种情况下,各签约国在采取上述之经济对抗后便将共同运用其军事力量对抗之。”

第四条:各签约国间将经常性地召开会议制定和修改国际法则,并按上述第一条中所提及的法庭之决定执行,除非有签约国在指定时期内对条款表示异议。

“维持和平同盟”(The League to Enforce Peace)之议起于此邦。此邦人士如何耳特(Hamilton Holt)、塔虎脱(W. H. Taft)之流皆主之。前年六月十七日何耳特氏招此邦名流百人会于菲城之独立厅,组织一“维持和平同盟”会。塔虎脱氏今为之长。此会所主四大纲如上所列。四事之中,尤以第三事为要。两年以来,欧美政治家及政治学者多主张之。至前日(二十二日)威尔逊破百余年之成例,至参议院宣言,以此为将来外交政策之根本,则世界国际史真开一新纪元矣。

二七　补记“尔汝”(一月廿四日)

《论语》:

子谓子贡曰:“女与回也孰愈?”对曰:“赐也,何敢望回?……”子曰:“……吾与女,弗如也!”

——《公冶长》

包注“吾与汝俱不如。”邢疏同。朱注“与,许也。”旧注以“与”为连字,而朱以为动字,朱注盖本《先进篇》“吾与点也”之语。顷见阮元《校勘记》曰:

> 《释文》出“吾与尔”云:“尔本或作女,音汝。”案《三国志·夏侯渊传》曰:“仲尼有言,吾与尔不如也。”正作“尔”字,盖与陆氏所据本合。

此则甚可玩味。作“尔”者是也。吾前作《尔汝篇》,以为凡今言“你的”“你们的”,古皆用“尔”不用“汝”,《马氏文通》所谓“偏次”者是也(看《札记》十三卷第一五则)。今若依朱注,则“吾与汝弗如也”同于“吾许汝之弗如也”,汝在偏次,故当用尔。“尔弗如”犹今言“你的不及他”也。此又可证此律之严也。

二八　一九一六年来往信札总计

吾自一九一六年正月一日到十二月卅一日,一年之间,凡收到一千二百十封信,凡写出一千零四十封信。

二九　中国十年后要有什么思想

一月廿七日至斐城(Philadelpha)演说。斐城在纽约与华盛顿之间,已行半途,不容不一访经农。故南下至华盛顿小住,与经

农相见甚欢。一夜经农曰：

> 我们预备要中国人十年后有什么思想？

此一问题最为重要，非一人所能解决也，然吾辈人人心中当刻刻存此思想耳。

三〇　在斐城演说

斐城之演说乃 Haverford College Alumni Association〔哈佛学院女校友协会〕之“年宴”所招。此校新校长为前在康南耳之康福先生（William W. Comfort）。此次年宴席后演说者本为美国前总统塔虎脱氏，及康南耳大学校长休曼氏。休曼校长辞不能来，康福先生荐适代之。适以其为异常优宠，却之不恭，故往赴之。此次所说为“美国能如何协助中国之发达”，稿另有刊本。塔总统所说为“维持和平同盟会”。

三一　湖南相传之打油诗

> 上天老懵懂，打破石灰桶。黑狗身上白，白狗身上肿。

陈嵩青说湖南相传“打油诗”作此式。此诗各地相传多有不同之处。曩见小说《七侠五义》中亦有此诗，末二句同此，而首二句不同，今不复记忆矣。

三二　记朋友会教派（二月五日）

斐城演说后，寓于海因君（Joseph H. Haines）之家。此君今业商，而其家中藏历史文学美术之书满十余架。其新婚之夫人尤博雅，富于美术观念。

海因君为 Haverford College 毕业生。此校本为朋友会（Society of Friends）教派中人所办，故其中学生大半皆朋友会派信徒也。

朋友会者，耶稣教之一派，世所称匮克派（Quakers）是也。此派创于英人乔治（名）福克司（George Fox）。福克司痛耶教之沦为罗马教与英国国教，溺于繁文缛礼，而失其立教之精神，故倡个人内省自悔自修之说以警众。福氏本一织匠之子，素无声望，而其精诚动人，所至风靡。官府初以为妄言惑众，拘之判以笞罪。福氏持耶稣之不抗主义，俯首受鞭。鞭已，更请再鞭。（耶稣曰："你们莫与恶抗。若有人打你脸的左边，更把右边让他打。"——《马太书》五章三十九节。）鞭者卒感悔，竟成福氏之信徒。其后从者日众，遂成新派。福氏初说法时在一六四七年，至今二百七十年矣。今其徒虽不甚众，（不出二十万人?）而其足迹遍于天下。吾国四川省亦多此派传教人也。

此派初兴之时，其精神最盛。其信天修行，绝世无匹。其人每说法传道，精诚内充，若有神附。以其畏事上帝，故有"匮克"之称。"匮克"者，震恐战慄之谓。

此派教旨之特色：

（一）人人可直接对越上帝，不须祭司神父之间接。

（二）不用洗礼。

（三）不用祭司神父。（另有一支派，今亦用牧师。）

（四）每集会时，众皆闭目静坐，无有乐歌，无有演讲。无论何人，心有话说，即起立发言，或宣教义，或致祷词。说完，仍坐下默思。

（五）男女平等，皆可发言，皆可当众祈祷。（耶教初兴时，使徒如保罗〔St. Paul〕,对妇女极不平等〔看《哥林多前书》十四章三十四五节〕。此派在十七世纪中叶独倡此风，可称女权史上一新纪元也。）

（六）深信耶稣“不与恶抗”之说。（此即老子之不争主义。娄师德所谓唾面自乾者近似之。）以此故，乃反对一切战争。凡信此教者皆不得当兵。（此条实际上多困难。当此邦南北战争之时已多困难。及今日英国强迫兵制之实行，此教中人因不愿从军受拘囚之罪者，盖不知凡几。）

海因夫人语我以此派中人之婚礼，甚有足供研究者，故记之于下：

男女许婚后，须正式通告所属朋友会之长老。长老即行调查许婚男女之性行名誉。若无过犯，乃可许其结婚。

结婚皆在本派集会之所。（此派不称之为“教会”〔Church〕，但称会所而已。）结婚之日，男女皆须当众宣言情愿为夫妇。宣言毕，长老起立，问众中有反对者不。若无异词，长老乃发给婚书。

海因夫人以婚书示我。其书以羊皮纸为之。首有长老宣言某人与某女子已正式宣告，愿为夫妇，当即由某等给与证书。下列长老诸人署名，次列结婚夫妇署名，其下则凡与会者皆一一署名。海因夫人婚书上署名者盖不下三百人。

海因夫人言朋友会中人因婚礼如此慎重，故婚后夫妇离异之事竟绝无而仅有也。

吾与此君夫妇此次为初交。海因君为年宴主事者，故与我有书信往来。吾既允演说，海因君函问我欲居 Bellvue－Strafford 旅馆耶，抑愿馆其家耶。此旅馆为斐城第一大旅馆，犹纽约之 Waldorf－Astoria 也。吾宁舍此而寓其家，正知其为朋友会中人，故欲一看其家庭内容耳。今果不虚此愿也。

三三　小　诗（二月五日）

空濛不见江,但见江边树。狂风卷乱雪,滚滚腾空去。

三四　寄经农、文伯

自美京归时，作一诗寄经农、文伯（文伯，吉林王征字）。

日斜橡叶非常艳，雪后松林格外青。
可惜京城诸好友，不能同我此时情。

三五　迎叔永

叔永将自波士顿迁校来纽约，吾自美京作此迎之。

真个三番同母校，况同“第二故乡”思。
会当清夜临江阁，同话飞泉作雨时。

三六　王壬秋论作诗之法

（二月十一日）

……诗者，持也。持其志无暴其气，掩其情无露其词。直书己意始于唐人，宋贤继之，遂成倾泻。歌行犹可粗率，吾言岂容屠沽？无如往而复之情，岂动天地鬼神之听？……乐必依声，诗必法古，自然之理也。欲己有作，必先有蓄。名篇佳制，手披口吟，非沉浸于中，必不能炳著于外。……但有一戒，必不可学元遗山及湘绮楼。遗山初无功力而欲成大家，取古人之词意而杂糅之，不古不唐，不宋不元，学之必乱。（适案，此言真不通，遗山在元之前，有何“不元”之理乎?）余则尽法古人之美，一一而仿之，熔铸而出之。功成未至而谬拟之，必弱必杂，则不成章矣，故诗有家数，犹书有家样。不可不知也。（《大中华》二卷一期）

此老自夸真可笑。

三七　袁政府“洪宪元年”度预算追记

岁　　入	
经　常	426,237,145
临　时	45,709,565
岁入总计	471,946,710 元
岁　　出	
经　常	
1、外　交	3,276,677
2、内　务	49,653,982
3、财　政	53,531,625
4、陆　军	135,813,986
5、海　军	17,101,779
6、司　法	7,665,772
7、教　育	12,611,583
8、农　商	3,762,244
9、交　通	1,577,408
10、蒙藏院	947,230
总　计	285,942,286 元
临　时	
总　计(注)	185,577,150 元
岁出总计	471,519,436 元

〔注〕　岁出临时总计项内有：

陆　军　　6，438，727 元

财　政　　175，302，789 元

其临时费“财政”一目包括：

预备金　　20，000，000 元

币制经费　　5，000，000 元

银行股本　　10，000，000 元

国　债　　137，683，527 元

三八　无理的干涉（二月十二日）

初十夜哥伦比亚大学世界学生会之俄国学生请大文豪托尔斯泰（Tolstoi）之子伊慈托尔斯泰伯爵（Count Ilya Tolstoi）演说。不意大学俄文科教长 Prof. J. D. Prince〔J. D. 普林斯教授〕素不喜托氏之理论者，出而干涉，竟令大学书记禁止此会用大学讲室为会场，托氏遂不能演说。托氏谓人曰：

> I thought for a while that I was back in Russia and not in "free" America. Worse than that – for the precise address I intened to give had been delivered last October in Moscow and the address had been approved by the Chief of Police before it was delivered.
>
> 〔中译〕　我还以为我刚才是回到了俄国，而不是在"自由"的美国。更为糟糕的是，我原打算作的演说正是去年十月我在莫斯科所作的，而该演说当初是事先经过警察长同意了的。

此不独本校之辱，亦此邦之羞也。

三九　落　日
（二月十七日）

黑云满天西,遮我落日美。忽然排云出,团圞堕江里。

四〇　叔永柬胡适

（二月十七日）

昔与君隔离,一日寄一片。今来居同地,两三日一见。
岂曰道路遥？车行不数站。楼高懒出门,避人时下键。
门户徒为尔，有窗临街店。仰视屋矗天，俯聆车掣电。
夜半喧雷声，惊魂作梦魇。一事每怪君，新诗频染翰。
问君何能然，所居远尘玷。赫贞著胜名，清幽独占断。
冬积冰稜稜，秋浮月艳艳。朝暾与夕曛，气象复万变。
昔负绮城佳，今当赫贞餍。我心苦尘烦，山林庶可砭。
已见赫贞夕，未观赫贞旦。何当侵辰去，起君从枕畔。

四一　“赫贞旦”答叔永

（二月十九日）

“赫贞旦”如何？听我告诉你。昨日我起时,东方日初起,
返照到天西，彩霞美无比。赫贞平似镜，红云满江底。
江西山低小，倒影入江紫。朝霞都散了，剩有青天好。
江中水更蓝，要与天争姣。谁说海鸥闲，水冻捉鱼难，
日日寒江上，飞去又飞还。何如我闲散，开窗面江岸。
清茶胜似酒，面包充早饭。老任倘能来，和你分一半。
更可同作诗，重咏“赫贞旦”。

四二 寄郑莱书 (二月廿一日)

…… "Very often ideas got beyond the control of men and carried men, philosophers, et al., along with it. That ideas have had 'an ancestry and posterity of their own' (in the words of Lord Acton) is an indictment against the intellectual passivity and slovenness of mankind. We have allowed ideas to run wild and work disaster to the world. Think of the idea of nationalism……

"We have succeeded in controling nature, and it is high time for us to think about how to control ideas. ……

"The first step in this direction is to find a criterion to test the value of ideas. ……Ideas must be tested in terms of 'the values of life'. ……

"The other step……is to find a way for the control of the formation of ideas. This I believe to lie in the direction of systematically gathering, interpreting, and diffusing the facts of life. We must have statistics, laboratories, experiment stations, libraries, etc, to furnish us with facts about the real conditions of society, the nation and the world. Without facts no truly workable ideas can be formed.

"Heretofore ideas have come from the air, from the 'world of ideas'. Hereafter, ideas should come from the laboratories. ……"

〔中译〕　“思想常常越出人的控制并转而控制人，哲学家及某些人便往往为思想左右。思想有‘祖先和后裔’(引厄克登勋爵语)，此一说即是对所谓思想消极和人之无为之力斥。我们的思想也曾近乎疯狂并对世界造成灾难。只要想一想国家主义的思想就够了……

“人类成功地控制了自然，我们早就该思考如何来控制我们的思想了……

“这项工作的第一步是寻找到一个衡量思想之价值的标准……思想应以‘生命之价值’的标准来检测……

“第二步……寻找控制思想形成之方法。这一点主要依赖于如何系统地收集、翻译、传播生活之基本知识。我们必须有统计资料、实验室、试验站、图书馆等等，以提供给我们有关社会、国家和世界的真实情况的基本知识，没有这些基本知识我们便无法形成真正切实可行之思想。

“以往的思想来自虚空，来自‘精神的世界’，今后，思想应该来自实验室……”

四三　又记“吾我”二字（二月廿二日）

杨复吉《梦阑琐笔》云：

元赵悳《四书笺义》曰：“吾我二字，学者多以为一义，殊不知就己而言则曰吾，因人而言则曰我。“吾有知乎哉?”就己而言也。“有鄙夫问于我”，因人之问而言也。”按此条分别甚明。“二三子以我为隐乎?”我，对二

三子而言。“吾无隐乎尔”，吾，就己而言也。“我善养吾浩然之气”，我，对公孙丑而言，吾，就己而言也。

以是推之，“予惟往求朕攸济”，予即我也，朕即吾也。“越予冲人，不卬自恤”，予即我也，卬即吾也。其语似复而实非复。

此一则见俞樾《茶香室丛钞》卷一。

杨氏所释孟子一句，则非也。“吾浩然之气”之吾乃是偏次，谓“我的”也。

吾国旧日无文法学之名词，故虽有知之者而不能明言之也。

四四　记灯谜（二月廿三日）

俞樾全集中有《隐书》一卷，皆谜也。中有多则，久流传人间。然殊多中下之作。有《祀典》一谜，射“祭遵”，吾读之，因作一谜云：

弟为尸　　射　　祭仲

吾又有一则云：

多中本有一，去了这个一，换上一个壹，请问是何物？　射　Money

陈女士有一谜云：

t（英文字母） 射 “宛在水中央”

四五 兰镜女士

附图为兰镜女士（Miss Jeannette Rankin），乃美国妇女作国会议员之第一人也。

四六 哥伦比亚大学本年度之预算

哥伦比亚大学（本科与研究院）	3，349，485元
巴纳得学院（女子部）	156，449元
师范学院	879，975元
药学院	46，618元
总　计	4，432，527元

此哥伦比亚大学今年之预算也。此一校去年共用四百万金元。今年预算乃至四百五十万金元。此与吾国全国之教育年费相去无几矣。


MISS
JEANNETTE
RANKIN,
OF MONTANA, FIRST WOMAN TO BE ELECTED TO THE
AMERICAN CONGRESS.
From a Photograph Taken in This City on Last Tuesday.

兰 镜 女 士

四七　威尔逊连任总统演说词要旨

下所载为昨日威尔逊第二任总统就职演说词中之要旨。

We stand firm in armed neutrality, since it seems that in no other way we can demonstrate what it is we insist upon and cannot forego. We may even be drawn on, by circumstances, not by our own purpose or desire, to a more active assertion of our rights as we see them and a more immediate association with the great struggle itself. * * *

We are provincials no longer. The tragical events of the thirty months of vital turmoil through which we have just passed have made us citizens of the world. There can be no turning back. Our own fortunes as a nation are involved, whether we would have it so or not.

And yet we are not the less Americans on that account. We shall be the more American if we but remain true to the principles in which we have been bred. They are not the principles of a prov-ince or of a single continent. We have known and boasted all along that they were the principles of a liberated mankind. These, therefore, are the things we shall stand for, whether in war or in peace:

That all nations are equally interested in the peace of the world and in the political stability of free peoples, and equally

responsible for their maintenance.

That the essential principle of peace is the actual equality of nations in all matters of right or privilege.

That peace cannot securely or justly rest upon an armed balance of power.

That Governments derive all their just powers from the consent of the governed and that no other powers should be supported by the common thought, purpose, or power of the family of nations.

That the seas should be equally free and safe for the use of all peoples, under rules set up by common agreement and consent, and that, so far as practicable, they should be accessible to all upon equal terms.

That national armaments should be limited to the necessities of national order and domestic safety.

That the community of interest and of power upon which peace must henceforth depend imposes upon each nation the duty of seeing to it that all influences proceeding from its own citizens meant to encourage or assist revolution in other States should be sternly and effectually suppressed and prevented.

〔中译〕 我们坚决采取武装中立的立场，因为舍此以外我们无法表达什么是我们所要坚持和不能放弃的东西。也许并非出于我们自身的目的和愿望，而是客观情势迫使我们更为主动地表明我们的立场，因为我们已从大战本身联想到并清楚地意识到了这一点。

我们不再是独居一隅。刚刚过去的三十个月大混乱的悲惨经历，已使我们成为世界公民。历史不可能后退。不论我们是否情愿，吾国之命运已经卷入其中了。

但我们并不因此而减少我们作为美国人的特点，只要我们永远对那些我们曾经深受教诲的原则保持忠诚，我们的美国特色将有增无减。这些原则不是某个省或某个洲所独有的。我们一直认同和鼓吹它们是人类解放的原则。因此，不管是在战争期间还是和平时期，这些原则都是我们必须予以坚持的：

世界各国对世界和平和自由民族的政治稳定同样地感兴趣，并对各自的主张同样地负责。

和平原则的精髓在于各国对一切事务之权利享有实际的平等。

不能借助武装力量的平衡以安全、公正地获得和平。

政府之权力生于被治者之承认。在这个世界大家庭中，各国不必服从于同一种思想、目的或共同之权威。

在遵守公约规定的准则下，各国人民可平等地、自由地、安全地使用海洋，并在相等条件下能实际进入海洋。

各国军备应被限制在足够维持国内秩序和安全的限度内。

和平赖以建立的利益与权力之一致，要求各国承担这样的责任：即对出自其国民的任何旨在鼓动和支持别国革命的所有影响，应坚决有效地加以压制和阻止。

四八　论“去无道而就有道”
（三月七日）

王壬秋死矣。十年前曾读其《湘绮楼笺启》，中有与子妇书云：

> 彼入吾京师而不能灭我，更何有瓜分之可言？即令瓜分，去无道而就有道，有何不可？……（今不能记其原文，其大旨如此耳。）

其时读之甚愤，以为此老不知爱国，乃作无耻语如此。十年以来，吾之思想亦已变更。今思“去无道而就有道，有何不可”一语，惟不合今世纪之国家主义耳。平心论之，“去无道而就有道”，本吾国古代贤哲相传旧旨，吾辈岂可以十九世纪欧洲之异论责八十岁之旧学家乎？

吾尝谓国家主义（民族的国家主义）但有一个可立之根据，其他皆不足辩也。此惟一之根据为何？曰：“一民族之自治，终可胜于他民族之治之”一前提而已。譬如我国之排满主义之所以能成立者，正以满族二百七十年来之历史已足证其不能治汉族耳。若去一满洲，得一袁世凯，未为彼善于此也。未为彼善于此，则不以其为同种而姑容之，此二三次革命之所以起也。

若以袁世凯与威尔逊令人择之，则人必择威尔逊。其以威尔逊为异族而择袁世凯者，必中民族主义之毒之愚人也。此即“去无道而就有道”之意。

吾尝冤枉王壬秋。今此老已死，故记此则以自赎。

若“一民族之自治终可胜于他民族之治之”一前提不能成立，则民族主义国家主义亦不能成立。

然此前提究可成立乎？

此问题未可一概而论也。此前提之要点在一“终”字。终也者，今虽未必然，终久必然也。如此立论，驳无可驳，此无穷之遁辞也。

今之论者亦知此前提之不易证实，故另立一前提。威尔逊连任演说词中有云：

That Governments derive all their just powers from the consent of the governed, and that no other powers should be supported by the common thought, purpose or power of the family of nations.

此言“政府之权力生于被治者之承认”。此共和政治之说也，而亦可为民族主义之前提。如英国之在印度，若印度人不承认之，则革命也可。又如美国多欧人入籍者，今以二百万之德国人处于美国政府之下，若此二百万德人承认美国政府，则不革命也。

然被治者将何所据而“承认”与“不承认”乎？若云异族则不认之，同族则认之，是以民族主义为前提，而又以其断辞为民族主义之前提也。此“环中”之逻辑也。若云当视政治之良否，则仍回至上文之前提，而终不能决耳。

今之挟狭义的国家主义者，往往高谈爱国，而不知国之何以当爱；高谈民族主义，而不知民族主义究作何解（甚至有以仇视日本之故而遂爱袁世凯且赞成其帝政运动者）。故记吾所见于此，欲人知民族主义不能单独成立。若非种皆必当锄去，则中国今

日当为满族立国，又当为蒙藏立国矣。

四九　艳歌三章（三月六日）

《墨经》云："景不徙，说在改为。"《经说》云："景，光至景亡；若在，尽古息。"《列子》公子牟云："景不徙，说在改也。"《庄子·天下篇》曰："飞鸟之影未尝动也。"今用其意，作诗三章。

飞鸟过江来，投影在江水。鸟逝水长流，此影何曾徙？
风过镜平湖，湖面生轻绉。湖更镜平时，此绉终如旧。
为他起一念，十年终不改。有召即重来，若忘而实在。

五〇　吾辈留学生的先锋旗
（三月八日）

"You shall know the difference now that we are back again."—— Iliad, xviii, I. 125.

〔中译〕"如果我们已回来，你们请看分晓罢。"

——《伊利亚特》十八章125行。

英国前世纪之"牛津运动"（The Oxford Movement）（宗教改良之运动）未起时，其未来之领袖牛曼（Newman）、傅鲁得（Froude）、客白儿（Keble）诸人久以改良宗教相期许。三人写其所作宗教的诗歌成一集。牛曼取荷马诗中语题其上，即上所记

语也。其意若曰：

> 如今我们已回来，你们请看分晓罢。(语见 ollard：Oxford Movement)

其气象可想。此亦可作吾辈留学生之先锋旗也。

五一　俄国突起革命

俄国突起革命，市战三日而功成，俄沙退位，逊于其弟密雪儿大公。大公亦谦让不敢当也。吾意俄国或终成民主耳。此近来第一大快心事，不可不记。

五二　读报有感（三月廿日）

英国报载二月一个月中德国人死伤者六万人；又德国自开战以来，死伤总数（海军及属地尚不在内）为四百十万馀人。同日报载英国财政大臣罗氏报告，从一九一六年四月一日到一九一七年三月底，一年之中，英国政府每日平均支出六百万金镑。(每镑合美金五元，是每天支出三千万金元。)

今晨报纸有此两则，读之恻然，附记于此，并系以诗：

> 挥金如泥，杀人如蚁。阔哉人道，这般慷慨！

吾徽人读“蚁”字如“霭”，此古音也。今用以与“慨”为韵，“慨”亦读上声也。

五三　赵元任辨音（三月廿日）

赵元任前来书云（去年十月廿三日）：

一、凡影纽之字，皆以韵起，或以喉端音起（喉端音者〔Glottal stop〕，如德文之 ein）。其字皆属上声。（此上声，指上平，上上，上去，上入，非仅第二声也。）

二、凡晓纽之字，皆以“h”（或后“Ch”）起。其以“y”及“ü”为介者，以“hy”（或前“Ch”即“hs”）起。其字皆在上声。

三、凡属喻纽之字，皆以韵起。其字皆在下声。（下声指下平，下上，下去，下入。）

疑凡喻纽之字，本以 w y ü 三介之一发端。其前无纽音，故此三介皆成韵也。

〔注〕有数种方言，其喻纽之字皆读以“ng”（疑）发端。其影、匣二纽则不然也。

四、匣纽之字，在江浙则以有音之“h”（孩）或“y”起，在官话则以“h”或“hs”起。其字皆属下声。

例		（官）	（苏）		（官）	（苏）	
(1)影	衣	i^1	i^1	汪	w^1 –	w^1	呜

(2)晓	希	hsi^1	hsi^1	荒	hw^1	hw^1	呼
(3)喻	移	yi^1	yi^1	王	w^1	w^1	吾
(4)匣	奚	hsi^1	yi^1	黄	hw^1	hw^1	胡

原书为英文，此吾所译也。

[适按]　元任此说辨之甚精。惟其论喻纽下一注，有未尽然者。盖影纽以韵起之字，在各方言中亦有以“ng”起者，如

(上平) 哀，安，恩，谙，欧，鸦，在吾徽则读如 Ngai，Ngan，Ngun，Ngau，Ngeu，Ngo.

(上去) 爱，懊。

(上上) 蔼，蚁。(此疑是下上)

(上入) 恶，鸭。

则不独喻纽为然也。适意以为古代疑纽之字上声为影，下声为疑，疑又变为喻耳。

因论蚁字，连类记此。吾徽无“上上”“下上”及“上入”“下入”之别，仅有六声耳。今惟广州有八声，其他则至多仅有七声耳。(如秦音能别“上入”“下入”，而不能别“上去”“下去”，又不能别“上上”“下上”也。福州虽有八声，其“上上”“下上”实已无别，但存其名耳。)

元任辨音最精细，吾万不能及也。

卷十六

民国六年［1917］
三月二十一日至六月一日

一 《沁园春》俄京革命

（三月廿一日）

前日报记俄京革命之第一日，有此一段：

Groups of students, easily distinguished by their blue caps and dark uniforms, fell into step with rough units of rebel soldiers, and were joined by other heterogeneous elements, united for the time being by a cause greater than partisan differences.

〔中译〕 成群的学生很容易从他们的黑色制服和蓝帽子被辨认出来，它们中还混有许多起义士兵的粗布衣裳；各色人等杂入其中。眼下他们消除了党派之争，为了一个更伟大的事业

团结成一体。

吾读之有感，因作《沁园春》词记之：

> 吾何所思？冻雪层冰，北国名都。想乌衣蓝帽，轩昂年少，指挥杀贼，万众欢呼。去独夫“沙”，张自由帜，此意如今果不虚。论代价，有百年文字，多少头颅。

此仅半阕，他日当续成之。

二　读厄克登致媚利书信

（三月廿七日）

月前在旧书摊上得一书，为英国厄克登勋爵（Lord Acton 1834～1902）寄格兰斯顿之女媚利之书（媚利后嫁为朱鲁〔Drew〕夫人）。厄氏为十九世纪英国第一博学名宿，尤长于史学。后为康桥大学史学院长，今康桥所出之《康桥近世史》，即其所计划者也。

厄氏有“蠹鱼”之名，以其博学而不著书也。其所欲著之《自由史》终身不能成，朱鲁夫人戏以“将来之圣母”称之。（“圣母”者，耶稣之母，古画家如拉飞尔皆喜用以为画题。英文豪詹姆斯〔Henry James，本美国人〕有名著小说曰《将来之圣母》，记一画家得一美人，将用以为“圣母”之法本，瞻视之二十年不敢下笔，而美人已老，画师之工力亦消亡，遂掷笔而死。）

然吾读此诸函，论英国时政极详，极多中肯之言。虽在异域，如亲在议会。其关心时政之切，其见事之明，皆足一洗其“蠹鱼”之谤矣。

人言格兰斯顿影响人最大，独厄氏能影响格氏耳，其人可想。

此诸书皆作于五六年之间（一八七九～一八八五），而多至八万言（尚多删节去者）。其所论大抵皆论学，论文，论政之言也。此亦可见西国男女交际之一端，故记之。

书中多可采之语，如云：

> The great object in trying to understand history, political, religious , literary or scientific, is to get behind men and to grasp ideas. Ideas have a radiation and development, an ancestry and posterity of their own, in which men play the part of godfathers and godmothers more than that of legitimate parents. ……Those elements of society must needs react upon the state; that is, try to get political power and use it to qualify the Democracy of the constitution (in France). And the state power must needs try to react on society, to protect itself against the hostile elements. This is a law of Nature, and the vividness and force with which we trace the motion of history depends on the degree to which we look beyond persons and fix our gaze on things. ……This is my quarrel with Seeley ("The Expansion of England"). He discerns no Whiggism but only Whigs. ……(PP. 99 - 100)

〔中译〕　努力了解历史、政治、宗教和科学的最大目的在于彻底地了解人以及掌握人的思想。思想有其辐射和发展，有它的先祖，也有它的后裔，人在其中扮演了教父和教母的角色，而远非一般意义上的双亲……那些社会的要素必须反作用于国家，也就是力图取得政治的权力并运用

它来证明民主宪法的合法地位(在法国)。而国家权力必须力图反作用于社会,以保护其自身免受敌对因素的攻击,这是自然的法则。我们用以追溯历史发展的勃勃生气和力量,有赖于我们超出个人着眼于事物的程度。……这就是我与塞利("英格兰的扩张")的争论之处。他只认识辉格党人,却并不了解辉格党党义。(99-100页)

又如其论邓耐生(Tennyson,大诗人)曰:

His(Tennyson's)want of reality,his habit of walking on the clouds,the airiness of his metaphysics,the definiteness of his knowledge,his neglect of transitions,the looseness of his political reasoning —— all this made up an alarming *cheval de frise*……(P.114)

〔中译〕 他(邓耐生)的现实感的缺乏,他的天马行空的习惯,他的形而上学的空想,他的知识的局限,他对变迁的视而不见,他对政治思考的不严密——所有这些一起构成了吓人的铁蒺藜。(114页)

此论实甚切当。

……All understanding of history depends on one's understanding the forces that make it,of which religious forces are the most active and the most definite.(P.279)

〔中译〕 所有对于历史的理解依托于对于推动历史的诸力量的了解,这其中最能动的、最确定的便是宗教的力量。(279页)

I think that faith implies sincerity,that it is a gift that does not dwell in dishonest minds. To be sincere a man must

battle with the causes of error that beset every mind. He must pour constant streams of electric light into the deep recesses where prejudice dwells, and passion, hasty judgments, and wilful blindness deem themselves unseen. He must continually grub up the stumps planted by all manners of unrevised influence. (P. 279 - 280)

〔中译〕　我认为信仰就意味着诚实。这种天赋的特性不会寓居不诚实的心灵之中。一个诚实的人必须与困扰心灵的错误的根源作斗争。他必须不断将电光照射进偏见藏匿的幽深之处。激情、仓促的判断和固执的视而不见必将蒙蔽一切。他必须不断地根除那些由各种各样未经周密的思考的思想影响造成的残余。(279 - 280 页)

读此节可想见其人。

三　眏（三月廿九日）

吾徽人谓闭目为“眏”，音夹。《韩非子·说林》曰：“今有人见君则眏其一目，奚如?”即此字。今说作睫动，一曰眇也，皆非也。

卢晋侯言，云南亦作此语。

四　中国科学社第一次年会合影

下所附影片见《科学》第三年一号。此中不独多吾旧友故交，其中人物，大足代表留美学界之最良秀一分子，故载之于此。

五　林琴南《论古文之不宜废》

(四月七日)

文无所谓古也，唯其是。顾一言是，则造者愈难。汉唐之《艺文志》及《崇文总目》中，文家林立，而何以马班韩柳独有千古？然则林立之文家均不是，唯是此四家矣。顾寻常之笺牒简牍，率皆行之以四家之法，不惟伊古以来无是事，即欲责之以是，亦率天下而路耳。(不通!)吾知深于文者万不敢其(不通!)设为此论也。然而一代之兴，必有数文家搘拄于其间。是或一代之元气，盘礴郁积，发泄而成至文，犹大城名都，必有山水之胜状，用表其灵淑之所钟。文家之发显于一代之间亦正类此。呜呼，有清往矣！论文者独数方姚。而攻掊之者麻起，而方姚卒不之踣。或其文固有其是者存耶？方今新学始昌，即文如方姚，亦复何济于用？然而天下讲艺术者，仍留古文一门，凡所谓载道者，皆属空言，亦特如欧人之不废腊丁耳。知腊丁之不可废，则马班韩柳亦自有其不宜废者，吾识其理，乃不能道其所以然，此则嗜古者之痼也。民国新



中国科学社第一次年会合影

立，士皆剽窃新学，行文亦泽之以新名词。夫学不新而唯词之新，匪特不得新，且举其故者而尽亡之，吾甚虞古系之绝也。向在杭州，日本斋藤少将谓余曰："敝国非新，盖复古也。"时中国古籍如皕宋楼藏书，日人则尽括而有之。呜呼，彼人求新而惟旧之宝，吾则不得新而先殄其旧！意者后此求文字之师，将以厚币聘东人乎？夫马班韩柳之文虽不协于时用，固文字之祖也。(不通!) 嗜者学之，用其浅者以课人，辗转相承，必有一二钜子出肩其统，则中国之元气尚有存者。若弃掷践唾而不之惜，吾恐国未亡而文字已先之，几何不为东人之所笑也！

此文中"而方姚卒不之踣"一句，"之"字不通。
此文见上海《民国日报》(六年二月八日)。

六 汉学家自论其为学方法

顾亭林答李子德书：

三代六经之音失其传也久矣。其文之存于世者多后人所不能通，而辄以今世之音改之，于是有改经之病。……故愚以为读九经自考文始，考文自知音始。以至诸子百家之书亦莫不然。

戴东原与段玉裁书：

经以载道，所以明道者，辞也。所以成辞者，字也。学者当由字以通其辞，由辞以通其道。某自十七岁时有志

问道，谓非求之六经孔孟不得，非从事于字义制度名物无由以通其言语。为之数十年，灼然知古今治乱之源在是。宋儒讥训诂之学而轻语言文字，是犹度江河而弃舟楫也。(见段撰《戴东原年谱》)

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

经史当得善本。……若日读误书，妄生驳难，其不见笑于大方者鲜矣。

惠栋《九经古义》序曰：

五经出于屋壁，多古字古言，非经师不能辨。经师之义存乎训。识字审音，乃知其义。是故古训不可改也，经师不可废也。

七　几部论汉学方法的书

论汉学方法之书，最要者莫如下列诸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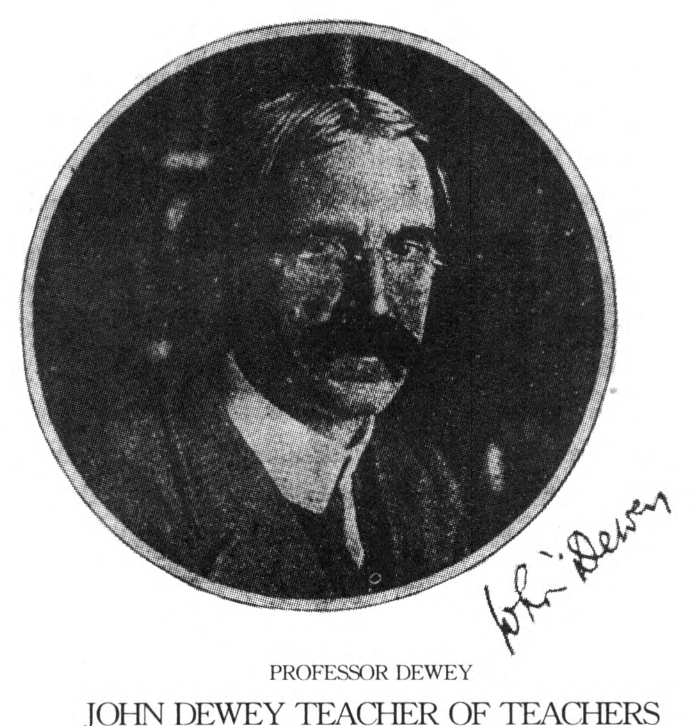
(一)段玉裁《与诸同志论校书之难》书。(《经韵楼集》)
(二)王引之　《经义述闻》卷廿九——三十,《通说》上下。
(三)王引之　《经传释词》。
(四)阎若璩　《古文尚书疏证》。(一百廿八卷)
　　惠　栋　《古文尚书考》。(二卷)
(五)俞　樾　《古书疑义举例》。
(六)章炳麟　《国故论衡》。

八 杜威先生小传

此小传见于三月廿六日《独立》周报,作者为 Edwin E. Slosson.〔爱德华·斯劳森〕。

If some historian should construct an intellectual weather map of the United States he would find that in the eighties the little arrows that show which way the wind blows were pointing in toward Ann Arbor, Michigan, in the nineties toward Chicago, Illinois, and in the nineteen hundreds toward New York City, indicating that at these points there was a rising current of thought. And if he went so far as to investigate the cause of these local upheavals of the academic atmosphere he would discover that John Dewey had moved from one place to the other. It might be a long time before the psychometeorologist would trace these thought currents spreading over the continent back to their origin, a secluded classroom where the most modest man imaginable was seated and talking in a low voice for an hour or two a day.

Knowing that every biographer is expected to show that the subject of his sketch got his peculiar talents by honest inheritance I wrote to Professor Dewey to inquire what there was in his genealogy to account for his becoming a philosopher. His ancestry is di-scouraging to those who would find an explanation for all things in heredity.



PROFESSOR DEWEY

JOHN DEWEY TEACHER OF TEACHERS

杜威先生像

My ancestry, particularly on my father's side, is free from all blemish. All my fore-fathers earned an honest living as farmers, wheelwrights, coopers. I was absolutely the first one in seven generations to fall from grace. In the last few years atavism has set in and I have raised enough vegetables and fruit really to pay for my own keep.

John Dewey was born in Burlington, Vermont, October 20, 1859, the son of Archibald S. and Lucina A. (Rich) Dewey. His elder brother, Davis Rich Dewey, is professor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in the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and the author of the Special Report on Employees and Wages in the 12th Census as well as of many other works on finance and industry.

John Dewey went to the State University in his native town and received his A. B. degree at twenty. Being then uncertain whether his liking for philosophical studies was sufficient to be taken as a call to that calling he applied to the one man in America most competent and willing to decide such a question, W. T. Harris, afterward United States Commissioner for Education, but then superintendent of schools in St. Louis. Think of the courage and enterprise of a man who while filling this busy position and when the war was barely over started a *Journal of speculative philosophy* and founded a Philosophical Society and produced a series of translations of Hegel, Fichte and other German metaphysicians. It would be hard to estimate the influence of Dr. Harris in raising the

standards of American schools and in arousing an interest in intellectual problems. When young Dewey sent him a brief article with a request for personal advice he returned so encouraging a reply that Dewey decided to devote himself to philosophy. So, after a year spent at home reading under the direction of Professor Torrey of the University of Vermont, one of the old type of scholarly gentleman, Dewey went to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the first American university to make graduate and research work its main object. Here he studied under George S. Morris and followed him to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as Instructor in Philosophy after receiving his Ph. D. at Johns Hopkins in 1884. Two years later he married Alice Chipman of Fenton, Michigan, who has been ever since an effective collaborator in his educational and social work. In 1888 he went to the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as Professor of Philosophy but was called back to Michigan at the end of one year.

When President Harper went thru the country picking up brilliant and promising young men for the new University of Chicago, Dewey was his choice for the chair of philosophy. During the ten years Dewey spent on the Midway Plaisance he had the opportunity to try out the radical ideas of education of which I have spoken. In 1904 Dewey was called to Columbia University where he has since remained.

〔中译〕 如果历史学家要建立一幅美国知识分子气象图，他将发现八十年代的风向标将指向密执安的安阿伯；

九十年代指向伊利诺斯州的芝加哥；二十世纪初指向纽约。风向标位置的移动表明在每个转折点上思想都有一个上升潮。如果他进一步探究学术气氛在当地产生剧变的原因，他就会发现那是因为约翰·杜威从一个地方走到了另一个地方。心理气象学家追踪这些思想潮流流遍整个大陆，历经多时才回到它的起源地，那是一间僻静的教室，有一个你所能想象的最为谦虚的人坐在那里，用低沉的嗓音每天授课一两个小时。

人们都希望每一个传记作家能描述其传主如何从他的祖先那里承继特殊的才能，于是我便写信给杜威先生，向他了解他的家系中的那些使他成为哲学家的原因。这项工作的结果却表明，他的先祖们定会使那些想从遗传中找到答案的人大失所望。

我的先祖，特别是父系方面，简直无懈可击。所有我父系方面的先祖都身为农夫、修车匠、制桶匠等，过着诚实无欺的生活。七代人中我是第一个失去这种天恩的人。后来几年，返祖现象出现了，我靠种植大量的蔬菜和水果来维持自己的生计。

约翰·杜威，阿奇博尔德·S·杜威和卢西娜·A·里奇的儿子，1859 年 10 月 20 日生于佛蒙特州伯灵顿。他的长兄，大卫·里奇·杜威是麻省理工学院的经济学和统计学教授，《第十二次人口调查中雇工和工资状况的特别报导》的作者。他还写过多种有关金融和工业的著作。

杜威在他的家乡上了州立大学，并在二十岁那年获得了文学士学位。由于他对这一点拿不定主张：即他对哲学研究的喜爱是否已到使他将其作为一项事业来献身

的程度，他便向当时美国最有能力并愿意为他解答问题的人求教。这个人便是当时的圣路易学校的学监、后来的美国政府教育专员W·T·哈里斯。哈里斯在完成繁忙职务的同时，还创办了一家《思辨哲学》刊物，建立了一个哲学学会，并翻译了一系列黑格尔、费希特以及其他德国形而上学家的著作，而当时大战尚未结束，从中我们可以想见他是一个富有强烈事业心、积极进取的人。哈里斯博士在提高美国中学的水平及引起公众对知识的兴趣方面所产生的巨大影响是无法估量的。年轻的杜威给他寄去一篇简短的论文，征求他的建议，他的答复是如此的令人鼓舞以致杜威下定决心从此献身哲学。此后，杜威在佛蒙特州立大学托里教授（一位老学究）的指导下在家中读了一年书，然后便去了霍普金斯大学。这是当时美国第一所既授予学位又进行主要课程研究的大学。在这里他师从乔治·S·莫里斯，并在1884年获得哲学博士学位后跟随莫里斯去了密执安大学担任哲学讲师。两年后，他与密执安州芬顿的爱丽丝·奇普曼成婚，她一直是杜威的教学和社会工作的很好的合作者。1888年他去明尼苏达大学担任哲学教授，但不到一年便被重新召回密执安。

当芝加哥大学校长哈泼为新成立的芝加哥大学遍访出色有为的青年时，杜威被选中担任哲学教学方面的工作。在Midway Plaisance度过的十年时间中，他有机会研究出了他的关于教育的基本学说，这个学说我在前面已经提及。1904年，杜威被邀请至哥伦比亚大学，并一直在那里工作到现在。

九　九流出于王官之谬

（四月十一日）

此说出自班固，固盖得之刘歆。其说全无凭据，且有大害，故拟作文论其谬妄。今先揭吾文之大旨如下：

（一）刘歆以前之论周末诸子者皆不作如此说。

（1）《庄子·天下篇》。

（2）《荀子·非十二子篇》。

（3）司马谈《论六家》。

（4）《淮南子·要略》。

（二）学术无出于王官之理。

（1）学术者，应时势而生者也。（《淮南·要略》）

（2）学术者，伟人哲士之产儿也。

（三）以九流为出于王官，则不能明周末学术思想变迁之迹。

（四）《艺文志》所分九流最无理，最不足取。

（1）不辨真伪书。

（2）不明师承。

（3）不明沿革。

一〇　访陈衡哲女士

（四月十一日追记）

四月七日与叔永去普济布施村（Poughkeepsie）访陈衡哲女士。吾于去年十月始与女士通信，五月以来，论文论学之书以

及游戏酬答之片，盖不下四十余件，在不曾见面之朋友中，亦可谓不常见者也。此次叔永邀余同往访女士，始得见之。

一一 觐庄固执如前

（四月十一日追记）

此次节假，觐庄与擘黄皆来游纽约。吾与觐庄日日辨论文学改良问题。觐庄别后似仍不曾有何进益，其固执守旧之态仍不稍改。夫友朋讨论，本期收观摩之益也。若固执而不肯细察他人之观点，则又何必辩也?

一二 作《论九流出于王官说之谬》

（四月十六日）

作《论九流出于王官说之谬》成，凡四千字：

（一）刘歆以前无此说也。

（二）九流无出于王官之理也。

（三）《七略》所立九流之目皆无征，不足依据。

（四）章太炎之说亦不能成立。

（1）其所称证据皆不能成立。

（2）古者学在官府之说，不足证诸子之出于王官。

（五）结论。

此文寄与秋桐。

一三　记荀卿之时代（四月十七日）

荀卿之时代最难定。《史记》列传为后人误读。刘向因之，以为方齐威王、宣王之时，孙卿“年五十始来游学”“至齐襄王时，孙卿最为老师”。又云：“春申君死而孙卿废”。此最无理不可从。故唐仲友曰（宋淳熙八年台州本序）：“春申君死当齐王建二十八年，距宣王八十七年。向言卿以宣王时来游学，春申君死而卿废。设以宣王末年游齐，年已百三十七矣。”唐氏又言，“据迁传，参卿书”，卿盖“以齐襄王时游稷下，距孟子至齐五十年矣。……去之楚，春申君以为兰陵令。以谗去，之赵，与临武君议兵。入秦见应侯昭王。以聘，反乎楚，复为兰陵令。既废，家兰陵以终”。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引向序“年五十”乃作“年十五”。汪中《荀卿子年表跋》云：“颜之推《家训·勉学篇》，‘荀卿五十始来游。’之推所见《史记》古本已如此，未可遽以为讹字也。”胡元仪《郇卿别传考异》与卢文弨《荀子补注》皆据应劭《风俗通·穷通篇》作“年十五”。

胡元仪又引桓宽《盐铁论·毁学篇》云：“李斯之相秦也，始皇任之，人臣无二。然而荀卿为之不食，睹其罹不测之祸也。”因云：“李斯相秦，在始皇三十四年，是年郇卿尚存，犹及见之。其卒也，必在是年之后矣。”故别传云：“李斯为秦相，卿闻之不食，知其必败也。后卒，年盖八十余矣。”《盐铁论》是何等书，岂可用作史料？其中《论儒篇》云：“及湣王……矜功不休，百姓不堪，诸儒谏不从，各分散。慎到、捷子

亡去，田骈如薛，而孙卿适楚。”此本无征验之言，而胡氏即据之云：“是郇卿、滑王末年至齐矣。”夫此所引即令有据，亦但可证滑王末年郇卿自齐适楚耳，不能知其何年至齐也。

*

吾以为诸说受病之根，在于误读《史记·孟轲荀卿列传》。此传已为后人误增无数不相关之语，故不可读。吾意此传当如下读法：

（一）孟子列传自“孟轲，邹人也”，……至“作《孟子》七篇”。

（二）自“其后有驺子之属”以下另为一段。

“齐有三驺子”为总起。

“其前驺忌”至“先孟子”为一段。

“其以驺衍”以下为第二段。

此段先述驺衍之言至“天地之际焉”止。又论之曰：“其术皆此类也。然要其归必止乎仁义，节俭，君臣，上下，六亲之施，始也滥耳（言但以泛滥汪洋之言始耳）。王公大人初见其术，惧然顾化，其后不能行之。”此下又记驺衍之事，至“其游诸侯见尊礼如此”（此段疑亦后人增入）。此下“岂与仲尼菜色”……至“牛鼎之意乎”，盖后人所增耳。

又“自如（“如”字原在“稷下先生”下，依王念孙校移此。王曰：“自如，统下之词。《田完世家》正作‘自如驺衍。’”……）驺衍与齐之稷下先生淳于髡、慎到、环渊、接子、田骈、驺奭之徒各著书言治乱之事以干世主”，盖原文所有。此下则又后人所增也。

“驺奭者”……至“齐能致天下贤士也”为第三段。

此三段分说“三驺子”。

其淳于髡诸节定是后人所加。淳于髡别有列传（《史记》一百二十六），不当复出。

下文“驺衍之术迂大而闳辩。奭也文具难施。淳于髡久与处，时有得善言。故齐人颂曰：‘谈天衍，雕龙奭，炙毂过髡。’”一段疑当在上文“于是齐王嘉之”之上，以总结三驺子耳（或系后人妄加者）。

三、荀卿列传

“荀卿，赵人。年五十，始来游学于齐（此下一段为错简）。田骈之属皆已死齐襄王时（此十一字当作一句读）。而荀卿最为老师。”……此下至“因葬兰陵”止。其下之言，皆后人所添也。

旧读“田骈之属皆已死”七字为句，而以“齐襄王时”属下文，又不知“驺衍之术”一段为错简，故刘向因之致误。诸家之聚讼亦皆因此一误而生。不知“齐襄王时，而荀卿最为老师”一语文理不通。若上四字属此，则决不至有“而”字也。

如此说，则荀卿至齐之时，盖在王建已立，君王后未死之时，故追言“田骈之属已死齐襄王时”。襄王之死在西历前二六五年，去春申君之死（前二三八）凡二十七年，荀卿死在春申君之后，故其五十岁至齐之时，必不能在王建未立之先也。

刘向之说矛盾百出，不足辩也。

其改“年五十”为“年十五”者亦非。《史记》言“年五十始来游学”。言始者，迟之之词也。若十五，则何尚云“始来”乎？《风俗通》作“齐威王之时”（胡元仪所据本），亦作“齐威宣王之时”（卢文弨所据本），今姑定为宣王时。宣王死时在西历前三二四年（依《史记》），去春申君之死已八十六年。使荀卿于宣王末年至齐，已十五岁，则当春申君之死已百余岁矣。此说不可信也。

胡元仪之说更不足信。其不谓荀卿死于秦始皇三十四年（前二一三）李斯作相之后，故不得谓荀卿之至齐为当威宣王之时，因谓卿之来齐当在湣王末年。又试定为湣王三十九年（前二八五）（此依《史记》也。依纪年当作二十九年）。谓卿当生于赧王十六年（前二九九）。果尔，则当襄王死时，荀卿仅有三十四岁，岂可谓“最为老师”乎？

故吾意以为荀卿至齐盖在齐王建之初年，约当西历前二六〇年之际。其时卿年已五十。当春申君死时，卿年约七十矣。其死当在其后数年之间，盖寿七十余岁。不及见李斯之相秦（前二一三），亦不及见韩非之死也（前二三三）。

一四 《沁园春》新俄万岁

（四月十七夜）

吾前作《沁园春》词记俄国大革命，仅成半阕。今读报记俄国临时政府大赦旧以革命暗杀受罪之囚犯。其自西伯利亚赦归者盖十万人云。夫囚拘十万志士于西伯利亚，此俄之所以不振，而罗曼那夫皇朝之所以必倒也。而爱自由谋革命者乃至十万人之多，囚拘流徙，摧辱惨杀而无悔，此革命之所以终成，而“新俄”之未来所以正未可量也。吾读之有感，因续成前词而序之如右〔下〕。

词曰：

客子何思？冻雪层冰，北国名都。看乌衣蓝帽，轩昂年少，指挥杀贼，万众欢呼。去独夫“沙”，张自由帜，此意如今果不虚。论代价，有百年文字，多少头颅。

冰天十万囚徒，一万里飞来大赦书。本为自由来，今同他

去；与民贼战，毕竟谁输！拍手高歌，“新俄万岁！”狂态君休笑老胡。从今后，看这般快事，后起谁欤？

一五　清庙之守（四月二十日）

《艺文志》言墨家盖出于清庙之守，吾已言其谬矣。今念清庙究是何官，此说汉儒无人能言之。《诗·清庙》郑笺云：“清庙者，祭有清明之德者之宫也。谓祭文王也。天德清明，文王象焉，故祭之而歌此诗也。”《正义》引贾逵《左传》注云，“肃然清静，谓之清庙。”

夫汉儒不能明知清庙为何物，乃谓清庙之官为墨家所自出，不亦诬乎？

一六　我之博士论文（五月四日）

吾之博士论文于四月廿七日写完。五月三日将打好之本校读一过，今日交去。

此文计二百四十三页，约九万字。

属稿始于去年八月之初，约九个月而成。

中国古代哲学方法之进化史

(A Study of The Development of Logical Method in Ancient China)

序　目

绪　言　哲学方法与哲学

第一篇　记时代

一七　新派美术（五月四日）

吾友韦莲司女士（Miss Clifford Williams）所作画，自辟一蹊径，其志在直写心中之情感，而不假寻常人物山水画为寄意之具，此在今日为新派美术之一种实地试验。

欧美美术界近数十年新派百出，有所谓 Post - Impressionism，Futurism，Cubism 种种名目。吾于此道为门外汉，不知所以言之。上月纽约有独立美术家协会之展览会（Exhibition of The Society of Independent Artists）与列者凡千余人。人但可列二画。吾两次往观之，虽不能深得其意味，但觉其中“空气”皆含有“实地试验”之精神。其所造作或未必多有永久之价值者，然此“试验”之精神大足令人起舞也。

女士之画亦陈此会中，会开数日，即为人买去。会中陈品二千余事，售去者仅三十六事。

一八　读致韦女士旧函
（五月四日）

昨在韦女士处见吾两三年来寄彼之书一大束，借回重检读之，乃如读小说书，竟不肯放手。此中大率皆一九一五与一九一六两年之书为多，而尤以一九一五年之书为最要。吾此两年中之思想感情之变迁多具于此百余书中，他处决不能得此真我之真相也。

一九　宁受囚拘不愿从军

（五月六日）

四月廿八日美国议会通过“选择的征兵制”（Selective Draft）此亦强迫兵制之一种也。

自此以来，吾与吾友之非攻者谈，每及此事，辄有论难。诸友中如 Paul Schumm，Bill Edgerton，Elmer Beller，Charles Duncan 皆不愿从军。昨与贝勒（Beller）君谈，君言已决意不应征调，虽受囚拘而不悔。吾劝其勿如此，不从军可也，然亦可作他事自效，徒与政府抵抗固未尝不可，然于一己所主张实无裨益。

吾今日所主张已全脱消极的平和主义。吾惟赞成国际的联合，以为平和之后援，故不反对美国之加入，亦不反对中国之加入也。

然吾对于此种“良心的非攻者”（Conscientious Objectors），但有爱敬之心，初无鄙薄之意；但惜其不能从国际组合的一方面观此邦之加入战团耳。

因念白香山《新丰老人折臂歌》：

> 无何天宝大征兵，户有三丁点一丁。
> ……
> 是时翁年二十四，兵部牒中有名字。
> 夜深不敢使人知，偷将大石槌折臂。

向之宁折臂而不当兵者，与今之宁受囚拘而不愿从军者，正同

一境地也。

二〇 关于欧战记事两则

杜威（John Dewey）先生昨与我言两事，皆可记：

（一）日政府曾愿以兵助战，而以在中国之自由行动权为索偿之条件。俄法皆无异议，惟英外相葛雷（Sir Edward Gray）坚持不肯，议遂不果行。（杜威先生言闻诸某英人云）

（二）又言得最可靠之消息，威尔逊总统曾亲语人云："若俄国革命未起，则吾之政策将止于'武装的中立'，或不致与协约国联合也。"

此两事皆足生人乐观，故记之。

［适按］ 葛雷之拒日本，其志盖别有在，未必有爱于中国，亦未必为人道主义而出此耳。

二一 瞎子用书（五月八日）

今日至华盛顿堡公园小憩，在山石上拣得一本瞎子所读的杂记，虽已破碎，却还可读，因带回细看。此杂记名

"Matilda Ziegler Magazine for the Blind," published monthly by the Matilda Ziegler Publishing Co. for the Blind, Inc., 250 W. 54th St., N. Y. C.

首页之第一句，依法读去，乃是

And the birds will soon be singing everyday.

读时须用手摸去，久用亦不费力了。

另一页乃是字母的读法。其法有每字母用一记号者,有每字用一号者,亦有每于常用语尾用一号者。如上举一例之第一号乃是表示句首的大写。第二号乃是 and。第三号乃是 the。第四,五,六,七,八号合成 birds 一字。又如 singing 一字仅用三个记号,如 ˙. ..˙˙ ..˙˙。第一号为 s,第二三号皆 ing 尾之号。

常打牌者，每揸一牌，一摸即知为何牌，不用翻看。此种瞎子用书，即用此理。

二二　绝句（五月十七日）

五月东风著意寒，青枫叶小当花看。
几日暖风和暖雨，催将春气到江干。（看本卷第二七则）

二三　纽约《世界报》（五月十九日）

吾友根内特君（Lewis S. Gaunett）以电话告我，言将归与

洛斯女士（Ross）结婚。吾因招之晚餐。餐后与之同往纽约《世界报》一游（根君与洛女士皆此报中访事）。此报社自晨至晚出报七八次。社中自主笔以下至告白房及印刷所工人，凡用人二千二百人，可谓盛矣。惜夜间匆匆不能详观其中一切组织而为之记耳。（参看卷十四第一二则）

二四　在白原演说（五月廿日）

二十日去白原(White Plains)演说,题为“Mohism: China's Lost Religion”〔《墨家:中国失落的宗教》〕。

下午主人 Max Meyer 君以汽车携我游观新成之“水源湖”(Reservoir Lake)。车行湖滨,风景佳绝。此湖为纽约城水供来源之一,亦人造湖之一种,而风物清秀可爱,令我思杭州西湖不置。

午餐席上遇 Prof. Overstreet 先生。此君为纽约大学哲学教师。其人思想极开朗，尝读其著作，今始见之。

二五　祁暄“事类串珠”（五月廿七日）

此间同学祁君暄，即尝发明中国打字机者。其人最重条理次序，每苦吾国人办事无条理，藏书无有有统系的目录，著述无有易于检查的“备查”，字典无有有条理的“检字”，……故以其余力，创一备检法（An Index System），自名之曰“祁暄事类串珠”。今以其法施诸图书馆之目录。

其法以第一字之画数为第一步，以此字之部首之画数为第二步，以此字为第三步。如查《中论》，先检“中”字画数。

既得四画，乃查中字部首“|”之画数。既得一画，乃查“|”部。既得“|”部，乃查“中”字。

祁君言有圣约翰大学藏书楼，徐君不久将此诸种“备检片”印刷试用。记之以备他日访求之用。

二六　博士考试

（五月廿七日追记）

五月二十二日，吾考过博士学位最后考试。主试者六人：

Professor John Dewey

Professor D. S. Miller

Professor W. P. Montague

Professor W. T. Bush

Professor Frederich Hirth

Dr. W. F. Cooley

此次为口试，计时二时半。

吾之“初试”在前年十一月，凡笔试六时(二日)，口试三时。

七年留学生活，于此作一结束，故记之。

二七　改前作绝句（五月廿九日）

五月西风特地寒，高枫叶细当花看。
忽然一夜催花雨，春气明朝满树间。

美洲之春风皆西风也。作东风者，习而不察耳。

二八　辞别杜威先生（五月卅日）

昨往见杜威先生辞行。先生言其关心于国际政局之问题乃过于他事。嘱适有关于远东时局之言论，若寄彼处，当代为觅善地发表之。此言至可感念，故记之。

二九　《朋友篇》寄怡荪、经农
——将归之诗一
（六月一日）

粗饭尚可饱，破衣未为丑。人生无好友，如身无足手。
吾生所交游，益我皆最厚。少年恨污俗，反与污俗偶。
自视六尺躯，不值一杯酒。倘非良友力，吾醉死已久。
从此谢诸友，立身重抖擞。去国今七年，此意未敢负。
新交遍天下，难细数谁某。所最爱敬者，乃亦有八九。
学理互分剖，过失赖弹纠。清夜每自思，此身非吾有：
一半属父母，一半属朋友。便即此一念，足鞭策吾后。
今当重归来，为国效奔走。可怜程（乐亭）郑（仲诚）张（希古），少年骨已朽。作歌谢吾友，泉下人知否？

三〇　《文学篇》别叔永、杏佛、觐庄
（六月一日）

将归国，叔永作诗赠别，有“君归何人劝我诗”之句。因念吾数年来之文学的兴趣，多出于吾友之助。若无叔永、杏

佛，定无《去国集》。若无叔永、觐庄，定无《尝试集》。感此作诗别叔永、杏佛、觐庄。

我初来此邦，所志在耕种。文章真小技，救国不中用。
带来千卷书，一一尽分送。种菜与种树，往往来入梦。

匆匆复几时，忽大笑吾痴。救国千万事，何一不当为？
而吾性所适，仅有一二宜。逆天而拂性，所得终希微。

从此改所业，讲学复议政。故国方新造，纷争久未定；
学以济时艰，要与时相应。文章盛世事，岂今所当问？

明年任与杨，远道来就我。山城风雪夜，枯坐殊未可。
烹茶更赋诗，有倡还须和。诗炉久灰冷，从此生新火。

前年任与梅，联盟成劲敌，与我论文学，经岁犹未歇。
吾敌虽未降，吾志乃更决。暂不与君辩，且著尝试集。

回首四年来，积诗可百首。“烟士披里纯”，大半出吾友。
佳句共欣赏，论难见忠厚。今当远别去，此乐难再有。

暂别不须悲，诸君会当归。作诗与君期：明年荷花时，
春申江之湄，有酒盈清卮，无客不能诗，同赋归来辞！



卷十七

民国六年[1917]
六月九日至七月十日

归　国　记

民国六年六月九日离纽约。

十日晨到绮色佳，寓韦女士之家。连日往见此间师友，奔走极忙。

在绮五日（十日至十四日），殊难别去。韦夫人与韦女士见待如家人骨肉，尤难为别。

吾尝谓朋友所在即是吾乡。吾生朋友之多无如此邦矣。今去此吾所自造之乡而归吾父母之邦，此中感情是苦是乐，正难自决耳。

吾数月以来，但安排归去后之建设事业，以为破坏事业已粗粗就绪，可不须吾与闻矣。何意日来国中警电纷至，南北之分争已成事实，

时势似不许我归来作建设事，倪嗣冲在安徽或竟使我不得归里。北京为倡乱武人所据，或竟使我不能北上。此一扰乱乃使我尽掷弃吾数月来之筹划，思之怅然。

十四日下午离绮色佳。夜到水牛城。半夜后到尼格拉瀑，将过加拿大界。吾先以所带来之纽约中国领事证书交车上侍者。侍者言定可安然过境。故吾脱衣就寝。二时，忽被关吏叫醒，言证书不够，不得过界。吾言纽约领事证书何以无效。关吏言，"吾但知认加拿大政府命令，不能认中国领事证书也。"吾知与辩无益，但问其人姓名，乃穿衣下车去。

时夜已深，车马都绝。幸有警察为我呼一汽车，载至尼格拉瀑市，投一旅馆，睡了三点钟。

明晨（十五日），吾发电与加拿大移民总监 W. D. Scott，又发两电，一寄纽约领事，一寄 Bill Edgerton〔比尔·爱德吉顿〕。吾曾约 Bill 在芝加哥相待，故发电告之也。

是晨读"Seven Arts"六月份一册。此为美国新刊月报，价值最高。中有 Randolph Bourne 之"The War and the Intellectual"〔兰道尔夫·鲍涅的《战争和学者》〕。其以此次美国之加入战团归罪此邦之学者，其言甚辩。又有一文述杜威之学说，亦佳。

下午得移民总监回电曰：

"Apply again to Inspector in Charge Wilcox" —— W. D. Scott.

〔中译〕 再向威克斯警署的检查官申请。

—— W.D. 斯科特

乃往见之。其人已得总监电，为我料理一切，语意皆甚谦恭。是夜夜半，过境遂无留滞。昨日之关吏以过境凭文交我，自言昨日所为，乃由职司所在不容不尔。吾亦笑谢之。昨日之警察闻吾重过此，特上车寻我，执手为别，亦可感也。

此事之过，不在关吏，而在我与纽约领事馆。吾前得黄监督鼎通告，嘱令先作书通知移民总监，得其一札便可通行无阻。吾既得此通告，未及遵行，因往见领事。领事处力言无须费如许周折，言一纸证书已足了事。吾信其言，遂取证书去，不更通告移民总监，此留滞之原因也。幸早行一日，否则一日之延搁将误行期矣。

十六日下午到芝加角，小留两时。Bill Edgerton 已行。本欲一访饶树人（毓泰），以电话向大学询问其住址，乃不可得，怅然而止。树人来此数年，以肺病辍学甚久，其人少年好学，志大而体力沮之，亦可念也。

欲见《季报》总理任嗣达君（稷生），亦不可得。六时半开车。

十七日到圣保罗（St. Paul）。途中遇贵池许传音博士，为意利诺大学之新博士。其博士论题为“Parliamentary Regulation of Railway Rates in England”〔《英格兰铁路税的国会立法》〕。

换车得头等车。车尾有“观览车”，明窗大椅，又有书报，甚方便也。

车上遇日人朝河贯一先生，在耶尔大学教授日本文物制度史者。

昨日读爱耳兰人丹山尼勋爵（Lord Dunsany）之戏本五种，甚喜之。丹氏生于一八七八年，今年未四十，而文名噪甚。此

册中诸剧如下：

(1) The Gods of the Mountain〔《山上的诸神》〕

(2) The Golden Doom〔《金色的毁灭》〕

(3) King Argimēnēs and the Unknown Warrior〔《阿基米尼国王和无名勇士》〕

(4) The Glittering Gate〔《灿烂之门》〕

(5) The Lost Silk Hat〔《失落的丝帽》〕

自芝加角以西，为“大平原”(The Prairies)，千里旷野，四望空阔，凡三日余，不见一丘一山。十七日尚时时见小林，俗名“风屏”(Windbreak) 者，十八日乃几终日不见一树，使人不欢。幸青天绿野，亦自有佳趣。时见小湖水色蓝艳，令我思赫贞河上之清晨风景。有时黄牛骊马，啮草平原，日光映之，牛马皆成红色，亦足观也。此数千里之平野乃新大陆之“大中原”，今尚未经人力之经营，百年之后，当呈新象矣。

火车路线在尼格拉出境后，又由犹龙口 (Port Huron) 入美国境。十八日晨到“门关” (Portal, N. D.)，重出美境，入加拿大。从此去美国矣。不知何年更入此境？人生离合聚散，来踪去迹，如此如此，思之惘然。

十九日晨六时起，火车已入加拿大之落机山。落机山贯穿合众国及加拿大。吾来时仅见南段之山，今去此乃见北段耳。落机 (Rocky) 者，山石荦确之意。其高峰皆石峰无土，不生树木。山巅积雪，终古不化。风景绝佳。下所附诸图，仅见其百一而已。

车上读薛谢儿女士 (Edith Sichel) 之《再生时代》(Renaissance)。“再生时代”者，欧史十五、十六两世纪之总称，旧译



落机山风景（一）



落机山风景（二）



落机山风景（三）



落机山风景（四）

“文艺复兴时代”。吾谓文艺复兴不足以尽之，不如直译原意也。书中述欧洲各国国语之兴起，皆足供吾人之参考，故略记之。

中古之欧洲，各国皆有其土语，而无有文学。学者著述通问，皆用拉丁。拉丁之在当日，犹文言之在吾国也。国语之首先发生者，为意大利文。意大利者，罗马之旧畿，故其语亦最近拉丁，谓之拉丁之“俗语”（Vulgate）（亦名 Tuscan，以地名也）。

“俗语”之入文学，自但丁（Dante）始。但丁生于一二六五年，卒于一三二一年。其所著《神圣喜剧》（Divine Comedy）及《新生命》（Vita Nuova），皆以“俗语”为之。前者为韵文，后者为散文。从此开“俗语文学”之先，亦从此为意大利造文学的国语，亦从此为欧洲造新文学。

稍后但丁者有皮特赖（Petrarch，1304 - 1374）及包高嘉（Boccaccio，1314 - 1375）两人。皮氏提倡文学，工诗歌，虽不以国语为倡，然其所作白话情诗风行民间，深入人心。包氏工散文，其所著小说，流传一时，皆以俗语为之。遂助但丁而造意大利文学。

此后有阿褒梯（Leon Battista Alberti，1405 - 1472）者，博学多艺。其主张用俗语尤力。其言曰：“拉丁者，已死之文字，不足以供新国之用。”故氏虽工拉丁文，而其所著述乃皆用俗语。

继阿氏者，有诗人鲍里谢那（Poliziano）及弗罗连斯之大君罗冷槎（Lorenzo de Medici）。罗冷槎大君，亦诗人也。两人所作俗语诗歌皆卓然成家。俗语入诗歌而“俗语文学”真成矣。

此外名人如大主教彭波（Cardinal Bembo）著《用俗语议》，为俗语辩护甚力。

意大利文自但丁以后不二百年而大成。此盖由用俗语之诸人，皆心知拉丁之当废，而国语之不可少，故不但用以著述而已，又皆为文辩护之。以其为有意的主张，辅之以有价值的著作，故其收效最速。

吾国之俗语文学，其发生久矣。自宋代之语录，元代之小说，至于今日，且千年矣。而白话犹未成为国语。岂不以其无人为之明白主张，无人为国语作辩护，故虽有有价值的著述，不能敌顽固之古文家之潜势力，终不能使白话成为国语也？

法国国语文学之发生，其历史颇同意大利文学。其初仅有俚歌弹词而已。至尾央（Villon，1431 -?）之歌词，马罗（Marot，1496 - 1544）之小词，法文始有文学可言。后有龙刹（Pierre de Ronsard，1524 - 1585）及杜贝莱（Joachim Du Bellay，1525 - 1560）者，皆诗人也。一日两人相遇于一村店中，纵谈及诗歌，皆谓非用法语不可。两人后复得同志五人，人称“七贤”(Pléiade)，专以法语诗歌为倡。七贤之中，龙刹尤有名。一五五〇年杜贝莱著一论曰：“La défense et illustration de la langue françaíse”，力言法国俗语可与古代文字相比而无愧，又多举例以明之。七贤之著作，亦皆为“有意的主张，辅之以有价值的著作”，故其收效亦最大也。

七贤皆诗人也。同时有赖百莱（Rabelais，1500 - 1553）者，著滑稽小说“Pantagruel”及“Gargantua”以讽世。其书大致似《西游记》之前十回。其书风行一时，遂为法语散文之基础。

赖百莱之后有曼田（Montaigne，1533 - 1592）者，著《杂论》(Essay)，始创“杂论”之体，法语散文至此而大成。

及十七世纪而康尼儿（Corneille，1606 - 1684，戏剧家），巴士

高（Pascal，1633－1664，哲学家），穆列尔（Moliére，1622－1673），雷信（Racine，1639－1699）（二人皆戏剧家），诸人纷起，而法国文学遂发皇灿烂，为世界光矣。

此外德文英文之发生，其作始皆极微细，而其结果皆广大无量。今之提倡白话文学者，观于此，可以兴矣。

二十日到文苦瓦（Vancouver）。吾先与张慰慈（祖训）约，会于此。慰慈先二日到，今晨迎我于车站。同居一旅馆。慰慈为澄衷旧同学，五年前来美，今在埃阿瓦大学（University of Iowa）得博士学位。其论文题为“A Study of the Commission and Citymanager Plan of Municipal Govern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美国市政府的市政委员会与市长规划研究》〕。吾七年前去国时，在上海旅馆中与慰慈及仲诚为别，今仲诚死已数年，与慰慈话旧，不胜今昔之感矣。

在轮船公司得朋友书几封。读 C. W. 一短书及 N. B. S. 一长书，使我感慨。

*

二十一日上船。船名日本皇后。同舱者五人：贵池许传音，北京郑乃文，日本永屋龙雄，及慰慈与吾也。

*

追记杂事：

十二日在绮色佳，适当吾师克雷敦先生（Professor James Edwin Creighton）在康南耳大学教授二十五年之期。其旧日哲学学生之已成名者十余人各贡其专治之学，著为文章，合为一集刊行之，以为《克雷敦先生纪念集》。是夜行奉献仪。大学校长休曼先生致颂词。哲学教授汉门先生（Prof. N. A. Hammond）主席。哲学教授阿尔贝（Prof. Ernest. Albee）为学生中之最长

者，致献书之词。词毕，以精装之册奉献于先生。先生致答谢词。

明日，吾购得此册，于舟车中读之。克雷敦先生为此邦“理想派”哲学（Idealism）之领袖，故其徒所为言论，往往针对“实验派”（Pragmatism）（Instrumentalism）及“实际派”（Neo-Realism）为反对的评论。此集所攻，大抵以杜威（John Dewey）一派之实验主义为集矢之的。其积极一方面，则重新表彰其所谓“物观的理想主义”之学说焉。（物观的理想派者〔Objective Idealism〕，以自别于巴克黎〔G. Berkeley〕之主观的理想主义也。）

*

吾在康南耳大学时，有一老妇人名威特夫人（Mrs. Joseph Waite）者，年六十馀矣，犹日日抱书上课听讲。吾与同班数次，每心敬其人，以为足为吾辈少年人之模范。今年吾重来此，遇之于途。夫人喜告我曰：“胡君，吾已于春间得学士学位矣。”吾因申贺意，并问其将来何作。夫人言将重入学，专治哲学，一年后可得硕士学位。吾闻之，深感叹其老年好学，故追记之。

追记杂事竟。

*

二等舱中有俄国人六十馀名，皆从前之亡命，革命后为政府召回者也。闻自美洲召回者，有一万五千人之多。其人多粗野不学，而好为大言，每见人，无论相识不相识，便高谈其所谓“社会主义”或“无政府主义”者。然所谈大抵皆一知半解之理论而已。其尤狂妄者，自夸此次俄国革命之成功，每见人辄劝其归国革命，“效吾国人所为”。其气概之浅陋可厌也。其中亦似有二三沉静深思之士，然何其少也！

头等客中有托尔斯泰之子伊慈托尔斯泰公爵（Count Ilya Tolstoy）。一夜二等舱之俄人请其来演说其父之学说。演说后，有讨论甚激烈。皆用俄语，非吾辈所能懂。明夜，又有其中一女子名 Gurenvitch 者，演说非攻主义，亦用俄语。吾往听之，虽不能懂，但亦觉其人能辩论工演说也。演毕，亦有讨论甚烈。后闻其中人言，此一群人中多持非攻主义，故反对一切战争。惟少数人承认此次之战为出于不得已。

*

自纽约到文苦瓦，约三千二百英里。

自文苦瓦到上海，五千四百一十二英里。

以中国里计之，自纽约到上海，凡二万八千五百里。

*

廿七日，与朝河贯一先生谈。先生言曾劝英国书贾丹特（Dent）于其所刊行之《人人丛书》(Everyman's Library)中加入中国、日本之名著。（先生言丹特但愿加入日本名著，曾以书询先生，先生因劝其并列中日两国书云。）丹特君已允加入五册。中两册为中国重要书籍。（日本三册，中国仅得两册，未免不公。）先生因问我此两册应如何分配。吾谓此两册之中，第一册当为儒家经籍，宜包：

（一）诗经（吾意《诗经》当另为一册）

（二）四书

（三）孝经

第二册当为非儒家经籍，宜包：

（一）老子（全）

（二）庄子（内篇）

（三）列子（第七篇——“杨朱篇”）

（四）墨子（选）

（五）韩非子（选）

先生甚以为然，因问我肯编译此两册否。吾以为此事乃大好事业，可收教育的功效，遂许之。（吾久有志于此举。前年在绮时，散仆生〔Prof. M. W. Sampson〕先生曾劝我为之。彼时以人望轻，即言之亦不得人之听，故不为也。）先生言丹特君但许每页得五十钱，此仅足偿打字费。故彼意欲令丹特于五十钱一页之外，另出打字费。若能办到此一层，彼当以书告我。我诺之。（此事后来竟无所成，我甚愧对朝河先生。——廿三年九月胡适记。）

*

舟中无事，读新剧若干种，记其目如下：

（1） Oscar Wilde:“Lady Windermere's Fan.”
（2） W.B. Yeats:“The Hour - Glass.”
（3） Lady Gregory:“The Rising of the Moon.”
（4） Hermann Sudermann:“The Vale of Cotent.”
（5） Eugène Brieux:“The Red Robe.”
（6） Björnstjerne Björnson:“Beyond Human Power.”

〔中译〕

（1）奥斯卡·瓦尔德：《温德曼女士的扇子》
（2）W. B. 叶芝：《沙漏》
（3）格里高丽女士：《月儿升起》
（4）荷曼·桑德姆：《克顿谷》
（5）欧捷里·布莱克斯：《红袍》
（6）布斯提里·布尔什：《超越人之力量》

*

二等舱里的俄国人嫌饭食不好，前天开会讨论，举代表去见船主，说这种饭是吃不得的。船主没有睬他们。昨夜竟全体“罢饭”，不来餐堂。餐时过了，侍者们把饭菜都收了。到了九点钟，他们饿了，问厨房里要些面包、牛油、干酪、咖啡，大吃一顿。

*

此次归国，叔永、杏佛、经农皆有诗送行。后经农远道自美京来别，叔永有“喜经农来，期杏佛不至”诗。杏佛三叠其韵，其第三首为《再送适之》，为最自然，因录之于此：

遥泪送君去，故园寇正深。共和已三死，造化独何心？
腐鼠持旌节，饥乌满树林。归人工治国，何以慰呻吟？

*

柳亚子寄杏佛书（节录）

……胡适自命新人，其谓南社不及郑陈，则犹是资格论人之积习。南社虽程度不齐，岂竟无一人能摩陈郑之垒而夺其鳌弧者耶？又彼创文学革命。文学革命非不可倡，而彼所言殊不了了。所作白话诗直是笑话。中国文学含有一种美的性质。纵他日世界大同，通行“爱斯不难读”，中文中语尽在淘汰之列，而文学犹必占美术中一科，与希腊、罗马古文颉颃。何必改头换面为非驴非马之恶剧耶！……弟谓文学革命所革在理想不在形式。形式宜旧，理想宜新，两言尽之矣。……

此书未免有愤愤之气。其言曰:“形式宜旧,理想宜新。”理想宜新,是也。形式宜旧,则不成理论。若果如此说,则南社诸君何不作《清庙》《生民》之诗,而乃作“近体”之诗与更“近体”之词乎?

*

七月三夜月色甚好。在海上十馀日,此为第一次见月。与慰慈诸君闲步甲板上赏月,有怀美洲诸友。明日作一词邮寄叔永、杏佛、经农、亦农、衡哲诸君:

百字令

几天风雾,险些儿把月圆时辜负。待得他来,又苦被如许浮云遮住。多谢天风,吹开孤照,万顷银波怒。孤舟带月,海天冲浪西去。　遥想天外来时,新洲曾照我故人眉宇。别后相思如此月,绕遍人寰无数。几点疏星,长天清迥,有湿衣凉露。凭阑自语,吾乡真在何处?

陆放翁词云:

……重到故乡交旧少。凄凉。却恐他乡胜故乡。

此即吾“吾乡真在何处”之意。

*

连日与同船的俄人闲谈,知此间六十馀人中,无政府党凡四十五个,其他二十人则社会党人也。以吾所观察,觉无政府党中除两三领袖之外,皆无意识之急进少年也。其中领袖如前

所记之女子名 Gurenvitch 夫人者，及一老人名 Rohde 者，皆似有定见有阅历之人。社会党中人数虽少，然吾所与谈者皆似稳重通达事理之人。

上所记两党人数之多寡，实系偶然，不可据此遂说俄国之无政府党多于社会党可三倍也。

*

七月五日下午四时船进横滨港，始知张勋拥宣统复辟之消息。复辟之无成，固可断言。所可虑的，今日之武人派名为反对帝政复辟，实为祸乱根苗。此时之稳健派似欲利用武人派之反对复辟者以除张勋一派，暂时或有较大的联合，他日终将决裂。如此祸乱因仍，坐失建设之时会，世界将不能待我矣。

因船期甚短，故已决计不去东京一游，拟与慰慈上岸寄信买报。方登岸，即遇嘉定潘公弼君，言东京友人郭虞裳、俞颂华两君知吾与慰慈归国，坚邀去东京相见。两君因今日有考试，故托潘君来迎。诸君情意不可却，遂以电车去东京，与郭俞两君相见甚欢。两君皆澄衷同学也。此外尚有戴君克谐（字蔼庐）与颂华同居。诸君邀至一中国饭馆晚餐。虞裳言有湖南醴陵李君邦藩（字石岑）曾读吾文，闻吾来甚思一见。因以书招之来，席上相见，谈及傅君剑、谢诮庄诸故人，皆醴陵人也。

诸君欲我与慰慈在东京住一二日，然后以火车至长崎上船，吾辈以不欲坐火车，故不能留。是夜九时，与诸君别，回横滨。半夜船行。

*

在东京时，虞裳言曾见《新青年》第三卷第三号，因同往买得一册。舟中读之。此册有吾之《历史的文学观念论》（本

为致陈独秀先生书中一节)，及论文学革命一书。此外有独秀之《旧思想与国体问题》，其所言今日竟成事实矣。又有日本人桑原隲藏博士之《中国学研究者之任务》一文，其大旨以为治中国学宜采用科学的方法，其言极是。其所举欧美治中国学者所用方法之二例，一为定中国汉代“一里”为四百米突（十里约为二英里半)，一为定中国“一世”为三十一年。后例无甚重要，前例则历史学之一大发明也。末段言中国籍未经“整理”，不适于用。“整理”即英文之 Systematize 也。其所举例，如《说文解字》之不便于检查，如《图书集成》之不合用。皆极当，吾在美洲曾发愿“整理”《说文》一书，若自己不能为之，当教人为之。又如《图书集成》一书，吾家亦有一部，他日当为之作一“备检”。

此外有刘半农君《我之文学改良观》，其论韵文三事：

（一）改用新韵，
（二）增多诗体，
（三）提高戏曲之位置，

皆可采。第三条之细目稍多可议处。其前二条，则吾所绝对赞成者也。

《新青年》之通信栏每期皆有二十馀页（本期有二十八页)。其中虽多无关紧要之投书，然大可为此报能引起国人之思想兴趣之证也。

*

七日晨到神户，与慰慈上岸一游。

*

前读朝河贯一先生之《日本封建时代田产之原起》(The Origin of the Feudal Land Tenure in Japan , By Prof. K. Asakawa, in Th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Vol XX, No. 1, Oct. 1914)一文，其中多有味之事实，当摘记之。

〔**附注**〕“封建制度”，乃西文“Feudalism”之译名，其实不甚的确。此制与吾国历史上所谓“封建”者有别。今以无适当之名故暂用之。吾问朝河君日本学者曾用何名。君言除“封建制度”外，有用“知行制度”者。“知行”乃公文中字，其时佃人投靠，所立文契中有此字样，其实亦不成名词也。今日吾忽思得“分据制度”“割据制度”，似较“封建制度”为胜。

*

八日，自神户到长崎，舟行内海中，两旁皆小岛屿，风景极佳。美洲圣洛能司河 (St. Lawrence River) 中有所谓“千岛”者，舟行无数小岛之间，以风景著称于世。吾未尝见之，今此一日海程所经，亦可称亚洲之“千岛”耳。

到长崎未上岸。

*

十日，到上海。二哥，节公，聪侄，汪孟邹，章洛声，皆在码头相待。二哥年四十一耳，而须发皆已花白。甚矣，境遇之易老人也！聪侄十一年不见，今年十八而已如吾长。节公亦老态苍然，行步艰难，非复十年前日行六十里（丁未年吾与节公归里，吾坐轿而节公步行）之节公矣。





胡适

著译精品选



ISBN 7-5336-2482-3/Z · 110

定价：24.00 元